

23 小说卷

柏杨全集

天涯故事
古国怪遇记
打翻铅字架

目 录

天涯故事

序	11
黄金时代	13
盗火案	17
方舟	25
白牛峡	30
悲哀的蜘蛛	35
银弓之主	40
艾克斯山洞	50
金箭	55
寻妹记	60
波尔萨斯	67
金苹果	87
金飞素	100
奇技恨	105
历险记	112
黑帆	126

古国怪遇记

序.....	139
第一回 回国记	141
第二回 致训记	148
第三回 复活记	155
第四回 报名记.....	161
第五回 出浴记	167
第六回 铁帽记	173
第七回 下山记	180
第八回 出发记	186
第九回 红包国	192
第十回 猛生国	210
第十一回 开会国	225
第十二回 诗人国	238
第十三回 歪脖国	260
第十四回 西崽国	267
第十五回 恶医国	281
第十六回 飞帽国	301
第十七回 官崽国.....	321

打翻铅字架

序.....	347
魔匪.....	349
李义守.....	356
上帝的恩典	364
神经病.....	370
求婚记	378

魔谍.....	384
无妻徒刑	392
好人难做	397
妻的奇遇	403
画展世家.....	408
英雄宴.....	415
有妻徒刑.....	420
广告战役.....	428
护花记	441
捉贼记	448
寒暑表.....	457
一条腿	464
打翻铅字架.....	473

	天涯故事	
--	------	--

提 要

《天涯故事》原名《周彼得的故事》，是柏杨小说系列中唯一的童话。全书共十五个短篇，虽各自独立，但彼此间又互有相关。据柏杨说，这些篇章是以他小时候看到过的一些希腊民间故事为骨干，再赋予血肉而成的童话故事。包括天帝周彼得及希腊神话中的诸神，如雅典娜、维纳斯、丘比特等等。虽然是儿童文学的形式，但柏杨希望：“它不徒供儿童们消遣，而更成为一部成人也能享受的文学作品。因为每一篇美丽的童话，都是人性善良和宽厚的祝福，值得永久怀念。”

柏杨写童话，不只是说故事，他在铺叙的过程中提示了要旨，协助儿童来领悟神话的寓意，更重要的他有生动的文笔，不论事件或场景都写得扣人心弦。

序

童话在中国一直受到轻视,不但不能成为文学的主流,甚至根本不能列入文学范围。以致在二十世纪一十年代之前,中国没有像样的童话,更没有童话作家。稍后,受到西洋文学的启发,童话才得到应得的评价,但内容仍摆不脱“司马光打破水缸”,宣扬所谓大人物天纵英明的俗套。再稍后,直到七十年代,新形式新内容的童话,才蓬勃兴起,不过似乎仍停留在摸索和模拟阶段。

我曾经怀抱雄心,要写一点童话,却久久没有着笔。到了1953年左右,忽然记起小时候曾看到过一些希腊的民间故事,记忆虽然模糊,可是总算有个影子,就用它作为骨干,陆续成篇。我所加给它的血肉之躯,代表我的盼望,盼望它不徒供儿童们消遣,而更成为一部成人也能享受的文学作品。因为每一篇美丽的童话,都是人性善良和宽厚的祝福,值得永久怀念。

当1957年,台北复兴书局出版它时,我没有写序。二十四年后,在旧书摊上找到一本,我写出我的感想,贡献在读者朋友面前。

1980年7月28日于台北新店

黄金时代

—

不知道多少年代之前。

天帝泰坦治理着全世界。

泰坦住在白云缭绕的高山上,他有六个弟弟和六个妹妹。天是他们的父,地是他们的母。他们是宇宙的灵魂和万物的主宰。

他们的体格面貌,和人类一模一样,不过比人类更高大,比人类更英俊。

在泰坦的治理下,人们过着幸福愉快的生活。

那时是人类的黄金时代,世界上一年四季都是春天,茂林蔽日,盛开的花朵布满大地,熏风永拂,绿水长流,到处都可听到珍禽奇鸟的啼唱,大自然的美景,目不胜收。累累的苹果、香蕉、菠萝、蜜橘、无花果,和其他各种各类的果实,满挂树上;还有紫得透亮的葡萄,香脆欲碎的甜瓜,密悬藤端。人们可以随时摘下来解渴充饥,而且取之不尽,用之不竭。

人们不需要汗流满面地去工作,因为大地上的万物,已足够他们过舒适的生活。人们没有“老”“病”的烦恼和痛苦,脸上永没有皱纹,两腿永不会蹒跚,终生健美,青春的活力一直充沛。

天气总是暖暖和和的,没有严寒,也没有酷热;没有狂风,也没有暴雨。

世界上没有贫贱,也没有富贵。

真正的,人人平等,人人自由。

大家共同享受公有的无价之宝——阳光、新鲜的空气、清洁的泉水,和鸭绒般的草地。青天为庐,绿茵为床。没有金钱,没有铁锁。人们都是朋友,都不打算比邻居得到更多的东西。

人们一直活到寿命终了。

寿命终了并不就是死亡,而是沉沉睡去,到那时候,人们的躯体毫无痛苦地自然停止呼吸,灵魂化作一阵清风,飞过高山,归宿到另外一个乐土。一些不愿意到那乐土中去的,他们就云游世界,到处挑逗婴儿微笑,医护病人痊愈。

“泰坦陛下啊,”人类不断发出高呼,“你是时间之父,幸福之母。”

可是,谁都想不到,周彼得在另一个白云缭绕的高山上,悄悄崛起。

二

周彼得的力量异常强大,他只要点一下头,大地就会震荡,山岳就会动摇;他只要打一个喷嚏,天空就会漆黑,星月就会藏匿。他喜欢经常地凭着云端的乌玉栏杆,指挥巨雷,击碎岩石,焚烧森林。

和他同住的有他的妻子琼若,和他的弟弟周布东。

琼若是一个很漂亮的女孩子,她有很好的学识,也有很好的教养,然而她的嫉妒心很大,荣耀心也很大,她希望她的丈夫能君临世界。

周布东是一个国王,他的那块国土就是有名的阴曹地府,在那块国土里,没有光明,也没有快乐。他每天都派遣他的侍臣——勾魂使者们,周游各地,掳掠孤弱的生命,投入石窟。在他的国土里,终年听到的只有哭泣。

周彼得俯瞰大地。

“多么可爱的世界呀,”他雄心勃勃地说,“我要统治它,统治它!”

“统治它，统治它！”山谷荡出洪亮的回声。

“多么可恨的泰坦，”他叫，“我要打倒他，打倒他！”

“打倒他，打倒他！”回声更大。

琼若日夜不停地在他身旁煽动。

“我们必须自卫，”她说，“否则泰坦会先下手消灭我们的，我们不能再忍受他的欺凌了。”

周布东也不断发出呼求。

“我的国土遭受到严重的威胁，”他说，“在泰坦的治理下，人们都到乐土去了，你必须使阴曹地府繁荣。”

周彼得决心驱逐泰坦，他操练人马，暗中准备。

三

等到时机成熟的那一天，战争爆发。

周彼得率领大军，向泰坦展开攻击。

独眼怪奔驰在群山之间，在灼热的火焰中运输巨雷。百手怪投出像雨一样的石头和巨树。周彼得身先士卒，执着火焰枪，勇猛冲杀，狼烟冲天，海水沸腾。

泰坦据守天宫，浴血抵抗。

长期的太平日子害了泰坦和他的兄弟，他们对战争这一道早已忘了。不久之前，他们也有操练的计划，可是，从周彼得那里发出来的和平共存呼声，震得耳朵都聋了，神和人一致地都相信周彼得是诚意的，所以他们反对武装、反对战争。

现在，他们除了唉声叹气，和愤怒的责骂周彼得不守信用外，别无他法。

周彼得的大军把天宫层层围住，杀声震动天地。

泰坦率领老弱残兵，拼命防守。

可是，天宫终被攻破了，泰坦含悲投降。

“把这些发动战争的罪犯，”周彼得下令说，“全部送到周布东的

阴曹地府,加上铁链,封闭在十八层地狱,使他们永不能再出头为害世界和平。”

从此以后,世界上再没有一点关于泰坦的消息了,他被禁锢的地方,究竟在何处,没有一个人知道。只有在深夜人静的时候,人们偶尔还可以听到从地底深处,传出一阵隐约的哭声,那正是泰坦一族人的悲泣。不过,他们是被埋得太深了,哭声显得如此微弱,以致等到人们要去仔细倾听时,却又飘忽不闻。

四

周彼得登上天帝宝座。

琼若如愿以偿地成为天后。

天堂上大封功臣,万众欢腾。

然而,受了周彼得伟大的影响,人们也开始不满现状了,有些人希望成为富豪,有些人希望成为帝王,有些人希望把自己的快乐建筑到别人的痛苦上,也有些人希望把自己的成功种植在别人的失败之中。

有些人摧毁果树,他不愿别人也用来充饥;有些人只为了娱乐,就杀戮起平日和自己友善相处的弱小动物。

你争我夺,互相残害。

人类的黄金时代,就这样地结束了。

盗火案

—

周彼得在天宫大摆筵席，庆祝对泰坦族作战的胜利。

群神都应邀参加。

“陛下，”他们歌颂周彼得天纵英明，领导有方，举杯欢呼说，“你是万王之王，万神之神。你是历史上最伟大的军事家、政治家，也是历史上最伟大的思想家、哲学家、文学家和诗人。你的慈爱永垂宇宙，勋业万世不朽。”

周彼得觉得飘飘然起来，他高兴听到这些声音。

天堂上酣饮狂舞，欢乐无穷。

居住在地面上的人们，却生活得十分凄惨。

泰坦王朝的黄金时代是过去了，人们一天比一天贫苦。他们蜷伏在山洞里，受着潮湿、寒冷、饥饿的袭击，大地上到处是蚂蚁和蜈蚣，雨雪冰雹一连几个月不停，很多人都被咬死冻死了，他们唯一谋食的方法只有捕捉小鸟，吃生肉，喝污浊的涧水。人们的身体、肠胃和牙齿，都比不上其他野兽，差不多的人都害上了不治之症，肿胀、肚痛、呕吐、下泻……瑟缩呼号，束手待毙。

周彼得和群神似乎也知道一点人类可怜的境况，只是，这问题牵涉得太大了，而他们又是如此的忙，忙着跳舞、吃酒、开会、酬酢和互相赞美……实在找不出时间来考虑别的事情。

只有普罗米修斯一个人忧心如焚。

普罗米修斯和他的弟弟普亚彼尔得，属于战败的泰坦一族，他们

躲到地上,和人类混在一起,才逃脱了周彼得的追捕。普罗米修斯本来要含垢忍辱地蛰伏下去,永不再出头的。可是,他身上流的是泰坦族正义的和热情的血,不允许他眼睁睁地看着人类灭绝。

“陛下,”于是,他冒险去晋见周彼得说,“人类快要死尽了,在所有的动物之中,人类是最脆弱的一环。”

“你是谁?”

“普罗米修斯。”

“那么,你是泰坦族的后裔,应该关到监狱里去的。”

“是的,陛下,我愿意为人类牺牲。只求陛下允许赐给他们一点儿“火”,使他们能够延续生命。”

“你简直在做梦,”周彼得大笑说,“竟想讨人类的欢喜,哗众取宠,向天宫索取火来了。我不是傻子,绝不会答应你的要求。假使人类有了火,他们就会聪明强大,就会不尊敬我,甚至可能起而驱逐我了。”

“陛下,我敢保证,他们敬爱天帝,始终如一。”

“即令如此,我也不给他们火,我正要他们像禽兽般活下去,使他们永远贫穷、微贱、愚蠢,这样才显出神族的伟大、富有和高贵。因为没有比较,就没有骄傲;没有骄傲,就不能过瘾了。”

“陛下,任何人都知道你是仁慈的。”

“我不逮捕你,使你仍自由自在地活着,又允许你跟我作这么多的对话沟通,已经够仁慈的了。”

普罗米修斯绝望地回到地上。

“怎么样?”普亚彼尔得迎着问。

普罗米修斯痛苦地摇摇头。

“我们已经尽到我们的心了!”普亚彼尔得失望地说。

“不,我宁死也不放弃我的努力。”

普罗米修斯沿着海岩寻找,在一个满长着野草的浅湾里,他挑选了一捆芦苇,把它折断,详细地审查一下,茎心的木髓异常干燥,而且异常结实。这正是他所需要的,因为它很容易着火,而且燃烧得

很慢。

他拿着那段芦苇，向极东进发。

“人类快要有火了，不管坐在宝座上的那个魔王愿意不愿意。”
他说。

经过一段漫长的风霜跋涉。

最后，一天早上，他到达太阳的居处。

太阳这时正在上升，那炽热的橙红轮圈，冉冉地跃出洞窟，浓烈的红火，四散喷射，发出可怕的隆隆吼声。大地震动得摇摇欲陷，附近海水沸腾咆哮，一片云雾，弥漫天际。

普罗米修斯一手掩住眼睛，一手把芦苇伸过去，芦苇迅速地燃烧起来。

“事情成功一半了。”

他带着这一点珍贵的火焰，日夜不停地，赶回到他的国土。

人们被芦苇上闪耀的红光，吓得四散逃跑。

“不要怕，你们应该信赖你们的朋友。”

普罗米修斯从山洞里拉出几个快要冻僵了的人，生起火来，让他们取暖。

“天啊，”他们叫道，“多么奇妙呀！”

人们听到这叫喊，一窝蜂拥上来，围住那火，欢欣若狂。

普罗米修斯随即教他们怎么烧炭，怎样烤煮食物，和怎么烹饪。

人类从此迈入一个有火的新时代。

茹毛饮血的习惯被扬弃了，人们不再躲藏在幽暗的山洞。每一家都有令人喜悦的火，每一家的火都发出令人喜悦的光。

普罗米修斯更教他们怎样用木头和石头建筑房子，怎样豢养家畜，又教他们怎样从地下掘取铜铁，怎样铸造他们打猎时必须使用的刀枪弓箭。

“美好的世界啊，伟大的普罗米修斯！”

人们从天南到地北，从天涯到地角，同声发出感激的欢呼。

二

这欢呼上抵霄汉。

“人类在歌颂谁？”周彼得懒洋洋地问。

“陛下，”群神报告说，“人类在歌颂幸福，在歌颂普罗米修斯。”

这回答和周彼得预期的回答大相径庭，他勃然大怒了，俯身下望，发现地面上到处是熊熊的火光，人们都有房屋，都有青葱的五谷和成群的牛羊。

“谁干的事呢？”他问。

“陛下，”群神说，“就是普罗米修斯。”

和任何胸襟比门缝还狭窄的人一样，周彼得从不肯被动地向第三者施惠，他认为那样将显出他的无能，而第三者将只感激别人，而不感激他自己了。普罗米修斯向他提出请求的举动，已刺中他的隐秘，现在，地面上人们的欢呼更比批他的双颊还要使他热血沸腾。

“反了，反了！”他暴跳起来。

“陛下，”群神们吓得发抖说，“普罗米修斯应该判处死刑。”

“死刑？”周彼得恨恨地喊，“我要使他感觉到巴不得判他死刑。”

“怎么办呢？陛下。”

“先处罚那些人类，他们以为普罗米修斯使他们幸福，我却要他们知道普罗米修斯也给他们带来痛苦——十倍于没有火之前的痛苦。”

周彼得命令匠神瓦尔侃用泥土塑造一个美女。

“来吧，”他向群神说，“大家送给她一点礼物吧！”

“我送给她生命！”

“我送给她美丽！”

“我送给她悦耳的声音！”

“我送给她万方的仪态！”

“我送给她善良的心怀！”

“我送给她巧妙的烹饪术！”

“我，”最后，周彼得说，“我送给她一颗虚荣的心，和一个名字，叫波尔娜！”

群神的话刚刚停止，泥塑的美女马上就有了呼吸，她是如此的漂亮，只要秋波一转，就会使看到她的人愿意为她牺牲。她集所有的艳丽于一身，是世界上空前绝后，唯一真正毫无瑕疵的美人儿。

周彼得下令把她送给普亚彼尔得。

群神在天和地交界的地方，为她饯行。

“波尔娜，”女神雅典娜趁群神不注意的时候，问她，“周彼得是不是还送给你一个小盒子？”

“是的，周彼得说，里面全是珠宝，教我结婚时取出来佩戴。”

“小姑娘，”雅典娜悄悄叮咛说，“千万不要打开，它会为你和全人类带来灾祸。”

她点头接受。

普亚彼尔得一看到波尔娜，就发疯似的爱上了她。他的哥哥普罗米修斯固然不断地警告他，不要他接受周彼得的任何赠品，可是波尔娜偏又如此的纯洁美丽，而又聪明活泼，他已为她昏眩。

所以，等普罗米修斯从田间教导人们怎样灌溉完毕，回到家来，他们已经结婚了。普罗米修斯起初是反对的，然而，当他看到波尔娜那副天真朴实的样儿，也禁不住庆幸他的弟弟有一位佳妇了。

波尔娜在她的新家庭里，生活得非常快乐。

但她一直念念不忘周彼得送给她的那个小盒子。

“盒子里一定是稀世的珠宝，”她想，“如果能佩戴起来，我就更漂亮了。”

“不对，”她继续想，“雅典娜不会骗我的。”

她每天都把小盒子取出来，抚摸着、试验着、窥探它的奥秘，这样过了一段很长的时间，她再也忍耐不住了。

“雅典娜固然不会骗我，难道周彼得会骗我？”她说，“他没有理由骗我，我的美丽和荣耀，全是他赐给的。”

“我为什么要听雅典娜的话呢？”她嚷道，“她不过嫉妒我比她更美罢了，我一定要看。”

于是，她打开盒盖。

盒子里空空如也，一颗珠宝都没有，可是，却有无数可怕的凶恶小虫，在蠕蠕翻动，小虫的面貌比妖魔的脸还难看，一个个张开滴血的嘴，牙齿嶙峋，振翅呼噪。

波尔娜吓出一身冷汗，慌忙把它关上。

在意料中的，关得太迟了，在她关上之前，一声响亮，接着刮起一阵狂风，几万条小虫已飞到空中，在屋子里悲叫着，盘旋了一会，然后，冲出窗子，霎时不见。——它们散布到各地，定住在人们家里，和人们身上。

这些小虫，就是：“疾病”“忧虑”“烦恼”“仇恨”“诬陷”“愚妄”……

幸运的是，当最后一条最凶恶的小虫要飞出一刹那，波尔娜已把盒盖关上了，那条小虫差不多已爬出一半，硬被压回去，而且被波尔娜把它压得紧紧的，加上铁丝缠绕，投到古井里，它是永远地爬不出来了。假使它当时也闯入世界，人类自生下来之日，就晓得他明天、明年，和一生的遭遇，人类将失去一切希望，就会没有一分钟是快乐的了。

这条被关闭在盒子里最凶恶的小虫，就是“预知”。

三

周彼得对波尔娜的成绩非常满意。

现在，该轮到处罚普罗米修斯了。

“吊他起来。”周彼得下令说。

一根铁链像闪电一样，驰向大地，把正在为人们讲解种植，和防治疾病方法的普罗米修斯，带到高加索山的最高峰。

“吊到悬崖上，”周彼得说，“你这个反权威的败类，我要教你知

道权威的宽大是有限度的。”

这是一个残酷的刑罚,只有专制魔王才会有这样的虐待狂。普罗米修斯,这位人类的挚友,被无辜地吊在那里,一恁狂风暴雨的攻打,和冰雹霜雪的殴击,苍鹰号叫着,用巨爪撕破他的身体,毒蛇蜿蜒而上,张开毒牙,咬他的胸脯。

然而,普罗米修斯倔强地忍受百般痛苦,不求饶恕,也不懊悔。

一年复一年,一岁复一岁。

一直到有一天,一条白牛经过那里。

“你是婉荷!”普罗米修斯衰弱地喊。

那白牛茫然地点点头。

“不要失望,朋友,”普罗米修斯喘气说,“你会马上恢复你的原身,并且,在你的后代子孙中,将有一位英雄,来解除我的痛苦,你现在要向南跑,再向西跑……”

那白牛流下感谢的眼泪,向那受苦的老英雄看了一眼,一直向南奔去。

又经过无数年代。

一天,一个青年攀上悬崖。

暴风咆哮着,几次地,他都要被吹下深谷,大雨倾盆,险恶的岩石又光又滑,使他寸步难行,冰雹夹着细砂,无情地向他猛扑,他的头上脸上,已开始流血了,但他一点也不气馁,他匍匐前进,把普罗米修斯拉上来。

几只比车轮还大的苍鹰向他俯冲,七八条赤练蛇,张开血口,露出比刀还亮的毒牙,向他进攻。

那青年毫无畏惧地举起铜钟,浴血奋战,杀声震动天地,日月都为之变色。青年狂吼着,一钟击中一只苍鹰的头颅,另一钟把一条赤练蛇打成肉酱,其他的苍鹰和赤练蛇看势不对,纷纷逃走。

青年吁一口气,弯腰击碎普罗米修斯身上的铁链。

“孩子,”普罗米修斯疲惫地握住他的手说,“谢谢你,在十代之前,我曾对婉荷说过,你会来救我脱离苦难。”

“是的，”那青年说，“婉荷是我的先祖，我叫希尔丘利斯，我是来报答你对我先祖的帮助，和你对全人类的恩惠。”

四

风雨终于停住。

高加索山上一片芳香，太阳普照，百鸟齐唱，大地万物，一齐为这一代巨人的恢复自由而歌唱，当两位英雄并肩下山的时候，他们听到从地上传来的呼声，全世界人类都在用高歌狂舞，来迎接他们恩人普罗米修斯的归来。

朋友，千万年后的今天，你如果站在高加索山顶，仍可以隐约地听到这种呼声。因为高加索的山谷是太深了，声音沉在那里，每逢春暖花开，熏风激动着，声音便发出来，重新荡漾到人们的耳鼓。

方 舟

—

自从潘多拉盒子里千万条凶恶的小虫飞到人间,人类的命运就更悲惨了。

疾病、忧虑、诡诈、欺骗、懒惰、猜忌、战争、贫穷,种种苦难,困扰着世界。人们首先感到粮食不足,继而感到衣服缺乏,大多数人挣扎在死亡的边缘,只有少数大官巨贾,在厚颜地享受着别人血汗的结晶,人们没有法子再和和平平地相处了,大地上到处是流血、杀戮。

这现象本来正符合周彼得的希望,他不愿意看见人类的生活因团结而日益改善。可是,被压迫群众的呼号,日夜不断地传进他那高贵的耳朵,他逐渐有点不耐烦起来。

“人类简直像一群猪猡,”他在天堂向群神们吼叫说,“我准许他们住在花花世界上,已是最大的恩惠,他们应该激发天良,舍身报答才对,想不到他们竟如此的不肯安分,我一定要消灭他们,彻底地消灭他们。”

对周彼得这项英明的决定,群神们立刻发出欢呼。“降雨!”周彼得颁布命令。

雨神华尔斯匍匐到座前说,“请问陛下,雨降到什么时候停止呢?”

周彼得用他那伟大的脑筋想了一会。

“哦,”他补充说,“一直降到洪水淹没了中国喜马拉雅山的一半。”

命令闪电似的传到大海,千万个水柱同时冲向霄汉,浓云密布,暴风骤起,大雨倾盆。

可是,人类相互间的倾轧却并没有减少分毫,在大雨中,有钱的人仍继续建筑高楼大厦,有势的人仍继续争权夺利,他们面对着死亡,却不知道。

全世界只有两个人是清醒的。

一个是普罗米修斯的儿子普多昂,一个是普多昂的妻子叶莉。普多昂因为是一个政治犯的儿子,所以他已是一个很平常的人类了,他一生正直善良,他的妻子叶莉,是人类中最美丽的姑娘。

普多昂老早就向人们发出警告说:

“同胞们,去掉你们的恶念和恶行吧,让你们的行为和言论一致吧!这样下去,终必覆亡。”

“这家伙是个神经病!”有人说。

“一点也不神经病,”有人向他反击说,“恰恰相反,他是一个聪明人,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他妒忌别人过着好的生活!”

在绝望中,冒着大雨,普多昂爬上高加索大山,寻找他的父亲。

“爸爸啊,”他爬到断崖上问,“时候是不是到了?”

那时,普罗米修斯还吊在悬崖。

“是的,时候到了,”做父亲的痛苦地说,“孩子,记住,你要立刻做一个‘方舟’,懂吗,很大而又很坚固的方舟,载上你的妻子,和愿意随你一道走的善良人们。”

“爸爸,人类会灭绝吗?”

“不会的,孩子,人类是不会灭绝的,这不过是第一次浩劫,在若干万万年后,人类将有第二次第三次浩劫。不过,孩子,你放心,人类将永远存在,永远趋向繁荣。”

大雨由倾盆而瀑布,最初,还间或有几个晴天,几个月后,便接连着一直下起来了。太阳隐藏在天空一角,大地上昏暗如夜,一片凄凉,海被填满了,雨势不但没有稍减的趋势,反而落得更加凶猛,海水倒灌回平原,淹没了田野和丘陵。

“同胞们，末日近了，请快上我的方舟！”普多昂到处喊。

人们不理睬他的邀请，反而讥讽他，甚至严重警告他，说他犯了造谣惑众，挑拨离间的重罪。

普多昂悲愤交加，他只好停止他的努力，和妻子登上方舟，把可以带的东西，全部带上。

然后，一天夜晚，他和叶莉从梦中惊醒，他们觉得床在摇晃，急忙跑出一看，方舟已开始浮起来，而且开始随波漂流了。

日以继夜，夜再继日，方舟在狂风巨浪中盲目前进，树梢在舟底扫过，山岳在身旁陷下，无数过去斥责辱骂他们的人，抱着朽木，在洪水中向他们哀叫呼救，可是，波涛汹涌，普多昂不能划到那些人的身边。

普多昂终于看不见任何东西了，一望无际的，全是洪水，洪水，洪水——到处是洪水，整个陆地和整个人类都沉到万丈深渊。

二

三个月之后。

好容易，这一天来了，雨停云散，灿烂的阳光重新悬挂天空。

洪水完成了淹毙全体人类的任务，在雨神华尔斯的指挥下，飞快地退了下去——退入那无垠的大海。

方舟在一个半岛的山顶上着陆。

普多昂和叶莉下了方舟，发现遍地鲜花，刚抽绿芽的树枝迎风摇曳，山脚田园里满长着各色菜蔬，百灵鸟在梢头婉转歌唱，景色比洪水前还要诱人。

然而，这一对劫后余生的夫妇，却有一种凄凉的感觉，这世界是多么寂寞啊，只剩下他们两个仅有的人类。他们踉踉前进，不知道身在何处，更不知道他们的结局将是什么，四顾茫茫，不由得相对泣下。

“这是一个悲剧！”

他们听到有人在他们身后这样叹息，急转回头，一个气宇非凡的

壮年人站在那里。那人的身段很高,眼睛发着逼人的光芒,金黄色的头发,鞋子上和帽子上都长着翅膀,手里拿着蛇杖。

“我是侠神马丘梨!”那人自我介绍说,他已看出他们的惊愕。

“侠神啊,”他们一齐喊,“指示我们怎么办?”

“你们需要什么?”

“我们需要伴侣,”普多昂不加思索地说,“没有比孤独使我们更痛苦了,我们愿意世界上的人类再度繁殖起来,要知道,没有朋友、没有社会,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呢。”

“往山下走,把你们母亲的骨头投向背后。”

马丘梨说罢,化作一道金光,消逝天际。

“这哑谜是什么意思?”叶莉问。

“让我想想,”普多昂说,“我们的母亲应该是那万物所由生的大地,可是,骨头又是什么呢?”

“准是指的石子!”

“也许。”

“我们不妨下山,一路捡些石子投到背后试试。”

“多么荒谬啊,”普多昂说,“不过,在没有更好的办法之前,这是唯一的办法了。”

他们顺着山径走下来,一边走,一边在路上捡些石子,向背后投去,他们一面投着,一面揣测这举动有什么结果,他们不敢往后看,恐怕发生什么变故,可是投了一段之后,实在忍不住地回头望了一下。

他们不禁目瞪口呆。

原来,普多昂所投的石子,全变成了健壮的男士,而叶莉所投的石子,全变成了年轻的姑娘。男子们个个勇敢,姑娘们则都是漂亮的美女。

“普多昂啊,”男女们齐声喊,“拥护您做我们的王!”

“叶莉,”他们接着欢声雷动地高呼说,“您是我们的后!”

他们开始在那里筑城立家,人口一天比一天稠密,大家互助合作,和平相处,较之洪水前的人类,快活得多,也善良得多。

不久,叶莉生下一个男孩,他们把这孩子命名为“希腊”。

三

时间的巨轮不停地旋转,普多昂和他那美貌的妻子叶莉,先后离开人世。如今,连坟墓也湮没无踪了。可是,他们的子孙——以他儿子命名的民族和国家,却一直屹立在世界上,用他们的高度文化和美满生活,来荣耀他们的祖先。

白牛峡

—

天帝周彼得从云端的缝隙里,看见了亚尔古斯城;在亚尔古斯城里,他看见了婉荷。

婉荷是亚尔古斯城最美丽的少女,天生的婀娜身材,和瓜子似的脸蛋,皮肤细嫩得几乎可以挤出苹果汁来,眉毛弯弯,盘在她那大眼睛的上端,人类中真找不出一个女孩子比她更美。

周彼得越看越爱,他忍不住了,于是,他降落地面,用手拍着自己的额角。

“变!”他喊。

马上,他变成了一个英俊的青年,这青年具有女孩子们一见就倾心的条件:年轻雄伟,学识渊博,风度翩翩,尤其是,他有足够的财富——用不完的金银珠宝。

他乘着四个仆人驾着的马车,来到亚尔古斯城,下榻一家最豪华的客栈。

一年一度的跳舞会在广场举行,周彼得成为大家羡慕的对象,成群的少女们围绕着他,希望能得到他的邀请。可是,周彼得却文质彬彬地走到婉荷面前。

“姑娘,我可以陪你跳舞吗?”

婉荷又惊又喜,在他的怀抱里,她兴奋得有点发抖。

从此以后,他们就如漆投胶似的形影不离。他们在闺房里拥抱,在原野上徜徉,享尽了人生的乐趣。

一天，他们手挽着手，散步到郊外。

“你快点娶我呀！”婉荷柔顺地请求。

周彼得刚要发誓马上和她结婚时，突然，一道耀眼的光芒，从天而降。

天后琼若满面铁青地站在他们面前。

周彼得大吃一惊，他扭转身子，化作一阵清风，丢下那挚爱他的姑娘，仓皇溜掉。

婉荷害怕地呆在那里。

“好呀，”琼若酸溜溜地说，“怪不得天帝久不在天宫，原来被你这个狐狸精迷住了。”

婉荷这才明白她是受到有权势人物的欺骗。

“你不是自以为是个狐狸吗，”琼若冷笑说，“我偏要教你变成一头牛——一头白色的母牛。”

婉荷正要分辩，可是，小人物往往是没有分辩余地的，她刚一开口，已身不由主地栽倒地上，一位美丽的女郎刹那间变成一头肥壮的白色母牛。

天后向空中呼啸。

狱神驾着黑云，应召而来。——狱神是一个奇异的神，他有一千只眼睛。

“好好地看守她，”琼若命令说，然后又转身向婉荷，“甜蜜的姑娘，我想，你一辈子都是这个模样了。”

婉荷落下眼泪，她乞求，可是说不出人的言语，而只能发出“哞——哞——”的牛叫，她羞愤交集，用头朝山上撞去，却被狱神抓住，毫不怜惜地，用一根粗大的绳子，把她结结实实地拴到树上。

她只有悲切地哭泣。

全亚尔古斯城的人都忙起来，因为他们最美丽的女郎失踪了，他们到处寻找，千百次地，都经过婉荷的身畔，却已不认识她了。而她，只能焦急地向她的朋友们叫“哞——哞——”，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天渐渐黑下去,她困倦地卧在冰冷的地上,朦胧睡去,在睡梦中,她又回到她的香闺……

二

婉荷的遭遇被侠神马丘梨知道了,他准备救她。

可是,狱神的警觉性是很高的,他每天坐在山巅,注视着白牛,一秒钟也不放松。当然,他也要睡觉,不过他只用一半眼睛睡觉,另外一半眼睛是睁开的,轮换着休息,轮换着监视。马丘梨根本无法近身。

过了很久,马丘梨才想出一个办法。

他拿出他的洞箫,悄悄地爬上顺风的另外一个山头,吹起歌曲,这歌曲是从那辽远的东方——中国,传来的古乐《三潭印月》,声调如怨如慕,如泣如诉,狱神听得入迷了。

“朋友,来我这里吹呀!”狱神喊。

马丘梨如愿以偿地坐到狱神身旁了,他再次吹奏起来,这一次是《梅花三弄》,声调更为优美,狱神舒适地躺在那里细细地品味着,他有生以来还没有听过这么好的音乐,不知不觉地,他闭起所有的眼睛,沉沉睡去。

时机成熟了,马丘梨抽出腰刀,用尽平生之力向狱神的脖子上猛烈砍去,狱神连呼叫都没有来得及,巨头便像礁石一样向山脚滚下去。

马丘梨飞奔到白牛身畔,解开绳子,正要用咒语使婉荷恢复人形,却发现一道电光从天而降,他知道消息已经走漏,再也顾不得婉荷了,喊了一声,就拔起双腿逃命而去。

“可敬的狱神呀,”电光送来的是天后琼若,她悲伤地说,“你为你的神圣职守而牺牲了。然而,我要把你的眼睛安置在孔雀的尾巴上,使你永留在世间,受人赞美!”

——这就是直到今天,孔雀尾巴上布满灿烂圆圈的缘故。

“好个婉荷，”琼若对白牛说，“你倒又勾引起别人来了，告诉你，你永远不会变成人，并且，我还要送你一个终生难忘的礼物……”

于是，一个大如蝙蝠的牛虻，钻进了白牛的耳朵。

可怜的婉荷，牛虻在她耳朵里怒鸣、撞击、咬她、叮她，她忍不住奔跑起来，向树上摩擦，向石头上碰撞，希望把那个牛虻弄掉，但是一点用处也没有。她恐惧，又痛苦难忍，她拼命地跑……跑……向东跑……

她跑到一个海边，一头跳到海里，忍着，经过了一天一夜才在对岸登陆。——原来不是海，而仅是一个海峡。

这海峡，人们为了纪念可怜无辜的婉荷，就为它起名“白牛海峡”，在当地话的发音上，就是现在闻名世界的“博斯普鲁斯海峡”。

三

婉荷是登陆了，但牛虻仍在她耳朵里翻天覆地，她痛苦得要死。

最后她跑到一个地方。

大山一座连一座矗立在那里，山顶上千万年来的积雪像无数顶白帽子，她拼命地往上爬，希望能找到一个断崖，跳下自杀。——她实在受不住了。

刚刚爬上一个断崖，正准备纵身往下跳的时候，她忽然发现那断崖上吊着一个衰弱的但也俊美的青年。

“普罗米修斯！”她心里一震，忍不住喊。

她知道这就是那位把火偷给人类，因而遭受天帝宙彼得责罚的人。

普罗米修斯双手双脚被铁链反捆着，悬在半空，整日受风吹雨打，又被太阳晒着，痛苦地发出令人肠断的呻吟。

“我的苦楚还没有他一半大！”她眼眶充满了热泪。

“婉荷！”普罗米修斯无力地叫。

婉荷仰起脸。

“不要失望,朋友,”普罗米修斯喘气说,“我们同是被迫害的人,但是,我们不要失望。你要向南跑,然后再向西跑,一年之后,你可以跑到一条河畔,那河叫尼罗河,你要跳到河中沐浴……”

普罗米修斯痛苦得说不出话。

“在你后代的子孙中,”很久很久,普罗米修斯继续说,“将有一位英雄来解除我的痛苦,恢复我的自由。我们要忍耐,任何人都不能使仁爱公正的时代停止。”

山风大作,普罗米修斯被吹得摆来摆去,婉荷用一双致谢的愁眼看了看这位遭难的英雄。然后,鼓起胆量,向南狂奔。

她心里充满自信,所以,她终于跑到了埃及。

迫不及待地,她跳进尼罗河。

奇迹发生了,当她再站起来的时候,她已恢复当初她的模样——婀娜的身材,美丽的面貌。

“多么漂亮的姑娘呀!”她听见有人赞叹。

两艘龙船迎面驶来,埃及的皇太子正站在船头,目瞪口呆地望着她。

“啊,多雄壮啊。”她心中也在赞赏。

“姑娘,”皇太子礼貌地请求说,“我可以邀你上我的船吗?”

羽林军的小艇放下来,把婉荷接上龙舟。

以后的事,不用多说了。

婉荷和皇太子结婚,过着美满生活。往事像一场梦,随着时间的逝去而逝去了。

无数年代之后,婉荷曾孙的曾孙,爬上高山,用巨钟击碎了普罗米修斯的铁链。

这位青年,就是希尔丘利斯。

悲哀的蜘蛛

—

在很久以前,希腊有一位美丽的姑娘克妮娜。

我们无法形容克妮娜的美,因为她娇艳绝伦,使我们的字汇发生恐慌,她的容貌温柔明亮,眼睛大得像两颗水晶,金黄色秀发披在双肩,随风吹荡,鼓起勾人心魂的波浪。

我们更无法形容的,还有她那巧夺天工的纺织。在纺织机上,她能把棉花、羊毛、麻、丝,以及其他任何凡是有纤维的东西,纺织成各式各样的布。而且,这些布都是非常的坚韧结实,尤其是它们的光泽,鲜明撩眼。

克妮娜的声誉传扬世界,各地方的人,越过千山万水,越过冰天雪地,越过黑森林的丛林和无垠的沙漠,来到希腊参观。他们一个个地都惊呆了,发现她纺织出来的布,简直是稀世珍品,他们认为绝不是用普通的棉麻纺织的,而一定是用神仙都不会的魔术纺织的,以翡翠丝为经,以琥珀线为纬。

赞美能使人发疯,歌颂能使人败坏。在最初,克妮娜还谦逊地向夸奖她的人,表示道谢和不敢当,可是慢慢地,她陶醉了。

“姑娘啊,”人们总是这样说,“你纺织得太好了。”

“是的,”克妮娜总是这样回答,“我所以能有这么一点成就,完全是我的天才加上努力的缘故。我几乎是一生下来就喜欢纺织的,我的女伴们一直追不上我,实在是她们太被天分局限了。然而,主要的是,我丝毫不骄傲,我并不依靠我的天才,我仍是刻苦地练习,从

早上织到中午,又从中午织到夜晚。”

“姑娘,”有一次,一个人问她,“难道没有人教你吗?”

“谁教我呢?”克妮娜两眼望天说,“谁来教我呢?我找不到比我更好的老师,我曾经虚心地到处寻觅能教我的人,可是,没有,你知道我是如何的失望啊。”

“你怎么不求女神雅典娜呢?”

“什么,雅典娜,她怎么能教我呢?她有什么能力教我呢?她能纺出像我这样好的纱布吗?能织出像我这样好的绸缎吗?我对比我强的人,一向十分尊敬,我看见过她的手工,我的良心不准我说出佩服她的话。”

“啊,”人们齐喊说,“你看,她多么坦率,多么伟大啊。”

克妮娜得意地微笑了。

可是,她的微笑顷刻消失,一道闪电把她慑住,等到她定睛看时,她看见一个美貌的女郎站在她面前。

“我就是雅典娜。”女郎温和地说,在温和的双眸中露着庄严的光芒,逼得克妮娜不敢接触她的视线。

“我听见了你的自负,”雅典娜抚摸着克妮娜的头发,关切地说,“你是被环绕在你四周的迷汤灌昏脑筋了,你不肯把眼界放得大一些,同时,也可以说,你自以为了不起的观念,也不能承认你自己的错误。是吗?孩子。”

克妮娜所得到的荣誉,使她不能接受雅典娜的批评。

“恰恰相反,”克妮娜说,“你所责备我的,只是那些坏人造的谣言。我假如有过失的话,我会承认的,可是,我没有呀。”

“那么,你以为从没有人在冥冥中帮助你吗?”

克妮娜点点头。

“你以为你不必感谢别人吗?”

克妮娜得意地微笑了。

“这就是说,你以为你比任何人都纺织得好,再也没有人胜过你吗?”

克妮娜美丽的脸上泛出鄙夷的表情。

“也包括我在内吗？”

“当然。”克妮娜有点不耐烦。

“这样说来，”雅典娜脱口而出说，“你敢和我比赛吗？”

“天大地欢迎，”这正中克妮娜的下怀，她说，“最好用事实去堵任何诽谤嫉妒的嘴。”

雅典娜停了一会，说，“我建议你考虑一下吧。”

“没有什么可考虑的，”克妮娜轻松地露出她的酒窝说，“从今天起，到第三天，我们仍在现在这个地方，你用你的织机，我用我的织机，我们请全世界的人都来参观，再请天帝周彼得在空中作裁判。”

“好吧。”雅典娜无可奈何地说。

“如果你的纺织比我好，我就死，永不纺织。可是如果我的纺织比你好呢？”

“我也死，”雅典娜伤心地说，“永远离开我的天堂。”

“一言为定。”克妮娜大喜过望地说。

又是一道闪电，雅典娜不见了。

围绕在周围的人发出惊讶的赞美。

“漂亮的姑娘呀，”他们说，“没有人比得上你的，我们要眼睁睁地看那心怀嫉妒的雅典娜失败。”

克妮娜晕晕忽忽的，她更深信她确实不同凡响，胜利在握。

二

第三天到了。

世界上凡是能够来的人，都拥到克妮娜门前的广场。人山人海，万头攒动，周彼得隐隐约约地坐在天上，主持裁判。

这是一个晴朗的日子，百花吐香，清风徐来。

雅典娜把她的纺织机安放在空中。

而克妮娜，她把她的纺织机安放在阴凉的桑树底下。

“比赛开始!”周彼得在天上隆隆地发出号令。

千千万万人屏声静气地注意着。

克妮娜开始了。

她把早就准备好的细丝作为纬线,再把滑润的细麻作为经线,用她那雪白灵活的纤手,在机上表演她的技巧。她织的是一面网,这网逐渐的在观众面前展开,非常柔软,又非常轻薄,风一吹,似乎就要破裂,但它却十分坚固,足可以系住一头丢了崽子的母狮。许多可爱的花朵在网上呈现出来,鸳鸯在池中沐浴,水波粼粼,凤凰振翅,翱翔在云端。大地是一片春光,比真的还要生动迷人。

“美的总汇啊,怪不得她自负!”观众们不约而同地发出惊奇的呼声。

雅典娜也开始了。

她从孔雀尾编成的筐子里抖出一叠细纱,这纱就是奥林匹克山顶的白云,而且在牛奶河里洗过几百次。她用太阳的金光和月亮的银丝作为经纬线,上了纺织机,她的尖尖玉指滑动起来了。立刻,空中涌出她织成的奇景,啊,那是明媚宜人的公园,那是庄严巨大的堡垒,那是高矗天际的象牙之塔,那是奇伟嵯峨的大山,那是翻腾怒吼的海岸,那是小舟,那是农夫,那是燕尔新婚的夫妻。啊,光华四射,五彩耀眼,好一首美妙的诗,和一幅美妙的画啊。

克妮娜这时听不到围在她四周人们的啧啧称赞了,她不由得怔住,抬头一看,发现大家都跑到雅典娜那里去了,她再稍微定定神,又发现雅典娜织成的奇景,怪不得人们都目瞪口呆,就是克妮娜自己,也目瞪口呆了。

突然地,失败的羞辱和恐惧啃噬着她的内心。

“天啊,”她捂着脸,绝望地哭泣说,“谁害了我呢,谁害了我呢?”

可是,后悔已经迟了,周彼得宣布说:

“比赛结果,雅典娜胜利。”

万众的欢呼,震动山岳。雅典娜是个慈悲的女神,她仓皇地跳出她的纺织机,向周彼得请求不要宣布比赛的结果,来挽救克妮娜的性

命。但是周彼得拒绝了。雅典娜再急忙跑到克妮娜的机旁，克妮娜已经香消玉殒，僵卧在纺织机上。

“姑娘呀，”雅典娜怅然说，“你的纺织本来是四海无匹的，可是你和世界上那些平凡的人一样，成了自己狂妄癫预的祭品。你的灵魂到哪里去了呢？你是再也不能纺织，永永远远地不能纺织了。我愿意使你美丽的身躯复活，使你仍能坐在纺织机上，纺织那悦目的布。”

说罢，她用她的金梭一指。

“不可以违反誓言！”周彼得在天上发怒说。

又是一阵隆隆的巨响，周彼得吹一口气。一件奇事发生了，克妮娜的尸首忽然缩小起来，霎时间，美丽的克妮娜变成一个蜘蛛，飞快地移动手脚，爬到梁柱上，而且立刻开始她的纺织。

雅典娜颓丧地站在那里，凝视着那藐小而丑陋的昆虫，简直不敢相信她就是那漂亮姑娘的化身，不禁垂下热泪。

朋友，现在你总该知道，你所看见的蜘蛛，都是克妮娜的后代吧！而且因为克妮娜是不死亡的，所以说不定你所看见的那只蜘蛛，就是娇艳绝伦的克妮娜姑娘本人呢！不信，当你高声向它呼唤她名字的时候，它不是总像领略了似的抬抬头，向你悲戚地看一眼吗。

银弓之主

—

天帝周彼得和他那艳丽的天后琼若,无忧无虑地生活在天上,云彩作他们的地毯,星光作他们的灯火;天河供他们垂钓,月球供他们赏玩。在他们的头脑中,没有烦恼,也没有忧愁。

然而,周彼得忽然看上了丽娜洛。

丽娜洛不属于神族,她是地面上的人,她的美和神的美不同,是充满了人性的美,她那发亮的苹果似的双颊,和玉石雕刻似的双脚,迷住了周彼得。一个闪电从他手中发出,他把丽娜洛摄到山巅,向她求婚。权势和金钱,再加上甜言蜜语,是女人们最难抵挡的武器,周彼得发誓说他还没有结婚,又发誓表明他的爱是最专一而坚定的,丽娜洛欢天喜地地答应了。

在隆重的婚礼中,她做了他的妻子。

这事终于被天后琼若发觉,嫉妒的火烧得她发癫,她奈何不得她的丈夫,她也不肯检讨自己是不是有什么使她丈夫三心二意之处。跟人间的愚昧泼妇一样,她把怒气发作到另一个女人身上。

“我不能饶恕她!”

她在她的御座前团团转,把她丈夫所可以管辖的群神,统统召集到天宫。

“我命令你们,”她脸色铁青地说,“我现在要赶那个不要脸的娼妇下山,谁也不准收留!”

群神对天后的吩咐,比对周彼得的吩咐,还要奉命唯谨。

于是，刹那间，大山动摇起来。

“快走，快走！”山在呐喊。

丽娜洛惊慌地冲出屋子，屋子塌了。她跑下山来，刚要傍住一棵树休息。

“快走，快走！”群树狂舞着叫。

她莫名其妙地继续跑，想在一座茅屋下歇一会。

“快走，快走！”茅屋咆哮说。

她不能停脚，只要一停脚，她停脚的地方就猛烈地震动，怒吼着催她：“快走，快走！”

飞鸟也在喊，走兽也在喊，可怜的丽娜洛，怀着七个月的身孕，行动已不太方便了，但却不得不拼命地狂奔。

“天啊，我犯了什么罪呢？”

最后，她跑到海边，绝望地仰天号泣，呼求周彼得的救援，嗓子沙哑，已喊不出声音了。但有谁理会她呢？周彼得这时正在他的辉煌天宫里，向他的妻子赔罪，他早已忘掉他曾经爱过的这个小女人了。

“我帮助你！”突然，大海里传出声音。

“你是谁呀？”她瞪大眼睛问。

“我是海神蓝府秋，你放心，我不怕琼若。”

一条巨大的海豚游过来。

“爬上去，丽娜洛！”蓝府秋在大海里说。

她哭哭啼啼地爬到海豚背上，紧抓住脊鳍，离开这残忍的陆地。

海豚游到一个小岛旁边停下来。

“你可以住在这里，”蓝府秋说，“这小岛叫蜜罗斯。”

蜜罗斯是一个美丽的小岛，在现代人的眼光看来，它是昔加拉第群岛之一。可是在太古那个时代，它却被认为是孤立在大海中的一粒尘埃。岛上有吃不尽的果实，和杀不完的羊群，百花一年四季开着，一座新落成的别墅坐落在岛中央，丽娜洛大喜过望地住下来了，她深深地感谢她的救命恩人蓝府秋。

三个月后，她生下一个男孩。

丽娜洛为她的孩子命名为亚保罗。

全世界都为亚保罗的诞生而欢喜，太阳在山上跳舞，成千上万的天鹅围着小岛飞绕三匝，月亮低头轻轻吻着孩子细嫩的双颊。

亚保罗长得很快，海神蓝府秋是知道他们母子二人可怜身世的，所以他送给亚保罗一对天马和一辆金车，使他登山涉水，如履平地，又送给他一张七弦琴，使他借着音乐，倾诉忧郁。

他更送给他一张银弓。

“儿啊，”当亚保罗年满二十岁，长得堂堂一表人才时，他的妈妈丽娜洛对他说，“去吧，儿啊，去到人间，为人类做点有益的事。我们母子虽然受尽欺凌，可是，我们没有恨，只有爱！”

亚保罗含泪拜别他那苦命的母亲，跨上天马拉的金车，凌空飞行，降落到人间。

二

这时，在豪华的天宫里。

天帝周彼得正坐在黄金宝殿上，满意地左右顾盼。

“主啊，”一个冒失的神灵问，“什么地方是世界的中心呢？”

周彼得怔住了。

“你问得有意义，”他假装有风度地说，“我要调查一下。”

周彼得勉强堆着笑，唤来两个侍卫，又挑选了两只飞得比暴风还要快的苍鹰。

“送一只鹰到极东地方，”他下命令给两个侍卫说，“再送一只鹰到极西地方，听我的号令，你们同时把它们放出。”

于是，两个侍卫分别向那荒凉的两个极端，摸索前进。两年的光景，他们才到达目的地。

周彼得双手一拍，雷声隆隆，电光闪闪。

两只苍鹰同时被放出，一只往东飞，一只往西飞，世界上再也没有比它们飞得更快的了，甚至比万年后人类发明的火箭还要快，周

彼得和他的群神坐在云端上观看。

砰的一声,两只苍鹰碰到一起,没有来得及惨叫,就坠到巴特拉斯大山,为它们的主子而牺牲了。

“这就是世界的中心!”周彼得宣告说,昂然地在前呼后拥中回宫。

银弓之主亚保罗向巴特拉斯大山进发。

“我要到世界中心,”他说,“在那里成家立业,妈妈的仁慈光辉才能照耀四方。”

巴特拉斯大山是一座狰狞大山,数不尽的深谷隐藏在万丈深的山底,怪石嶙峋,阴风怒吼,居民们躲在石洞里苟延残喘,一片凄凉。

“你们为什么这么惶惶不安呢?”亚保罗惊奇问。

居民们害怕地说,一条巨大的蟒蛇就盘踞在山脚下裂成两半的断崖里,它不但时常吞吃牛羊,而且时常伸出巨爪,把儿童甚至大人们抓进洞中大嚼。

“难道没有人能杀死它?”

“没有,”居民颓丧地回答说,“我们就要灭绝了。”

亚保罗霍地拔出银弓,居民拦住他,劝他切不可前去冒险,因为他们最英勇的青年都这样丧生了。但亚保罗不肯,他推开那群善良的居民,大踏着脚步,向那断崖走去。

蟒蛇像一座小山似的正蠕着酣睡,亚保罗的脚步把它惊醒,它睁开两只可怕的绿眼,张开大口,怪叫一声,直扑过来。

这一次,它认错了对手。

亚保罗的银箭像流星一样地射出,正贯穿它的脑髓,它痛苦地扭曲翻腾,一个小山峰被它的尾巴击成粉碎,山上的树木全被卷平。无奈的是,愤怒不能解决问题,唯我独尊的时代过去了,它终于死在断崖之下。

居民探头探脑地陆续跟上来,当他们看见蟒蛇的尸首和那鲜血染红了的山涧时,他们蜂拥地把亚保罗抬起,歌唱、跳舞、亲吻,快乐得不知道如何才好。

“你必须和我们住在一起，”大家叫，“做我们的领袖。”

接着，大家同心协力地，一座宫殿在蟒蛇被杀死的地方建立起来。居民们都迁到宫殿附近，并且筑了一道城墙。

亚保罗开始教他们耕种和渔猎，再教他们礼貌和娱乐。

三年后，巴特拉斯大山成了一个歌舞升平的花花世界，永远地离开黑暗和悲愁。

“可是，”大家纷纷问，“我们这城叫什么名字呢？”

“叫‘海豚’吧，”亚保罗说，“我的妈妈就是海豚把她驮到海上去的呀。”

三

腾菲谷在海豚城之南。

美丽的少女岱翡妮住在那里。

她是一个奇异的姑娘，羞怯率真得像一头小鹿，肌肤跟雪一样光彩照人，远远近近的青年们，都疯狂似的追求她。而她，却艳若桃李，冷若冰霜。

她大部分的光阴消磨在田野和林间，她喜欢的是在拉比亚斯河畔，缓缓地散步，倾听着淙淙汨汨的水声，踏践着柔软的苇草和光滑的石子。她爱上这条河，她常常满腹心事地把双脚泡到水里，呢喃地对着河流细语，仿佛河是有生命的亲人，能够分担她的秘密。

“你是河的女儿呀！”人们说。

“是的，”她听了后，高兴地承认说，“河啊，让我做你的女儿吧！”

河似乎微笑地应允了，柔和的水在她脚的四周激荡。

一天，长空如洗，万里无云，岱翡妮信步走着，穿过阴森森的树木，爬上山顶，在山顶上，她发现前面还有无数峰峦，而最高的一座，正兀立在不远的左侧，长满了各种花草，香气随着细风飘过来，沁人心肺。

“啊，多好呀，”她精神一振说，“那不是奥萨山吗？我要爬上

它,看看大海!”

她向拉比亚斯河辞别。

“河爹爹呀,我要去爬奥萨山了,一会儿就回来了。”

岱翡妮开始向奥萨山攀登了,她翻过一个岭,又一个岭,翻过一个峰,又一个峰,最后,一个断崖呈现在眼前,在断崖底下的小小平原下,矗立着一座大城,一条瀑布在脚下奔泻,遍地都是可爱的鲜花野草,她有点疲倦了,就坐下来休息,心里暗暗思量,这是什么城呢?

忽然,从山巅传来清晰的乐声,那是七弦琴的乐声,一个洪亮的歌声跟着响起,那是男人的歌声呀。乐声是那么美,歌声是那么雄浑有力。她着迷了,忘记了疲倦,也忘记了爬山,只痴痴地听着。

蓦地,乐声和歌声一齐停止,一个漂亮的青年站在她的身旁。

“你是岱翡妮,”那青年说,“别人不会这么美!”

岱翡妮从梦中惊醒,少女的羞怯使她立脚不住,她扭头向腾菲谷奔回。

“岱翡妮!”那青年喊。

她跑得更快了,她有点喜欢这青年,但又感到害怕,她不敢停留脚步,因为这事情发生得太突然了。

“美丽的姑娘,”那青年在背后追着,哀求着,“让我再看你一眼,死也甘愿的呀!”

她太惊慌了,惊慌得没有时间来思索,她只一味地跑,穿过草丛,钻过荆棘,跳过岩石,越过枯干,渐渐地,她喘得上气不接下气,香汗像雨似的淌下。

她已听到那青年的脚步声,他是越追越近了。

好容易,她望见了拉比亚斯河。

“河爹爹,”她伸出双臂呼喊说,“救救我呀!”

她加快速度,强打精神,终于攀上悬崖绝壁的河岸。

“岱翡妮!”那青年脸色苍白地叫,他怕她跳下去。

可是,岱翡妮已跳下去了,平静的河面上激起一股水柱。像思想一样快,那青年也跳了下去。

五分钟后,他抱着湿淋淋的美人儿爬上对岸沙滩。

“你是干什么的呀?”岱翡妮哭说。

“我是亚保罗!”

“你怎么不早说呢!”岱翡妮破涕为笑地埋怨说。

两个人紧紧地拥抱在一起。

四

他们的婚礼,在腾菲谷举行。

一年过去,他们生下一个男孩,起名叫亚拉比亚斯,纪念成全他们婚姻的她的河爹爹。

当孩子三岁的时候,亚保罗要回到他的故乡海豚城,探望一下他的臣民。

岱翡妮抱着孩子,送他到荒郊,虽然亚保罗说马上就要回来,可是眼前的离别,在潜意识上,岱翡妮仿佛感到就是永诀,她忍不住潸潸泪下。

“亲爱的,别伤心,”亚保罗安慰娇妻说,“我可以派一只乌鸦每天往返两地,报告你和孩子的消息,我们不是很快就又见面了吗?”

那时候,世界上的乌鸦,身上都是一片雪白,羽毛发着柔和的亮光,而且都会说人类的言语,它们是万鸟之王,人类的密友。

可是,亚保罗最心爱的这只乌鸦,却是它那族类中最糟透了的一只,它不大喜欢说老实话,对任何事情,只看一个表面,就肯定地大下其结论,而且还能够马上编出一个很长的故事。

乌鸦的工作,最初做得不错,它每天早上,越过崇山,掠过森林,飞到海豚城。

“岱翡妮很快乐,孩子很健康!”它报告说。

亚保罗和岱翡妮虽远隔两地,但借着乌鸦的口,他们得以互报平安。

不过,乌鸦的老毛病终于犯了。

一天,它急急地飞到亚保罗那里。

“岱翡妮和一个男人亲嘴,那男人是亚……亚……亚……”

世界上常有一种人,无论参加什么筵什么会,都故意地来去匆匆,迟到早退,用以表示他不同凡品,亚保罗的这只乌鸦,就是这种人的始祖。它没有讲完“那男人是亚拉比亚斯”,就作要人状,慌慌张张地飞走了。

亚保罗几乎昏倒在地,妒火中烧,他立刻拿起银弓,踏上归程。

他激动得已经跟乌鸦一样愚蠢了,也不和任何人商量一下,也不再进一步打听详情,只低着头奔向腾菲谷。

现在,他望见了他曾经快乐地住过好几年的那个村庄,也望见了隐没在密叶葱翠的橄榄树林中他的房子的一角。

他心里忐忑地跳着,准备好弓箭,马上就可以找到他的情敌算账了。

他听见有细碎的脚步声在奔跑,霎时间就看到一个一身全是白衣的人正穿过树林。直觉的,他判断,一定是奸夫在逃窜了。于是,他举起银弓,射出银箭!

一声凄惨的尖叫,那个白衣人栽倒在满是落叶的地面上,痛苦地来回打滚。亚保罗赶上去,他吃了一惊,中箭的竟是他的娇妻呀!原来,岱翡妮在楼上望见她的丈夫回来了,她兴奋地顾不得披上外套,仍穿着睡衣,就飞奔出来迎接。她要依偎到丈夫怀里,问他为什么不先教乌鸦告诉她?然后再倾诉别后的委屈和两地的相思。却料不到,她丈夫的银箭正射进她的心脏。

“夫主啊,”她已奄奄一息,但迷惑地呻吟说,“这是为什么呢?”

亚保罗的头上像响了一个巨雷,他发疯似的抱起他的娇妻,后悔、悲痛,他向上天哀求,可是,天上群神谁有工夫听这哀求呢,她终于死了,亚保罗忍不住放声痛哭。

那只乌鸦又飞过来。

“那男人是,是亚拉比亚斯……”它继续它的故事。

“闭上臭嘴,”亚保罗悲愤地诅咒说,“你这黑货,你这只会叫

‘亚亚亚’的可恶东西……”

霎时间，乌鸦真的闭上臭嘴，雪白的羽毛变成黑漆一团。而且，从此以后，它，和它的同族，除了“亚亚”外，再也不会说人类的言语了。

五

亚保罗悲悲切切地把他的娇妻埋葬在腾菲谷。

一个年轻的父亲，领着一个三岁的幼儿，以后该怎么办呢？

在海边的一个幽静的崖底，他找到鬼谷子先生。

“请你收留这个可怜的孩子吧！”他乞求。

鬼谷子先生是一个最有学问、最有道德的圣人，他来自极东地区的中国，隐居在这里已经一千年了，他同情亚保罗的遭遇，又嘉许他的谦虚态度。

所以他接受了他的请托。

孩子——亚拉比亚斯一天天长大了，他刻苦虚心地用功学习，成绩优异得惊人，鬼谷子先生十分欢喜，也就倾他的所知，一一教导。

亚拉比亚斯研究山林田野，研究飞禽走兽，更研究人体生理——怎么割治创伤，怎么治疗疾病。一丝不苟，夜以继日，孜孜不倦地在他的老师鬼谷子指导下，探讨知识，寻求智慧。

不久，他的医术就闻名全希腊，他救活了千千万万人，他成了生命之友，死亡之敌。

于是，天帝周彼得赫然震怒。

“非教训他不可，”他发狠说，“人们都崇拜他，谁还崇拜我呢？”

他把雷神叫来。

“打死他，”他下令说，“我们决不允许这个社会败类继续离经叛道，挑拨人民对天庭的感情了。”

雷神大吃一惊，他知道亚拉比亚斯是一个真正为人群谋福利的好医生，可是，他只有服从命令。

浓云密布。

一声巨响，亚拉比亚斯被击死在他的诊所。

大地上的哭声震撼云霄，人们痛不欲生，连飞禽走兽和山岳河流，都落下悲痛的眼泪，他们的良师去了，他们的恩人、他们的救星被杀。

亚保罗心如刀割，他想起周彼得先伤害了他的妈妈，现在又害死了他的儿子，羞辱，悲愤，血在身上澎湃，他捺不住无名怒火。

他一时还没有力量对抗周彼得，他只好退一步，找那倒霉的雷神复仇。

他跳上金车，不分昼夜地向火焰山进发——这火焰山，远在中国的西北边陲。无数昼夜之后，一天的黎明时分，他爬上火焰山的顶峰，看见雷神正在山腰锻冶他的巨雷。

趁着没有防备，他全力射出一箭。

周彼得从他的宝座上跳起来。

“反了，反了！”他狂叫。

他把法神叫来。

“审判这个杀人凶手，”他说，“我对他为非作歹已经够宽容的了，我要教他知道权威纪律的尊严。”

于是亚保罗被判处一年流刑，在这一年中，剥夺了他的弓箭，剥夺了他的天马、金车，也剥夺了他的人体美。罚他穿上乞丐的衣服，降到世间，为陌生人做低贱的奴隶。

亚保罗凄凄惨惨地，一步一步走向希腊，抱着他的七弦琴，弹出他伤心的往事。

从此，他开始流浪人间……

艾克斯山洞

—

在艾克斯王国的首都里,天色已晚,细雨濛濛,冷风刺骨,一个又脏又瘦的乞丐,正逐户乞讨,抵挡不住寒气的逼迫,浑身一直在颤抖,嘴唇发青,饥饿从肠胃往上冒,他眼中发出疲倦和食欲交织的微弱闪光。

国王阿德梅塔从他那温暖的王宫里望见了,他认出这乞丐是一个外路人,因为在他的国度中,从没有一个挨饿受冻的臣民。于是,他吩咐他的部下,把那乞丐带进王宫,供给他一顿丰富的饭菜,然后,沐浴更衣,招待他住下。

第二天早晨,阿德梅塔盘问乞丐的姓名、家世和国籍。

“陛下,”那乞丐不肯回答任何问题,他只请求说,“准许我当你的奴隶吧,准许我伺候你一年吧。”

阿德梅塔实在不再需要奴隶了,不过,他觉得他国家里最穷苦的奴隶都比这乞丐富有,所以他还是勉强答应。

“我愿意接受你的请求,”阿德梅塔说,“我供给你衣食和住所,而你,你为我牧放羊群。”

羊群在一座大山的山麓,牧羊人——就是那个乞丐,尽心尽力地为它们寻找最茂盛的草地和最鲜的清水,并且勇敢地抵抗豺狼。而阿德梅塔,那年轻的国王,像对任何一个奴隶一样,对他十分仁慈,使他不仅在物质上得到满足,在精神上也得到安慰。

一年的时间过去了。

在一年零一天的时候，阿德梅塔亲自来察看他的羊群，远远地，他听到一阵悦耳的音乐，他从来没有听到过这种沁人肺腑的音乐，他迎着美妙的琴声走去，他发现，在羊群当中，坐着一位魁梧的青年，这青年的衣服豪华炫目，脸上透出太阳似的光彩，肩上挂着一张银弓，手里弹着七弦琴。

阿德梅塔呆在那里。

“陛下，”那青年叫道，“我就是你对他很仁慈的牧羊人，照我们的口头契约，一年已经期满了，我马上就要离开这里。不知道有没有什么事情能为你效劳？”

“只是，”阿德梅塔呐呐地说，“你是谁呢？”

“我是亚保罗。”

“啊，”阿德梅塔喊，“银弓之主。”

“十二个月前，我被天帝周彼得驱逐到人间，罚我做一年的奴隶，当我流浪到你国土的时候，我正陷于悲惨的绝境，而你救了我。现在，我要用什么来报答你呢？”

“银弓之主啊，”阿德梅塔说，“我很知足，我觉得我已经够幸福了，除了帮助穷人，我再也没有别的欲望了。”

“很好，”亚保罗赞许说，“不过，你万一需要我帮助的时候，可以随时通知我。”

一声响亮，银弓之主凌空而去，阿德梅塔敬畏地匍匐在地。

二

在另一个王国——艾和尔斯王国里，国王爱里斯是一个只有他部下才歌颂他的独裁者。而他，除了他自己和他的女儿爱尔蒂姒外，他不爱世界上任何一个人。

爱尔蒂姒美丽得像六月的玫瑰花，性情温柔善良，世界各地健壮的青年和王子，都疯狂地拥来，向她追求。然而，她只钟情阿德梅塔。

这一天，阿德梅塔来到艾和尔斯，向国王爱里斯求婚。

“谁也不能娶我的女儿，”爱里斯说，“除非他能够证明有做我女婿的资格。”

“什么资格呢，陛下？”

“你必须用一辆狮子和野猪并拉着的车子来迎亲。”

阿德梅塔惊愕得不知道回答什么才好。

“除了这个，滚你的蛋吧！”

阿德梅塔踉跄地被逐出王宫，他绝望得一步重似一步，谁听说过狮子和野猪能并驾拉一辆车子呢，最勇敢的人也不能，除非是神。——啊，像闪光一样，他忽然想起来了。

“我必须求他援助。”他说。

他下令在旷野里建筑一座高坛，然后，他爬上去，举手向天。

“银弓之主啊，”他呼唤说，“假使我曾经用仁心厚待过穷苦的人们，请您降临援助我吧，我正陷于无法解决的苦楚里，请您记起您的恩许。”

雷声隆隆，霎时间，亚保罗站到面前。

“仁慈的国王，”银弓之主说，“告诉我怎样为你效劳？”

阿德梅塔把他的求婚始末叙述了一遍。

“尊贵的银弓之主啊，”他悲切地流下眼泪说，“那绝世的美女，爱尔蒂似的心，要完全碎了。”

“跟我来，我帮助你。”

亚保罗在前领路，他们走进森林。

立刻，一只狮子被惊起，亚保罗伸手就抓住它那钢丝一样的鬃，狮子大肆咆哮，用千钧的力量翻腾，但是，它不能伤到银弓之主的毫毛。正在这时候，被阿德梅塔追赶的一只野猪，也狂奔到亚保罗跟前，亚保罗伸手也把它抓住。于是，他左手揪着一只狮子，右手揪着一只野猪，离开森林。

到了旷野，亚保罗把它们套上车子，它们跳跃，互相咬噬，发出的吼声上彻云霄，可是都被亚保罗用鞭子制止。

阿德梅塔坐上车子，一直驰入艾和尔斯王国。

全国人民惊恐起来了，国王爱里斯更是吓了一跳，用不着阿德梅塔重申前请，他就急急忙忙，很痛快地马上就答应他的婚事。

婚礼在阿德梅塔的王宫举行，除了国王爱里斯和那些以谄媚他为生的部属外，所有的人，都向新婚夫妇欢呼。

“我送给你一个礼物，”贵宾亚保罗说，“就是，阿德梅塔，当你非死不可的时候，假使有人愿意替你死，你自己可以复活。”

三

一位英雄，一位美人，阿德梅塔和爱尔蒂妮婚姻的美满，是不用多说的。

他们受到全国人民的爱戴，幸福一直在他们头上盘旋。春天，他们依偎在明媚的溪畔。夏天，他们在碧波万顷的海滨游泳。秋天，他们旅行各地。冬天，他们围炉密谈。

可是，万万料不到，阿德梅塔忽然病了，请尽名医，不但没有起色，反而一天比一天沉重。死神正向他招手，他的气息只剩下一丝一缕。

人们想起银弓之主亚保罗的礼物。

于是，王宫总管开始征求愿意替国王死的人。

阿德梅塔的兄弟姐妹爱自己胜于爱兄弟。不少受过阿德梅塔再生之恩的人们，也不愿牺牲自己的生命来报答，因为“忘恩”是天下最容易的事。至于平常发誓效死的那些大臣，因为真正的关头已到，早已忘了过去的忠心，他们必须留下身子，好向新王继续忠心。

然而，当每个人都摇头说“不”的时候，爱尔蒂妮却悄悄地回到她的卧室。

“伟大的银弓之主亚保罗啊，”她祈求说，“让我死吧，让我替我那可敬的丈夫死吧。”

她毫不畏惧地躺到床上，闭上眼睛。死神立刻抓住她，她痛苦地呻吟一声，就再没有气息了，她那如雪的玉体，渐渐冰冷……

同时间,阿德梅塔翻身起来,像没有病一样,浑身充满精力。

他奇怪他的病怎么会好得这么快,他分开那些围绕着他,刚刚破涕为笑的侍从们,冲进后宫,向他的爱妻报告这个消息。

可是,他看到的只是一具尸体,虽然颜色如生,却永远不能说出甜言蜜语了,恍然地,他想起了银弓之主的礼物,爱妻是替自己而死的。他嚎啕地哭起来,跪在妻子的床边,握着她那冰冷的手,不肯离去。他祈求天帝,他要自己死,他要留下爱尔蒂妮。

不听任何人的劝告,他只是昼夜哭泣。

太阳又一次东升。

阿德梅塔突然感觉到他的手和他握着的那只手一样冰冷了,他的眼睛失去了视线,四周成了一片黑暗,寒气顺着血管流向全身,而且停滞在每一角落。死神再向他伸手,他也倒在死神的怀里,去寻找他的爱妻去了。

天地在震动,银弓之主再次出现。

亚保罗猛烈地射出一支巨箭,大山开始崩溃,太阳的光线由黯然而消失,千千万万石头奔腾而下,像怒潮一样泻向那没有一个义人存在的艾克斯城,人民到处狂奔,仰天哭号、祈求、许愿,然而这世界的末日,无法避免。

终于,在这艾克斯城上,耸立起一座艾克斯大山。

四

朋友,当你去希腊旅行的时候,你不妨到艾克斯大山去看看,那里有一个深幽的山洞,在山洞尽头,你还可以看见我们可敬的阿德梅塔和爱尔蒂妮的尸体。

直到今日,他们两尊尸体,像一坐一卧的大理石像,仍栩栩如生。

金 箭

—

希腊的鲁克斯村庄里，住着一位美丽的姑娘，名字叫赛姬。

赛姬的美丽，没有一个人可以比得上，她皮肤白得像严冬的雪，嫩得像要流出甜汁的鲜果，金黄色的头发一直拖到地面上，映着阳光，耀眼欲眩，她的十个手指尖尖的跟刚破土的筍芽一样，纤腰比杨柳还细；尤其是，她还具有绝顶的聪明和智慧。

从海边到地极，各国青年疯狂地拥向鲁克斯，向她求婚。赛姬的美丽已震动了全世界，到处充满着赞美她的声音。

“赛姬把天下所有的男人都迷住了。”

“爱神维纳斯的美，顶多抵她一半。”

“一半也不抵，好像斑鸠不能抵凤凰的一半一样。”

这些话终于被维纳斯听到。

“我要看看赛姬到底美到什么程度？”

维纳斯从云端下望，一股烈火似的嫉妒立刻燃烧起来。霎时间，她汗流浹背，赛姬果真是太美了，维纳斯气得几乎昏过去。

“我必须惩罚这个胆敢美过天神的不安分的少女！”

维纳斯来回徘徊，不吃不睡，最后她想出一个办法，她把她的儿子唤到跟前。——她的儿子就是小爱神邱比特。

“孩子，”维纳斯委屈地说，“你的妈妈被人欺侮了，就是那下界的赛姬，你如果不杀了她，我只有死。”

邱比特一听说有人欺侮他的母亲，马上暴跳起来。

“她怎么欺侮你的，妈妈？”

“因为她长得比我还美。”

邱比特拿起他的弓箭出发了，在他射力可及的地方站住，等候着赛姬，不一会，他看见了她，他心里猛地一阵震动，他怎么能杀死这样美丽绝伦而又圣洁无辜的姑娘呢？他踌躇地抓住自己的头发，两眼发呆。

“射呀，”维纳斯在空中催促说，“孩子。”

邱比特从迷乱中惊醒。

“你怎么了，”维纳斯喊，“快点射呀。”

邱比特无可奈何了，他仓皇地发出一箭，正中赛姬的左臂。

赛姬倒退了一步，恐慌地叫了一声，急忙把箭拔出来，顺手扔出去，却扔到邱比特的窝心。

奇事就这样开始了。

原来邱比特身上只有两支箭——是两支魔箭，一支是“恨的铁箭”，被铁箭射中的人，就会马上失去人性，失去生命；另一支是“爱的金箭”，被金箭射中的人，不但不会受伤，反而活得更愉快，而且还不知不觉地立刻生出死心塌地的爱情。邱比特本来要射出铁箭的，想不到恍恍惚惚地抽错了他的金箭。于是，爱情的火焰猛烈地在赛姬和他自己的身上，熊熊燃烧。

二

任何东西都不能阻止赛姬和邱比特的相爱，借着黑夜的掩护，他们频频幽会，絮絮情语，指天誓日的，终于秘密结成了夫妻。为了躲避维纳斯的见责，邱比特不敢露出他的真面目。他只在天黑时来，天亮时去。赛姬虽然看不到她的情郎，但她可以摸得到，可以吻得到，她深深地爱着他，更深深地相信他。

但是，赛姬的姐妹们却起疑心了。

“这件事太奇怪，”她们说，“一个永远不敢露面的丈夫，你不知

道他的丑俊,也不知道他的高矮,你们根本没有精神的慰藉,只有肉体的享受罢了。”

赛姬一怔。

“说不定,”她们研究说,“他是一个怪物,不敢把真的形状显给你看,假如你想到你所拥抱的人,是一副青面獠牙的恶魔,那该多么可怕呀。”

赛姬陡地感到不安了。

“可能是一个从铁笼中逃跑出来的吸血鬼,”她们继续推测说,“他的牙齿是红的,口角带着血,身上全是光滑的鳞皮,眼睛发着绿光,他会吃了你的。”

赛姬不由自主地害怕起来。

这一天晚上,赛姬仔细地盘问她情郎的身世,她要求看见他。

“亲爱的,”邱比特温柔地说,“你要坚信不疑才对,我不让你看到我的面目,实有我的苦衷,等你看见我的面目之时,也就是我们分离之日,恩情便会完全断了,你应该了解,夫妇间的爱,不在外貌的美丑,而在内心的契合,请你忍耐。”

邱比特这番话不但没有打消他爱妻要看他的念头,反而更使她惶惧了,她不再提出要求,只暗暗地下定决心。——这决心是有充分理由的,一个妻子不能连她丈夫长的是什麼模样都不知道。

一个沉静的午夜,赛姬等到邱比特睡熟之后,她溜下床铺,到外边燃起一盏油灯,拿着防备万一发生事故的小匕首,悄悄回到房间。

现在,赛姬是看清楚小爱神的英俊容貌了,邱比特睡得正酣,他斜卧在那里,轻轻地摇摆着琉璃色的闪光翅膀,大概他做的是一个好梦,所以他脸上露着玉洁冰清的憨笑。赛姬看得如醉如痴,手中的匕首当啷一声落地,幸运地,没有把邱比特惊醒,他只翻了一个身,又沉沉睡去。

赛姬这时候应该满足地退出了,但她舍不得退出,她太兴奋了,因为她的丈夫竟是小爱神邱比特,她还要再看一次丈夫焕发的英姿,看了一会,她毅然地走了,走到门口,她却又转回来。

“我还要再看他最后一次!”

她心里这么想,不幸的是,在第三次偷看的时候,一滴灼热的灯油滴到邱比特丰满强壮的胸脯上。

“啊呀!”邱比特一跳而起。

夫妻俩面对面怔在那里,邱比特叹了一口气,展开肉翅,冲天而去。赛姬慌忙追到户外,向他呼喊求恕,可是,已经没有用了。

三

赛姬孤零零地回到卧房,悔恨和羞愧交织着,她伏到被褥上痛哭起来,她一连两天都没有进一点饮食,她的姐妹来劝她,劝她不要那么痴心,还是找一个人间的男子吧,赛姬把她们一齐赶出去,她开始厌恶她们,是她们教唆她不相信丈夫的。

她日夜地思念邱比特,玉容逐渐消瘦,她有时候也曾下定决心不再想他,却又办不到,没有他,她活不下去。

于是,她向那群神避暑的高山上进发。

在维纳斯宫殿里,她向维纳斯请求,准允她和她丈夫见一面。

“你的丈夫是谁?”维纳斯问。

“是你的儿子邱比特。”

维纳斯这时候才恍然大悟她的儿子竟瞒着她,和她最痛恨的女人结婚,而且这女人还找到自己门上来,使她感觉到无比的侮辱。

“好吧,”维纳斯说,“我交给你一件工作,在太阳落山以前,你如果能够完成,你们就可以相会,如果不能完成,你只有回到下界去了。”

“我愿意接受。”赛姬说。

维纳斯把她带到后院,指给她看一座小山。

“这座小山,”维纳斯说,“不是石头堆成的,而全是杂粮——有大麦、有小麦、有玉蜀黍、有豌豆。给你一天时间,把它们分别拣开,各自聚集起来。”

这是一件不可思议的工作，即令用一百个人，也需要半年时间才能完成。赛姬茫然地蹲下来，一粒一粒地拣着，拣了半天，才只拣了一小点点，她不知道维纳斯为什么要这样故意刁难她，看情形她是再也见不到邱比特了，她忍不住泪流满面。

忽然，她揉揉眼睛，她眼前呈现出黑压压的一片，竟是千千万万的蚂蚁，海潮般地向她拥来，赛姬恐慌地叫喊着跑开，最后，她回头望望，不由得呆住了，原来那些蚂蚁正在那里一粒一粒地衔着粮食，来回奔走。

“天啊，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赛姬又惊又喜，她站在一旁，念着感谢的话，她这时才记起不久以前，她救了一窠蚂蚁的事。那是去年夏天，她住的鲁克斯村旁的小河，涨了大水，一棵小树在波涛中漂流，上边的一个蚂蚁窠被冲碎了，无数蚂蚁挤到枝叶上，惊骇地爬上爬下，眼看全要淹死了，赛姬心中不忍，就把那棵小树捞出来，送到高地。现在，它们及时地前来报恩了。

日落之前，各样杂粮已经分别地拣了出来，好心肠的蚂蚁们开始撤退，它们陆续地在墙角下的小洞口消失。

赛姬兴奋地向维纳斯报告。

“爱神啊，”她说，“你吩咐我做的工作都做完了，你一定会履行你的诺言。不过我事先声明，我只见我丈夫一面就走，我决不留下使你痛苦。”

“孩子，”维纳斯感动地说，“从无数蚂蚁帮助你的事情上，可看出你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姑娘，你和邱比特不仅仅只见一面。而且，你还要和他厮守，成为他终身的伴侣。”

四

从这时候起，赛姬不但被允许走进维纳斯的宫殿，而且被赐为不死的女神，永远地坐在小爱神邱比特的身旁。

寻妹记

—

在地中海的东岸,就是亚洲的西部,很早很早之前,比人类记忆中的时间还要早之前,有一个小得可怜的王国,它的面积纵横只有十里,如果站在皇宫的屋顶上,就能够把全国尽收眼底,它的周围,一面是苍莽高山,一面是汪洋大海,风景美丽得像一幅图画。

就在这小得可怜的王国中,有一位深得人心的国王。

国王有一儿一女,尤西士太子是全国最漂亮、最勇敢的少男,尤柔璞公主是全国最美丽、最娴静的少女,他们下得人民的拥戴,上得父母的爱护,过着无忧无虑的快乐生活。

然而,厄运竟临到他们头上。

有一天,尤柔璞到郊外去采集鲜花,恰巧御厰养的牛群也在那里放牧。

牧童恭恭敬敬地向公主行礼,然后用一根稻草做的笛子,吹起悦耳的小调。

牛群里有一头健壮的白色公牛,它长得又高又大,浑身像雪一样白,没有一根杂毛,眼光是那么善良温和,尤柔璞高兴地抚摸它,在它旁边蹲下,一朵朵地摘着延命菊。不一会,白牛慢慢地更挨近公主了,它用鼻子亲热地摩擦着她的玉手。

尤柔璞欢欢喜喜拍着它,把摘下来的延命菊编了一个花圈,套到它颈子上,白牛摇摆着尾巴,紧傍着她卧下来。

“多好看呀!”

尤柔璞夸奖着，一面又编了一个较小的花圈，费了很大力气才爬上它的脊背，套到它角上。

霎时间，不幸的事情发生了。那头白牛一跃而起，撒开四蹄，着魔似的向海滩奔去。公主大吃一惊，她想往下跳，但已经来不及了，她恐慌地抓住牛角，大声哭叫救命。

首先是牧童疯狂地跑回去报信，全国马上骚动起来，国王率领御林军出城追赶，但那有什么用处呢？眼睁睁地，他们看着那头白牛背着哭叫救命的公主，跳入大海，直向西方游去，最初还隐约地可以看见一个白色小点在碧波万顷的水面上移动，后来就什么都看不见了。

大家目瞪口呆地站在海滩上，不知所措。

国王下令他的海军快艇搜索，快艇在拼命摇桨的水手们驾驶下，箭也似的驶出，然而他们一艘艘都懊丧着空手回来，因为在一望无际的大海上，他们什么都没有发现。

大家是绝望了，全国人民都为了这件事叹息，伟大的国王也想不出聪明的办法，他把自己关在房子里，不吃不喝，他第一次感觉到他的权力受到挑战。

尤西士太子自告奋勇，愿意出海寻找他的妹妹，这是一个大胆的提议，因为那时候，任何船只都不敢离岸太远，国王拗不过年轻的儿子，只好勉强答应。

尤西士挑选了二十个他最要好的少年朋友，扬帆出发，他们不知道往哪里走，甚至他们不知道能不能碰到陆地，但他们一点也不畏惧。经过一番考虑，他们决定向正西方航行，因为那正是公主失踪的方向。

和无情而又不知名的大海搏斗了三天三夜，他们到了一个大岛——塞普鲁士，尤西士们上岸寻访。居民们虽然热烈地欢迎他们，可是他们却听不懂居民们的言语，太子费了很大的力气，才使居民们明白他是来寻找他妹妹的，居民们没有一个人看见过她，但却用手势建议他们再往西走。

他们只好继续西航，凡是经过的岛屿，他们都停下来查访询问，

而结果全都失望。

最后,他们到了希腊。

尤西士和他的朋友,每三个人组成一个小队,一个村挨一个村,一个城挨一个城地探听消息。

二

这样的,不久,尤西士千里寻妹的故事,传遍了希腊全境。

一位老先生深被这故事所感动,他从辽远的地方来告诉尤西士,劝他去代非尔拜望皮西亚。

“代非尔是一个大城,”老先生说,“建筑在巴拿萨斯山麓,城里有一座大庙,这庙是世界上最奇怪的庙了,你只要走到庙里最后一间大殿里,把墙角上的地板掀开,下面就是一个地道,不要害怕,只管跳下去,就会闻到一股香味。”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皮西亚就住在地道的尽头。”

“皮西亚是个什么人呢?”

“啊,”老先生说,“皮西亚不是普通的人,而是一位美貌的仙女,她有法力和天帝周彼得直接通话,所以她能够回答你各式各样疑难问题。有些时候,她明明白白地回答,有些时候,她用奇妙莫测的双关语回答。——玄奥的是,她所说的,将来都会应验。”

于是尤西士和他的两个朋友向代非尔进发了。掀开大庙的地板,果然有一个地道,黑漆漆地,一眼望不见底。他犹豫了一会,手足情重,毅然决然地跳了下去。摸索到二十多步,地道豁然开朗,晴天如洗,百花怒放,另是一个优美的世界,他惊奇地往前走着,异香一阵阵扑来,不觉心旷神怡,在一座绿檐红瓦的古宫里,他看见一位美貌的女郎正在那里闭目打坐。

他恭敬地双手献上他的礼物,一樽金杯。

“你是尤西士太子!”仙女睁开秋水一样的双眸说。

他赶忙匍匐在地。

“你永不会找到你妹妹了，她现在在一个人们都不知道的可爱土地上，过着快乐的日子。在她那里，人与人之间，没有欺骗，没有迫害，只有爱，只有欢乐！”

“可是，”太子说，“我该怎么办呢？回去吗？”

“你回不去了，你的父亲已经死了，他是被他的部属赞美过度，自我陶醉而死的。”

“可怜的父亲！”太子哭道。

“一位民选的元首接替了你父亲的王位。”

“我该怎么办才好呢？”

“出去，”仙女合上眼睛，“跟着庙门口的那头绵羊走，在它卧下的地方，建立一个城市。”

尤西士提出他的疑问，他怎么有力量建立一个城市呢？但仙女并不回答。他又提出他的希望，希望能够回到他的故国。仙女不但做声，而且香艸微作，竟沉沉入睡了。

他怅惘告辞。

三

就在年轻太子刚刚跨出庙门的时候，他看到一只绵羊正在那里吃草，那绵羊听见太子和他朋友们的脚步声，就仰起头来，朝着他们叫了一声，扭头就走。尤西士心里有点领悟，不由自主地跟着它。

不知道翻过多少山岭，渡过多少河流，穿过多少原野和丛林；白天逝去，夜晚又来，而天又一次地亮了，三个都疲惫得要死。

一天早上，当晨曦刚刚突破云层时，他们已来到一座风景宜人的小山上，山的一面是古树参天的森林，另一面是青草茸茸的牧场，那只绵羊气喘喘地就卧在前面。

“在这里建立一个城市多好呀！”尤西士高兴地叫。

三个人跑上去,不由分说地把那只倒霉的绵羊捉住,用刀杀死,燃起营火,烤起羊肉来了,这是一个古老的宗教仪式——“开工祭”,因为上天的神和落后地区某些国家的官一样,没有贿赂是什么都办不通的。所以尤西士们把肉烤得香味上腾,让那些以天帝周彼得为首的群神,闻到香味后笑逐颜开。

祭礼在隆重的仪式下完成了,一个少年下山取水来洗手。

好久,好久,不见他回来。第二个少年不耐烦地找了下去。

可是,又是好久好久,仍不见他回来。

尤西士等得满头冒火,他跑到悬崖那里喊叫,没人答应,只有空谷的回声,响亮而寂寞地在耳旁激荡。他觉得事情有点不妙,踌躇一会,鼓起了勇气,提着腰刀,顺着小径往山下搜索。

他朋友们的足迹明显地印在地上,在山麓的一个大水潭的附近消失了,潭水又浑又黑,波涛从潭底往上翻滚,冷风阵阵吹来,尤西士打了一个寒颤。

他在潭边徘徊,发现有几摊血渍,和一只鞋子,他明白他的两位朋友已经遭遇不测了。突然一股冷气透上发梢,他听到附近竹林里传出一声漫长而沉重的低吼,一条可怕的红龙已露出尖角,斗大的眼睛闪着绿光,带着一阵腥风,张牙舞爪,扑将过来。

尤西士大叫一声,逃已逃不掉,本能地,他往旁一闪,用尽平生之力,砍下一刀,那条红龙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怪叫,黑血像黄河决口似的喷出,它的咽喉被击个正着,痛苦地蠕动跳腾,首尾把山麓都捶击了两个大坑,它终于死了。

尤西士颤抖地盯着这个狰狞的僵尸,他想到他刚才的危险。不过,最后的两个朋友已经死了,他该如何是好呢? 惊恐、悲痛、孤独,他禁不住坐到地上,放声大哭。

四

“不要哭,”一个温和的声音在耳畔叫他的名字,“尤西士!”

他霍地仰起头,在这荒山深谷,有谁叫他呢?他向四周张望,在山的半腰,一位美貌女郎正向他招手,轻风拂着她的白云披肩,飘飘欲飞。

“啊,皮西亚仙女!”他失声欢呼。

“拔下红龙的牙齿,像种庄稼一样地种到地下,你就会马上发现奇迹。”

说罢,不等尤西士再开口,霞光万道,仙女不见了。

尤西士兴奋地跑到红龙尸体那里,敲下它的牙齿,足足敲了两个多小时,一直敲到实在敲不动了才罢手。一共敲下一千余颗。

他逐一地把牙齿埋在地下,又逐一地浇上潭水。然后,他躲在一块大石头的后面,不安地注视着有什么变化。

奇迹果然出现了。

每个种下龙牙的地方,仿佛有什么东西微微地在往上冒,接着一齐脱颖而出。——都是发亮的钢盔,钢盔下面是人脸,再下面是肩膀,再下面是手臂。尤西士惊骇得还没有来得及想一想是怎么回事,一千个雄赳赳气昂昂的武士,已完全跳出地面,他们右手执着利矛,左手提着盾牌。

尤西士不晓得下一步应该如何,他试着投出一块石头,正击中一个武士的后脑。

“谁暗算我?”那武士向他旁边的人咆哮。

尤西士再投出一块石头。

“你怎么先动手!”旁边的武士暴跳说。

尤西士又投出一块石头。

于是,一场可怖的自相残杀开始了,有些武士们高喊着为正义而战,有些武士们嚷着为保卫传统文化而战,有些武士们宣称,他们所以打仗,完全是为了维持和平。他们前仆后继,杀声震动天地。

最后,只剩下六个人,但还在那里拼命搏斗。

“住手,”尤西士跳出来喊,“你们瞎闹些什么?”

武士们停下来,义愤填膺地抢先述说他们的理由,向尤西士告状。

“都是蠢才，”尤西士说，他自问可以制服这剩下的六个人，勇气就大起来，“天帝周彼得选定你们六个人在这里建立一个城市，这是你们最光荣的任务，也是最神圣的任务。铁的事实和血的历史，在明显昭示着，没有你们，就没有创造、没有进步！”

六个人大大地高兴，表示愿意服从他的领导。

几天工夫，一座房子落成了，道路也开辟了，渐渐地有别地的人民迁移到这里来居住。在尤西士聪明的设计下，他们建立起一个城市，并且定名为尤西士城。——不过，千万年后，读音上多少有点变化，现在地图上我们只可以找到“齐伯斯”城了。

尤西士不但是希腊的第一个移民，而且是希腊的第一位教授，他教他的人民第一个字是“阿尔发”(Albha)，第二个字“白他”(Beta)，这就是世界上所有楔形文字的起源，人们并把这个字合在一起，“阿尔发白他”(Alphabet)，解作“字母”。

五

尤西士这样地住下去了，可是，他那位美丽的妹妹尤柔璞公主呢？

没有人再听到她的消息。

严格地研究起来，究竟带她走的是不是一只白色公牛，像我们刚才所叙述的那样，似乎没有人敢肯定。年代太久远了，这传说可能有点错误，或许是一些厌恶国王的人，把她劫到海上，然后用挂白帆的快艇载走。甚至，也或许是她主动地和情人私奔，也说不一定。

不过，有一件事情是千真万确的，就是在她的故乡，全国人都十分怀念他们的公主，一直都盼望她平安归来，因此，人们就用她的芳名——尤柔璞(Europe)，来称呼她前去的那一块无名土地。在中国，她的芳名，也就是那一块无名的土地，就是现在的“欧罗巴”。

朋友，齐伯斯城和欧罗巴洲，现在已是一片锦绣河山，花一样的世界。芸芸众生，又有谁知道，又有谁凭吊，他们兄妹二人这一段遭遇呢？

波尔萨斯

—

雅典国王波塞古克只有一个女儿。

这是一个难题，波塞古克可以教导他的儿子成为一个很能干的统治者，可是，面对着长发披肩的美丽女儿波娜伊，他简直束手无策了。他深深地怀疑，他死了之后，他的女儿有没有继承王位和保守国土的能力。

他派人到代非尔城去问仙女皮西亚。

“别的我不知道，”皮西亚仔细推算过之后说，“我只知道，波塞古克的王位和生命，都将断送在他的外孙之手。除非他能够不再自私，用仁慈的心对待他人，用公平的态度处理人们的诉讼。”

波塞古克被这不幸的消息打击得精神几乎失常。

“我一定要阻止皮西亚预言的实现。”

他命令工人在他皇宫附近建造一个极其坚固的监狱，没有门，没有窗，墙上只开了一个传递饮食的小洞，把女儿波娜伊关了进去。他这时候还保有一点父女之情，所以，他还给了女儿很多衣服、首饰，和她最喜欢的玩具。他的目的是：一辈子不让她结婚，永不教她和任何男人接近。

监狱坚固得如同一个碉堡，墙壁用的是铜板，房顶用的是花岗石，天窗高耸霄汉，必须用特制的梯子才可以爬上去。

“现在，”波塞古克满意地说，“我看先知的舌头放到什么地方吧！”

波娜伊从此失去了自由，她幼小的心灵中不知道父亲为什么遗弃她，她日夜盼望放她出去，想不到她那自私的父亲却永不会放她出去了，她看不到一个人和一棵树木花草，也看不到一头飞禽走兽，她所看到的只有头上斗大的青天，和那不时匆匆往来的白云。

波娜伊一天一天长大，成为一个美丽的少女。

她总是仰望天空，用以消磨她那无聊的日子。白天，她默对着云翳。晚上，她默对着星辰。她幻想着会有外国的王子和中国的侠客，从那里下来，救她出去。她渴念着监狱外面可爱的世界。

她那美丽的面庞，在她总是举头仰望的时候，映入天帝周彼得的眼帘。

一阵猛烈的大雨从天窗降下，波娜伊赶紧闭起眼睛躲开，等到大雨停止，一位气度轩昂的青年，已站到她面前。世界上没有人认识他就是天帝周彼得，除了他自己。

“姑娘，”周彼得文质彬彬地鞠躬说，“我虽不能马上救你出去，然而，我可以使你快乐。”

波娜伊觉得脸上热辣辣的，她让他握住她的手，少女的爱已经成熟，她有点晕眩了。

“我们可以结婚，”他对她说，“我爱你，久远不渝，永不分离。”

监狱暂充洞房，铜墙铁壁为他们围起温柔之乡，他们欢乐地过着日子，波娜伊不再想到出去这件事，她愿意和她的丈夫永远这样恩爱厮守。

她怀孕了。

一团烈火在天窗口上燃烧，周彼得对于抛弃被他欺骗的女人，手段是很熟练的，他一声不响地纵身上跃，霎时不见。任凭波娜伊悲切地呼唤，他是再不回顾，再也想不起他的海誓山盟了。

波娜伊生了一个又白又胖的男孩。

“我给你起个名字，”她啜泣说，“叫波尔萨斯，用来纪念我们母子所受的苦难，和我们母子仍然爱世人的心。”

她含悲忍辱地把孩子隐藏起来，可是，等到孩子长到三岁，便再

也隐藏不住了,牙牙学语的声音,顺着细风,传到国王的耳朵。

波塞古克脸色大变,他跳了起来,仙女皮西亚的预言已凭空有了预兆,对于“死亡”,他有一种不可抗御的恐惧,人性在波塞古克的身上消灭了。

“我必须自卫,”波塞古克大声喊,“我要给我亲生女儿一个严厉处分。”

为了表示他的作为是迫不得已,表示他的慈祥是千真万确的,他没有将女儿立刻斩首,他只教工人为她做了一个十分宽大、十分结实的木箱。然后,把波娜伊母子塞进去,推下大海,任它逐波随流。他相信它不久就会被巨浪击碎,永沉海底。——这是一个多么残酷的杀戮,年轻的妈妈将和她天真无邪的婴孩,被活生生地淹死。

波娜伊哭得声嘶力竭,她得不到同情,得不到帮助,连她最敬爱,一心一意依靠的父亲,都这样待她,她还有什么好说呢?黑黝黝的大海环绕着她,四顾茫茫,北风长啸,白鸥盘旋,她知道她不久于人世了。可是,她有什么罪呢?孩子又有什么罪呢?——孩子一点也不害怕,他伏到木箱边上,伸出小手,戏弄着浪花,发出咯咯的憨笑。

两天之后,狂风大作,暴雨像钢丝一样地冲击而下,波涛咆哮,天地漆黑,木箱像一片树叶,跳跃颠簸,几次都险些要倾覆。只有孩子,他蜷卧在妈妈怀里,酣然入梦,波娜伊心都碎了。

“睡吧,睡吧!”她含着泪,唱安慰的歌——

孩子,这世界虽大
却没有我们可以投奔的家
只有我们无依的母子
心里开着挚爱的花
紧紧地抱着妈妈吧
痛苦和恐怖充满了妈妈的胸膛
然而,儿啊
安卧吧
静静地安卧无伤

紧紧地抱着妈妈吧
妈妈为你添上御寒的外衣
儿啊,安卧吧
莫听妈妈的哭声
莫听海波的哀泣
也莫管风雨无情的摧击

星月沉沦
雷电急迅
排不尽惊涛骇浪
推不开狂风怒云
我心爱的孩子啊
只管安卧吧
安卧吧! 孩子
有妈妈护着儿身。

好容易,风停雨住,大海恢复平静,木箱飘流到一个小岛的沙滩上。

沙滩上正在捕鱼的人们把美丽年轻的母亲和天真的孩子,救出木箱,询问他们的来处。波娜伊把遭遇告诉了他们,他们虽然不知道希腊在什么地方,但是他们非常同情她,一个叫林德安的老渔翁把他们接到自己家里。

“只要你愿意,”林德安说,“无论住多久都可以,我们这里虽是异乡,但大家都希望你尽管把它当成自己的家。”

这个小岛,根据后世有学问人的考证,就是位置在中国的东方,孤悬在太平洋西岸的“兰屿”。

二

波娜伊就这样在小岛上定居。

转眼之间,十五年过去了,当波尔萨斯十八岁,已长成一个英俊少年的时候,祸事又发生了。

兰屿被外国军队占领,那外国国王伊顿,迷上了波娜伊的美色,他向她求婚。

“我永不会嫁给一个侵略者,”她拒绝说,“我更永不会爱上一个专制魔王,即令他的财富再多,权力无边。”

伊顿勃然大怒,他马上就要用强迫手段,但是他的部属们建议说,刚占领一个地方,应该先行采取怀柔政策才对,不如把波娜伊的儿子用计逐走,使她没有依赖、没有希望,她自然而然地就会答应了。

伊顿采纳了这个建议。

这一天,他在广场上召集全岛青年。

“我马上就要结婚了,”他宣布说,“你们有什么礼物赠送给我呢?”

这是一种东方的习俗,就是,新郎的朋友们在新郎结婚前,一定要赠送他一些珍贵的礼品。

“陛下,”青年们问,“你希望我们赠送些什么?”

“马,”伊顿说,“每一个人一匹马。”

他明知道波尔萨斯没有马。

“我没有马,”波尔萨斯说,“向我要一匹马,还不如向我要一个古尔贡司的头。”

“就是古尔贡司的头,”伊顿大喜过望,他喊起来,“别的人每人送我一匹马,唯独你,要送我一个古尔贡司的头!”

“我一定送你一个古尔贡司的头!”波尔萨斯愤愤说。

古尔贡司远住在大地的尽头,是三个凶恶女妖的总称,她们的身体和面貌都是女性,可是,手脚却是可怕的铜爪,头上的头发是一条

条细长的毒蛇,背上生着一双钢翅,面貌狰狞。更可怖的是,凡是不幸被她们看了一眼的人,就会立刻化成顽石。她们有神秘的法术保护着,人间任何兵器对她们都无可奈何。

波尔萨斯怒冲冲地离开广场之后,心里忽然有点懊悔了,他怎么履行他的诺言和执行国王的命令呢?他根本不知道古尔贡司住在什么地方。即令知道,他也无法前往。即令有法前往,他也杀不死它。可是,他如果得不到古尔贡司的头,他就永远不能再回到这个小岛了。

他在沙滩上徘徊着,想到母亲,想到遥远的祖国,潸然落泪。

可是,他眼前忽然一亮,一男一女站在他面前。

男的是侠神马丘梨,女的是女神雅典娜。

“告诉我们,你为什么这样愁苦?”

波尔萨斯说出他的境遇。

“我们会帮助你的。”

“诸神啊,”波尔萨斯哭丧着脸说,“乞求你们,我现在正走投无路。”

马丘梨说:“你可以穿上我的魔鞋,飞过大海。”

“地的尽头在哪个方向呢?我应该往哪个方向飞呢?”

“我告诉你,”雅典娜说,“第一步,你先飞到北极冰谷,那里住着三个白发的姐妹,她们持有一个秘密,那就是人参果树的所在,你要强迫她们说出,然后,在人参果树下,你再找到三个美丽的仙女,你会从那三个仙女手中得到三样礼物,并且得到有关古尔贡司的消息。”

马丘梨把魔鞋脱给波尔萨斯。雅典娜鼓励他,教他不要害怕,只要有勇敢和诚恳的美德,天下没有不能创造的伟业。

波尔萨斯向他们拜谢,侠神和女神化作两道金光而去。

三

像一头荒鹫,波尔萨斯穿上魔鞋,冲天而起。风驰电掣般地,向

北方飞去。

怒涛澎湃的大海在脚下滑过，广漠无际的大平原也在脚下滑过，城市、集镇、村庄、河流，一一消失在身后，一条黑越越高插霄汉的大山把他挡住，他纵身再升，山的那一面是一片森林，森林过后，排列着无数巨大的河流，浪花滚滚，向北奔腾，再前边就是无垠的坚冰沼泽和万年积雪的荒野。末了，是一个望不到边际的冰海。

波尔萨斯继续飞行，他越过那冰海，又越过三条冰川，进入毛发都要被冻僵了的冰谷。

他找到那三个白发的姐妹。

三姐妹已经很老了，她们忘记了自己的年龄，也忘记了世界的年代，在还没有人类之前，她们就降生下来，经过千年万载，无情日月的折磨，她们逐渐衰迈，以致一共只剩下一个牙齿和一个眼睛，交互着使用。

她们正在暗室中低语，波尔萨斯躲在一旁偷听。

“我们知道一个秘密，”一个说，“就是天帝周彼得也不知道的秘密，是吗，妹妹？”

“是的，只有我们知道，只有我们知道！”

“给我牙齿，妹妹，我要吃点东西！”

“给我眼睛，姐姐，我要看看春天有没有复临！”

第三个答应着，把牙齿和眼睛贸然递过来。

波尔萨斯探出身子，双手接住。

“牙齿在哪里呢？”

“还有，眼睛呢？”

“我刚递出去的呀！”

“一定是掉到地上了！”

三姐妹同时伸出枯干的手，在地上焦急地摸索。

波尔萨斯忍不住笑起来。

“没有掉到地上，而是掉到我手里了，”他说，“你们如果不把你们所知道的那个秘密告诉我，你们就再也不能得到这些东西了。快

点说吧,人参果树在什么地方?怎样才可以找到那三位美丽的仙女呢?”

“你年轻,我们年老,”三姐妹哀告道,“不要虐待我们,我们什么都不知道。”

“好吧,我要向你们说‘再见’了。”

“千万不要说‘再见’!”她们惊叫。

她们哭泣,泪像泉水一样淌下。她们恐吓,说如果他不把牙齿和眼睛还给她们,她们就要念动咒语,使冰谷封闭。当一切无效时,她们哀哀地恳求,说的都是最能打动人心的话。

波尔萨斯远远站着,高声向她们告辞。

三姐妹发现她们是失败了,她们绝望地呻吟、悲叹。

“姐妹们,告诉他吧!”后来,第一个先屈服了。

“告诉他吧,”其他两个说,“告诉他吧,我们必须公开这个秘密来保护我们的牙齿和眼睛。”

于是,她们和盘托出人参果树的地点,和寻找那三位美丽仙女的方法。

波尔萨斯这才把牙齿和眼睛交还她们。

“哈,哈!”三姐妹同时发出笑声和歌声——

年龄在身后回转
青春在眼前等待
我们将要回到
回到那黄金时代
光明,和平,美貌的年华啊
终于是要再来

从那个时候起,世界上便再没有人看到那三位白头发姐妹了,也没有人知道她们后来的结果怎样,只有阵阵刺面的冷风,不断地掠过她们居住的阴暗洞窟,发出可怕而又凄厉的哀嚎。寒浪在岸下激荡,冰山在海面崩裂,千千万万年,那块荒僻的大地,仍一直死一样沉寂。

四

波尔萨斯离开冰谷，向南飞去。

不久，他就看到一块可爱的草原，遍地是青葱的树木，和彩斑的禽兽，丘陵起伏，溪沟纵横，百鸟争鸣，万花齐放，在大草原的中央，有一个花园。

他知道已到达目的地了。

他降落在花园里。

小径上落英缤纷，花香鸟语，十分幽静，只有波尔萨斯一个人的脚步，窸窣地踏践着藓苔。忽然，他看见三个美艳的仙女，正围绕着一棵人参果树，婆娑起舞。这珍贵的人参果树，一千年才开一次花，结一次果；人们如果吃了一个人参果，就可以很愉快地活到一万岁。仙女们专门看守这树，不让世人闯进来采摘。

仙女们边舞边唱——

我们赞美过去
我们赞美未来
我们的欢乐已经够多
我们的忧患不再
唱吧
舞吧
对那可爱的真善美
我们等待

光芒惨淡
黄昏在即
群星闪烁
太阳坠西
唱吧

舞吧

我们的心情恍惚迷离

因为啊

我们已嗅到那烦恼气息

人参果终必脱落

人参树终必凋零

悲愁无义

死亡无情

忧伤

哀恸

只有“希望”安慰我们的心灵

故事终有尽时

歌舞终有竭绝

琴弓拉断

杜鹃泣血

惆怅

凄切

直到人生的欢娱随风消灭

但是啊

旧干将发新枝

新苞也要开放

长啸

欢唱

快乐如狂

人参果终还要长满树上

波尔萨斯从花丛里钻出来。

歌舞戛然停止,三个仙女被蓦然出现的陌生人吓了一跳,然而她们很迅速地认出侠神马丘梨的魔鞋。

“欢迎你,”她们围上来说,“我们虽然不相识,可是魔鞋是我们很好的介绍人。把天上的神族都包括在内,没有一个人知道我们的所在,你是怎么找到的呢?”

波尔萨斯告诉她们经过。

“侠神马丘梨说,”他说,“你们一定会送给我三件东西,帮助我去跟古尔贡司搏斗。”

“你们母子受了多大的苦楚啊,”仙女们叹息说,“我们一定帮助你成功,因此,我们送你的东西,将不是三件,而是四件。”

第一个仙女送给他一个光洁如镜的盾牌。第二个仙女送给他一个柔如无物的魔袋。第三个仙女送给他一柄中国的“干城”利剑。

“第四件,”她们说,“送给你的是一顶隐身帽,戴到头上后,世界上所有的生物都不能看见你。这是一件最重要的东西,没有它,你就无法接近古尔贡司,尤其是在你杀死了一个古尔贡司之后,决无法逃出其他两个古尔贡司的毒手。”

波尔萨斯接过礼物。

“我不知道应该怎么报答你们。”

“我们不求报答,只求世界上永没有迫害,人类永远生活在和平里。”

她们为波尔萨斯挂上盾牌,装上魔袋,佩上利剑。又指示他到达古尔贡司住所的途径,以及进袭那怪物的方法。然后,祝他幸运,和他吻别。

“再见,仙女们!”

“再见,波尔萨斯!”

仙女们目送她们的客人走后,就又回到她们的花园,围绕着人参果树歌舞。等待着这古老的世界重新焕发。

五

波尔萨斯戴着隐身帽。

海洋在脚下澎湃,太阳逐渐暗淡,前面是一个昏暗的世界,已来到古尔贡司的领域了。他鼓起胆量闯进去,眼前马上一片漆黑,伸手不见五指,只有耳旁的怒吼风声,和扑面的冰雹。他听见有人在下面发出沉重的呼吸。

“我得小心!”他警告自己说。

他不敢直接用眼睛寻找,怕他的眼睛万一碰到古尔贡司们的视线。他返转身子,举起光亮如镜的盾牌,倒退着前进,在盾牌中,他看到一抹红光,那是一条恶臭的血河。

他终于找到古尔贡司了,不由得大吃一惊,那三个女怪正躺在血河岸上打盹,她们的身子半埋在毒蛇窟里——千万条赤练蛇、响尾蛇、眼镜蛇,伸着鲜红的舌头,翻腾跳跃。附近堆满了人的骷髅,那都是三个古尔贡司的残肴,她们钢翅卷叠,铜爪伸张,其中有两个较大的古尔贡司,把头缩在钢翅底下,只有一个最小的仰天而卧。

波尔萨斯一直用脊背朝着它们,小心翼翼,步步接近,等到快挨到他的目的物的时候,他拔出“干城”利剑,急速的翻身一击——最小的古尔贡司的头便被连肩劈下,黑血像火山爆发般的从脖子里喷出来。波尔萨斯迅速地拣起那颗丑恶的头,塞入魔袋,腾空逃走。

一声怪啸。

两个大的古尔贡司从梦中惊醒,展开钢翅,呼喊赶来,它们看不见它们的敌人,却嗅到魔袋里的血腥,它们紧跟着这股令人欲呕的气味,张开滴着毒涎的血盆大口,猛烈尾追。

“扑杀他,扑杀他!”最大的古尔贡司喊。

“撕碎他,撕碎他!”另一个古尔贡司咆哮。

钢翅煽出怪风,冰雹撞击,寒冷刺骨,大地隆隆震动,古尔贡司的铜爪几次的都要抓住波尔萨斯的衣襟。

可是,仗着隐身帽的掩护,东躲西避,古尔贡司终于落到波尔萨斯身后。在黑暗和光明的交界地方,波尔萨斯还听到怪物们的哭喊,和愤怒的磨牙声。等到他飞进太阳光下,怪物们已远落在千里之外。波尔萨斯这才算真正地摆脱它们,真正地安全了。

六

在归程中,波尔萨斯经过一个美丽的国土,棕榈树生长在村庄四周,金字塔疏落地矗立在沙漠中间,一条广阔的大河向北奔流,他放缓魔鞋,低头欣赏。

刹那间,他发现一个可怕的场面。

一位美丽的女郎被缚在一块高大的石头上,一只庞大、凶恶,比牛还要大一百倍的海兽,从海里钻出来,抖了一下身上的水珠,冲向那可怜的女郎。

他飞快地降落到她身旁。

“我来救你!”他喊。

那女郎早已昏迷过去,波尔萨斯的喊声把她惊醒,却看不见人影,她更加恐怖了。

“天啊!”她哀号。

波尔萨斯赶紧把隐身帽取下。

“救我!救我!”她颤抖地向他伸出双臂。

一股热风吹到脊背,那海兽已爬上沙滩,向它的猎物猛扑,它的眼睛发出火光,身子像巨山一样,直压向波尔萨斯和少女的头顶。然后,凡是见过古尔贡司的人,是不会再被别的怪物吓倒的,因为天底下任何怪物都没有古尔贡司一半可怕,波尔萨斯飞快地从魔袋中取出古尔贡司的头,举向那海兽。

生龙活虎般的海兽,立刻变成一块庞大的顽石。

波尔萨斯用利剑割断女郎身上的绳索,把她抱下来。

“我叫安德罗梅达,”她感激的哭泣说,“我应该怎么报答你呢?”

“小姐啊,我不接受任何报答。”

“我是这个国家的公主,我爸爸会报答你的。”

“不,公主,我不是为了报答才救你的。”

远处传来嚎啕的哭声,国王和皇后披散着头发,赤着双脚,在全国人民簇拥下,向沙滩奔来。他们预料到海兽已把公主吃完了,恐惧、伤心,交织在他们心头,他们的泪珠洒湿了他们的去路。

他们哀恸的心情里,还掺杂着无限的悔恨,其中包含着一件大事——原来这个国土里的皇后艾以瑟,是世界上最艳丽的美女,不但别人赞许羡慕她,就是她自己也十分骄傲,她每天梳妆的时候,总要仰天自夸。

“我敢说,我和天后琼若一样美!”

这话被牧神克里尔听到。

“伟大的天后啊,”他向琼若告密说,“我真不愿意揭发这个犯上作乱的阴谋,以渎圣听。可是,那个叫艾以瑟的女人太蔑视天国了,她说你如果有她一半的美,她就自杀。”

“不要理她!”琼若说。

“天后啊,”克里尔又说,“她还扬言,一旦天帝周彼得陛下发现她的美丽,她就会成为天后,而把你驱逐到冰谷受苦了。”

“不要管她!”但是,琼若有点动心了。

“我指着神的名誉起誓,她不但如此的包藏祸心,而且,她还有更进一步的毒计呢,那就是她每天都在诅咒,第一个诅咒你,希望你变成麻子。第二个诅咒天帝,希望天帝早日死亡,她好统治全世界和全人类。”

琼若气得浑身发抖。

“叫海兽消灭她,”她命令说,“消灭她的国土,消灭她的人民。”

海兽的可怖攻击开始后,第一天就冲翻了海上所有的船只。第二天,踏毁了所有的港口。第三天,它爬上岸,用尾巴扫掉渔民们所有的房屋。

一匹飞快的马,载着国王的急使,去求见仙女皮西亚。

“仙女呀，”那使者哀告说，“快指示我们，我们应该怎么办？”

“牺牲你们的公主。”

“仙女啊，除了这，还有别的办法吗？”

皮西亚合上眼皮，一声不响。任凭使者怎么呼求，她都不再言语。

国王和皇后得到这个报告，五内俱裂。

他们拒绝这样做。

可是，海兽的攻击逐渐向内陆发展，一个村庄在它的扫荡下化成一片瓦砾，一个城镇被它蹂躏得粉碎，巨大的金字塔像儿童玩具似的，海兽一举爪就敲下半截，接着，它开始吞噬人类……人民日夜哭号，全国陷于恐怖。

“儿啊，”国王和皇后哭说，“由于你母亲的愚妄，招来这么大的灾难，为了拯救国家与人民，只好牺牲你了，去吧，可怜的孩子！”

这就是公主被绑在海滩巨石上的原因。

现在，国王和皇后都惊呆了，他们发现那海兽竟化成了顽石，他们的女儿竟活生生地坐在一个年轻人的身边。皇后把女儿拥到怀里，泣不成声，国王握住少年的手，询问他援救的经过。

“朋友，”国王说，“我们一定要报答你。”

“所有帮助我的人，都不要我的报答。所以，我也不要任何人的报答。”

“无论如何，你必须提出要求。”

“假使你原谅我的唐突，我愿意你允许公主嫁给我。”

再也没有比这个请求更使国王和皇后快乐了。

婚礼就在皇宫举行，国王为他们摆下盛大的筵席，招待来参加婚礼的嘉宾。全国人民到处谈论的，都是波尔萨斯的英勇，和安德罗梅达的美丽。

他们在金字塔旁，在棕榈林里，欢度蜜月。

七

蜜月一过,波尔萨斯向他的岳父岳母告别。

国王和皇后虽然百般挽留,但打不断他的孝思,他舍不下母亲,他不能让母亲一个人孤独地留在小岛上。国王和皇后被他的孝思感动,他们为他建造了一条很坚固的船。——因为,他的魔鞋只能使他自己飞行,不能另外再携带一位新娘。

“祝你们顺风!”国王和皇后送到海边,流泪道别。

“再见,爸爸,妈妈,愿你们保重。”安德罗梅达在船上戚然地挥手。

“再见,岳父,岳母,愿你们保重。”

巨帆扬起,船向大海进发。

经过无数惊涛骇浪,经过无数白昼黑夜,最后,他们望见了兰屿的影子,波尔萨斯双手掌舵,船恰好停泊在许多年前箱子停泊的地方。

他挽着新娘上岸。

他还不知道,就在这时候,他母亲的生命正陷于万分危急。

国王伊顿在波尔萨斯走后,仍继续向波娜伊求婚,他为了表示他也有君子风度,所以,他假装着并不依靠暴力迫婚,但是波娜伊还是不肯答应,这样过了一些日子,伊顿终于气冲斗牛,露出本来面目。

“为了政府的威信和尊严,为了国家的利益和前途,”他隆重地宣布说,“我不得不处分这个蛊惑人心的女人。”

他亲自提刀,率领着御林军,前呼后拥,浩浩荡荡,向波娜伊的住处进发。

有好心肠的人慌忙给波娜伊报信。

波娜伊正在梳妆,消息传来,她丢下胭脂,仓皇逃命,一直向天帝周彼得的祭坛跑去,只有那里是她唯一的安全之所,因为凡是躲到周彼得祭坛里的人,任何人都不能加以杀害。伊顿知道她的企图,就拼

命地追赶，他要在他逃到祭坛之前捉住她。

国王的脚步逐渐逼近，国王的刀尖已挑到波娜伊披散在半空中的长发。

“救救我呀！”波娜伊绝望地喊。

蓦地，波尔萨斯挡住国王的去路。

“我是波尔萨斯。”他说。

“滚开！”伊顿吃惊地吼。

“国王陛下，”他微笑说，“我曾经答应送给你一个礼物，现在，我把礼物双手呈献，我希望你的残暴和疯狂的英姿，永留人世。”

他把古尔贡司的头高高举起，伊顿刚要叫喊，已叫喊不出了，一股窒息的痛苦刺入他的咽喉，他摇身一变，变成一块石头。——举着大刀，一脸忿气和情欲。

这块人形的石头，迄今仍矗立兰屿岛上，不过经过千万年的变迁，如果得不到当地人民的指引，是很难找到的了。

岛上居民为这好消息奔走相告，大家齐集到海滩上，跳舞、歌唱，举国若狂。

波尔萨斯跪到母亲面前，做母亲的抚摸着爱儿的鬃发，又看着偎立在身旁的美丽儿媳，厄运像一场梦，她不由自主地啜泣起来。

“妈妈，”波尔萨斯说，“我们将永不离开你。”

像地震般的呐喊打断他们的谈话。

“波尔萨斯，做我们的国王！”人们叫。

“波娜伊，做我们的太后！”

“新娘子，做我们的皇后！”

波尔萨斯用眼睛征求母亲的意见。

“孩子，”波娜伊说，“落叶归根，假如你已经有了能力的话，我们还是回到我们的故土吧。这岛是一个善良的和平的岛，我们永远纪念他们。”

“你们得留下！”群众用雷动一样的声音请求。

可是，他们到底阻挡不住母子们的去意。

临行的那一天,全岛的人都送到海滨。

“波尔萨斯,你既然不愿意做我们的国王,那么,给我们推荐一个国王吧。”

“各位不嫌我冒昧的话,我郑重推荐林德安!”

“林王万岁!”欢声震动天地。

林德安,就是十五年前在沙滩上拯救波娜伊,并留波娜伊住在他家里的那个老渔翁。

巨帆又扬起了。

母子三人,向他们第二故乡的父老道别。

八

像挨了雷击一样,雅典国王波塞古克从王位上跌下来,他得到报告,波娜伊领着外孙波尔萨斯已在希腊半岛的南端登陆了。

“皮西亚的预言要应验了。”他脸色苍白地说。

“怎么办呢?”他喃喃自语。

“我只有躲开他!”他这样决定。

“我可以失去王位,但决不失去生命,我根本不和外孙见面,他就不能杀我!”波塞古克不顾大臣们的劝告,不顾别人告诉他波娜伊母子们是多么仁慈,多么想念他,他还是坚持着他的决定。

在一个月夜,他换上便装,带上财宝,打开后宫的大门,一个人悄悄逃走。

全国人民把波娜伊母子们迎进皇宫。

波娜伊回到她的故居,眺望着那从前是铜墙铁壁,而现在已经颓坏了的监狱。——她就在那里度过童年,也就在那里和一位英俊的青年相爱,她感到无限惆怅。

母子们到处探访老王波塞古克的行踪。

一年过去,没有消息。

又一年过去,仍没有消息。

“爸爸啊,你到哪里去了呢?女儿并不恨你的呀!”波娜伊哀声唤着。

春天来了,邻国巴特拉斯举行世界运动大会。

天南地北的青年,潮水似的拥向巴特拉斯。运动会包括赛跑、跳高、跳远、投环——投环是一种最吸引人,最主要的比赛,成千上万的人都密切注视着这一项的成绩,凡是得到冠军的人,就得到无数贵重的奖品和轰动世界的荣誉。

波尔萨斯也赶去参加。

观众人山人海地围绕着广场,选手们纷纷投掷,随着每一个铁环的落地,都有一阵疯狂的加油声喊叫着。

现在,轮到波尔萨斯了。

他把每一个铁环试了试,都觉得太轻。最后,他挑选出最重的一个,观众们立刻变得鸦雀无声,他们从来没有见过有人拿得动那个巨大的铁环,更别说投掷出去了。

全场肃静。

波尔萨斯振臂抛出。

那铁环打破所有的纪录,远远地向前飞去。

在如雷的欢呼声中,听得一声惨叫,铁环落到人群里,一个外国人被打得脑浆迸裂,他双手高伸,仆倒在地。

波尔萨斯飞也似的奔上去时,那人已经气绝。

“他是雅典国王波塞古克呀!”人群中有认识他的人嚷。

“他怎么到这里来的呢?”有人惊奇地问。

波尔萨斯这才知道他打死的,竟是他的外祖父。他痛苦,他嚎啕,然而已救不回老王的生命了。

他扶柩回国。

波娜伊迎接到郊外,哭倒在灵柩之前,母子里悲悲戚戚地把老王安葬在雅典海滨,就在那里,波娜伊筑了一个茅屋住下,伴守着她的老父。

波尔萨斯陷于忧郁痛苦。全国人民虽要求他早日接位登极,他

却不肯君临被他杀害的外祖父的国土,他和他那贤慧美丽的妻子安德罗梅达,也一齐搬到海滨,和母亲住在一起,直到老死。

九

时间冲淡了记忆。

一直到今天,雅典海滨一带的居民,仍是波家的后裔,可惜年代久远,游客们虽殷殷地探询访问,人们已记不太清楚他们的这个祖先了。

金苹果

—

阿卡第亚是位于希腊半岛的一个最快乐的王国,然而,他的国王登极四十年,膝下犹虚。

“天帝陛下啊,”他向宙彼得呼求说,“赐给我一个儿子吧!”

隆重的礼物摆到祭坛上,香烟袅成吉祥的图案,冉冉上升,这表示宙彼得已经悦纳。

皇后的肚子果然渐渐大起来,十月怀胎,生下一个小孩。——却是一个小女孩。

国王大失所望,他诅咒万物,诅咒命运。

“女孩有什么用呢?”他喊叫说,“她除了唱歌、跳舞、缝纫、花钱,和到时候背弃父母,跟一个男人走掉之外,什么都不知道。我需要一个男孩,他可以骑射、狩猎、战争,和做阿卡第亚的国王。”

“那么怎么办呢?”皇后悲哀说。

“扔掉她!”

一个侍臣抱着小女孩走向荒山,深入林木密布的谷壑,把她放到一块大石头上,荫影笼罩着她,小鸟们佇立在枝头呆呆看着,小女孩咧开小嘴微笑,她还不知道她已被生身父母遗弃,仍向侍臣伸出小手索抱。

侍臣不敢违抗王命,含着眼泪,转身奔回。

寒风习习,已是夜晚了,小女孩从甜蜜的梦中惊醒,眼前一片漆黑,她害怕地哭起来,再没有母亲温暖的胸脯抱她,再没有母亲柔软

的奶头喂她了，她哭到声嘶力竭，终于哭不出声音，冻饿交加，最后，她仅能发出微弱的呻吟，她的小生命已临到死的边缘。

一只母熊从洞穴里狂奔出来，它简直要发疯了，因为它的小熊刚在昨天走失，显然已被猎人捉住，但它仍然不断寻觅。

它听见小女孩的哭声。

它跑过来，仁慈地端详了一会，伸出舌头轻轻地舐她的脸，小女孩明亮的眼睛看着它，它愉快地呜呜叫了起来，爬上石头，在她身边躺下。

小女孩是太小了，她还不知道害怕，她很自然地紧抱着母熊，把嘴张开，乱找了一会奶头，吮起来，吃了个饱，就在母熊怀里沉沉睡去。

母熊喂奶到天亮，才起身去猎食物。

黄昏时候，母熊把小女孩衔回洞穴。

洞穴里别有天地，到处长满着葡萄和海棠，绿草如茵，花红如火，巨大的悬崖正对着洞穴进口，把风挡住，洞穴里气候温暖，四季如春。

其他的野熊成群结队地来探望母熊认领的小东西，它们衔来各式各样的鲜花水果，作为见面礼物，有些细心的野熊，还用巨掌替小女孩赶蚊子。

小女孩一天一天地，一年一年地长大。

她的身体结实得像钢铁，可是纤腻得却像流水，双臂可以力举千钧，看起来却柔若无骨，暴风、烈雨，和毒烈的太阳，都不能损害她姣好的面貌，反而使她那细嫩的皮肤，白里透红，更显得美丽绝伦。

她长到七八岁，奔驰在山中林间，已健步如飞。

一天，几个勇敢的猎人走近洞穴。

他们发现一个漂亮的小女孩躺在草地上玩弄着她所采集的野花。

“这是怎么回事呀？”他们震惊地喊。

小女孩对这些异样的人类太陌生了，她一跳而起，像受惊的小鹿一样，直向洞穴跑去。

“追上她！”

猎人们四散展开，完成包围，小女孩发现一个人迎面站着，回头就跑，却又有一人挡住去路，她掉头又向斜刺里冲去，不防从野草里伸出一只臂膀，把她拦腰抱住。

她咬、她踢，然而已逃不脱猎人们的掌握。

一个叫亚维特斯的老猎人把她带到自己家里。

她失去了熊妈妈，失去了安全，日夜不停地哭泣、挣扎，想念她的洞穴，可是，亚维特斯一家人耐心地爱抚她、教导她，喂她吃又美又香的饮食，给她很多的玩具，又温存地给她讲故事。

她终于安静下来。

“我给你起个名字，”亚维特斯说，“就叫亚蒂兰蒂吧，你的年龄太小，还不能回答你流落到深山兽群中的经过，然而我相信在你身上，一定有一段伤心的往事。”

亚维特斯开始教亚蒂兰蒂骑马射箭，并给她一个标枪，教她怎样投掷，这正迎合她的脾气，她一点都不喜欢女红，只喜欢舞刀弄棒，奔驰在峰峦上和原野茂盛的林木之间。

她比任何男子们都跑得更快，打得更准，也比任何男子们的臂力更强，她箭无虚发，声名传播远近。

全世界的人都知道阿卡第亚王国有一个美丽的英雄女叫亚蒂兰蒂。

二

卡力顿距阿卡第亚不远。

卡力顿是一个富有的王国，环绕着京城的原野，尽是绿油油的麦田和葡萄园，麦浪兴起的时候，葡萄园矗立不动，像是大海中星罗棋布的群岛。旷野的北端，横亘着一条连绵不绝的大山，和不透阳光的原始森林。

国王汪那斯和皇后提尔亚住在舒适的皇宫里，生活十分幸福，多

少年来,国泰民安,国王并没有什么麻烦的事情要处理,他的大部分时间都消耗到打猎、跑马和修理他的御花园上,他是一个很英勇的男子,结交了不少英雄人物。

提尔亚却是一个面貌和智慧都很平庸的女人,这里所说的“智慧”,不是指“知识”而言,因为提尔亚的知识很高,她懂得如何种植、纺织,也懂得好几个国家的言语,更懂得如何庇护她的两个无恶不作的弟弟提莫来特和提万塞尔。只是,一遇到大关键,她的头脑就糊涂起来了。

他们有一个女儿,一个儿子。儿子名叫汪勒阿泽。

十八年前,当汪勒阿泽生下的第三天,皇宫里发生一件怪事。

做母亲的提尔亚抱着小孩沉沉入睡,除了铁马在宫殿四角飞檐上叮咚作响外,四周是一片寂静。一阵窸窣窸窣的脚步声把她惊醒了,她的卧室亮如白昼,三个漂亮的仙女远远地站在墙角。

提尔亚一动也不敢动,她知道她们是命运之神,她们周游世界,把各式各样的命运,赐给刚出生的婴儿。

“送给我孩子一个好礼物吧!”提尔亚暗中祷告。

第一个仙女说话了:“我送给他一颗英勇的心。”

第二个说:“我送给他一个温柔高尚的品格。”

“我送给他一个不死的生命,”第三个说,“一直到这段树枝化成了灰烬。”

一段树枝被扔到火炉里,熊熊燃烧。

三个仙女隐去,四周又恢复黑暗。

“快拿水来!”提尔亚狂喊着。

侍女们把灯燃亮,一桶水泼到火炉里,火被扑灭了,一股烟尘冲起,满屋都是刺鼻的灰屑,提尔亚伸手到火炉里拣出那段树枝——已经烧得半焦了。

“我要好好地保存它。”

她把它锁到一个坚固的铁柜里。

现在,孩子——汪勒阿泽已是一个漂亮勇敢的青年,他曾经只手

搏斗过狮子,也曾出发远洋,寻求过稀世的金羊毛。

三

时值盛夏。

卡力顿王国的麦田青葱如洗,高可及人,每一个麦秆都结着两个以上的麦穗,葡萄大得和桃子一样,累累下坠,几乎要把葡萄藤压断。

全国面临着空前的丰收。

人们兴奋得不知道如何才好。

“我们应该举行一个感恩祭,”国王说,“我们应该献出我们的五谷给天上伟大的诸神。一切幸福的泉源,像太阳、熏风、适时的雨、恰当的热,都是他们赐与的,没有他们的恩惠,我们不能有这么好的收获。”

“是的,”人们说,“我们应该举行一个感恩祭。”

一系列祭坛在麦田里分别筑起,朱红的栏杆围绕着,坛上满铺着干细的香草和柔嫩的树叶,上面堆着山样的麦粒和葡萄。

其中一座坛供着谷神赛利斯,一座坛供着女神雅典娜,一座坛供着侠神马丘梨,一座坛供着海神蓝府秋,一座坛供着酒神巴拉克斯。其他各坛,分别供着风神、雨神、光神。最大的一个坛,供奉的是天帝周彼得。

国王率领侍臣和全国人民献祭。

香草和树叶被燃着了,麦粒和葡萄跟着焚烧,浓烟拌着芬芳香气,化成千百个云柱,直升霄汉。

男男女女围绕着祭坛饮酒欢呼,高歌酣舞,一直欢乐到天黑,大家都酩酊大醉,这个隆重的仪式才告结束。

可是,一件祸事却因此发生。

他们遗忘了一个神——猎神黛安娜,既没有为她筑坛,也没有给她献祭。

黛安娜醋气大作。

“他们蔑视我！”她愤怒地说。

“猎神啊，”她的侍女劝她说，“我相信他们不敢蔑视你。”

“有一件事是确实的，就是他们没有一个人想到我。”

“或许他们太忙了。”

“然而，他们并没有忙到忘掉了别的神，我并不在乎那些鬼葡萄和鬼麦粒。”

“一切包涵吧，宽恕是最高尚的美德。”

“你倒教训起我来了，”黛安娜高叫说，“我一定要让他们知道，我不是那么容易被欺侮的。”

第二天，当人们带着愉快的心情，踏着被阳光普照的田野，去收割他们辛苦种植的果实的时候，一头凶恶的野猪，从山林中冲了出来。

野猪比祭坛还要高大，背上的鬃毛跟手指一样的粗，两个獠牙从唇边突出，像钢刀般的锐利，它喷着唾沫，牙齿嚼磨的声音几里外都可以听到。

一团旋风似的，它冲进麦田和葡萄园。

人们惊慌逃命。

野猪像一座会移动的小山，它开始毁坏成熟的农作物，麦田被踏稀烂，葡萄园被夷成平地。

天黑了，它才窜向山林。

可是，等到天一亮，它又重新出现原野。

卡力顿最英勇的武士和猎人列队出城围捕。

野猪的凶恶使他们胆寒，刀砍到它身上，就像砍到石头上，震得双臂都要脱臼，长枪、弓箭，全成了废物。

野猪被这种骚扰激怒，它一头就撞死一个武士，它的巨牙在它转身的时候，又顺势挑穿了一个猎人的胸膛。大家一哄而散，拔腿逃命。

城门紧闭，哭声四起。

野猪开始杀害人们的羊群了。

“怎么办呢？”国王说，“一定是在感恩祭时漏掉了什么神？”

“我们全祭到了呀。”侍臣们思索。

“啊，黛安娜！”一个人忽然想起来。

“对了，就是她，”国王叹气说，“她派怪物来惩罚我们了，我相信我们要纪念她一辈子了。”

他马上派出使臣，到世界各国去邀请伟大的猎人，于月亮第二度圆的时候，齐集卡力顿城。

“凡是杀死野猪的勇士，”国王宣布说，“我们将赠送他一个宝石盾牌，作为敬意。”

四

约定的时候到了，各地英雄先后赶到。

他们在他们自己的国家里，都有过惊人的英勇事迹。一个个全副武装，威风凛凛，自信可以马到成功。

其中却杂着一个美丽的姑娘，那就是亚蒂兰蒂。

皇宫举行盛大的宴会，国王亲自为英雄们斟酒。

“啊！”国王看到亚蒂兰蒂，呆了一会，迟疑地说，“我猜你一定是来找我的女儿，她正在御花园里呢。”

亚蒂兰蒂摇摇头。

“那么，你是来这里参观我们妇女们纺织的吧。”

“不，”亚蒂兰蒂说，“我是接受邀请，来为你们猎捕野猪的。”

所有的英雄都愣住了，张大着嘴巴，他们从没有听说过一个娇弱的女孩子会拿刀、会射箭，更别说会打猎了。

“她要是去，我就不去。”一个人像受了侮辱似的喊。

“我也不去，”另一个人说，“世界上所有的人都会笑掉大牙的。”

“这是多么荒谬的事，我宁愿回家挖土，也不愿跟一个纤弱的女孩子并驾齐驱。”

皇后的两个弟弟在人群中站起来。

“我从来不知道女人会打猎，”提莫来特翻着白眼说，“我只知道女人会生孩子。”

“女人打猎？”做弟弟的提万塞尔发出嘘声说，“这简直是对我们伟大卡力顿人民的一种侮辱，即令我们答应，人民也不会答应的。”

亚蒂兰蒂气得嘴唇都发紫了，她勉强忍住眼泪。

汪勒阿泽推开众人走进来。

“这是什么话，”他厉声指责说，“你们内心恐惧的不过是她比你们勇敢，一旦你们失败，而她获得成功，你们就更丢脸而已。懦弱的、胆怯的、乱罩帽子的，都滚出去，滚出卡力顿，滚出自由世界。我们只尊敬真正勇敢的人，和愿意参加公平竞争的人。”

大家都不做声了，只有皇后的两个活宝弟弟，嗓子里仍在咕噜着，以表示他们的不服。

卡力顿城门大开。

英雄们蜂拥出城，直扑山林。

忽然传来一阵沉重的吼声，他们刚侧起耳朵，那头野猪已向他们发动攻击，尘土在它身后扬起，凡是挡住它去路的树木，全被冲断。

英雄们做梦都没有梦到他们的猎物竟是如此可怕，有几个聪明的立刻爬到远处树上躲避，比较迟钝一点的，都吓得抖成一团，寸步不能移动了。

野猪追上了逃命的人群，一口咬住一个英雄的脖子，头颅就像鸡蛋似的滚出好远。它稍微停了一下，用它的大牙挖动地面，白沫滚滚地从嘴角喷出，两眼发出凶光，仰头一声长嚎，回声震得树叶哗哗作响。

一个最勇敢的武士投出标枪，枪从野猪身上滑下，它咆哮着向那武士冲来，那武士逃避已来不及了，它的巨爪一下就把他撕成两片。另一个武士猛烈地射出一箭，却连人和他躲藏的大树一起被撞得粉碎。

“大家一齐下手！”汪勒阿泽喊。

所有的标枪同时掷出，箭如雨下，可是野猪狂叫着，立起身子，冒

着枪林箭雨，向他们扑来，英雄们再也顾不得英雄应有的尊严了，他们号叫着，四散逃命。

“亚蒂兰蒂，快逃呀！”汪勒阿泽呼唤。

亚蒂兰蒂站着不动，等野猪冲到她面前的时候，她只略微一闪，然后，飞也似的投出标枪。

野猪大嚎一声，血如泉涌，倒在地上，标枪正贯穿它的心脏，它翻腾了一会，终于死去。

皇后的两个弟弟勇敢地跑过来。

“等我结束它！”提莫来特照野猪头上砍了一刀。

“杀死它，杀死它！”提万塞尔也砍了一刀，气喘喘地叫。

这举动惹得大家都笑了，然而他们自己并不觉得。

猪皮被剥下来，洗涤干净，英雄们十分佩服亚蒂兰蒂，他们双手呈上这件战利品，亚蒂兰蒂披到身上，地下还拖了一大段，大家向她发出欢呼。

皇后的两个蠢弟弟却妒火中烧。

“很明显地，”提莫来特说，“这不过是一时侥幸，如果不是我冒死冲上去砍一刀，野猪是不会失去抵抗力的。”

“你们忘记我们弟兄的功劳了，”提万塞尔喊出悲愤的声调，“竟把一个女人捧到天上，我劝你回去找你的熊妈妈吧。”

两个老粗动起手来了，一个拉下披在亚蒂兰蒂身上的猪皮，一个猛烈地推她，亚蒂兰蒂伤心地哭了。

汪勒阿泽上来劝阻他的舅舅。

“你被这个狐狸精迷住了，”两个做舅舅的喊，“我们只有用决斗来纠正你对她过分的偏袒。”

两个人的刀同时劈下，汪勒阿泽赶紧拔刀自卫，他要是拔得稍慢一点儿，早就被砍成两半了。

一场恶战这样开始。

问题是，汪勒阿泽不久就跳出圈子，两个舅舅左右挥击，像没有生眼睛也没有生耳朵似的，任凭他们的外甥怎么叫他们住手，他们都

听不见,仍是互相砍杀,越战越猛。

最后,两个人都倒地死亡。

一个和汪勒阿泽有点意见的人,看准他报复的机会到了,就飞快地跑回去,向皇后提尔亚报告。

提尔亚明知道她的两个弟弟有许多无法饶恕的错处,但她仍偏爱着他们,她听到他们枉死的消息,不禁悲叫起来,她撕开自己的头发,从这屋子跳到那屋子。

她唯一的念头是为她的两个弟弟报仇,惩罚杀她弟弟的凶手,她的神智已经不清,她并没有弄清楚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也忘了那被诬陷为凶手的人,原是自己的亲生儿子,她只记得那三位命运之神仙女们的话,和锁在铁柜里的那段树枝。

她取出它,投到烈火里。

这时,凯旋的行列正向城里进发,六个人抬着猪头,十八个人抬着猪身,还有四个人分别抬着皇后两个弟弟的尸体。

汪勒阿泽和亚蒂兰蒂并肩走着,她的头斜靠在他的臂膀上,喁喁私语,他们已陷于情网了。

“我觉得浑身发烧。”汪勒阿泽忽然说。

“我想你是太紧张了,”亚蒂兰蒂说,“等一下我给你煮一碗姜汤,吃了就会好的。”

汪勒阿泽表示谢意,可是,他说不出口,当皇宫中他那生命的树枝最后一缕烟屑消失在空中时候,他不声不响地栽倒到地上,等大家要扶他起来,他的魂灵已离开人世。

武士们派飞骑把这消息送到卡力顿。

皇后不说一句话,她已经清醒,静静地听取了报告之后,她转回房子,抽出御刀,刺进自己的胸膛。

鲜血从寝宫流出,直流到皇宫门外,正迎着从林野围猎,胜利归来的行列。

五

亚蒂兰蒂带着她得到的奖品，回到阿卡第亚。

她永远地失去爱护她的汪勒阿泽了，她再也没有欢乐，再也没有生趣，她不再到绿树丛林中打猎，也不去追逐飞禽走兽，她怀念，她伤悲。

然而，她的美名已传遍各地。

成千上万的青年来到阿卡第亚，向她求婚。

亚蒂兰蒂随时都可以挑选一位如意郎君的，甚至于，她只要一点头，就随时可以成为皇后——全希腊最强最富的国家未婚国王，都希望能获得她的青睐。

可是，她一一拒绝，只愿埋首深闺。

青年们哗然了。

“你必须在我们中间挑选一个。”他们叫。

“难道所有的男人没有一个使你满意的吗？你一定要说出你心目中理想伴侣所应具备的条件？”他们大闹说。

亚蒂兰蒂简直无法应付，她客厅的椅子都被坐坏，地板也被踏塌，喧吵争夺，从早到晚不停。

“这样吧。”她无可奈何地说，“我们可以赛跑，从河边直到山麓，比我跑得快的，我就嫁他为妻。”

“这办法太好了！”青年们大喜过望。

“我先和你跑！”有人叫。

“可是，各位，”亚蒂兰蒂补充说，“山麓下有一个巨大的魔鬼陷阱，它只能承当一个人的重量，第二个人如果再踏上去，它就会塌陷，一直等到第二天，它才自动地重新掩盖起来。”

“请问陷阱有多深？”

“大概有山的两倍高。”

“天啊，出得来吗？”

“除了会飞,恐怕是出不来了。然而,那也不至于跌死,陷阱底下全是树叶,掉下去绝不会受到伤害,同时,陷阱和海边的大洞相通,把身体俯在地面爬行,十天之后,大概就可以爬到洞口。”

青年们面面相觑,胆小的乘人们不注意的当儿,纷纷溜走。

“你应该让我们先跑几步。”有人要求说。

“可以,”亚蒂兰蒂说,“我可以让你们先跑一百步。”

留下的全是远近闻名的运动健将,他们不相信这么一个娇小女子能跑过这么多男子汉。

比赛开始了。

第一天,就有一个曾在横贯全国赛跑中得到冠军的青年,跌了下去。第二天,第三天……每天举行一次比赛,每天都有一个青年消失到陷阱深处。他们跑得果然比飞还快,可是,却在最后总被亚蒂兰蒂赶上。

最后,不知道从什么地方来了一个青年。

他身体魁梧,英姿焕发。

“你最好还是回去吧,”亚蒂兰蒂说,“既可以让我休息,又可以免除你的厄运。”

“为爱情牺牲生命是应该的。”

“我和你之间没有值得你牺牲的爱情呀。”

“不管怎样,我要和你一较身手。”

青年先跑了一百步,亚蒂兰蒂像离弦的箭一样追上去,眼看就要追上了,青年已听到她的呼吸了,他急忙掏出一个金苹果,丢到背后。

亚蒂兰蒂被这金苹果吸引住,她从没有看见过这么可爱的小东西,她停下来,到草丛里拣起。

那青年已跑得很远了,她急急赶上,刚要超过他,第二个金苹果又落到她身旁,她弯腰再把它拣起,青年跑得又远了,然而她仍很容易地追到他。

第三个金苹果又掉到她脚边,而且顺着斜坡,往下急滚,这个金苹果在亚蒂兰蒂眼里显得更大更美,如果不马上去拣,它就要滚到河

里,永远得不到它了。

可是,当她这一次拣起,再爬上大道,往前追赶的时候,她发现那青年已先她到达山麓。

“即令如此,”亚蒂兰蒂愤怒说,“我也不嫁给你,因为你用诡计分散我的注意。”

“可是,我相信你会嫁给我的。”

“你应该去掉这个念头。”

那青年微笑着脱去外衣,把脸上巧妙的面具摘下。

“啊,”亚蒂兰蒂怔了一下,喊说,“你是汪勒阿泽。”

是的,那青年是汪勒阿泽。

“你不是死了吗?”她怯怯问。

“爱神维纳斯教我复活,并且给我三个金苹果。同时告诉我,真正的爱,可以征服死亡!”

亚蒂兰蒂惊喜交集,她张开双臂,两个人紧紧地拥抱在一起。

以后,他们回到卡力顿,在老王死后,汪勒阿泽继承了王位。

金飞素

一

在巴尔干半岛南端,爱吉那湾的北岸,希美都斯山和达夫尼山的中间,沃野千里,弦歌不辍,是西方文化的发源地。很多学术上的思想,无论是政治、是哲学、是经济,或是文学艺术,甚至是军事和文化,都要追溯到在这一块美丽地方生活的人类。

然而,亿万年前,这块美丽的地方却是一片荒凉,一直到不知多少岁月之后,才开始有一族人迁到这里,定住下来。

逐年地,人口迅速增加,不过他们是太可怜了,他们蠢笨得既不懂得建筑房屋,也不懂得用火把食物弄熟,偶然得到些新鲜水果,就简直是最丰富、最可羨的饮食了。

他们不会制造弓箭,仅只会略微准确地投掷石头,更不会缝制衣服,只好用兽皮围住下体。为了避免更野蛮的部落的掳掠,他们只好居住在山顶上。山的四周,陡峭得可怕,除了一条曲折的羊肠小道外,再也没有别的出路了。而这一条羊肠小道,也日夜的在他们勇士们的防守之中。

可是,有一天,一个陌生人出现了。

这个陌生人,皮肤黄得像尘土一样,头发和眼睛都是黑颜色的,当大家在森林里抓住他的时候,简直不能相信他和他们同样的也是人类,很可能的,他是一个巨蟒变化的妖精,他们万分惊异,害怕得不得了。

陌生人的身体十分虚弱,他说话,喊叫,他们全听不懂,他用手揉

肚子,又指着自己的口腔,他们才明白他是饿了,就鼓起勇气,用长枪把羊肉递过去。

后来,他们看不出他有什么危险,就把他带回他们住的地方。

他们之中,或许有人还想等他们的妻子儿女们参观之后,再把他杀死,用来向冥冥中的天帝周彼得献祭。然而这些念头马上打消了,陌生人是如此的温和可亲,他会唱各种动听的歌曲,孩子们首先爱上了他,和他在一起玩,真有无数的快乐;妻子们也被她们从来没有见到过的文雅态度所吸引。他很快就成为他们一群中的一分子。

不久,他学会了他们的言语。

“我来自中国。”于是,他开始向他们叙述自己的身世。

中国在什么地方呢?大家简直糊涂了,当陌生人说中国在世界的另一个顶端,足有千万里之遥的时候,大家更加糊涂,几乎再度认为他真的是巨蟒变的了。

“我的名字叫金飞素。”他说。

“多么好听的名字啊!”大家喊。

金飞素告诉他们,他的船沉没的经过,而这破船现在还在海滩的乱礁中摆着。他又告诉他们,他那永远不能回去的故土——中国的种种故事,人们惊奇地听着,从内心发出敬意。

知识就是权力,两年之后,金飞素做了他们的国王。

金飞素开始教他的臣民怎样制造武器,怎样豢养家畜,怎样钓鱼,怎样种田。他领导他的臣民猎杀山中的猛兽,驱走那些时常来侵犯他们的野人,而这些,都是他们最大的恐怖。

最后,他把他的王国迁到平原上。

更进一步,他教他的臣民建筑房屋和组织家庭。新的世界迅速展开,从前那浑浑噩噩的时代过去了。

二

短短期间内,西方的第一个城堡矗立起来。

城里有整洁的街道,有高阔的房子,有庞大的市场,城外有护城的壕沟,一条宽而平坦的道路,通到他们原先居住的山顶。

城堡落成的那一天,街头上忽然幽灵似的出现一男一女。

男的身上披着绿颜色的袈裟,拿着魔杖;女的十分美丽,有一双大而水汪汪的眼睛,纤手握的是一根精致小巧的金矛。

谁也不晓得他们是从哪里来的,城门的守卫也没有看见这两位客人走过。可是他们毕竟是来了,而且庄严地站在十字路口。

居民们敬畏地围着他们发呆。

“多么美的城呀,”男的赞叹说,“只有在辽远东方的中国,才有这样伟大的建筑。”

“啊,”女的忽然问,“这城叫什么名字呢?”

居民们窘住了,真是丢脸,他们还不知道他们的城叫什么名字。

“还没有名字呢,”一个老人回答说,“这是我们国王金飞素领导我们建筑的,他会为我们起一个名字。”

“金王在什么地方呢?”女的说,“我们可以见见他吗?”

“可以的,他是一位最可敬可爱的国王,因为他十分的仁慈平易,他现在正在市场上亲自勘察用什么方法才可以使我们更为富强。”

男女二人随着老年人到了市场,金飞素正在绘图,立刻站起来欢迎他的嘉宾。

“我是蓝府秋,”男的自我介绍,“我是海神。”接着,他介绍女的,“这位是女神雅典娜,专门赐给人们聪明才干。”

金飞素屈下身子吻他们的手。

“我愿意用我的名字来作为你们城的名字,”蓝府秋说,“让我做你们的保护神吧,我将使你们的城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城,所有的财富,所有的船舶、货物和金银,都集中在这里。”

“听我说,”雅典娜插嘴道,“我也愿意用我的名字来作为你们城的名字,让我来做你们的保护神才好!我赐给你们,不是财富。我赐给你们,是财富换不到的智慧,这智慧可以指挥众生,探索

宇宙。”

金飞素有点惘然了，在他的腹稿中，为了纪念他的故国，本来打算为这城堡起名叫“新洛阳”的，可是，他抵挡不住两位天神的热情。

“我们应该怎么办呢？”他征求群众的意见。

“我们要蓝府秋，我们要财富。”有些人喊。

也有些人喊：“我们要雅典娜，我们要智慧。”

这种争辩是不会得到结论的。

“各位，”金飞素说，“财富和智慧都太抽象了，各位都能了解吗？谁知道什么是财富，什么是智慧呢？请天神给我们一个具体的东西看看吧。”

大家鼓起雷动的掌声。

蓝府秋首先站开，举起他的魔杖，向山顶一指，霎时间红光冲天，岩石崩裂，从那幽暗的洞穴中跳出一头四条腿，雪白而长颈的动物，直奔到蓝府秋脚下。

“天，这是什么呀？”人们喊。

“这是马，”蓝府秋说，“它可以替你们拉车，犁地；你们骑到马背上，跑得比风还要快。”

接着，雅典娜把她那小巧的金矛向地下一指，霎时间香气四溢，长出一棵亭亭玉立的小树。

“这是橄榄树，”雅典娜说，“当你们饥饿的时候，它给你们食物，当你们疲倦的时候，它给你们荫凉。”

金飞素从内心里主张要马，他还没有开口，一个老年人却抢先发话了。

“马有什么用处呢？”他说，“谁要比风跑得还快干什么呢？”

“那么，”群众鼓起雷动的掌声，“我们要橄榄树，我们要智慧，我们要雅典娜。”

事情就这样决定了，电光从东直闪到西，两位天神上升到云端，人们仰头颂赞。

“金飞素国王呀，”隐隐约约的，他们听到蓝府秋的声音，“这里

的人不要马,我将把它送到东方的中国,那里是你的故土。”

从此,这个城就定名为“雅典”,在山顶上,人们为他们的保护神雅典娜建立起一座伟大的庙宇,可惜,这庙宇现在只剩下残迹了。

至于蓝府秋的那匹马,就在两位天神升天的时候,撒开了四蹄,横过山岳,奔过沙漠,跨过冰天雪地的鲜卑利亚,直向东方找它的归宿。它最后停留在黄河北岸的一个山明水秀的地方,那地方就是本文笔者的故乡——辉县百泉,成为中国马匹的始祖。

三

金飞素自从人民选择了橄榄树,他回到故国的希望更是彻底的破灭了。他本来可以否决人们的决议的,本来可以用很冠冕堂皇的理由使人民顺从他的意见的,可是他不肯这样做,因为他具有高尚品格的美德。

他终于老死在雅典。雅典人悲痛地把他安葬在希美都斯山的西麓。又把纵贯雅典市区,注入法勒伦湾的那条小河,命名为“金飞素河”。慢慢的,直到今天,已讹传为吉非索河了。

奇技恨

—

德达拉斯是人类中第一个伟大而奇异的工程师,他的发明和技术,一直到今天,人类将要迈进二十一世纪,科学文明几乎登峰造极,可是比起德达拉斯来,现在的科学家还是微不足道,现在的科学家只能在已研究出来的成果上翻旧出新,只有累积很多科学家的发明之后,才能逐步有所创造。而德达拉斯则不然,他有一副几乎和天帝周彼得相埒的聪明才智,他在那个大地尚是一片洪荒的时代,就已经教会人们怎样建筑房屋,怎样开门开窗,怎样用柱子支住天花板。他又教会渔夫们怎样竖起桅杆,怎样张挂布帆。他并且替雅典的国王建筑一座豪华盖世的皇宫,这皇宫庄严富丽,使世界各地拥来参观的千千万万人,都咋舌不止。

德达拉斯有一个儿子叫德伊卡拉,一个侄儿叫德帕底克。德伊卡拉的年纪还小,所以,只有德帕底克跟着他的叔叔学习。

德帕底克是一个刻苦用心的学生,不到几年工夫,他就把他叔叔的知识全部得到,甚至有些地方,他还超过他的叔叔。他的天才加上他的虚心好学,和他的毅力,再加上他处处留神从事研究,使他发明了无数奇怪的东西:他因为在海边看到一个大鱼的脊背,就发明了锯;在森林里看到啄木鸟,就发明了凿;接着他又发明了车轮、圆规、缝纫。

德达拉斯高兴得嘴巴都合不拢。

“像他这样干下去,”他说,“我们德家的荣耀将永垂万世。”

之后,他们叔侄合力修建雅典的守护女神雅典娜的庙,这座庙位于高山的悬崖上,地势十分险恶,为的是让守护神可以鸟瞰她的子民。砖头是用人力一块一块背上去的,全世界的工程师都不考虑这份艰巨的工作,只有德达拉斯凭着爱神的热诚,和他对自己技术的信心,勇敢地承担下来。

庙在千辛万苦中完成了,在把最后的装饰安放到外墙上的一刹那,灾祸像劫贼一样地降临。德帕底克一失足,从架子上摔下来,架子下边本来有一个用以防备万一的绳网,可是德帕底克七十多公斤的健壮巨躯,竟把绳网穿透,惨叫的声音划过长空,他摔到悬崖突出的大石头上,再跳起来,往深谷堕下。

“雅典娜!”做叔叔的惊恐地喊。

浓云中,一道金光抓住正在悬空打转的德帕底克,德帕底克的衣服就像蝉蜕了似的四散飘落,他的身体神秘而迅速地缩小下去,这时金光中现出女神雅典娜的影子,她用手一指,德帕底克霎时间化成一只可爱的小鸟,愉快地振翅上飞。

“叔叔,叔叔!”小鸟叫,像告别似的,在德达拉斯头上盘旋了三圈,飞到山中去了。

这小鸟,就是鹪鹩,一直到今天,每当熏风徐来,百花怒放的春夏之交,它总是在茂林深处,声声啼唤。

二

德达拉斯的霉运也开始了。

嫉妒德达拉斯的一些工程师们,早已把他恨入骨髓,只因为他的技术超越,无可奈何他。可是现在,排斥他的机会到了。这几乎是一种卑鄙的惯例,如果不能在工作上竞争,就采用攻讦私德的手段,如果私德方面无懈可击,就捕风捉影地曲解一个事实。

谣言不脛而走地布满每个角落,说是德达拉斯为了嫉妒他侄儿的才干胜过他,竟把他的侄儿推落悬崖。群众心理往往是一窝蜂的,

尤其对于有关私德的事件,更是不肯耐心追究。所以,雅典的人疯狂起来,非把德达拉斯置之死地不可。群众大会在皇宫外举行,先由嫉妒他的那一些工程师们,用惋惜而实际反而增加群众愤怒的声调,向大家报告陷害谋杀的真相。

“打死他!”群众怒吼着,声音震动山岳。

“无论如何,”最后,还是国王提出异议,“他曾经对我们国家有很大的贡献,我想还是从轻处断,把他驱逐出我们的国土,永远永远,我们不愿再看到他。”

事情就这样决定了,可怜的德达拉斯带着他的儿子德伊卡拉,被押上一只小船,放逐到茫茫的大海之中。

有苦难诉的父子,悲悲切切,盲目向前划去。

巨浪滔天,狂风怒吼,鲨鱼的大嘴几次地在船头张开,他们努力挣扎着,向天帝乞求,乞求赐给他们一个藏身之所,再把他的技巧贡献给人类,一方面等待着他祖国的同胞发现他的冤枉,重新欢迎他回去。

希望支持着他们父子,三天三夜之后,几盏灯火在遥远的地方闪耀,陆地有望了。他们更有劲地划着,后来做儿子的因为太疲倦了,抱着桨沉沉入睡,只剩下做父亲的一个人在和大海奋斗。

终于,他们攀上了岩石,这块陆地是克里特岛。

他们被当做入境的奸细,绑到克里特岛国王的面前。

“陛下,”德达拉斯满脸流泪说,“我们是在本国被诬陷的人,愿意得到陛下的怜悯,允许我们住下来,因为我相信,我的冤枉终有大白的一天。”

国王大笑了,他早就听到关于德达拉斯的事。

“没有关系,”他说,“我赐给你一个住处,再赐给你无数的宝藏和最高的荣誉,你可以作为我的嘉宾。”

“陛下,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好运。”

“只是,你必须把在雅典所做的,在我们国家里再做一次。”

感恩图报的德达拉斯惊魂甫定,又开始他的工作了。

国王的皇宫在山麓下矗立起来,皇宫里全是云母石地板,花岗石柱;红玉雕刻的美女,用柔和的羊皮作舌头,能够讲出人的言语,国王大喜过望。世界上各地的人,以前去雅典参观的,现在都拥来克里特岛了。由于游览费的收入,克里特岛一天比一天富有。

但是国王又给他出了一个难题。

“你能不能做一个东西驱逐‘迈洛驼’?”国王问。

“什么是‘迈洛驼’呢?”

“一个可怕的怪物。”

迈洛驼是一个具有人身的可怕怪物,它的头是牛头,脚是豹脚,有一副丢了崽子的母狮的性情,凶猛无比,每天都要冲到市区,吞噬小孩或大人。它是天帝宙彼得命令降到克里特岛的,人们谁也不敢伤害它,伤害它就等于伤害天帝宙彼得。它是全国人民最大的恐怖。

“为什么不杀了它?”德达拉斯问。

“天,那我们全国都遭殃了,决不。”

“那么,我可以盖一座房子给它,把它像囚犯似的囚在里面。”

“它会憔悴死的。”

“不会,我的房子是一座迷宫。里面有无穷的地方可以散步游玩,只要它每天仍能饱腹,我担保它会一直活下去。”

“好极了,”国王说,“一言为定,我希望你马上动工。”

三

这位伟大而奇异的工程师费了三年时间,把迷宫建筑完成,迷宫中有千万间房子,有千万条道路,没有一个人进去能够再走出来。

国王动员了全国最勇敢的武士去捉拿怪物,经过一场剧烈地搏斗,怪物终被捉住,送到迷宫。怪物一进去就被那些旋转曲折的道路弄糊涂了,它愤怒地狂吼,用头猛撞墙壁,可是,丝毫不能损坏这坚固如铁的建筑。

飞鸟尽,良弓藏。德达拉斯的厄运紧跟着他。

一天,国王把德达拉斯叫到跟前。

“从前,”国王露出暴君的本来面目,说道,“我曾经因为你的技术而对你尊崇。可是现在,尊崇你的时间已过,你必须做我的奴隶,终身为我义务做工。”

“陛下,我愿意知道我的过错。”

“你曾谋杀你的侄儿。”

“这不是我的过错。”

“老实告诉你,你的过错是:你已经没有被利用的价值了。”

马上,国王颁下最严厉的命令给城门的卫兵,不准德达拉斯通过。又颁下最严厉的命令给沿海戍卒,紧防德达拉斯乘船逃跑,并且派出持有上方宝剑的钦差大臣和执法队,在各关隘巡逻。

像铜墙铁壁一样,可怜的德达拉斯被困在克里特岛,真是成为奴隶了。德达拉斯白天被押到皇宫为国王粉饰天花板,晚上被关到一座幽暗的古堡里。

还是一个孩子的德伊卡拉日夜哭泣,他再也没有玩耍的同伴,而一向疼爱他的父亲,也愁容满面,没心陪他游戏了。

“孩子,”德达拉斯安慰他的儿子说,“不要难过,我们会逃走的。”

“怎么逃呢?爸爸。”

“过去,我都是为别人服务。现在,我要为自己服务了。”

于是,每天晚上,他在那幽暗的古堡里,燃着他发明的无油灯,开始他的工作。经过无数次的失败,半年以后,他终于为自己做了一对坚强而柔软的翅膀。又费了两个月的工夫,为他儿子也做了一对。

“成功了,孩子,我们可以试试了。”

夜半,他们父子二人,把翅膀用蜡装到双肩上,秘密试飞。

经过无数次的改造和无数次的练习,他们已可翱翔上空,如履平地。

又是一个夜半,满天星斗,月明如昼,他们把翅膀装好,跃向九天,向克里特岛和他亲手建造的伟大皇宫,投下最后一瞥,朝西飞去。

“别了，魔掌。”德达拉斯说。

两小时后，太阳从地平线升起，他们身底下已是汹涌的大海。

这海，就是现在的地中海，波涛万顷，巨浪滔天，像雪山的危峰似的，此落彼起，互相吞食，互相激搏，发出可怕的澎湃怒号。

时间已到中午了。

德达拉斯吩咐他的儿子不要高飞。

但是小孩子都是好玩的，偏要高飞。

“孩子，”德达拉斯说，“不要飞得太高，要保持翅膀的冷度，小心，蜡会被熔化的。我们要飞到一个没有诡诈的地方活下去，我们有冤待伸，有仇待报。”

德伊卡拉不肯听。

“我一定要飞得再高一些，”他想，“或许我可以看见那拉太阳车的马匹，和他的车夫，那该是多么有趣呀！”

于是，他就故意飞得很慢，落到父亲的身后，免得父亲总是干涉他。

他尽力地往高飞，直飞向太阳，海在他身下模糊起来，他渐渐感到热。

“再高一点点儿。”他想。

德达拉斯猛地回头，看见他儿子正投向死亡，霎时间汗如雨下。

“快，孩子，快低飞！”他凄厉地喊叫。

可是，他发现得太晚了，太阳的热力已把蜡熔化，德伊卡拉赶紧往下降，翅膀却像断了线的风筝似的，飘飘荡荡地落下来。

“爸爸，爸爸！”

德伊卡拉狂叫着，他已身不由主地头朝下，脚朝上，倒栽到大海里去了。

做父亲的眼睁睁看着儿子消失在奔腾的波涛之中，痛苦绞着他的心，完了，一连串无情的灾祸打击到他头上，再强壮的人也支持不住，何况是老迈的德达拉斯呢，他惨叫一声，也跟着栽下来。

随着永沉海底的，是他的冤枉和他的羞辱。

四

这一带的海,人们为了纪念这可怜的工程师的不幸遭遇,就叫做爱奥尼亚海,意思就是沉冤含恨的海。

朋友,假如有一天,你旅行到爱奥尼亚海上,月夜倚舷,你一定会听到他们父子在碧波深处发出的呻吟,像是虽已千年万世,而仍无法排遣他们的幽怨遗恨。

历险记

—

从前,在某一个年代,雅典国王爱琴斯,他是一个举世无匹的英雄,他的国家强盛,人民富强快乐。

五十个侄少爷环绕在他四周,等待他的死亡。他们每天喝酒、赌博、打猎、争吵,除了治理国家外,对任何一件坏事都十分精通。当爱琴斯在位的时候,他们固然不能成为大患,但是,一旦爱琴斯驾崩,他们中间的一位,就要君临雅典,那就太可怕了。

全国人民一想到此,便不禁战栗。

一年夏天,爱琴斯把国家大政委托给他的宰相,自己乘坐御舟,向托罗善出发访问。

托罗善是一个半岛,它和雅典隔着一道海湾,海湾虽然只有七十八里宽,但在那个上古时代,已是一个漫长的距离了。陆路上,虽也有一条小道可以相通,不过,高耸天际的崇山峻岭和出没无常的豺狼虎豹,只有极少数大胆的人,才敢尝试。

托罗善国王丕萨司盛大地欢迎这位友邦元首的驾临。

云母石筑成的皇宫里,天天开着宴会,歌舞不辍,两位国王互相倾诉着一向的渴慕,水乳相融。

访问期限终于满了,他们还恋恋不舍,爱琴斯答应了丕萨司的要求,继续地住下来,只差他的御舟先行回国。

爱琴斯所以住下来,并不是为了贪玩,也并不是为了休息,而是为了丕特娜公主——丕萨司国王的漂亮女儿。丕特娜娇艳得像夏天

的晨曦,她是她父亲的掌上明珠,也是她国家的至宝。爱琴斯在雅典时便听到她的美丽,见了她之后,就更是着迷了。

丕萨司看透爱琴斯的心事,他答应了爱琴斯的求婚,并为他们主持了全国最隆重的婚礼。

新夫妇如漆投胶,恩爱逾常。一年之后,丕特娜生下一个男孩,他们给他起名爱基西拉。

做了爸爸的爱琴斯,旁有爱妻,下有爱子,一切都满足了,他再不想回到他那被侄少爷们威胁下的祖国了,他每天只祈祷女神赐给他儿子智慧和勇敢。

两年后的一天,一只快艇驶进港口。

这只快艇给爱琴斯带来噩耗。

“陛下啊,”他的宰相在信中报告说,“请刻不容缓地回来,快地回来,不然,雅典要亡了。强大敌国克里特的专制国王万罗泗,率领他的海陆大军,登舰待发,要攻击我们,他指名要把雅典城烧成一片焦土,要把雅典人全数屠杀罄尽——除了少女,因为,他的皇宫需要奴隶。快回来吧,陛下,回来拯救你的国家,和你那无辜的臣民。”

爱琴斯心如火焚。

“我要马上回去,”他啜喃自语说,“这是责无旁贷的。”

只是,他不敢带他的妻儿回去,在国家危急的时候,他的五十个侄少爷会乘乱杀害他们。

他先向他的岳父告辞,再向他的妻子告辞。

“亲爱的,”他握住丕特娜的手,眼泪盈眶说,“我恐怕永不能再进你父亲的客厅,永不能再见你美丽的面貌了,我不能当我祖国苦难时,再跑出来寻求快乐。山脚下有一棵无花果树,树旁边有一块巨大的石头——除了我没有第二个人可以举得起的那块巨大石头,在石头底下,我埋着从雅典带来的一双金缕鞋,和一支叫做‘鱼肠’的中国匕首。等我们的孩子长大成人,可以举起那块石头的时候,教他凭着这两件信物,到雅典找我。我如果死了,就凭着这两件信物,登极王位。”

“我会照你的话去做!”丕特娜呜咽说。

爱琴斯吻了一下娇妻幼子,忍着眼泪,登上快艇。

水手们大声呼喊,白帆饱张,船桨打入波涛,向遥远的雅典进发。

二

爱琴斯就这样去了。

丕特娜每天都爬到托罗善的高山上,坐在那里,凝望着那碧蓝的大洋,和那云层底下看也看不见的彼岸。

不久以后,在海际间,开始出没点点的帆影,人们纷纷传说那是克里特的战舰,满载着雄赳赳的士兵,进袭雅典。再不久以后,谣言更炽,都说克里特的军队已经登陆,正向雅典围攻。

最后一个传说,雅典已经投降,并且接受最残酷的“黑帆”和平。

丕特娜心如刀割般地痛苦。

但爱基西拉一天一天长大,当他十五岁的时候,就已强壮得像狮子,聪明得像蛇。

这一天,丕特娜又爬上高山,向海凝望。

“妈妈,”孩子问,“你老是望,望些什么呀?”

“我在望你的爸爸!”丕特娜流泪道。

“我的爸爸?”爱基西拉跳脚说,“我的爸爸是谁?他到什么地方去了呢?他为什么不回来呀?我要去找他。”

“孩子,你看到山脚下那块大石头了吗?”

爱基西拉点点头。

“那块石头一半埋到地下,而且爬满了鲜藤,你能举起来吗?”

“我试试看。”

下到山脚,爱基西拉把手插到石缝里,扳住光滑的边缘,用力地拉、推,累得两臂发疼,浑身流汗。

“这太难了,”他喘气说,“它一点也不动。”

“孩子,”丕特娜温和地说,“等你能够举起它的时候,我再告诉

你爸爸的消息。”

爱基西拉开始锻炼他的身体，他在森林中翻腾，在原野上奔跳，他锤击巨树，搬动巨木，筋肉变成铁板，四肢像铁杠一样有力，他一天比一天茁壮。

第二年，他又去举那块石头。可是，他仍举不动。

“妈妈，”他丧气地说，“我看我没有办法了。”

“孩子，”丕特娜安慰道，“只要有毅力，总有成功的一天。”

爱基西拉继续锻炼，他学习舞刀，又学习劈斧，他投掷沉重的铁饼，抛起巨大的铁球。

第三年，他还是失败。

“孩子，”丕特娜鼓励说，“天下没有侥幸成功的事，失败是成功之母呀！”

爱基西拉更进一步地刻苦奋发，他角力，摔跤，猎狩狮子，赤手空拳地搏斗老虎，他已成为人类中第一个敏捷而勇猛的武士。

有志者事竟成，到了第四年，他终于轻轻地把那块巨大的石头举起。

他发现了那双金缕鞋，和那支鱼肠匕首。

“请把爸爸的一切告诉我！”他高兴地叫。

丕特娜知道她所盼望的一天来了，她替她儿子把金缕鞋穿上，把匕首挂上，然后，告诉他谁是他的爸爸，和他的爸爸为什么把他们留在托罗善的原因，以及他的爸爸临走时吩咐的话。

“妈妈，我已经够资格了，”爱基西拉眼睛发着亮光，“我今天就要动身前往雅典。”

“这必须禀告过你的外祖父。”于是他们回到皇宫。丕特娜向她父亲报告一切经过。丕萨司忧郁地摇摇头。

“这是个无法无天的时代，海上到处是强盗，寸步难行。十八年前，天下是太平的，海上也是太平的，可是，自从你丈夫回国救他的人民的那时候起，战争频仍，再也没有一只船敢深入大海了。”

爱基西拉在旁苦苦哀求。

“假如你一定要去，”丕萨司无奈地说，“我可以为你建造一只坚固的大船，并加派一百名托罗善的精兵护送。”

“我等不了那么久，外祖父，我可以走陆路。”

年老的国王说：

“傻孩子，海路固然危险，陆路比海路还要危险十倍。陆路全是高山峻岭，明渚暗泽，不见天日，只有崎岖隐约的鸟道，连歇脚的地方都没有，而且狼嗥虎啸，遍地匪徒。”

“然而，走陆路却不用那么长的准备时间。”

“走陆路，你至少应该带五百名精兵。”

“一个人也不带，外祖父，”爱基西拉抗议说，“如果我的勇敢能够克服困难，带兵是多余的。如果我的勇敢不能够克服困难，带兵反而成为累赘。”

做外祖父的只好答应他外孙的要求。

爱基西拉整装停当，出了城门，向他的外祖父和妈妈一一吻别，老王和丕特娜流着眼泪，遥望着他那健壮的身影，消失到原始森林的深处，才含悲回城。

三

爱基西拉穿出森林，地势逐渐下降，羊肠小道的两旁，全是积水，满长着茂盛的芦草，秋风瑟瑟，十分凄凉。不久，地势又上升，面前是无尽头的山峦，他攀越悬崖，横跨绝壁，几天之后，他进入黑幽幽的山谷。

爱基西拉在没有出发前，就听说这山谷里有一个强盗，那就是有名的“高帽大王”赛尔温斯，赛尔温斯是一个独行大盗，他霸住这山谷，杀死旅客，掳劫财宝。他的方法是隐藏在路旁的大树背后，等到他的猎物走到面前，他就突然跳出，用一顶马皮做成的巨大帽子，套住旅客的脑袋——这帽子十分巨大，巨大得不仅可以套住脑袋，而且还足可以套住上半部身子，在旅客还没有弄明白是怎么回事之前，就

已被他一棒打死。

现在,赛尔温斯看见爱基西拉走近了,他从爱基西拉的装束上,断定他是一个贵公子,他用手执着高帽,潜伏不动,他还不知道爱基西拉早已有了戒备。

当赛尔温斯刚刚跳出,还没有来得及举起他的高帽时,爱基西拉已闪到一旁,迅速地抓住他的双腿,举到半空。

赛尔温斯吃惊地喊着饶命,但他仍挣扎着还想把那顶高帽往爱基西拉头上套去,他相信只要能套上去,对方就会晕倒了。爱基西拉也晓得这顶高帽的厉害,所以他毫不犹豫地把手中的俘虏向一块大石头上猛烈摔去。

赛尔温斯哀叫一声,死在那里。

爱基西拉吹着口哨,继续前进。

两天后,他正要越过一座大山,一位老年人在背后叫住他。

“孩子,”老年人说,“不能再走了,山下隘口处有一个叫薛尼司的匪徒,他会杀死你的。”

“老伯伯,告诉我薛尼司是个什么样的人?”

“他就是那有名的‘分裂大王’,他抓住旅客后,就把两棵巨大的凤梨树拉弯到地,再把旅客的手足分开缚在树上——每一棵树一手一足。然后,他把树松开,旅客就被撕成两半。”

“谢谢你,但是,为了寻找我的爸爸,我不能躲避任何危险。”

刚翻过山头,爱基西拉已看见盗穴了,那是一座伟大的房子,富丽得和皇宫一样,建筑在隘口旁边,房后是一条小溪,房前是一个花园,风景十分优美。可是,在隘口正中的两棵凤梨树上,却挂着不少断手残足,肌肉已经风化,都变成嶙嶙白骨了。

薛尼司远远地在那里迎候。

“可敬爱的公子啊,”他热烈地张开欢迎的双臂说,“一定有很多人造我的谣,说我没有人性,其实,我才真正的是一个有血有肉的男子汉。来,可敬爱的公子,到我这里休息一下。”

“你用什么款待我呢,有没有凤梨树呢?”

“啊，有两棵，而且是弯到地上的两棵。”

绳子应声飞向爱基西拉，爱基西拉用手拨开，一个箭步跳到薛尼司跟前，照他肚子上狠狠地击出一拳，薛尼司滚到地上，痛得杀猪似的叫起来。

爱基西拉把他结结实实地缚到凤梨树上。

“朋友啊，”爱基西拉说，“你对我的款待，我不敢接受，还是请你自己享用——到地狱里去，表演你的杰作吧。”

薛尼司的气焰全消了，他哭求饶恕。爱基西拉不理他，只一松手，凤梨树猛地向两边弹起，分裂大王被撕成两半，鲜血流下，隘口马上出现一个鲜红的小潭。

爱基西拉愉快地继续他的旅程。

他又到一个险要的地方，群山像泉源似的从地面涌出，火烧似的岩石，寸草不生，仅有一条小径，仿佛丝线一样，挂在断崖的边缘，波浪在万丈绝壁下冲击，苍鹰在空中盘旋悲鸣，日光闪烁，无限荒凉。

爱基西拉小心翼翼地前进。

小径更加窄了，涧水从石缝里潺潺流出，一个岩窟形成的矮门迎面开着，靠门坐着一个黑脸大汉——他就是全世界闻名的“谎话大王”维帖斯聚，他每一次都满面含笑地拦住过往的旅客，替他们洗脚，在洗脚的时候，猛不防地把他们拉下大海，喂他所豢养的乌龟。现在，他站起来，向爱基西拉发出动人的欢呼：

“亲爱的朋友，你一定非常疲倦了，我愿意替你洗脚，像你的仆人一样，把你的脚洗得干干净净。”

“先生，我并不疲倦。”

“你一定疲倦。”

“我实在一点也不疲倦啊。”

“我比你自已知道得还要清楚。”

“谢谢你，即令我疲倦，我也不敢当。”

“没有关系，我是专门为别人服务的。”

“我不愿接受你的服务。”

“你这个叛徒！”

维帖斯聚大吼一声扑上来，爱基西拉一拳就击中他的眼睛，他咒骂得更凶了，他掏出尖刀，向爱基西拉刺去，爱基西拉一脚踢飞他的武器，闪电似的卡住他的咽喉，卡得他倒在地上，眼看就要窒息而死。

“好了，好了，”维帖斯聚哀求说，“你过去吧，我答应不再替你洗脚了。”

“没有那样轻松，我倒反过来非替你洗脚不可。”

维帖斯聚爬起来，浑身发抖。

爱基西拉替他洗脚。

“朋友，现在，请你到阴间去说谎、去欺骗吧。”

维帖斯聚号叫着被拉下悬崖。

“我不接受，”大海咆哮说，“我不接受这个坏蛋。”

一个巨浪把他卷上大地。

“我也不接受，”大地咆哮说，“我也不接受这个坏蛋。”

一个震动又把他投入大海。

海水暴涨，雷雨大作，白沫纷飞，波涛愤怒地再把这位谎话大王掀上大地。大地也山崩石滚，树木呼啸，落叶乱舞，暴风复把他掷进大海。

幸亏，天空是慈悲的，天空把他变成一块黑石，三分之一在海里，三分之一在地上，另外三分之一，挂在半空。

这个丑恶的黑石巨像，直到今天，还矗立在那里，供来往过路人唾弃。

四

爱基西拉英名远播。

每逢他进入人烟稠密的村落时，人们一定成群结队地围绕着他，向他献花，向他唱歌。

“我们可以安居了！”他们同声感谢。

伊纽细司城隐约在望。

“你别穿过伊纽细司城，”一个牧童劝他说，“最好绕过它，走那城背后的山路。”

“为什么呢？”

“伊纽细司城有一个大力士舍赛汪，绰号‘骄傲大王’，他和任何一个旅客挑战，没有一个人不被他摔死，因为他有一百条牛的力气。”

“哪一条路近呢？”

“当然穿城近得多。”

“那么，我就穿城，我万里寻父，不能再耽搁时间了。”

爱基西拉走进城门，他低着头，想避开任何挑衅。可是，舍赛汪的手下已经发现了他，把他拦住，扭到大力士的住处。

“又一个傻瓜送上门了，”舍赛汪磔磔大笑说，“他的生命该结束了，为了表示公平、民主，和谦虚的美德，带他进来和我一道吃饭吧。要知道，把他喂饱了之后，我摔得才更过瘾哩！”

两个人面对着面坐在那里进餐，互相注视着，不说一句话，舍赛汪看见对方锐利的目光，强壮的身体，心中有点不安，他想放弃这场角力，他希望爱基西拉提出讨饶的话，那他就可以很光荣地显出他的大度雅量了。可是，对方一直坐着不动，使他更加恐惧。

他的骄傲阻挠了他先提议罢手，只好硬着头皮决斗。

饭毕，他脱下长袍。

“来吧！”

两个人角力开始了。

最初，两个人不分胜负，但是不到两小时，爱基西拉把舍赛汪猛烈地摔到五丈外坚硬的岩石上。

“骄傲是失败之母，”爱基西拉说，“让你得一点教训吧！”

他是无意把舍赛汪摔死的，可是舍赛汪躺在那里一动也不动，爱基西拉把他翻过来一看，他的眼睛发直，已经魂入地狱了。

现在，离雅典只有一百里了。

巴列斯大山横亘在面前,草木稀落,峰峦狰狞,夹着江流的岩石,比刀削的还要笔直,岭上罩着白云,前面望不见去路,后面望不见来路。

爱基西拉攀援过山,进入一个盆地,太阳已经偏西,涧水两岸满是凶恶的野兽。一座房顶和墙壁被葡萄树掩蔽着的巨大石屋,从丛林的尽头,露出一角。

一个人从石屋里跑出来。

“这是一个幽僻的地方,”他向爱基西拉行礼,脸上挂着愉快的笑容说,“不常有行客经过,所以也没有旅馆。而我,一个忠实的公仆,没有一件事比款待客人,和在酒宴上听客人讲述沿途见闻,更使我高兴的了。”

“我真感谢你。”

“请在我这里吃饭睡觉吧,我特地为客人们备有一张床,一张人人合适,能治百病的床。”

爱基西拉觉得这人是一位好心肠的主人,就欣然接受。

“先生,”那人让爱基西拉坐在葡萄架下,“我去为你整理床铺,请你先休息一下,然后我们再一块儿进餐,一块儿欣赏这一带特有的月下夜景。”

主人进屋去了,爱基西拉留心观察他的四周,这个巨大的石屋建筑得十分富丽,一个贵族的官邸也比不上它一半,他再看那窗子,全是赤金镶制,简直像皇帝的宫殿了。

一阵窸窣窸窣的声音传来,葡萄藤忽然分开。

爱基西拉吃了一惊,他看见一个美貌的女郎向他窥探。

“嘘——”那女郎看见他要呼喊,赶忙制止,轻声说,“千万不要休息,你一躺下去就完了,趁我主人不在,快快逃命吧!”

“姑娘,你的主人是谁呢?”

“我的主人是‘笑脸大王’普罗克拉斯底,”女郎急促地说,“他把旅客骗进石屋,再把他骗到床上。”

“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他不是炫耀过他的床吗？旅客们一躺到那床上，就会马上被铁链缚住，身材高的，他就用巨斧砍断他们的腿，身材矮的，他就用绳子把他们的四肢硬往外拉。直到旅客们辗转哀号到死，他才抢掠他们的财物。”

“为什么叫做‘笑脸大王’呢？”

“因为他的床有一定规矩，不合他规矩的，管你是什么人，都得遭殃，他表面上驯服得像狗，骨子里却凶狠得像狼，他的笑容后面隐藏着可怕的机诈，因此人们就这样喊他了。”

“啊，”爱基西拉恍然大悟说，“我在伊纽细司城仿佛听到过他。”

“天，他来了！”女郎仓皇缩回，葡萄藤重新合住。

普罗克拉斯底赔笑鞠躬。

“先生，”他一脸诚实地说，“床已准备好了，让我领你进去，我相信你会有一个甜蜜的梦。”

爱基西拉站起来，走进一个豪华的内室，果然放着一张精致的床。

“先生，”普罗克拉斯底谄媚地说，“请你睡吧，长途跋涉，你太辛苦了，我会教使女们为你赶蚊子，不让有一点声音惊动你。”

“这就是招待客人的床吗？”

“是的，先生。”

“我想请你先躺下试一试。”

“那怎么可以呢？”普罗克拉斯底叫，“我是旅客的公仆，旅客不睡，我怎么敢睡呢？我一向主张后天下之乐而乐的。”

“现在，旅客准许你先睡了。”

“不，先生，你是不能代表全体旅客的。”

爱基西拉不由分说地扭住他，把他狠狠地摔到床上。

只听一阵轧轧的声响，五根比手指还要粗的铁链，飞也似的紧紧地缚住他的身子，他哀求饶命。

“笑脸大王陛下，”爱基西拉说，“这就是你的盛意吗？”

“放开我，先生，”普罗克拉斯底叫，“只要一按墙上的机关，铁链

就自动收回去了。”

“你把事情想得太简单了。”

“容我起来解释,我想这是一件可怕的误会。”

爱基西拉从壁橱里找出还带着血迹的巨斧、绳子和滑车。

“大王,这是用来作什么的呀?”

“老爷,”普罗克拉斯底哭道,“原谅我,我愿把我所有的金银珠宝都奉献给你。”

“再能干的说词,都不会发生效力了,让你死在自己的设计里吧。你的身子显然太长,我必须遵照着你的指示,砍断你的双腿。”

巨斧劈下去,普罗克拉斯底尖号一声,痛苦地死去。

爱基西拉搜索他的屋子。

每一个角落,都堆着山一样的财富,在餐厅里,摆着一桌皇帝也不能享受的酒肴——却只设着一个座位,和一副刀叉。

那美貌女郎跑进来。

“谢谢你,”她握住他的手说,“仅仅一个月前,我的爸爸,一个富商,从雅典出发到伊纽细司城,我随着他,像林中小鸟似的,开怀自在。而笑脸大王却用花言巧语把爸爸引诱到那魔床上休息,结束了他的生命,劫夺了我们的货物,我也沦为他的奴隶。”

爱基西拉把所有的奴隶们召集到室内,再把所有的财富分散给他们,教他们各自归去。

五

雅典城位于平原的中央,雅典娜的庙宇位于岩石的顶端,皇宫的白墙如玉,矗立在岩石的下方。

艰苦跋涉,爱基西拉终于抵达目的地。

他的荣誉早走到他的前头,全城的人都知道这位陌生的少年是爱基西拉,他曾经杀死山中的强盗,曾经和大力士搏斗,并曾经利用巧妙的机关,捕捉最诡诈的匪徒,他是人类中最伟大的英雄。

人们聚拢起来,向他投掷鲜花,向他欢呼。

只有几个正在赶牛上市的屠夫们,不大相信。

“我看,”一个说,“要是说这孩子唱歌给姑娘们听,比说他杀人还要近情理些。”

“你瞧他那副女人样的脸吧!”另一个人说。

“还有那丝一样的头发!”第三个人说。

“我敢打赌,”第四个人说,“他一辈子都没有提过十斤重的东西,说他能够把维帖斯聚投到悬崖下,简直使人难以相信。”

爱基西拉听到耳朵里,他不争辩,他来雅典不是和屠夫吵嘴的,他只加紧脚步,走到他们的前头,一声不响地顺手抓起一头牛,像投掷小石子似的,投掷到附近不远的国王御花园里,接着,他抓起第二头……再抓起第三头……直到那些惊呆了的屠夫,醒悟过来,围着他向他乞求,他才住手。

他一直踏上皇宫的台阶。

“我要晋见国王!”他告诉卫兵说。

“国王不会见你的。”

“你怎么知道国王不会见我呢?”

“这是侄少爷们的吩咐,啊,我可以请侄少爷们见你,他们知道你是大英雄,一定会见你的,因为他们正在物色好汉。”

五十个侄少爷正在皇宫里吵闹、赌博、诅咒。伶人演着戏,侍女们跳着舞,当爱基西拉进来的时候,他们已半醉了。

“你就是那远近闻名的英雄吗?”一个问。

“帮助我们,”另一个叫,“爱琴斯快要死了。”

“我要晋见国王!”

“我们就是国王!”

爱基西拉怒火上冲,但他仍忍住气,陪着他们胡乱地喝了两杯酒,觑个便,就向深宫寻找。这时,已经衰迈了的爱琴斯,寂寞地正坐在一间小房里,他在伤心自己的年老,也在怀念远在托罗善的爱妻爱儿。然而,他的权力已被侄少爷们剥夺,他一步都不能离开皇宫。

爱基西拉悄悄进来。

“爸爸！”他扑到爱琴斯怀里。

老王用昏花的眼望着他。

“我从托罗善来的！”

“托罗善，托罗善！”老王冲动得不能自制，他悲戚地向空中呼唤着。

“我是你的儿子，我叫爱基西拉，妈妈一直盼望你回去！”

“我的儿子？”老王定定神。

“是的，这是你给我的金缕鞋，和‘鱼肠’匕首！”

“孩子，孩子！”老王泪流满面，颤抖的双手紧抱着爱基西拉，“我的孩子，我的心，我相信这是梦，我没有这么好的福气，我的福气早已尽了。”

“不是梦，爸爸！”

这是一幕动人的骨肉重逢的场面，父子并肩坐着，絮絮不停地诉说，诉说到伤心的地方，父子俩就拥抱在一起痛哭。

第二天，老王恢复了胆量和勇气，他传令全国，宣布他的儿子爱基西拉，是雅典的太子，王位的继承人。

全国庆祝，欢声震动天地。

只有侄少爷们气得七窍生烟，他们聚集一起，商量对策。

“打死他！”有人说。

“他杀人如麻，我们向他光明正大地挑战，会吃亏的。”

他们决定埋伏在城外的一条幽径旁边，实行暗袭。

故事结束的时候到了，一天早上，爱基西拉独自经过城外那条小径，侄少爷们一拥而出，刀枪齐下。爱基西拉拔出匕首还击，他当然一点也不把这五十个饭桶放在眼里，不过，为了使他们的罪恶在世界上公开，他一方面招架，一方面大声呼救，全国人差不多都应声跑来支援，吃过他们亏的人更是奋勇地参加战斗，杀声震天。

不一会工夫，幽径上躺下五十具尸首，恶人终于自食其果。

黑 帆

—

克里特王国向雅典王国宣战。

克里特国王万罗泗率领数百艘兵舰，乘风破浪，向雅典进发，大纛在空中飘荡，号角声互相呼应。万罗泗站在船头，穿着紧束的战袍，杀气腾腾。

兵舰到了希腊半岛，大军随即登陆，开始放火焚烧商船，浓烟弥漫，对面看不见人。接着，万罗泗下令劫掠，男人被杀了，妇女被掳回兵舰，房子被烧，财物被抢，无主的牛马羊群，到处狂奔，发出悲哀的嘶鸣，眼力所及的地方，转眼间成了一片荒芜。

大军再向北推进，把雅典团团围住，一层一层地，足有千层万层，鼓声和呐喊声震动天地。

可怜的雅典，城门紧闭，人民纷纷爬到城墙上，害怕得不住颤抖，女人们搂着孩子，一味地哭泣，雅典成了死亡之城。

刚从托罗善赶回来的雅典国王爱琴斯，和他的侍臣们站到城墙上，他们努力地镇静，但仍掩饰不住失败的焦急脸色。

“爱琴斯注意，”克里特国王传话过来说，“我预先告诉你，明天，我们就要摧毁你们的城，杀掉你们所有的青年，烧掉你们所有的房屋，连雅典娜的神庙也包括在内。”

爱琴斯流下老泪，他换上撕裂了的粗麻衣服，披散头发，带着他的侍臣，踉跄地走出雅典。克里特士兵把他们领到万罗泗跟前。

“陛下，”爱琴斯匍匐在地说，“请告诉我们，我们什么地方开罪

了贵国,使陛下生气呢?”

“装什么糊涂?”万罗泗冒火说。

“我们确实不知道。”

“我为我的儿子报仇!”

“陛下,请把整个事情告诉我们吧,我们实在是不知道。”

“你这个懦夫,”万罗泗说,“我的儿子万德罗到你们雅典,参加敬拜雅典娜女神的一个运动大会,他胜过你们所有的选手,你们的人民唱歌、跳舞,为他戴上桂冠。”

“陛下啊!”

“可是,就是你,你这个昏王,从心里生出嫉妒,你派人埋伏在归途上,把他乱棒打死。——告诉你,我爱我的儿子,甚于爱我的国家。”

爱琴斯呆在那里,万罗泗所讲的,他真是一点都不晓得,也从没有听人说过,他困惑地问他的侍臣:

“这是怎么回事呢?”

“陛下,”侍臣叹道,“事情确实是这个样子的。”

爱琴斯像跌倒在云雾里。

“陛下,”侍臣向克里特国王万罗泗报告说,“万德罗太子确实是被我国杀害的,可是,那不是出于我们国王的命令,因为那个时候,我们的国王正在托罗善王国,做他们国王的上宾。对于少年太子的死,他毫不知情。那是国王的侄少爷们下的命令,他们为的就是要激起陛下的愤怒,逐走我们的国王,以便得到王位,才用这种毒辣手段的。陛下啊,请你明察。”

“你说的是实情吗?”万罗泗说。

“是实情,陛下。”

“你敢发誓吗?”

“我发最严重的誓,陛下。”

万罗泗失望地来回踱着,爱琴斯和他的侍臣惶悚地等候判决。

“我不能白白而来,”万罗泗说,“雅典既然杀了我的宝贝,我也

要夺走雅典的宝贝。”

“请陛下给一个具体的指示。”

“爱琴斯，你有儿子吗？”

“没有。”爱琴斯大吃一惊。

“可是，”侍臣代答道，“陛下，我们的国王倒有一群侄少爷，就是下令杀害少年太子的那些人，我们愿意把他们交给你。”

“我不要那些坏蛋，”万罗泗大笑说，“你们应该自己设法去对付，假使你们国家的法律不能制裁特权阶级，那么，让他继续腐蚀你们的国家吧，我为什么要替你们除害呢？我又不是傻瓜。”

爱琴斯和他的侍臣窘得满脸通红。

“每年春天，三月三日，蔷薇花开的时候，你们要选出七个漂亮的少男和七个美丽的少女，用挂着黑帆的船进贡给我们。如果有一次失约，或是延误一天，我的军队就无情地攻击你们，杀死你们的男子，奴役你们的妇女。”

“陛下，这些少年男女的命运如何呢？”

“我国有一个迷宫，他们将被送到那里。”

“饿死他们吗？”

“不，”万罗泗平淡地说，“迷宫里有一个可怕的怪物，名字叫迈洛驼，它会吃掉他们。”

“天呀，”爱琴斯惨叫道，“太残酷了，请陛下允许我们换别的贡品吧！”

“如果你不答应，我就下令攻城。”

他们同样的都是国王，可是，强弱悬殊，爱琴斯不得不向万罗泗低头。他和侍臣们回到城里，向伫候着的人民宣布谈判结果，霎时间，哭声大起，雅典成了悲惨世界。

二

从此以后，一年一年地，每当三月三日，蔷薇花开的时候，雅典的

贡船就扬着黑帆，驶向克里特王国，贡船上载着面无人色的男女孩子。

愁云笼罩着雅典，雅典人民永远失去了欢乐，日子过得一天比一天惨淡，谁也不知道明年会不会轮到自己的儿女，孩子们更是可怜，青春的活力没有了，剩下的只有悲苦。

他们日夜地向雅典娜呼求说：

“女神啊，拯救我们吧，拯救我们吧！”

正在这时候，托罗善的那个小孩，已长大成人。——就是上一篇《历险记》所叙述的，雅典国王爱琴斯和托罗善公主生的儿子爱基西拉，他奉母亲之命，历尽千山万水，来到雅典，投奔他的父王。

爱琴斯的欢喜是不用说的，雅典人民也庆贺他们仁慈的国王有了继承人。可是，这欢喜并拨不开沉重的阴影。

蔷薇花又要开了。

“雅典人呀，”克里特军队布满雅典，他们大声叫，“只有三天了，注意你们进贡的时间吧！”

雅典关门闭户，街上除了克里特军队外，没有别的人影，人们蜷伏在家里，楚囚对泣，等候着灾祸的降临。

只有爱基西拉，那个刚回国的少年太子，一个人莫名其妙。

“这是怎么回事呢？爸爸。”他问。

爱琴斯叹一口气，告诉爱基西拉这件事情的始末，再告诉他“黑帆和平”的内容。

“死少数人，”这位做国王的父亲抽噎说，“总比全国毁灭好些。”

爱基西拉大怒地跳起来。

“我们不能屈服，我要和那些少年一齐去，去杀死那怪物。”

“孩子，”爱琴斯慌了说，“没有一个被送进迷宫的人能活着出来。记住，你是雅典的希望，你不能去。”

“正因为我是雅典的希望，我才必须去。”

第三天。

雅典所有的少年男女们都集合在广场上拈阄，决定谁被选中。

他们的父母兄弟和亲戚朋友,人山人海,挤在广场四周,眼巴巴地注视着,屏声静气,听候命运之神的摆布。

拈阄开始了,两个铜盘放在国王爱琴斯和克里特接贡专使的面前,一个盘子盛着和少男同样数目的小球,另一个盘子盛着和少女同样数目的小球。小球都是白色的,每盘里只有七个是黑色。

少女们蒙上眼睛,一个个被领到盘子跟前,摸到白球的,都欢天喜地地在祝贺声中蹦跳着回来,摸到黑球的,场内场外,立刻就响起一片哭号。

少年们接着拈阄,等到第六个黑球被摸去之后,少年太子一个箭步抢上去,抓起那最后一个黑球。

“不要再拈了,”爱基西拉说,“我愿意和你们同去。”

“儿啊,儿啊。”爱琴斯绝望地举起双手。

“我会回来的,爸爸。”

“天帝保佑,”国王泣不成声了,“你要是万一回不来,我只有死。你要是万一回来,记住,孩子,挂起白帆!如果仍是黑帆,那就是告诉你已经不在人世。”

贡船待发。

国王爱琴斯率领全体人民,到港口为那些永不能再见的少年男女送行,爱琴斯哭了,人们跟着也哭了,热泪化成血泪,衣服都染红了,人生最难堪的是生离死别,这个场面,就是铁石心肠,也都忍不住掩面断魂呢!

贡船在震野的哭声中,解缆出海。

三

北风如箭。

贡船终于在克里特岛靠岸。

少男少女们被军队带上陆地,然后,排成单行,押解他们到监狱去,他们先要在监狱里过一夜,经过验收手续后,才送往迷宫。

他们并没有哭泣,也没有号叫,因为悲伤得太过度了,嘴唇发青,一句话也说不出,他们通过克里特式建筑的街道,迟钝地迈着步子。

两旁站满了克里特人民——世界上,只有独裁者才狼心狗肺,而一般普通人民,绝大多数都是善良的。他们看见雅典的这些无辜的孩子们,不由发出彼落此起的叹息。

“可怜!”有人摇头。

“多么美的姑娘啊,”有人揉着鼻子说,“她们有什么罪呢?”

经过皇宫的时候,国王万罗泗和他那美丽的女儿万莉妮站在那里。

“不错,”万罗泗说,“果然是高尚的青年。”

“赦免了他们吧!”万莉妮请求。

“你哥哥万德罗,比他们更要高贵。”

突然,万莉妮的眼睛被爱基西拉英俊壮伟的气概吸引住,爱基西拉身体如此的魁梧,两眼炯炯有神,态度稳重,在那些战战兢兢的少年男女中,只有他一个像是立在鸡群里的仙鹤,坦然无惧地昂首前进。爱基西拉大概发现公主在看他了,他回看了她一眼,万莉妮感到一种难以形容的愉快。

在他们克里特王国,万莉妮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动人心弦的青年,她一夜都没有合眼,辗转反侧,想起意中人就要被那可怕的怪物吞噬,心里十分痛苦,她着手她的计划。

天还没有亮,她就爬起来,趁着父王还在沉睡,她溜出皇宫后门,奔向监狱。

狱卒惶恐地接待公主,在得到一个金币的赏赐之后,他更是忠心耿耿,听候吩咐了。

爱基西拉被唤了出去,面对着那雍容华贵的陌生姑娘,他呆在那里。万莉妮安慰他,倾诉她的钦慕。

“先生啊,”最后双靥涌上红霞,她说,“我愿意救你出去,只求你答应我,把我带回你们的国土,和我结婚。”

“我指着天帝周彼得起誓,”爱基西拉万分感动说,“只要能够脱

险,我一定娶你为妻。”

万莉妮给他一把宝剑。

“这宝剑削铁如泥,”她说,“这是东方中国的宝剑,名叫‘莫邪’,你用它,再加上你的勇敢,足可以杀死那怪物。”

万莉妮再给他一团金线。

“你一进迷宫就把它拴在门柱上,一路上把这一团线慢慢松开,等你杀了那怪物之后,就可以顺着这条金线走出来了。”

“谢谢你。”爱基西拉吻她的玉手。

“我在迷宫外面等你,先生。”

公主告辞,望着她那婀娜背影,爱基西拉兴奋地举首向天上的周彼得,呢喃的,重申他的誓言。

四

次日。

太阳刚从土耳其海岸升起,狱卒便把狱门打开,由一队士兵把少年男女们带到迷宫。

少年男女们一进迷宫,就摸不清方向,眼睛所看到的是一样的甬道,一样的墙壁,一样的窗,一样的门,一样的浮雕,一样的摆设。头上,也是一样的青天。

“靠近我!”

爱基西拉拔出宝剑,招呼他的同伴。

几个钟头过去了,迷宫像一座坟墓,肃静得可怖,听不见一点动静,也看不见一件东西,少女们首先受不住这冷酷的气氛,她们坐在地上,掩着脸啜泣起来。

一直等到天黑。

远处传来一声低沉的咆哮,雅典孩子们侧耳谛听,咆哮的声音正向他们移动,而且,还可以察觉到笨重的蹄子在一步一步逼近,他们吓得浑身发抖。

“来了。”爱基西拉紧张地说。

咆哮的声音一秒钟比一秒钟凶恶。

“来了！”爱基西拉高叫。

可怕的迈洛驼出现，有两个人那么高，头是牛头，眼睛冒出绿光，张着血盆大口，它的下身被它狂奔引起的尘土蔽住，分辨不出是什么模样。

像任何独裁者根本没有把人民的智慧看到眼里一样，迈洛驼也根本没有把爱基西拉看到眼里，它猛冲过来，爱基西拉迅速地往旁边一跳，用尽平生之力，举起宝剑，向怪物身上挥去。

迈洛驼的一条腿断了，它跌倒在地，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惨叫，然而它仍挣扎着站起来，用它那残存的三条腿重新猛冲，爱基西拉又跳到一旁，第二次用尽平生之力刺去，正刺中怪物的心窝，一股腥血像泉水似的从伤口喷出，它又大吼了几声，在地上痛苦地滚了足足半个小时，终于倒毙在那里。

少男少女们恢复了胆量，他们围住爱基西拉，拥抱他，吻他，用各种言语表达他们的感激，他们快乐得几乎要疯狂。

“不要太兴奋，”爱基西拉挣脱热情的包围说，“逃走要紧！”

于是，爱基西拉在前领路，顺着金线，穿过千百个小屋和小院，走过千百个小道和幽径，行行重行行，半夜以后，他们才算摸出迷宫。

在迷宫外，焦灼等候的万莉妮纵身扑到爱基西拉的怀里，她欢喜地哭泣起来。

“我知道你会成功的。”

他们紧紧地拥抱着，吻着。

“风是顺的，”她悄悄说，“海是平的，水手也准备妥当，我们快走吧！”

克里特的公主和雅典的孩子们小心翼翼地通过大街，来到码头上船。

黎明时候，他们已离岸很远。

少年男女们回头遥望，克里特王国看不见了，只有山巅的白雪，还隐隐在目，不久连这白雪也在背后消失了。昨天以前的事，好像一

场噩梦,现在,惊魂稍定,他们拥上来,围绕着公主和少年太子欢呼,万莉妮这才发现她的情郎原来是雅典王位的继承人,她更是大喜过望,她和他们同时陶醉在歌舞里。

一个可怕的错误铸成,他们只顾欢乐,却忘记卸下黑帆。

这时候,雅典国王爱琴斯正坐在海边的悬崖上,向南眺望,从孩子们走的那一天起,他就坐在那里,盼望能够第一个看见那只挂着白帆的贡船。

“陛下,”侍臣们忽然叫说,“你看!”

“什么?”

“我们的贡船!我们的贡船!”侍臣的声音渐渐有点不安,他们说,“陛下,你不要悲伤!”

“悲伤?”

老王预感到不幸,他站起来,是的,是他国家的贡船,不过,上面却是黑帆。

“黑帆!黑帆!我的儿子死了!”老王悲惨地喊。

上了年纪的人怎么能担当起这种打击呢?他的两腿发软,眼睛一黑,就昏了过去,侍臣们一把没有拉住,爱琴斯已跌下悬崖,掉进大海,而且迅速地被波涛吞没。侍臣们惊慌地发动渔民打捞,可是巨浪汹涌,一望无际,又去哪里找寻呢?

五

爱琴斯就这样永远沉没在海底了,这海,为了纪念这位可怜的国王,人们称它为“爱琴海”。

那一座悬崖到现在仍然矗立在爱琴海岸,游人如果伫立上面,紧闭着双目,还可以隐约地听到脚下发出低沉的呼唤:

“黑帆,黑帆!”

这呼唤蕴藏着无限的伤感,谁听了都会为这伟大的父子之情,洒下眼泪呢。

古国怪遇记

提 要

《古国怪遇记》以传统章回体的小说形式,将人们所熟悉的历朝人物或传奇人物集中到同一个时间场景,让他们同台演出。如此“怪诞”的构思,将古代名人“玩弄”于掌上的写作方式,颇合乎杂文作家柏杨的基本性格。

柏杨的“异想奇思”来自以玄奘取经为中心故事的《西游记》,从取经回来开始写起,第一回即《回国记》,到第八回《出发记》皆以“记”为名,主要是记“大唐帝国通天教朝圣团”组成的前因后果,导演是孙悟空和猪八戒。从第九回《红包国》到最后第十七回的《官患国》皆以“国”为名,才是“古国怪遇”的本身。柏杨原本开玩笑说想写到“千回百回”,没想到他自己“受难”去了,“朝圣团”离了官患国,究竟到了“何方何地”,遂成永无“下回”可“分解”的遗憾。

序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乃柏杨先生猛写的年代也。既猛写杂文，又猛写小说。杂文写了二十巨册，分别收入《柏杨选集》与《柏杨随笔》，小说就是这部盖世名著《古国怪遇记》。

夫柏杨先生，生有异禀，少有雄心，气壮山河，尾大不掉，年高德劭兼天纵英明，十八般文艺，件件精通。不但杂文天下第一，地上无双；小说也同样天下第一，地上无双。本盖世名著，最初在台北《人间世杂志》连载，载了十数回后，该杂志忽然得了停刊之症，我老人家看它气数已尽，就把铺盖一卷，另投明主，给《阳明杂志》老板史紫忱先生，送了一份隆重的厚礼（计烧饼油条三套，山东杠头六个），声明不要一文稿费（怕一张口要稿费，就被拒绝），反愿倒贴银子（为的是要激起他怜悯之情，不忍心赶出大门）。于是一期复一期，不可开交。本来要继续不断，万世一系，千回万章，写个没有完的。偏偏我老人家红鸾星动，被请去隆重坐牢，遂跟朝圣团失去联系，断绝音信，痛哉。

柏杨先生所以猛写小说，目的在于炫耀我大愚若智，无所不能——连小说都会写，而且又写得眼看就要得诺贝尔奖金（按，我老人家还是一位诗翁哩，过些时可能有《柏杨诗抄》出笼）。现在把该两杂志找出，剪贴一阵，再仔细一观，虽事隔二十年，仍不由得起敬起畏，甘拜下风。呜呼，柏老，真是他妈的旷世奇才

也。——谁要说我不是旷世奇才,谁可得小心,万一黑巷子里有人飞砖,把贵阁下尊头上打一个大包,可别往我身上赖。

是为序。

1980年8月27日可爱的诺瑞斯台风之夜

第一回 回国记

话说唐僧自从取经回来，唐太宗龙心大悦，就要封他一字并肩王。事被当朝丞相秦桧闻知，心里一想，唐僧肚中是何等学问，又有三个身怀通天本领的徒弟，万一在朝为官，岂不把我挤垮，这便如何是好？急得愁眉不展，唉声叹气，茶也不吃，饭也不想。正在昏昏欲睡，痛不欲生，忽听副官李得胜敲门而进曰：

“禀太师，赵高老爷到。”

“莫非是指鹿为马，京戏里《宇宙锋》那个挨骂的老头乎？”

“正是此人。”

秦桧听说，大喜过望，急叫曰：

“还不快请，更待何时。”

看官，你道赵高先生怎的到了长安，说来话长。自从他指鹿为马，害死了老朋友李斯之后，大权独揽，好不得意，一度也曾想把女儿嫁给二世皇帝当小老婆，以便内外夹攻，享一辈子荣华富贵。想不到他女儿是一个恋爱至上主义的小姐，根本没把二世那蠢小子看在眼里，就装起疯来，把老爹骂了个天昏地暗，弄了一肚子霉气。从那天起，交上坏运，不出一年，秦国亡了国，二世被汉兵捉住，就在王宝钏住的寒窑之前，执行枪决，以示薄惩。赵高幸好早有准备，一看苗头不对，就带着妻子儿女、百万家当、夷人银行存款支票，以及洋狗狼狗哈巴狗等等之狗，坐上一架核子喷射船，飞到了车迟之国，做起寓公。最近听说大唐帝国风调雨顺，国泰民安，触起故乡之思，兴起回国一露身手之念。这一日到了长安，印了一盒名片，便往拜访秦桧。二人见面，先行热烈握手，接着说了一遍久仰大名、如雷贯耳的话，然后分宾主坐下。秦桧曰：

“不知兄台驾到,未曾远迎,当面请罪。”

“冒昧拜访,应该早日约期,尚请海涵。”

“兄台不远千里而来,将有利于俺秦桧乎?”

“老哥在上,恕我直言,听说你为唐僧之事,颇伤脑筋,如果交由小弟略施小计,包管他啥官都没有得做。”

秦桧听罢,把头像拨浪鼓一样摇个不停。

“老哥,”赵高曰,“看情形你可是有点瞧我不起。”

“实不相瞒,想那唐僧,上得君心,下得民意,眼看就是一字并肩王,掌上大权,届时天下太平,小民过起好日子,讲是非,论公道,既民主,又法治。兄台,兄台,我们还混个啥?”

赵高微微一笑,用牙缝声音答曰:

“老哥差矣,若说上得君心,下得民意,试问他的手段比李斯如何?李斯那家伙帮秦始皇那私生的小子,打下江山,把他当作左右之臂,二世也把他尊敬得不得了。你想,有李斯在一天,秦国一天不亡,如此重要角色,我都教他栽了斤斗。区区一个唐僧,何足道哉?敬请放心,只要我眉头一耸,就叫他吃不了兜着走。”

“不知计将安出?”

“真言不入六耳,”赵高曰,“伸脖子过来。”

好赵高,一番言语,只把秦桧说得点头不止。计议完毕,二人就到华清池,先叫了两瓶喂死你,然后各又叫了一个酒女,鸳鸯浴起来。秦桧叫的那个酒女名曰白白,赵高叫的那个酒女名曰红红,各人找了各人的池子,下了水去。赵高露出一身排骨,比起红红身上丰满雪白的玉肌,真是不可同日而语,不禁叹口气曰:

“俺赵高和祖国一别六百载,想不到连姑娘身上的皮肉都如此进步。”

“客官请听,”红红笑曰,“祖国各项建设,样样突飞猛进,小女子皮肉,何敢后人?不过说来话长,本来奴家是跟锅底一样黑的,有一次遇到一个车迟国的嫖客,他答应带奴家出国享福,好不欢喜,就和他在金谷园租了一幢花园洋房,每月给我十条洋烟,十打洋酒,至少

可卖五两银子,过得何等快活。奴家是真心爱他,为他不讲大唐之话,为他不写大唐之文,为他六亲不认,一心高飞。想不到那个没良心的夷人,到时候一声不响,拍拍屁股,走他娘啦,不要说不肯带奴家,让我丢脸,见不得人;就是奴家要他多给几两银子,他都不肯。是我一气之下,骂了他两句‘干你娘’‘八格野鹿’,当晚就买了一斤巴拉松,一口气吃掉——”

“啊呀,你一吃一斤?”

“别打岔呀,奴家也不是傻子,怎肯一吃一斤,奴家吃的分量,恰好使我昏昏迷迷,却要不了命。”

“此是为啥?”

“为的是要记者一访,报纸一登,把事情闹大,让世人同情奴家,舆论自会迫他低头,我就出了国啦!”

“此计颇为高明,结果如何?”

红红叹曰:“不提结果,倒还罢了,提起结果,好不伤心,奴家吃了那么多,竟没昏倒过去。但我的皮肉却一天比一天白嫩,真是有意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客官呀客官,不瞒你说,奴家要有现在这种本钱,车迟国那人不像人,鬼不像鬼的腥货,我还不爱也。”

“哎呀,”赵高一拍大腿曰,“你那车迟国的洋朋友,姓甚名谁?”

“他叫虎力大仙。”

赵高笑曰:“那家伙弟兄三个,在车迟国着实威风了几年,后来遇到刁钻古怪的孙悟空,打赌砍头,结果一命呜呼,怎的又跑到长安嫖起妓女来啦,难道他不曾死乎?”

“原来客官和他是朋友呀,”红红曰,“他也给奴家说过跟孙悟空比武的事,他说是他比赢了的。那一天他把头砍下,一滚就是好远,孙悟空念动咒语,差遣小鬼把他的头按住,还是他二弟羊力大仙看势不对,给那小鬼送了十三两银子的红包,才算死里逃生。”

“放他娘的屁!”赵高曰,“他们弟兄三个被孙悟空整得惨兮兮时,我正在车迟国做寓公,怎的不知?这且不要管他,我且问你,秦丞相在朝,权势如何?”

“客官呀，你们这些回国观光的华侨，有所不知……”

“呔，”赵高喝曰，“你怎的老叫我客官？竟把我看成普普通通的品种啦，我是有名的学人专家，兼过气官崽。这次回国，乃是讲学而来，再顺便出席长城修建赞助会第十三次代表大会，难道你这几天没有看报？有些记者还推测我要捐一笔钱打突厥哩，其实我捐他娘的捐，我就是有几个钱，也是想当初刮的民脂民膏，得来不易，岂能乱开善门，简直是野地烤火——一面热哩，做他们的春梦也。我说呀，红红我的娘，要知道回国讲学的学人专家，跟回国观光的华侨，大大不同，你莫非瞧不起咱家？”

红红听说，花容失色，急忙巴结曰：

“原来你是前来共赴国难的呀，失敬失敬。但奴家以后对你如何称呼？”

“小女子无知无识，我也不见罪于你，以后叫我迷死脱也可，或高级一点，叫我打狗脱也可。好啦，且说说秦丞相的苗头，供我参考。”

“打狗脱容禀，秦丞相本来没啥了不起，自从把岳飞斗垮，气焰就大啦，哪个大官不走他的路子。你这次算是钻对了热门，将来定有好处，千万莫忘奴家的情义。”

“只管放心，俺赵高有朝一日得了地，定送你一个钻石戒指。”

二人一面谈话，一面动手动脚，然后赵高出得池来，看秦桧正歪在床上打呼，不便惊动，就叫了一辆计程骡车，直达长安，按计行事，去找唐僧。

且说唐僧自从回得国来，眼看指日高升，真是谁不巴结？谁不奉承？不沾亲的也沾上了亲，不带故的也带上了故，今天有人请他吃大菜，明天有人请他吃西餐，虽然都是素食，但仍吃坏了肚子。赵高推门而进的时候，他正蹲在茅坑上拉得上气不接下气哩。赵高只好搬一个板凳，坐在茅房门外。

“法师法师，”赵高曰，“我有一言，叨在知己，不得不说。”

“请言勿妨，前在车迟国时，曾往拜访，未蒙赐晤，迄今还觉

遗憾。”

“老天，”赵高大惊曰，“原来上次见访的，竟是法师。因我流亡在外，经济情况不好，对大唐前去的同胞，均不招待，所以门内养有恶犬，那一天门房说有四个穷和尚前来化缘，我想化缘竟化到外国，岂不丢尽国家体面，故未延见。早知法师回国后要封一字并肩王，当时爬都爬出来迎接也。”

“大人言重，实不敢当，今日光临，有何见教？”

“在下就是为此而来，法师啊，想那秦桧丞相，有权有势，不知法师对他印象如何？”

“你说的敢是秦桧贼子？”

“他乃当朝秦丞相，怎叫贼子？”

“出家人不造口孽，本不多说，但秦桧为官，残害忠良，比你打狗脱赵高当初指鹿为马，还要混账。自当生为贼子，死入地狱，他再有权有势，贫僧也不尊敬于他。”

“古人云识时务者为俊杰，在下劝你忍耐至上。际此突厥猖狂，西夏逞威，国势危如累卵之际，你们二位如果能精诚团结，精神物质，合而为一，既是唯心，又是唯物，救国救民，在此一举。如不团结，眼看国破家亡，法师将何处安身哉？”

“这种团结，是他团我的结，把我吃到他肚子里，违背正义，贫僧不愿。”

“法师在上，难道你反对团结乎？”

唐僧看他奸头奸脑，问的也不照路，乃气呼呼答曰：“就是反对团结，你要如何？”

“法师真要一心一意，唱反调唱到底呀？”

“就是一心一意唱反调到底，你该怎的？”

“法师，你说的敢是当真？”赵高大声曰。

“当真。”

“果然？”

“那个骗你不成。”

“朽木不可雕也，粪土之墙不可圯也，在下告辞啦。”

赵高出得门来，从腰里掏出录音机，那录音机乃车迟国所造，有臭虫那么大，不但录音，而且录味，也算一件宝物。当下呵呵大笑曰：

“贼秃贼秃，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硬往里撞，放着荣华富贵不享，偏去主持正义，也没有读读历史，主持正义的，几个有好结果的哉？这一次拿将回去，加以剪接，重新拷贝一份，噫，秦桧老儿记上我这笔功劳，念我忠心耿耿，定有大小官职。将来三年五载，再把他搞垮，大唐啊大唐，我就教你变成大秦帝国的再版也。”

有话即长，无话即短，到了次日，唐太宗早朝，金銮殿上左边展起龙虎旗，右边响起凤阳钟，值日官在旁叫曰：

“有事出班启奏，无事卷帘退朝。”

“老臣有事启奏。”秦桧磕头曰。

“秦王兄请起。”

“只因陛下要封唐僧为一字并肩王之职，老臣和唐僧乃知己好友，私交之笃，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深知他的学问见识，都是一流。此次天竺取经，对中西文化交流，更有伟大贡献。但万岁爷如果封他为一字并肩王，给他实权，老臣期期以为不可。”

“是何道理？”

“陛下，自古以来，德不称才，必然误事。唐僧虽然学问甚好，可是他见解荒谬，言论悖恶，令人发指。尤其最近更明目张胆，散布流言，动摇民心，隔沙漠与突厥相唱和，如果再给以高位，岂不使忠贞之士寒心？”

“朕不信唐僧会作出此事。”

“现有录音为证，请陛下垂听。”

唐太宗听了录音之后，气得御脸发青，加上茅厕里的臭味，从录音带上四散传开，唐太宗更浑身发抖，大叫曰：

“反啦，反啦，该贼秃竟敢如此无理。”

从此再也不提一字并肩王之事，可怜唐僧左盼右盼，又教孙悟空打听行情，也打听不出啥消息，日子一久，亲友们看他没啥前途，一个

个懊恨不迭，骂了一顿山门，鸟兽散去，只留下唐僧一人，付不起房租，只好收拾收拾行李，搬到华山，找了一个山洞，暂住去也。

正是——

打狗脱回来讲学，共赴国难，献上录音兼录味妙计；

唐三藏上厕拉屎，言多必失，只好气死又气活搬家。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二回 致训记

话说唐僧一行四人,在华山找了一个山洞住下,房租虽然不必操心,可是生活却无着落,最初《大唐日报》还请唐僧翻译一点佛经,每月尚可收入几两银子稿费,勉强有得饭吃。后来《大唐日报》社长冯道,听说唐僧已经吃不开啦,太宗皇帝还在金銮殿上发过他的脾气,就不敢再登他的稿啦,恐怕太宗皇帝看见,龙心不悦,影响他社长饭碗。唐僧特地进了两次长安城,听了柏杨先生指点,还给冯社长送了两条三五牌夷烟,两瓶白兰地夷酒,冯社长把礼物照收,可是仍一直不提写稿之事。唐僧是个忠厚之人,无可奈何,回到华山,日子更是难过。这一天,太阳已到半山,师徒们还未进餐,唐僧忍耐不住,唤了声曰:

“徒弟。”

悟空正在山凹里靠着一棵柳树捉蚤子哩,听见师父呼唤,一个箭步,跳到跟前。

“不知师父叫我,有何吩咐?”

“徒弟啊,想我们从西天回国,实指望献上经卷,得成正果,不料弄到今天这种下场,吃也没得吃,穿也没得穿,又背了一个专唱反调罪名,好不羞煞人也。我的意思,把你们兄弟三人,唤到跟前,共同商量,再不想点办法,饿都要饿死矣。”

“那么请师父稍候,等我前去寻找。”

悟空说毕,下得山来,到了八戒悟净常去的一家茶馆,左看右看,不见人影,又到弹子房去找,也无踪迹,心中着慌。当下使了一个隐身之法,跳上云头,大声叫曰:

“八戒,八戒! 悟净,悟净!”

想那大圣火眼金睛，铁喉钢嗓，视界远达八十万里，声音能传太空三界，可是喊了半天，却听不见八戒悟净回话，只好按落云头，叹口气曰：

“年头不对啦，想当年俺老孙在太上老君丹炉里，饿了七七四十九天，肚皮连瘪都没瘪，料不到追随师父回到大唐，只不过吃了几个月稀饭，罡气即行不足，要不他们定会听见我的喊声。哎呀，说不定那夯货看师父垮成这个样子，溜走了也。沙和尚头脑有点不清，也可能回流沙河吃人去啦，这便如何是好，师父得知，气都气疯。”

那大圣正在自言自语，低头猛走，不知不觉，穿过一个树林，忽听当当当当，远处传来几声钟响，心中暗想曰：“这里既无学堂，何来上课之声，难道是什么西天上未曾打死的妖精，前来吃唐僧肉不成，待我前去一探究竟。”

走到村头，只见一老头扶杖而来，白发银须，风采不凡，悟空上前唱了一个大喏，老头正在低头走路，听得有人唱喏，猛抬头，看见大圣黄毛碧眼，口红如火，不禁大喜，急忙叫曰：

“彼得大人何时驾到，怎不先行打个电报，以便排队迎接。”

悟空恼曰：“信口胡言，我什么时候改名彼得？”

“你老人家既不是彼得大人，准是约翰大人。”

“你儿子才是约翰大人。”

“我儿子如是约翰大人，早阔起来啦，”老头曰，“岂肯在这华山底下，当一名乡约地保？你老人家如不是约翰大人，让我再猜上一猜，准是保罗大人，这一次再错不了矣。”

“好老头，气死我也。”

“看，我猜对了吧，请你老人家暂在此地稍候，等我去到庙堂，请大家前来恭迎。”

悟空急曰：“你一定认错人啦。”

“哪里话来，小老儿今年九十有九，啥世面没有见过。你老人家明明是车迟国人氏，坐着夷船夷机，嘟嘟嘟嘟，莅临我国大唐，来传你们通天之教，我怎会不知。”

“什么通天之教？我只听说佛教为尊。”

老头从路旁茶棚搬出一把椅子，让悟空坐了，然后开口曰：“豪都油都。”

“你说的啥话？”悟空大惊曰。

“我说的乃车迟国之话，是我儿子教的，你老人家怎能不懂，不过谦虚为怀罢了。我儿子乃本村执事，最信你们的通天之教，我女儿芳名金玉奴，本来啥都不信，去年跟突厥国一个擦皮鞋小子，不知道怎么搞上的，生了一个又白又胖的娃娃，那夷人丧尽天良，竟脚底抹油，一去不回，害得我女儿天天流泪。后来听说通天教要选一百个童男童女去车迟国朝圣，她就也信了通天之教，还望保罗大人做主，给她也补一个名字。”

“你倒生的好女儿。”

“哪里，哪里，学堂虽没念好，倒是略有几分姿色。”

“我还有事要办，就此告辞。”

“大人何往？”

“前去华山看看唐僧。”

“保罗大人呀，”老者曰，“千万不可去看那唐僧，提起此人，你一定不知他的底细，去年从天竺回国时，万岁爷要封他一字并肩王，好不光彩，可是他的道行不够，邪性未退，有一天万岁爷金殿赐宴，他看皇后娘娘美貌非凡，就动了凡心，假装酒杯掉到地下，弯腰去捡，却伸手捏了一下皇后娘娘的玉脚，被皇后娘娘一高跟鞋踢落了两颗门牙，从此官也垮啦，佛教也完啦，说不定哪一天把那贼秃拉去杀头，你老人家沾他怎的？”

悟空一听老头血口喷人，心中大怒，暗暗把金箍棒取到手中，正要把他打成肉酱，只听钟声又响，老头曰：“保罗大人在上，且听小的一言，你们车迟国之人，真是民主风度，不拿一点官崽架子，刚才也是两位车迟国通天教士，一个方头大耳，一个一脸霉气，被我儿子拦住，他们连车都不坐，竟自己走路，真是教人敬佩呀敬佩。”

悟空听了，暗吃一惊，偷偷把金箍棒塞回耳朵。

“老头，”悟空曰，“你说那两人长相，可是如此如此，那般那般？”

老者照实又说了一遍，悟空呼地跳起，叫曰，“你在前面走，我在后面跟，去看看他们讲道之法，拜托你千万不可声张，本保罗大人自有妙用。”

“领法旨。”

二人走不多时，只见前面有一座大殿，金碧辉煌，完全车迟样式，门口写着七个大字，曰：“华山村通天庙堂”，另外还有两张小条，一张小条上写着：“教主在此，诸神退位。”一张小条上写着：“车迟国朝圣团报名处。”悟空蹑脚蹑手，走到窗口，往里一看，只见黑压压坐满了人，也有老来也有少，也有二八女多娇，一个个呆如木鸡，正在恭听台上的人讲话哩。讲话的不是别人，正是师弟猪八戒。

“各位教友，”只听猪八戒曰，“通天教乃天下第一等神圣之教，苏格拉底曰：‘通天教乃救世之教也。’车迟文称通天教为：‘琼克劳斯基·桃乐丝黛’，信教之后，有一种‘格拉莱齐’的感觉。柏杨先生也有言曰：‘通天要通得上，需要三艾斯，一、艾斯扑肉母，二、艾斯吃老开，三、艾斯尔迈训。’有此三艾斯，人神才能化合为一，人就是神，神就是人，好不美哉，懂了这一套，才能去车迟朝圣。”

本来大家有的已经睡着啦，一听说要去车迟国，立刻精神大振，没精神的变得有了精神，打呼的也不打呼，弯腰的也直起了脊梁。

“凡去车迟朝圣的年轻男女，”猪八戒曰，“一律自费，这年头有钱的大爷都可以去天竺买橡园，难道不能去车迟朝圣哉？只要有我老猪——嗨，只要有我打狗脱乔治在，不要说一百个童男童女，就是两百个童男童女，都去得成。好啦，马死脱维廉，快下去收捐款，有心去车迟国的信徒，努力猛捐可也。”

沙和尚随即拿下破帽，从夹道上挤进听众群中，有捐一钱两钱的，有捐三两五两的，刚才那位老头独自就捐了十两，一会儿工夫，破帽已经装满，只听八戒闭目合睛，祷告念曰：

“各位的捐款，我们全部奉献教主，求他赐福给我们：保佑愿去车迟国朝圣的，都能去车迟国朝圣。”

“阿门。”大家喊曰。

“保佑愿天天有红包送上手的,都能天天有红包送上手。”

“阿门。”

“保佑愿退税、走私、套汇的,都能退税、走私、套汇。”

“阿门。”

“保佑愿做大唐假钞票的,都能做假钞票。”

“阿门。”

阿门已毕,大家一哄而散,猪八戒、沙和尚背着钱袋,喜滋滋,兴昂昂,和众执事一一握手,喊了一声:“拜拜”,扬长而去。悟空紧跟在后,到了郊外没人之处,跳起拦住去路。

“好大胆的佛门弟子,传起通天教啦。”

八戒、沙僧一听有人掀他们底牌,又惊又怕,放下包袱,八戒掏出五齿耙,沙僧掏出降魔杖,正要动手,一看原来是悟空。

“该死的猢狲,”八戒骂曰,“吓死我也。”

“兄弟,听说你发了点小财。”

“哪里话,不过几钱几分银子,怎说发财。”

“你这夯货,敬酒不吃罚酒吃,你二人不守清规,去通天庙堂捣鬼,敛了不少不义之财,我天生的千里眼顺风耳,怎的不知?也罢,跟我前去拜见师父,由他评理。”

“哥啊,息怒,”八戒曰,“秀才遇着兵,有理说不清,你也别乱叫啦,悟净把银子拿出,我们每人拿四分之一如何?”

“为啥如此?”

“兄长有所不知,自从师父回国,门路没有走对,派系没有摸清,既拿不出博士文凭,也拿不出吏部尚书邀请回国讲学聘书,公私两败,还像一个愣头青一样,以为要当王哩。到华山之后,三餐不继,前途渺茫。是我和沙和尚心生一计,冒充通天教士,到得通天庙堂,致起训词。”

“你们二人,长的这般嘴脸,怎能冒充教士?”

“这你就差劲啦,”八戒笑曰,“我们都是佛门弟子,岂肯乱打诳

语,是我和悟净饿得发慌,左窥右看,想偷点东西充饥,想不到被一个窄脸的家伙看见,奔上前来,拉着我就嘻嘻叫曰:‘豪都油都’,我就瞪眼啦。”

“‘豪都油都’是车迟国人见面之礼,窄脸家伙一定把你当成车迟国来的夷人矣。”

八戒拍掌笑曰,“哥啊,真不愧是齐天大圣,猜了一个正着,那窄脸家伙正在庙堂门口东张西望,迎接车迟国大人哩,一见我和悟净长相不凡,就误认了亲,把我叫成‘乔治大人’,把三弟叫成‘维廉大人’,是我灵机一动。这年头,大唐国官民人等,见了夷人都会撒尿的,我何不将计就计,骗他几文。悟净且打开来看,一共多少银两?”

当下把钱袋打开,碎银子堆了一地,算了又算,一共四百两银子。八戒曰:

“师兄,老猪做事,向来光明正大,不欺暗室,四百两银子,你我一人一百两,送一百两给师父送终。我们还追随他干啥,散伙为妙,师兄回花果山为王,悟净回流沙河为怪,老猪回高家庄找我的浑家。”

悟空一瞧,呆子又要散伙,掏出金箍棒,迎风一晃,有两丈多长,喝曰:

“我打你这个不长进的东西,动不动就想散伙,非活活打死不可,悟净快把他按住,这次饶你不得。”

八戒慌了手脚,把银子统统丢到地上,爬下磕头曰:“千万打不得,你那瘟棒只要捞一下,我的猪命便休了矣,一切凭师兄吩咐,永不敢再动凡心。”

“依我之意,银子全交给师父,也好果腹,二位贤弟意下如何?”

“当然是好。”

“那么我们回山去也。”

师兄弟三人高高兴兴向华山而去,走到途中,悟空忽然停下,叫曰:“哎呀,大事不好。”

“师兄又失惊打啦。”八戒嘟囔曰。

“想那窄脸家伙,和那老头,在那里迎接车迟国夷人教士,一会工夫,真的驾到,岂不掀穿了我们的底细,届时报告官府,打上山来,把我们捉住,一顿修理,还不如饿死为宜也。”

一句话把八戒、悟净说得张口结舌。

正是——

悟空下山找弟,成了保罗约翰;

八戒登台训人,俨然乔治维廉。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三回 复活记

话说孙悟空一语提醒,八戒、悟净张口结舌,不言不语。

“二位兄弟,你们有何主意?”悟空又问曰。

八戒曰:“依我之见,放上一把野火,把通天庙堂烧个净光,窄脸的家伙葬身火窟,岂不天下太平。”

“不行不行,”沙和尚曰,“万一烧他不死,岂不后患无穷,语云:无毒不丈夫,量大非君子,斩草除根妙法,莫过于我们埋伏在十字路口,等那夷人教士经过,就一拥而出,送他们回姥姥家,师兄意下如何?”

“杀人放火,岂是出家人干的勾当。”

“哥啊,”八戒曰,“你啥时候兼了宣传部长的?人无伤虎心,虎有害人意,不先下手为强,定后下手遭殃,届时闹到了法部司,把老猪老沙捉住,红烧猪羊肉吃了,真是冤哉枉也。”

悟空一听,八戒言之有理,频频点头。

“既然师兄同意,我们说干就干。”

“二位贤弟,”悟空曰,“埋伏一定埋伏,但上天有好生之德,等我用火眼金睛细瞧,如果是真正教士,我们就弄点云雾,送他回车迟之国,车迟国离大唐十万八千里,再回来时要走七八年才走得到,尽可大大放心。如果是妖精冒充,就一棒打死,为民除害,你们意下如何?”

“欧开。”

计议一定,弟兄三人,吆吆喝喝,来到十字路口,只见一片黄沙,簌不见人,草木不生,十分凄凉,简直无处存身。悟空摇身一变,变成一棵三丈高的大柳树;八戒把银子揣到怀里,变成一棵大槐树;沙和

尚变成一棵大杨树。刚刚变妥，只听远处人声喧哗，一座没顶大轿，前呼后拥，敲锣喝道而来，到了悟空变的柳树底下，把轿停住，抬轿的、喝道的、打旗的，一群夫子个个擦着臭汗，气喘如牛。轿上坐着一个黑黝黝大胖子，正在呼呼大睡，轿子一停，就把他停醒啦。看官，你可知该黑胖人物是谁？提起此人，真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乃车迟国国师，羊力大仙是也，自从跟悟空比赛滚油锅里洗澡，被滚油烧得焦头烂额，心里一想，不好啦，这回遇到对头啦，三十六计，走为上计，就化作一道青烟，逃之夭夭。等唐僧师徒换关文，走了之后，重新回来，把皇帝一顿臭骂，出了口气，照样当他的国师。这次代表通天教，来主持华山庙堂十日布道大会，还要弄一个车迟朝圣团，以资娱乐。因他有使人出国的本领，到了大唐地界，马上受到盛大欢迎，他坐的那八抬大轿，就是当朝太师秦桧送的也。

闲言表过，且说羊力大仙，睁开双目，问曰：

“为何不走？”

“禀大人，”跟班的贾桂问曰，“天气太热，轿夫们受不了啦，在这里歇歇脚哩。”

“我看你有点面熟。”

“不敢不敢，小的受埧邬县县太爷赵廉所遣，伺候大人。”

“赵廉何许人耶？莫非法门寺那个赵廉乎。”

“正是。”

“这么一说，你就是‘桂哇，桂哇’那个小丑啦。”

“不敢不敢。”

“哎呀，想当年你权倾一时，好不威风，如何弄到这个地步？”

“大人容禀——”

“别唱别唱，我听不懂京戏。”

“那我就平铺直叙，来两句道白。大人有所不知，想当年我家主子刘瑾，拍上了皇太后马屁，成了那个干瘪老太婆的干儿子，和皇帝称兄道弟，好不亲热。谁知干瘪老太婆一翘辫子，当皇帝的干哥哥就翻脸不认人，把刘老板给刮啦。”

“什么是刮啦？”

“刮啦就是剥皮啦，刽子手把刘老板脱了个净光，活活剥皮啦。是我眼捷手快，一看大势已去，就先打了他一个小报告，说他在法门寺一案，受了原告银子八百两，又强奸了孙玉姣。”

“呀呀呸，刘瑾乃是一个太监，怎能强奸民女？”

“大人息怒，等我把小报告打出去，才晓得打错啦，幸亏这年头墙倒众人推，没我这一推，他也活不了，有我这一推，也不过活剥了尊皮，但却救了我的性命。是那塌邬县县太爷赵廉大老爷，不念旧恶，收留我当这份差事。平日无事，就到迷儿廉补习车迟文，昨天听说大人驾到，特派小的前来伺候。”

羊力大仙听了，呵呵大笑。

“大人为啥发笑？”

“笑你们大唐官场，竟如此花样多端。”

“花样虽然多端，但当官的一呼百诺，却是舒服得很哩。”

“事隔多年，赵廉怎么还是一介知县？”

“赵大老爷为官清正，举世闻名，可是坏就坏在他清正上啦，一清正就没有红包可送的，没有红包可送的，不要说升官，能保现官不垮，已算够走运矣。”

“看你的政治警觉很高，目前不过暂时委屈，将来定有前途。”

“谢大人夸奖，”贾桂赔笑曰，“我有一个妹妹，诚心信教，也想参加朝圣，可是报名时要缴五百两银子，家贫拿不出来，斗胆提出，敬请大人，提拔提拔。”

羊力大仙听了，眼珠骨碌骨碌乱转，问曰，“你的妹妹长得如何？”

“我那妹妹的三围是三十四、二十四、三十四，大人如果中意，不妨嘛不妨。”

“贾同志，你的意思是我对你妹妹‘不妨嘛不妨’，对乎不对乎？”

“只要能教她出国，不要说‘不妨嘛不妨’，干啥都行。”

“好啦，一言为定，明天就教她到咸阳皇后大道通天宾馆找我。”

“谢大人。”

一言未了，只听哗啦一声，羊力大仙扭头一看，气得七窍生烟，跳起高来。

“好狗头，”他骂曰，“竟敢把我的玉杯打破，那玉杯乃通天教三大法宝之一，想当年天地初辟，混沌未开，我和师兄保罗、师弟约翰，共同建造三清观，熟读五经，心意虔诚，劳动那三清亲自下凡。咦，你知哪三清？一清元始天尊，二清灵宝道主，三清太上老君。驾降凡尘，每人赐下一杯圣水，是我等喝了，口齿生香，体毛生津，福如东海，寿比南山。从此这玉杯就成了传教之宝，如今把它打碎，可恨可恨。”

那个夫子一听打碎的那个破茶杯竟是至宝，大不服气，分辩曰：“大人说的，也不害羞，我闻那茶杯里有一股猴尿猪溺骚味，刮也刮不掉，洗也洗不去，怎说是宝物哩。”

俗云：打人不打脸，骂人不揭短，想当年唐僧取经，路经车迟国，是悟空淘气，领头变成三清，高高上座，遇到羊力大仙一行来请圣水，悟空天生惫赖，就撒了一泡猴尿，八戒如法炮制，撒了一泡猪尿，沙和尚最是干净，也撒了一泡驴尿，把他们喝得上吐下泻。平生最怕别人提这桩短处，那夫子不知天高地厚，冒冒失失，说了两句。羊力大仙恼羞成怒，吆喝一声，抽出宝刀，照那夫子头上劈去，只听一声惨叫，已身首异处。

悟空看到眼中，再也忍耐不住，呼的一声，现出原身，八戒悟净，也摇身跟进。众人一看，三棵大树，霎时不见，却跳出一个雷公，一个猪公，一个霉气脸，吓得又撒尿又放屁，胆大地叫了一声“妖精来啦”，四散就跑，却被八戒悟净，一一抓了回来。贾桂早两腿发软，扑通一声，跌了一跤，战战兢兢爬起来，扑通一声，又是一跤，直叫曰：“妖精老爷，饶命饶命。”

“你这奴才，”悟空曰，“死罪可免，活罪难饶，来来来，打三百金箍棒。”

“哥啊，”八戒曰，“你刚才还发表宣言，教我们学好哩。”

“罢了罢了，奴才不过无羞无耻，不犯死罪。”悟空叹了口气，转身对羊力大仙曰，“我且问你，迷死脱羊，你来大唐干啥？”

“实不相瞒，自从五胡乱华，中原沸腾，大唐老百姓逃到车迟国的，千千万万，男多女少，眼看就要绝种，是我们兄弟三人，慈悲为怀，念及上天有好生之德，就研究出来一个妙法，弄一个啥子朝圣之团，收集贵国女子，运到车迟交配，以保持你们两万年优秀传统文化于不坠，君知之乎？”

“迷死脱羊，你少抛文。”

“君子不断人财路，老哥何必半途出头？依我之见，我分你三千两银子，美女尽你先玩，然后由我带走，不知意下如何？”

“好泼魔，上次教你漏网，这次打发你见阎王也。”

说罢举棒就打，那怪急用宝刀相迎，一霎时黄沙滚滚，杀声震天，好一场鏖战，转眼三百回合，羊力大仙渐觉棒重，招架不住，叫曰：“猢狲，老子明斗不过，你小心我暗下毒手就是，鼓得拜。”竟化作一道金光而去。悟空还要追赶，被八戒拉住曰：“哥啊，追他怎的，收拾烂摊子要紧。”

“摊子倒好收拾，”沙和尚曰，“只是我们把教士打走，一旦有人告发，一场妨碍邦交、侮辱友邦的官司打将下来，师兄的虎皮裙都得进当铺，不问个秋后处斩才怪哩。”

“贤弟有何主意？”

“把大家一齐打死，就断根啦。”

那些夫子一听命在须臾，一齐跪下哭哭啼啼，哀哀上告，有的说家有八十岁老母，有的说老娘刚死啦，挺尸在床，还没有下葬。贾桂更是魂飞天外，一把抱住八戒的大腿，把脸贴到猪毛上，又哭又号曰：

“老爷啊，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你们又不是锦衣卫，怎能忍心下手杀人？别瞧羊力大仙白白害了大唐百姓，目前虽不敢言，但此仇不共戴天，国人已发出愤怒吼声，总有一天教他按不住锅盖。而且大人呀大人，我那妹妹天生丽质，美如天仙，配了你这位英俊男子汉，真是天生一对，地设一双。等我活着回家，明天雇一顶小轿送来。我

这个人赤胆忠心，说一是一，说二是二，大人呀，你要不救我，美女便到不了手也。”

那八戒乃好色之徒，几句话说得他心中发痒，就对悟空曰，“哥啊，沙和尚野性未退，说话不当人子，若教师父知道，岂不又要念起那个话儿，你这猴头就报销啦。”

“那怎么办乎？”美猴王急得抓耳搔腮曰。

“小的倒有一计！”贾桂曰。

“好奴才，胆敢接老孙话头，过来过来，让我修理修理。”

八戒大惊曰，“师兄啊，你那棍重，千万动不得。圣人不云乎，不以人废言，贾同志鬼精灵得很，说不定有奇妙主意。”

“且说与老孙听听。”

“真言不入六耳，”贾桂曰，“待小的对大圣耳朵悄悄言语。”

“咄，你是什么东西，敢和老孙乱攀交情，为啥不去咬猪八戒的耳朵。”

贾桂哪有羞耻之心，听了悟空吩咐，立刻跑到猪八戒耳边，不知叽咕些啥，直把八戒乐得嘻嘻嘻嘻笑将起来，手舞足蹈，连银子掉到地下，都不知觉。

“我把你这千古难逢的夯货，还不收起嘴脸。”悟空喝曰。

“哥啊，这一下我们不但有救，而且还要时来运转，贾兄弟，难得你心眼灵活，将来有福同享，有祸共担。”

“谢大人。”

“到底何计？”

“师兄请听——”

正是：——

羊力仙娶不了妹妹，落荒而逃，夫子砸车迟国之宝，碎片四处乱飞；

猪悟能收服下哥哥，改装登程，和尚朝通天教之圣，美女八方如云。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四回 报名记

话说猪八戒一瞧孙悟空向他问计,不禁眉飞色舞。

“哥啊,”八戒故弄玄虚曰,“不提起此计,倒还罢了,提起此计,乃上上之计,冒牌之计是也。只要你不唱反调,我们就有的是荣华富贵,一生一世,吃着不尽,索性在长安城盖上四楼花园洋房,师父一栋,你我弟兄一人一栋,听说克里丝汀琪莱小姐在伦敦搞垮了一个国防大臣,混不下去,要来大唐观光,另辟途径,正是天赐老猪良缘也。”

“看你口沫四溅,什么模样?到底何计,快些道来,只在这里兜圈子,卖关子,小心我给你一棒。”

“不差,不差,看老猪前途似锦,心里痒得就这么厉害。”

“废话,废话。”

“贾桂兄弟之意,由师兄变成保罗羊力大仙,我和沙和尚仍是乔治、维廉,就冒充通天教主,去长安城混他一混。”

悟空一听,笑曰:

“贤弟,说来说去,还是老话儿。”

“怎的是老话儿?”

“想当年我们在车迟国三清寺,你我兄弟,一时高兴,还不是变了三清,恰巧三个妖精来求圣水,咱们就给他撒了一泡猴尿猪尿,你可曾记得?”

“对啦,”八戒鼓掌曰,“正是老话,正是老话,事不宜迟,师兄快变,就好登程。”

悟空正待要变,忽然一想,作难曰:

“贤弟,要变你变,老孙不变。”

“为何不变？”

“贤弟有所不知，你说克里丝汀琪莱小姐要来大唐，她风流得很，一旦要和通天教主谈起恋爱，老孙可吃不消。还是你变好，将来万一遇到那骚货，就顺理成章啦。”

八戒一听，有此好处，直咽唾沫，结结巴巴曰：

“师兄这话，可是当真？”

“老孙什么时候跟你打过诳语。”

“如此且看我老猪一变。”

一言未了，八戒摇身一变，果然变成了羊力大仙，头戴高筒呢帽，鼻架珊瑚墨镜，手拿文明拐杖，留着八字胡，目瞪口呆，连叫：

“神法，神法，变得像，变得像，真是万世师表，得道高僧，我一定要禀明九千岁，对你提拔提拔，派你一名委员，前去朱紫国考察考察也。”

八戒喜滋滋，气洋洋，举起文明拐杖，照悟空头上就是一下。

“迷死脱孙，毫啊尔油？”

悟空被他一打，痛得跳脚，等到定了定神，看清是八戒捣鬼，不禁骂曰：

“你这夯货，怎么刚变成通天教主，派头就往外冒，连师兄都不认啦。”

“我这一变，变得有名堂，”八戒笑曰，“叫做诚于中而形于外，表里如一。外面看起来是羊力大仙，心里想的也是羊力大仙。且慢埋怨，这年头哪一个小子，一旦有变，还认得啥兄啥弟。哥啊，你还是好命，遇到老猪；如果遇到了庞涓，你脚后跟的筋都要挑断啦。”

“少嚼舌头，此地距长安还有六十里，赶早不赶晚，不如马上就走。”

“现在该你跟沙和尚变啦。”八戒曰。

“我们有什么可变的？”

“一个变成乔治，一个变成维廉，要唬人就得把人唬死，如果仍露土豹子本地造模样，谁肯敬咱？大唐国有一种时代风气，只有外来

的和尚会念经。”

“哎呀，贤弟呀，自从变了羊力大仙，真是连人都变伶俐啦，也罢，也罢。”

悟空也摇身一变，变成虎力大仙。沙和尚跟着摇身一变，变成鹿力大仙。弟兄三人，各乘了一顶小轿，吹吹打打，威风凛凛，走着走着，到了长安，只见欢迎人群，如涛如潮，男男女女，老老少少，人山人海。打大旗的打大旗，扛标语的扛标语，上面有的写：“欢迎通天教三位教主莅临视察。”有的写：“誓死争取朝圣团名额。”有的写：“通天教处女教友誓死争取朝圣团保障名额。”悟空被搞得头晕脑涨，只听人群之中，传来一阵欢呼声曰：

“羊力大仙万岁！”

“通天教主万岁！”

欢呼未了，忽咚忽咚，三声大炮，八戒一听炮响，吓得跳下来就跑，一面跑还一面拉裤子。

“夯货哪里去？”悟空一把抓住。

“吓出屎来啦，我要找地方出恭。”

“我把你这蠢猪，此乃大唐国欢迎国宾之礼，三声大炮，以示隆重。快些坐好，当朝太师秦桧来啦，师父就是得罪了他，才弄得走投无路的，慎言慎言。”

此时秦桧已下了八抬大轿，挺起肚子，迈着八字步，走到跟前。

“打狗脱羊，”他和八戒握手曰，“久仰大名，如雷贯耳，今日一见，果然不错。”

“哪里哪里，俺老猪——老羊，也是心仪久矣，想当年你力排众议，冒险犯难，将岳飞喀嚓一声，全世界有志之士，哪个不为你叫好，得识尊颜，荣幸荣幸。”

秦桧一听猪八戒和他站在一条线，不仅大悦。当时把八戒一行让进牛车，另有三百七十五辆驴车开道，沿途都是车文标语，万众欢呼，好不风光，直到咸阳皇宫大道通天宾馆住下。当天晚上，唐太宗赐下国宴，吃到半夜，才算打发完毕。兄弟三人，回到房间，正要睡

下,只见贾桂慌慌张张,闯了进来。

“你这小子,”悟空曰,“有点贼头贼脑,不老实,三更半夜摸到上房,一定居心不正。”

“禀大圣,刚才门外有一女子,涂胭脂,烫头发,高跟鞋,腰细如柳,面白如粉,好不漂亮,她指名要见羊力大仙。”

八戒本来已钻到被窝,听说有漂亮女子求见,就探出头来曰:“教她别走,我马上去,贾兄弟,拜托你好好招待,别吃豆腐。”

说罢一骨碌爬起,梳了梳头,穿上朝靴,大摇大摆,出得堂来。咦,那女子真是绝世美人,貌如天仙,身如柳叶。八戒上前唱一个大喏——

“女菩萨请了。”

“大仙呀,通天教也称女菩萨的嘛?”

“我是通天教主,法力无边,想称女菩萨就称女菩萨,想称铁观音就称铁观音。”

“既然如此,奴家也不和你抬杠,我说大仙呀大仙,你看奴家这模样,报名朝圣团,可有希望?”

“我的儿,你如此标致,都包到我身上。”

那女子一看八戒入迷,就知他是个好色之徒,便轻移莲步,走到八戒身旁坐下,用小手帕扑地一声摔到他脸上,笑吟吟曰:

“既然你慷慨答应,要奴家如何报答?”

“也不必报什么答,且把你的地址留下,我好去找你要子也。”

“何时可去?”

“期票不如现款,你我二人,现在就走。不过,我的儿,说了半天,你姓啥叫啥?说与本教主得知。”

“奴家潘金莲。”

“潘金莲,咦,耳熟耳熟。”

“你车迟国大人,怎晓得奴家大唐国之事,只恐怕有些写杂文的下三滥朋友,妒我貌美出众,无中生有,造谣中伤。”

正在说话,悟空走了进来,介绍已毕,再分宾主坐下。

“迷死潘，”悟空曰，“有一位西门庆，你可认识？”

“当然认识。”

“关系如何？”

“不过是普通朋友。”

“那么，又有一位武大郎，可也是普通朋友？”

“不提起武大郎，倒还罢了，提起武大郎来，好不叫奴家羞煞也。二位教主呀，他骗得我好苦好苦。”

“我的儿，”八戒曰，“千万别哭，慢慢道来，如有含冤莫申。委屈万状之事，待我写一张名片，送到法部司，教他吃上一顿官司。”

“谢教主。”

悟空大怒曰：“夯货，你怎的信口开河？”

八戒把长嘴对准悟空耳朵，低声曰：“这你就落伍矣，你还停留在《西游记》时代，而《西游记》时代已经过去，现在是《云游记》时代啦。《西游记》时代师兄为尊，《云游记》时代，乃是猪八戒时代，猪八戒为尊矣。”

悟空气得肚皮发鼓，只听潘金莲哭哭啼啼曰：

“教主容禀，奴家本是良家妇女，也曾念过车文专科，大学物理，生得虽不是闭月羞花，却也沉鱼落雁。是奴家心比天高，一心一意，要到车迟国嫁人。是那武大郎，去年时节，向我巧言花语，说可以送我出国，因山高水险，单身姑娘不便前往，只要和他一结婚，就可走啦。是奴家年轻无知，竟和他办了结婚手续。二位教主呀，谁晓得一办之后，他就把脸一翻，要霸占奴身。奴家天生刚强，抵死不从，直到今天，奴家还是一个黄花处女，教主不信，一试便知。”

“好个淫妇，”悟空大喝曰，“竟敢当面耍泼。”

“教主息怒，”潘金莲一面哭一面擤鼻涕曰，“定是有一个叫武松的甲级流氓，在外破坏奴家名誉。天呀天呀，教我弱女子一人，如何是好。大仙若不为奴家做主，奴家只有喝巴拉松矣。”

悟空看她哭得可怜，也无可奈何。八戒急忙扶她坐好，扶时顺势在腰上拧了她一把，那潘金莲是此中的能手，也就顺势回拧了他一

下,把八戒拧得晕晕陶陶,迷迷糊糊。

“迷死潘,”悟空曰,“那武松又是何人?”

“提起武松,大唐国谁不知道他行同蛇蝎,衣冠禽兽,”潘金莲曰,“教主呀,想那武松,为了打奴家的主意,硬和武大郎拉上本家。那一天,趁武大郎不在,前来向奴家勾引,奴家见他大雪里走来,连忙安排酒请他吃,他使用言语调戏奴家,是奴家贞节自誓,怎肯吃他一条腿,就把他赶走。想不到人心不古,酸起葡萄来,反咬奴家一口。毁了我一生名誉事小,耽误我去车迟国朝圣事大,苦也苦也。”

那齐天大圣乃宽宏大量的美猴王,仁义之人,被潘金莲一哭,也眼泪汪汪。八戒趁悟空用手擦眼之际,向潘金莲使个眼色,两个人一溜烟溜到大街。

正是——

贞节淑女潘金莲哭诉贞节,报名朝圣,即去即去;

反调分子武老二专唱反调,体无完肤,要糟要糟。

欲知后事,且听下回分解。

第五回 出浴记

且说猪八戒和潘金莲溜出后门,叫了一辆计程骡车,跳了上去,一直驶到华清池,只见门口挂着一个木牌,木牌上写曰:“非大官夷人,不得入内。”二人走到门前,看门的向二人上下打量一番,觉得眼生,就伸手曰:

“二位可有爬死?”

“爬死?哼,”潘金莲一跺高跟鞋,瞅向八戒曰,“教主爷,给他来两句车文。”

八戒从小在流沙河长大,只会吃人,那会车迟国之文,张口结舌了半天,潘金莲下不了台,照他屁股上一拧,这一拧把八戒拧得福至心灵,急开口曰:“噎死噎死,迷死迷死,卡母扑里死,客楼死有耳挨死,来提米奇死,有耳猫死。”

这番话一讲,潘金莲乐得小口都合不住,看门的一看,来客满口“死死”,知道此马来头不小,没敢再说第二句话,急忙鞠躬,咚的一声,头碰到计程骡车门上,碰了一个大包,再抬头时,八戒金莲已经进去啦,不由出了一身冷汗。

“幸亏我没有失礼之处,”看门的以手揉头曰:“否则该夷人打个电话给秦丞相,我的饭碗就没啦。”

不表看门的自言自语,且说八戒金莲,顺着曲径通幽,走着走着,到了二门。那二门把门的乃是一个老头,比把大门的又有不同,只见他手提长矛,身穿蟒袍,不像把大门的那么鲁莽,文文绉绉,迈着台步,走到跟前。

“失礼失礼,”他双手一拱曰:“上边规定,必须有特级爬死,才能进去洗澡,二位可曾携带了乎?”

八戒正要发呆，潘金莲照他屁股上又是一拧，“大仙呀，快露你那一手。”

八戒马上提足罡气，重新念曰：

“噎死噎死，迷死迷死，卡母扑里死，客楼死有耳挨死，来提米奇死，有耳猫死。”

老头听了，连忙立正曰：

“不知夷大人驾到，未曾远迎，当面请罪。”

“免打四十大板。”八戒曰。

“啊呀！”潘金莲插嘴曰，“你这位老头，连电视也不瞧，此公乃通天教主，羊力大仙是也，今早才到长安，欢迎的人千千万万，你怎的不识？”

“是我眼拙，海涵海涵。”

“看你有点面熟。”八戒曰。

“俺乃大宋帝国大元帅张浚是也，”老头恭敬答曰，“想当年俺跟秦桧丞相，勾肩搭背，定下毒计，把岳飞活活害死，正要享荣华富贵，想不到宋国气数已尽，糊里糊涂，把国亡掉。是秦丞相眼捷手快，溜到长安，又当上唐太宗的丞相。我就投奔于他，他念我年迈力衰，派我为华清池羽林军总司令，虽然不太威风，可是有时杨贵妃前来洗澡，我就从门缝往里猛瞧，也算艳福不浅。”

“如此说来，你乃大大的奸臣。”

“何物小子，血口喷人？”张浚大怒曰，“岳飞乃经过公开审判，明正典刑了的，法律尊严，岂容破坏，俺乃奉令行事，大大的忠臣是也。”

“迷死特张，”潘金莲曰，“夷人在此，不可无礼。”

“是是是，”张浚泄气曰，“二位只管请进，有家庭间备用，我不偷看就是。”

进得园来，只见清水一潭，冒着热气，池边男男女女，有的赤条条一丝不挂，有的只穿着比基尼式三点游泳衣，嘻嘻哈哈，放荡追逐，好不高兴。八戒看到眼里，浑身发酥，就也要脱衣服下去，却被潘金莲

一把拉住。

“教主且慢，我妹妹来啦，让我给你介绍介绍。”

一言未了，潘巧云已跑到眼前。看官，你道潘巧云怎的也到了华清池？原来她自从在《水浒传》上大闹翠屏山，被杨雄砍了三刀，以为已死，其实她命中注定，有出国之分，怎能平白断气，自有神差鬼使，教一位过路郎中，给她抹了一点红药水，又缝了三针，竟又悠悠活啦。活了之后，找到她的嫡亲姐姐潘金莲，自己掏腰包，拍了两部电影，雄心不泯，立心要到车迟国深造。是姐妹二人约定，要把通天教主弄到此地相会。八戒抬眼望，那潘巧云生得面红齿白，玉手纤纤，比潘金莲又有不同，不由流出口水。潘巧云瞧到眼里，知道他色迷七窍，心中暗喜。

“奴家潘巧云，参见教主。”

“不用下跪，过来教我摸摸就成啦。”

“仅只摸摸，不成敬意。”

“我的儿，如果过意不去，我们三人，就去招商客栈，玩上一玩，老猪这一条命送给你们二位姐儿，都不在乎。”

“教主明明羊力大仙，怎的自称老猪，莫非是唐僧西天取经，落得惨兮兮连饭都没得吃的猪八戒乎？”

“非也！你说这话，简直是天大侮辱。想那猪八戒肥头大耳，窝囊肮脏，他是什么东西？你竟口出此言，我就走啦，拜拜。”

姐妹一瞧教主要走，慌的一把拉住，潘巧云比潘金莲还嗲，当下把八戒的毛手按到自己的大胸脯上，喘气曰：“教主息怒，恕奴家年幼无知，出言不知轻重，经你这一吼，嗨，摸摸奴家的胸脯看，心都要跳出来啦。”

八戒果然顺手摸了一把，滑溜溜软绵绵，举到鼻子上乱闻一阵。赞曰：“王豆腐！王豆腐！”

“教主呀，”潘巧云曰，“我姐姐报名朝圣团，可曾录取？”

“当然录取，一级一级及格。”

“听说还要考试？”

“考他娘的试,那都是骗鬼的花样。有些没门路的通天教徒,心里奇痒,自以为理直气壮,不走走形式,怎能塞他们的屁嘴。”

“奴家一言,不敢开口。”

“只管说来,本教主道德学问,上与天齐,哪个不知,哪个不晓,即令说错啦,我也不怪罪于你。”

“奴家开口,教主切莫见笑。”

“别小家子气,吞吞吐吐。”

“你老人家容禀,奴家也想报名朝圣,可够资格?”

“再走近一点,让我瞧瞧。”

好个潘巧云,当下拿出名女人手段,轻摆柳腰,慢移莲步,走到八戒跟前,两眼惺忪,胸脯微挺。那八戒自从当了和尚,上有唐僧,下有悟空,管得紧紧严严,哪见过如此惊心动魄的新潮流,当下就猛摸一阵。

“我的儿,”八戒色迷迷曰,“够资格,够资格,瞧你一身细皮白肉,不但够资格,还够破了帽哩。”

“可是奴家不是通天教徒呀。”

“没关系,经我这么一摸,你就等于入教啦。”

“如此说来,我去成啦。”

“当然去成啦。”

潘巧云一听教主金口玉言,既封她为教徒,又说她去成啦,简直乐得眼泪齐流,捶胸打跌。一群鸳鸯戏水的男女,以为她发了羊癫之疯,赶紧前来问询,三言两语,得知通天教主,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就不由分说,一拥而上,尤其那些妙龄女郎,你也要报名,我也要参加,左拉右拉,前拉后拉,把八戒拉了个嘴啃地,他也不恼,只叫曰:

“莫拉莫拉,凡是臭男人报名,都到通天宾馆去办理登记,以便甄选。凡是姑娘,都包到本教主身上。”

“空口无凭,必须教主立字为据。”

“出家人不打诳语,谁不知道老猪为人诚实可靠,一言既出,人造卫星都追不上。”

“不行，”众女哗然曰，“非签个字不行。”

想那猪八戒，穿的是件破旧法衣，大家拉的紧了，只听嘶嘶嘶嘶几声，竟然拉成碎片，众男女一个个手拿碎片，当作凭证。

有的女郎没有拉到，就去拔他的猪毛，八戒心中叫苦曰：

“糟啦糟啦，大唐国被秦桧弄的连年饥荒，这等男女，定是存心把我宰掉，吃红烧蹄髈哩，此时不逃，更待何时？”

主意已定，也顾不得潘氏姐妹，觑了个空，拔腿就跑，翻过假山，就是大街。大街上人来人往，正在热闹，蓦见猪八戒光着屁股乱窜，一声呐喊，纷纷追赶。八戒更是心虚，正在低头瞎撞，斜刺里跳出一人，一把揪住。

“金莲金莲，快救我一救，”八戒还以为是潘金莲哩，正在念念有词，抬头一瞧，原来竟是悟空，不禁着慌，叫曰，“哥啊，大势不好，身上可有衣服，借我穿上一穿。”

“你这夯货，一眼不见，就被婊子拐走，弄得这般模样。”

“好歹借我一穿。”

“老孙身上只有这张虎皮裙，哪有衣服借你。”

正在说着，只见兵马司都元帅领着军马，把他们团团围住，都元帅威风不凡，眼如铜铃，手举大刀，一马当先，喝曰：“何物小丑，敢在光天化日之下，赤身露体，还不与我拿下。”

悟空照八戒屁股上就是一拳，叹曰：“夯货，这一回我们要了账也。”

八戒本来慌张，被悟空一拳打得恍然大悟，当下就大摇大摆，走到兵马司面前，端出嘴脸曰：“噎死噎死，迷死迷死，卡母扑里死，客楼死有耳捕死，来提米奇死，有耳猫死。”

“啥叫‘猫死’？”悟空大惊曰。

“师兄，勿言。”

那都元帅正在不可一世，吹胡子瞪眼，一听八戒叽里咕噜，不觉矮了半截，战战兢兢，跳下马来。

“老爷在上，不知你是夷人，小的该死。”

“董提门训倚提。”

“领法旨，夷人老爷。”

“我不和你计较，脱下裤子给我穿可也。”

“领法旨，夷人老爷。”

等到兵马退后，悟空曰：

“贤弟，自从你当了通天教主，真是福至心灵，窍门也多了起来，怪哉怪哉。”

“哥啊，对付瘟生，就得如此如此，这般这般。”

“你叽咕了半天，叽咕的是啥。”

“噎死噎死者，是是是也。迷死迷死者，姑娘姑娘也。卡母扑里死者，请来请来也。客楼死有耳挨死者，闭上你的眼睛也。来提米奇死者，让我亲一下也。有耳猫死者，你的小嘴也。”

“好蠢才，你原来乱搞。”

“老猪如果不乱搞，今天怎能穿都元帅的裤子？”

悟空闻言，长叹一声，朝华山高叫曰：“师傅师傅，年头大变，如今真是猪八戒时代啦。”

“过奖过奖。”

“闲言少叙，快回宾馆，秦丞相派人来请，要商量朝圣团出发之事。”

“得令。”

弟兄二人，遂即叫了一辆计程骡车，回馆而去。

正是——

迷死迷死，华清池上娘子阵，八戒饱享艳福；

叹气叹气，长安街头光屁股，悟空甘拜下风。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六回 铁帽记

且说猪八戒跟着孙悟空，兴兴头头，回到通天宾馆，只见一个小厮，拿着大红请帖恭候着。

“老爷在上，”小厮禀曰，“秦丞相派小的前来，敦请教主以及乔治、维廉各位夷大人，光临杏花村饭店，便餐招待。”

“我公事正忙，恐怕抽不出工夫。”猪八戒端架子曰。

“老爷若不驾到，小的如何交代？”

“你交代不交代，关我个屁，我总不能为了吃一顿饭，耽误公事，老猪赤胆忠心，可贯天日，你以为我不辞辛苦，来到贵国，仅只为了吃一顿哉？”

“老爷既然如此为国操劳，”小厮诚惶诚恐曰，“小的就回报丞相。”

悟空唯恐八戒把架子端炸，急忙附耳曰：

“夯货，识相一点，那奸臣一旦下不了台，把你我弟兄弄到风波亭，屈打成招，判一个灰色思想之罪，岂不四大皆空。”

“哥啊，”八戒笑曰，“像秦桧这种二抓牌货色，对付岳飞者流，足有余。咱们现在是夷人啦，和大金帝国四太子兀术是多年老友，他怎敢动咱一根毫毛？”

那悟空心细如发，虽然八戒吹的头头是道，仍不放心，便告诫曰：

“贤弟，我们来此，不过为了混混，计较那些干啥，快把话儿拉回，早日办理停当，好请师父一块出国，东天谋生活也。”

八戒不敢违拗，只好耳朵一晃，问那小厮曰：

“也罢，待我抽空前去，但我天生贵骨，从来没有徒过步，不知骡车可曾备齐？”

“禀老爷，啥都弄好啦。”

“既然如此，带路。”

当下猪八戒、孙悟空、沙和尚，领着一批叮叮当当的随从，上了骡车，蹄声嗒嗒，到达杏花村饭店，只见金碧辉煌，高楼连苑，歌声冲天，好不气派。你道那杏花村饭店是何所在？原来大唐国自从和大月氏国打了一仗，败下阵来，脸上实在挂不住，就盖了一座杏花村饭店，高与天齐，布置得如花似锦，猛吹它是东胜神洲第一伟大建筑，以遮颜面。书中交代，自盘古开天辟地，三皇治世，五帝定伦，世界之间，遂分为堂堂四洲，曰东胜神洲，曰西牛贺洲，曰南瞻部洲，曰北巨芦洲。大唐国就在东胜神洲中央，和大月氏国相邻，打了败仗之后，是当朝一品秦桧丞相，出了这个妙计，盖上一座杏花村饭店，以表瞧大月氏国不起，这且不在话下。只说八戒一行下车，秦桧就在门口恭迎，屁股后也跟着叮叮当当一大群各色人等。当下秦丞相用车文一一介绍，八戒白眼上翻，逐个含笑握手，入得厅来，分宾主落座。台上丝幕，徐徐拉起，一个妞儿扭着屁股，不由分说，哇啦哇啦唱将起来。

“贤弟，”悟空悄悄问曰，“她唱的啥？”

“哥啊，别问我，”八戒嘟囔曰，“只有婊子养的才知道她唱的啥。”

“二哥，”沙和尚低声曰，“看她胸脯乱动，你怎么不过去来一个游猪戏凤。”

“别响，别响，”悟空曰，“再响就露出我们是土豹子啦。”

“我戏她准没有错。”八戒咽口水曰。

“小心，小心。”

“夷人在此，诸神都得退位，小小妞儿，能算老几？”八戒不服曰。

“你要乱来，小心我掏出金箍棒，打你两拐孤。”

八戒气呼呼不再言语，一会工夫，一曲已毕，悟空照八戒腰窝捅了一下，他只好跟着拍巴掌。接着又出来一个妞儿，又哇啦哇啦乱唱，悟空实在闷气，觑空开溜，溜到栏杆外，呼吸呼吸新鲜空气。正好一个年轻汉子，在那里打扫厕所，一见悟空长相装束，知道是个大牌

夷人，就上前鞠躬曰：“夷大人在上，狗打猫儿拧。”

“别猫儿拧啦，再拧就抽筋啦，你何人？”

“在下吕不韦。”

“啊呀，迷死特吕，想当年战国时代，阁下身为大秦宰相，带着《吕氏春秋》，一时轰轰烈烈，热闹非凡，今天怎的掏出粪缸，莫非是医生吩咐你劳动劳动筋骨乎哉？”

吕不韦叹曰：“夷大人有所不知，想当年是我把敝老婆献给嬴子楚玩玩的，后来嬴子楚当了秦国庄襄王，封我为宰相之职，骡车夷房，好不过瘾，想不到我的亲生儿子秦始皇事业心太重，有点翻脸不认爹的趋势，是我一瞧苗头不对，就逃到大唐。”

“阁下来大唐何干，也想遵古炮制，再露一手？”

“禀夷大人，炮制不成矣。在下来到大唐之后，住在招商客栈，把娇妻打扮得花枝招展，整天阳台亮相，又在奈何桥饭店开过几次舞会，倒也勾搭上不少混账东西，可是那有啥用哉，结果仍斗不过秦桧。”

“秦桧有何本领？”

“这叫‘小孩没娘，说来话长’，秦桧那小子，刚来的时候，还不是和我一样走投无路，可是他老婆迷死王，走上了夷人路线，劲头就大啦。”

“什么夷人？”

“该夷人乃鼎鼎大名的喂尔死亲王，金国四太子兀术是也，你真个不知？”

“仿佛听人说过。”

“那迷死王床上功夫，真有一腿，喂尔斯亲王为了她，还亲自来长安一趟。乔治大人呀，经大牌夷人一推荐，秦桧马上就官拜丞相，真教人好恨呀好恨。”

“迷死脱吕，恨从何来？”

“呜呼，要戴绿帽，就戴夷人的绿帽，才是第一等绿帽，如果敝老婆想当年也走上夷人路线，还有秦桧混的？”

悟空听了这些不堪入耳之话，只觉秽气扑鼻，连三年前老痰都要外呕。吕不韦仍伸长脖子，附到悟空耳朵上曰：

“禀夷大人，敝老婆当过秦国皇后皇太后，也算一位名女人，年虽四十，姿色不衰，你老人家如有兴趣，不妨赐予一玩，如果满意，便中向唐太宗一提，我就有得官做啦。”

“你做官目的何在？”

“老爷啊，这年头，做官也者，绰号‘人民公仆’，实际上是‘人民公爷’，有吃有喝有骡车，又有女人，一时心血来潮，还可以发发脾气训训话，等到折腾得国破家亡，我就弄上一架飞车，飞到车迟，继续忠贞报国，阁下以为如何？”

悟空勃然大怒，掏出金箍棒，大喝一声，劈头打下，咦，有这等事，只见那吕不韦动也不动，金箍棒打到他头上，天崩地裂一声，直把美猴王震得虎口流血，眼泪齐落，不禁大惊曰：

“老哥，你的尊头，厉害厉害。”

“阁下，”吕不韦嘻嘻笑曰，“想不到你貌似君子，实是小人，要不是俺吕不韦有点道行，岂不吃了大亏。早知如此，我才不和你这个不识好歹的家伙噜苏半天哩，看你这种死板脑筋，也不会有啥前途，诗不云乎：‘此处没人玩，另有人玩处’，只要敝老婆娇艳如花，怕找不到巨大户头，哼。”

悟空被他一哼，哼得头昏眼花，叹气曰：“老哥，敢问你的尊头竟如此坚硬，是何道理？”

“教我告诉你道理，容易之至，但得答应我一项事体。”

“尽管说来！”

“我说了之后，你就把敝老婆补上朝圣团一个名字。”

“贵老婆姓啥叫啥？”

“堂堂有名的赵姬姬，贵夷大人难道没有看报乎？想当年为了和姘夫生孩子，跟秦始皇闹了一阵，轰动国际，四海大震。”

“好啦，算你赢啦。”悟空曰。

“一言为定？”吕不韦曰。

“一言为定。”

“附耳过来。”

悟空把头伸过去，吕不韦悄悄曰：

“禀夷大人，非我的头厉害，乃我的绿帽厉害也。绿帽这玩艺，好比《封神榜》上的翻天印，看也看不见，摸也摸不着。可是一经戴上，有移山倒海之力，惊天动地之功，对二抓之学，尤其奥妙，阁下如果想要发达，不妨也弄顶戴戴，便知小的言之不谬也。”

悟空大吼曰：“放你娘的屁。”

“不管放谁娘的屁，敝老婆朝圣是朝定啦。”

悟空曰：“怎奈她不是处女？”

“谁说她不是处女？”吕不韦义愤填膺曰，“际此国运昌隆，突厥覆亡前夕，全国同胞，一心向善之际，竟然有人恶毒造谣，挑拨男女同胞间神圣感情，侮辱纯洁情操，真不知是何居心，这种忘恩负义的恶毒谣言，已从反调分子，进而与突厥隔山唱和，动摇国本矣。干你娘，干你娘。”

吕不韦唾沫乱溅，悟空躲避不及，恰好喷了自己一脸，要待发作。吕不韦又不怕他的金箍棒，无可奈何，只好把脚一跺，回到大厅。这时台上正站着八个妞儿，一面唱一面猛扭屁股，猪八戒坐在太师椅上，两眼骨碌碌乱转，口水直流，猛地一吸，又吸回去，就在一吸之间，不知不觉露出猪八戒嘴脸，悟空暗暗着急，当下使了一个眼色，贾桂见了，鬼鬼祟祟出来，赔笑曰：

“大圣有何呼唤？”

“你进去捅八戒屁股一下，看他模样，被人认出，岂不要垮。”

“大圣放心，连秦桧那老卖国贼，都色迷心窍，魂飞天外，哪有工夫注意别人嘴脸。”

“台上那些妞儿，唱的是啥？”

“她们唱的，乃车迟国的歌也。”

“怪不得我听不懂，是从哪里学来？”

“禀大圣，就在长安城里，即有八百座车国学堂，大唐二抓牌眼

看大唐天下，危如累卵，纷纷把儿子女儿送到车国学堂念书，学的是车文，吃的是车饭，交的是车国朋友，以便一旦五胡乱华，他们好到车国传种。上面八个妞儿，就是八百座学堂的校花代表，已参加了朝圣团啦。”

“胡说，朝圣团不是要考乎？”

“我看考不成啦，刚才秦桧那狗头拿了一张名单，天蓬元帅当面全部应允。大圣请瞧，从右边数起，那个驴脸的，乃户部尚书之女也。那个烧饼脸的，乃礼部尚书之女也。那个罗圈腿的，乃军机大臣之小姨也。那个斗鸡眼的，乃征西中郎将夫人之妹也。”

“好啦，好啦，别介绍啦。”

“刚才天蓬元帅，已和秦老儿计议一定，一逢黄道吉日，朝圣团便授旗出发。”

“何日是黄道吉日？”

“明天即是。”

“既然如此，那夯货把我师父怎么安排？”

“刚才二老爷说，马上就去华山把贵师父请来，由朝圣团聘为顾问，一起去车迟国乐之。”

说到这里，大厅上一阵掌声，八戒呵呵大笑，秦桧曰：

“大仙呀，我们这杏花村饭店，专门供夷人娱乐之用，国难期间，一切均简，乞谅乞谅。”

“不必乞谅，刚才那个瓜子脸妞儿，我可摸她一把？”

“大仙，你好傻也，”秦桧笑曰，“她们均是大唐高官巨商的女眷，目前怎能乱摸。但一路上千里迢迢，还不是随你的意乎？”

猪八戒疯疯癫癫，晃着大耳朵往女人群里直瞅。

“大仙，”秦桧曰，“你可真的要请唐僧做你们顾问？”

“当然当然。”

“对此我无意见，不过那老贼秃思想有点问题，而且行为不检，你如果挨他，依敝国法律人情，恐怕对你至于未便。”

猪八戒发狠曰，“贵国既然如此神经衰弱，敝大仙就打道回府。”

秦桧一看夷大人变脸,心中大惊,连忙赔笑曰,“我说这话,不过供大仙参考,既然大仙不喜,便当我在放屁。”

八戒一听,秦丞相言语风趣,以示民主,不由猪心大喜,当下二人步出杏花村饭店。这一番有分教——

浩浩荡荡,朝圣团出发,天下从此多奇事;

窝窝囊囊,云游记开锣,世界到处有活宝。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七回 下山记

且说悟空弟兄三人，回到通天宾馆，只是宾馆里衣香鬓影，人才济济，也有拿名片的，也有拿八行书的，也有坐在那里，高跷玉腿提玻璃丝袜的，也有高举小镜，堂而皇之往嘴唇上涂口红的。悟空一见，知道将有一番纠缠，就对八戒曰：

“夯货，听贾桂说，你已经和秦桧议定，明天即行出发？”

“这是那老贼的主意，我却巴不得在长安舒适一辈子哩。”

悟空急曰：“师父远在华山，恐怕早已饿死啦。”

“师兄放心，师父乃六世处男，真元未泄，耐饿之劲奇大。”

“既然如此，我们应该回去禀报，把他老人家接来，一齐动身才好。”

那呆子一听要他回华山去接师父，心里老大不愿，两眼只在女人堆里瞅来瞅去，瞅了半天，心生一计曰：

“哥啊，俺老猪天生心眼老实，恨不得马上就去恭请师父，可是刚才秦桧那家伙相约我晚上七点钟到他官邸，出席一项大唐国最高决策会议，谈谈有关小民道德重整问题，我不得不去，否则弄砸了锅，就有背你的原则啦，你看该如何是好？”

“这话可是当真？”

“千真万真。”

“夯货，你少信口开河，老孙一拉耳朵，能听十万八千里，怎的没有听见秦桧说这些话？”

“我要说谎，”八戒嘴硬，发誓曰，“教我头发梢上生疔。”

“胡说八道，头发梢上岂能生疔？”

“哥啊，老猪怎么说你都不信，就没办法啦，只好教贾桂去替我

回绝啦。反正有好处是大家的,也不是老猪一人独享,只你疑神疑鬼,羞煞人也。”

悟空无奈曰:“既然如此,你和沙和尚且留在此,我一人前去迎接师父。”

“鼓得拜!”八戒大喜曰。

悟空遂即驾起斤斗云,跳到半空。八戒见悟空已去,急忙吩咐贾桂曰:

“老弟,你去宣布本教主旨意,女教徒由我羊力大仙接见,男教徒由鹿力大仙接见,然后你就可以回家接你妹妹啦,接来后先领到我这里,我要先行口试于她。”

“老爷,你口试她啥?”

“看她会不会车文。”

“糟啦,我妹妹怎会车文?”

“桂呀桂呀,我老猪又何尝会车迟之文,你简直存心要把教主气死。”

贾桂猛一瞪眼,伸脖子曰:“原来如此。”

八戒也一瞪眼,伸脖子曰:“当然如此。”

沙和尚在旁听了,高叫曰:“师兄请听,老沙自从取经回来,连女人的边都没沾过,而今有此良机,你倒狠心,三张饼一次卷啦。”

“这是师兄吩咐,你少发牛性。”八戒曰。

“我追上师兄理论。”

八戒叹气曰:“兄弟,你且别闹,谁不知道老猪对女人毫无兴趣,既然你有玩玩之心,咱俩二一添作五,你一半,我一半。”

“这倒罢了。”

当下贾桂就去传话,一群男女听了,欢天喜地,一番大乱,自不在话下,暂且按下不表。且说孙悟空驾起斤斗云,一刻工夫,已到华山,只见唐僧躺在巉岩洞口,饿得有气出没气进,眼看要活不成啦。美猴王上前叫了两声,不见答应,不禁双目垂泪,叹曰:

“师父啊,可怜你自幼出家,一心一意,西天取经,满以为拯救天

下苍生,同渡苦海,共登仙界,想不到直言直语,得罪了当朝一品,如今被逼得连碗饭都没得吃,活活饿死,好不惨也。”

正在啼哭,只听一声响亮,火把齐明,一大队人马,拿刀的拿刀,拿枪的拿枪,把他团团围住。

“各位大人,这是何事?”

“奉修理庙老板赵大人之命,”兵马司答曰,“到山东捉拿反调分子,想不到那两个家伙狡猾成性,路过华山,竟挣断铁锁,跑他娘的啦。是我们上山搜索,听见你在这里也造谣生事,顺便把你捉住,也好将功折罪,小的们,还不下手。”

众小军一声呐喊,把悟空绳捆索绑,戴上手铐。

“敢问修理庙老板赵大人是谁?”大圣问曰。

“赵高老爷是也。”

“莫非当年把秦国弄亡了那个赵高家伙乎?”

“好个弼马瘟,”兵马司骂曰,“你别口上痛快,等捉回长安,送进修理庙,三推五审,就有你受的哩。”

看官,你道赵高怎的当上了修理庙老板?前言已经表过,原来自他回到大唐,共赴国难,在华清池鸳鸯浴,碰见了酒女红红,弄清楚市场行情,知道秦桧正是热门,就把头顶削了一个尖,努力猛出主意。秦桧对他指鹿为马那一套,早已十分欣赏,而他对秦桧风波亭害岳飞那一段,也非常佩服,真是英雄惜英雄,惺惺惜惺惺,尤以赵高对付唐僧,一举成功,秦桧就更把他倚为左右之手,乃奏明唐太宗,封他为修理庙老板之职,掌管天下苍生。赵高好不得意,走马上任,第一炮就派人到山东境内,捉拿反调分子孔老二和孟老大,以为挑拨离间,妖言惑众者戒。想不到捉拿回京途中,竟被溜掉,兵马司自不罢休,东找西找,找到悟空身上。那大圣平生最讨厌人骂他弼马瘟,就一言不发,暗用罡气,噤哩喀嚓,挣断手铐,众兵丁看状,正要动手,好大圣,大喝一声,用定身法一指。

“咄!”

众兵丁一个个像萝卜一样,牢牢记在原地,大圣也不言语,从耳

中掏出金箍棒，一人头上只捣一下，一会工夫，捣死净光，然后唤出土地，把尸首投进山谷，喂虎喂狼。现在陕西华山之上，还有一道深谷，名曰“杀狗谷”，谷上有庙，供奉齐天大圣，一年四季，香烟不断，即是此事。且说大圣刚打发土地收尸去讫，忽听唐僧师父喉中咯咯作声，原来他不过一时饿昏了头，被大圣打了一阵金箍棒，把他从昏迷中惊醒，呻吟曰：

“徒弟，你刚才打死那些，是何等人样？”

“没有人样，都是狗腿哩。”

当下把经过情形，一一说了。

唐僧曰：“他们岂个个都恶性重大，不过受人差遣，身不由己。上天有好生之德，下次千万不可如此。”

“师父有所不知，头目固然可恨，爪牙同样可恶，其狗娘养的一也。”

“人死不能复生，不谈也罢，”唐僧曰，“只是徒弟啊，你们一去数日，把我丢在山上，饥饿难当，敢情化有残茶剩饭，拿出与我下咽。”

“你老人家莫说小家子话，老孙前来接你去长安城，和八戒悟净见面，一块出国云游，享荣华富贵去也。”

“猴儿，你莫非饿出了精神病乎？”

大圣喜滋滋，笑吟吟，把几天来冒充通天教主经过，一一说了。唐僧不情愿曰：“我们借通天教护身，岂不丢尽佛门弟子的脸，做不得，做不得。”

“我看还是将就点吧，纵是如来佛知道，也不能说我们啥，只要不灭本性，仍可成得正果也。”

唐僧无可奈何，只好脱下佛祖袈裟，换上通天法衣，正要下山，忽见两个儒冠儒服老汉，鬼鬼祟祟，双手抱头，在山坳里没命奔跑。好个美猴王，玩心不退，掏出金箍棒，用手一拉，拉出七八丈长，暗暗伸过去，只听噗通一声，两人绊了一个嘴啃地，倒在地上呻吟：

“天丧予，天丧予！”

“翻斤斗的莫非孔老二、孟老大乎？”悟空问曰。

“然也，汝何人欤？”

“请爬起来吧，别抛文啦，再抛文就抛到茅坑里去啦。二位遭遇，吾知之矣，狗腿均已打死，敬请放心。在下齐天大圣孙悟空是也，请前来见过我家师父唐僧老爷。”

孔子孟子，闻听此言，一拐一拐，拐到跟前，上下打量了悟空一会，像夷大人一样，耸了耸肩膀。

“别夷派啦，圣人。”悟空曰。

“呜呼，”孔子曰，“子不语怪力乱神，偏偏碰到阁下，我看孔家店要关门矣。”

唐僧上前，见了一礼，问曰；

“仲尼兄，你因何事，被捕坐牢？”

“一言难尽，”孔子叹曰，“兄弟周游了一趟四大部洲，花了不少盘缠，也没弄到一官半职，回到曲阜老家，为生活所迫，只好写点杂文杂感之类的小稿，投到《泰山日报》。你知道这年头文章不值钱，一千字才三个玉米面窝窝头，连肠子都饿出窟窿啦。想不到如此穷写，也出了毛病。”

“是何毛病？砍杀尔乎？”

“非也，圣僧有所不知，我的学生子贡是做珠宝生意的，有一天他问我曰：‘我有一块美玉，是装到盒里藏起来好呀，或是等着涨价卖掉呀？’我曰：‘沽之哉，沽之哉，我待价者也。’谁知道修理庙老板赵高大老爷却说我扰乱金融。”

“还有别的没有？”

“又有一天，子路前来看我，我曰：‘道不行，乘桴浮于海，从我者其由欤？’说这些话，不过饿得难过，发发牢骚，可是修理庙老板却以为我要偷渡出境，贩毒卖国哩。幸亏我和孟老大觑空开溜，不然一旦押到长安，修理起来，咦，诗曰：‘予羽僛僛，予尾翘翘，予室谯谯，风雨飘摇，予音哓哓。’那就是说一旦进了修理庙，汗毛都会打掉，屁股都会打烂，衣服都会剥光，既受风吹，又受雨淋，只有哎哟哎哟乱叫的份。唐僧吾兄，哀哉，哀哉。”

唐僧也为之垂泪,就又转身问曰:“迷死脱孟,你不过亚圣罢啦,怎的也丢盔弃甲,气喘如牛?”

“亚圣虽是亚圣,”孟子泪汪汪曰,“吃冷猪肉时有分别,庙老板修理起来就亚不起来啦。是我前些时看报,赵高就职庙老板时,发表了一篇演说,说大唐帝国是一个民主自由国土,啥都自由,言论更其自由。我看了信以为真,就写了一篇短文,投到《大邹日报》发表,谁知道干他老母,那姓赵的王八,竟是钓鱼的,说鼓吹邪说,鼓动风潮,动摇国本。”

唐僧大惊曰:“苦也,你的帽子比孔老二的还要命。”

“这大概是我这个亚圣差劲的地方。”

“你到底乱写了点啥?”

“是我假装宣王问我,问的是:‘臣诛其君可乎?’我曰:‘贼仁者谓之‘贼’,贼义者谓之‘残’,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就是这么一段,搞得我好惨。”

师徒二人听后,同声唏嘘,当下计议一番,唐僧曰:

“事已至此,挽救无术,现有通天教这玩艺,上有圣宠,下又跟夷人有来有往,声势浩大,组有朝圣之团,明天就要浩荡出发。贫僧倒有一计,二位不妨化装成老道模样,由他们聘为顾问,跟着出国云游,一则躲眼前之祸,二则混个金钱豹资格,不知意下如何?”

孔孟二人闻言,感激涕零,下拜谢恩,被悟空扶起,当下就换上通天教法衣,高高兴兴,下了华山,向长安而去。

正是——

捉拿反调分子,大兴文字狱,孔老二,孟夫子,全凭眼捷手快,长安城外,觑空开溜;

何谓忠贞嘴脸,一扫金箍棒,孙悟空、唐三藏,硬是大难不死,华山顶上,绝处逢生。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八回 出发记

话说大唐国通天教朝圣团启程之日，晴空万里，水波不兴，清风徐来，金乌高悬，真乃一派出国天气也。唐太宗御驾亲送，文武百官，前呼后拥，出了玄武门，来到咸阳桥，朝圣团一行三百零五人，红男绿女，叽叽喳喳，你摸我一下，我拧你一把，好不兴头。唐太宗下了御马，上得讲台，御林军一字摆开，咚咚咚，三声大炮，才算把大家镇住，一时鸦雀无声，连钞票掉到地下都听得见。那唐太宗本是英明之主，往讲台一站，更显得威武不凡，当下就致训词曰：

“各位同志，你们这次出国云游，车迟国朝圣，本太宗有厚望焉。盖你们去到夷国，便是大唐代表，一举一动，无不有关国体，故诸同志应随时随地，宣传本太宗道德学问，更要宣扬本太宗的赫赫武功和哲学思想。玄武门之变，我大义灭亲，虽是亲哥亲弟，只要他犯了国法，也照样毫不留情，有些妄人硬说我是为了当皇帝而杀亲兄亲弟的，简直放屁放屁，非下锦衣卫不可。你们出国之后，要铁肩担道义，以死报君王……”

唐太宗在台上指手画脚，说得起劲，台下团员，早不耐烦，猪八戒把嘴揣到怀里，正要打呼，被悟空照鼻子上一捏。

“不教睡就不睡罢啦，捏鼻子怎的？”

“夯货，”悟空低声喝曰，“此时此地，岂可打呼？”

“不打呼就是。”

“唐太宗如果不当皇帝，而当医生，包他发财。”

“你怎生得知？”

悟空笑曰：“他只讲了几句，听众已睡了一半，如果他挂招牌专治失眠，岂不利市百倍？糟啦，又上来一个家伙。”

“秦丞相是也。”

“低言，低言。”

那秦桧上得讲台，灰发迎面而飞，眼镜映光而闪，风度翩翩，谁都看不出他竟是名垂千古的绝大奸臣。他迈着台步，走了一圈，也就致起训词来曰：“各位同志。”

“他也叫我们同志哩。”悟空曰。

“去他娘的同志。”

“各位同志，”秦桧曰，“今天我能有送别你们出国朝圣的机会，真是三生荣幸。盖你们爱国心切，这番到了车迟，会大破金兀术也，这都靠唐太宗英明而伟大的领导，呜呼，我们誓死在宋高宗——呸，他妈的宋高宗，我们誓死在伟大绝伦的唐太宗领导之下，向通天教主和玉皇大帝致敬。好啦，现在跟着我喊口号，口号曰：唐太宗万岁！”

咦，有这等事，秦桧振臂高呼之后，台下竟没有应声，原来大家都睡着啦，秦桧脸色苍白，唐太宗更暴跳如雷，正要唤“锦衣卫拿了”。好大圣，一看苗头不对，吹了一口仙气，只听欢声雷动曰——

“唐太宗万岁！”

“通天教万岁！”秦桧又喊曰。

“通天教万岁！”

猪八戒正梦见在盘丝洞，跟女妖精捉迷藏，被喊声惊醒，用手一擦眼睛，急忙问悟空曰：“哥啊，出了啥事？”

“有人要下台，大家高兴哩。”

“莫骗老猪，定是出了车祸。”

“糟啦，赵高也要过瘾。”

“无聊透顶，干他老母。”

“兄弟，”悟空曰，“你有所不知，明天《大唐日报》上把他致的训词全篇一登，就不无聊透顶矣。”

正在说着，赵高已上台鞠躬。

“各位同志。”

“又是同志。”悟空哼曰。

“总教人称同志的人，一辈子霉气。”孔夫子说罢，拉了悟空一把。

“圣人有何指教？”悟空曰。

“呜呼，吾恶紫之夺朱也，恶郑声之乱雅乐也，恶利口之覆邦家者。”

“听不懂，老乡。”

“哥啊，不差，和圣人攀起亲来啦。”八戒笑曰。

悟空不理他，只问：“圣人呀，你说的啥？”

“我说的都是《论语》上的话，”孔子叹曰，“我本来说的都是白话的，再清楚明白没有，却被一些不争气的徒子徒孙徒崽，改成了文言，不要说你听不懂啦，上月我在山东老家安乐池洗澡，碰见子路也泡在池子里，他念了一段，连我也听不懂哩。”

“潘金莲本来把她新烫的原子头靠到她大哥潘安肩上睡觉，孔老夫子一声叹气，年老嘴不把滑，竟喷了她一脸唾沫，金莲抬头一看，大怒曰：

“我把你这个臭胡子老头，念过国民学堂没有，怎的乱吐口水？”

“太太，失礼失礼。”

“你娘才是太太，睁开你的圣人眼瞧瞧，迷死脱孔，我是小姐！”

“不可开口伤人，”悟空喝曰，“谁再开口，我就这么一金箍棒，教你们断了根，断了圣人的酱根，断了妓女的骚根。且听赵高那小子在上面讲些啥？”

潘金莲一瞟杏眼，抿嘴笑曰：“赵高原来是个小白脸哩，比我从前男朋友西门庆帅多啦，你们且往后退，等我用小手帕勾搭勾搭他，能在国内有出路，我才懒得去车迟国。”

悟空听言，七窍生烟，拔下一根毫毛，喝声“变”，变成一个拳头大的皮球，出其不意，往金莲口中就是一塞，唉，那妇人正大张嘴巴，讲得得意，悟空火眼金睛，口应手，手应心，哎哟一声，恰恰塞进她的樱口之中，当下涨满厥起，活像一个鸡屁股，她急忙用手去掏，咒语不退，怎能掏得出来，不由双泪齐流。

“大圣在上，”潘安跪下曰，“姑且念及舍妹年幼无知，饶这一遭，取出皮球，小的以后一定好好拍你马屁。”

八戒在旁曰：“千万别取，一取就没后劲啦。”

不表台下乱哄哄吵将起来，且说赵高讲来讲去，谁也不知道他讲了些啥，只见他头冒大汗，声嘶力竭，一脸正气，振臂高呼曰：

“各位出国朝圣，意义之重大，任务之艰巨，就是说三天都说不完，总而言之，言而总之，一言以蔽之，你们今天能有机会去朝圣，去向夷大人磕头如捣蒜，全是我们的君父唐太宗和秦丞相领导有方，我们要在唐太宗和秦丞相领导之下，勇往迈进。让我们高呼，秦始皇万岁！”

这一声高呼不当紧，万众失色，秦桧赶忙跑上台来，咬耳朵曰：

“兄台，秦始皇早翘了辫子啦。”

“秦二世万岁！”赵高改口急叫。

“也不对，”秦桧跳脚曰，“你要死啦。”

“太师有所不知，”赵高泄劲曰，“是我对那两个混蛋喊万岁喊惯啦，喊顺了嘴，从未经过大脑，一高兴它就出了笼，想当年，教我女婿入宫宰二世的时候，我照样也喊了万岁也。”

“现在该喊唐太宗啦，再来一声，再来一声。”

“唐太宗万岁！”赵高鼓足中气喊曰。

“唐太宗万岁！”

喊过口号，接着便是致答词。潘金莲穿着五寸高的高跟鞋，露背夷装，袅袅婷婷，走到台前。书中交代，她本来被悟空用皮球把嘴塞住，以治她长舌之病的，因她乃致答词代表，事到临头，悟空才把皮球取出。且说她走到台前，对着赵高，嫣然一笑，别看赵高在秦二世时，掌握天下生死大权，气焰万丈，连秦国江山，都被他断送，他平生还是第一次看见潘金莲这种绝色女子，随着她秋波一转，连魂都出了窍，金莲看到眼里，心中暗笑曰：

“越是大家伙，越是乌龟模样，见了更大的家伙缩脖子，见了女人伸脖子。”

“致答词呀。”黄门官催她。

“唐太宗哪里去了？”八戒忽然问曰。

“陛下早回宫去矣，”秦桧曰，“走时还放了二十四响大炮，你怎么不知？”

“老猪只知道睡觉，不要说放炮，就是放地雷，我都听不见。”

“可是致答词不能免，免了致答词，明天报上登啥？”

“好吧，迷死潘，快说快说。”八戒急曰。

“好金莲，不愧阳谷县一等一甲名女人，看她轻启樱口，微动朱唇，娇滴滴，香喷喷，致起答词——

“丞相，庙老板，”她露出白牙，嗲声嗲气曰，“团员等身受国恩，体发肌肤，来自父母，为了君父，喊啥口号都没关系。我们这番出国，男的落户，永不回来，当然不回来，回来啥子可干？女的不出三月，包管嫁个净光，不出一年，还包管生一群娃儿，此皆大唐国人的骨肉，光彩的很焉，谁要说我们不正派，谁就是李瓶儿养的。”

八戒在后面笑曰：“我的儿，咒得紧。”

“她已经够恶心啦，你这夯货少言语。”悟空曰。

“不必担心，请看赵高嘴脸，比老猪还不如哩。”

那潘金莲致答词致了半天，致的香汗淋淋，赵高啥也没听见，秦桧虽然没有着迷，但一想起当年把岳飞活活害死的往事，便不由得意非凡，心不在焉。如今唐太宗对他恩重如山，势必也得弄死几个呆瓜，以便报答。正在想得入神，忽听掌声雷动，潘金莲致答词已完。刚一眨眼，赵高一个箭步，跳到金莲跟前，抓住她的玉手，又握又捏，摸了个够。悟空忽耐不住，照赵高屁股上就是一脚，把他踢了个踉跄，然后整整虎皮裙，唤曰：

“桂哇。”

贾桂鞠躬曰：“喳。”

“别喳啦，我们也不唱京戏。”

“听大仙吩咐。”

“朝圣团马上动身，你去查看查看，如有听演讲听睡着了，把

他们一一唤醒,小心耽误路途。”

“是,大人。”

当下朝圣团过了咸阳桥,文武百官送到桥头,互相喊了一声“撒油那拉”,百官转回朝廷,朝圣团浩浩荡荡,出关去也。

正是——

讲演、致训、喊口号,信嘴开河,反正人人胸有成竹;

睡觉、吃语、打瞌睡,消极抵抗,硬是个个心照不宣。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九回 红包国

上 章

话说大唐帝国通天教朝圣团，于贞观八千四百二十一年九月望前三日，离京出发，满朝文武，送出长安。晓行夜宿，马不停蹄，最后到了河州城，此乃大唐江山边界，早有总兵、巡按、阔大、立发等官，闻得是朝圣团出国朝圣，无不恭敬。接到国宾招待所住下，一时报纸、电台、电视、各式各样记者，纷纷前来访问，当经大家投票，一致选出潘金莲是“美貌小姐”，潘巧云是“伶俐小姐”，贾桂妹妹贾玛璃是“甜心小姐”，照相的照相，录音的录音，好不热闹。晚上时节，又安排了一场舞会。巡按大人悄悄照八戒肩膀上拍了一拍，八戒会意，两人来到一间小房。

“大仙，”巡按曰，“我有一事，拜托帮忙，不知可否？你要是不帮忙，我就是王八蛋。”

“啊呀，巡按大人，官拜一品，岂可随随便便就当王八蛋哉？有啥问题，不妨说出，大家计较。”

巡按大人叹曰：“说起来话长，三天三夜都说不完。”

“我既不是你的狐群狗党，谁要听你精神训话也。”

“好吧，我就长话短说。”

“如此请开尊口，老猪最讨厌吞吞吐吐。”

“大仙有所不知，”巡按曰，“我有一个女朋友，也想出国朝圣，不知可否答应？”

“该妞何人？”

“提起此妞，大大有名，且请大仙坐稳，等我开腔，她乃李师师小姐是也。想当年跟宋徽宗有一手，我就是靠了她的关系，做到河州城巡按的，想不到宋徽宗那老头，后来被金兵活活捉去，我既没有靠山，这几年就一直升不了官，是那李师师前来投奔于我，本已看破红尘，要出家为尼，可是又听说有此良机。大仙啊，她如果出得成国，能跟你前往，也了却我一桩心愿。”

“你有啥心愿？”

“大仙啊，”巡按附耳曰，“这年头是夷人路线，妙不可言，听说车迟国老王晏驾，新王登极，最好女色，将来有那么一天，看上了她，收归己有，然后一封车文电报打到长安，说俺如何如何，真是有得官做哩。”

“实不相瞒，老猪吃人吃的多啦，对你们大唐国这一套弄不懂。反正只要该妞漂亮，就加上她一个名字，也没啥了不起。”

“好啦，一言为定，小子们，去请伊利莎白小姐来拜见大仙。”

“谁是伊利莎白？”八戒大惊曰。

“李师师的夷名呀。”

门帘开处，只见李师师穿着露胸洋装，裙子短到膝盖之上，五寸高跟鞋，头上顶着高射炮型鸟发，袅袅婷婷，伸出玉手，握住八戒。

“哈啰，打铃。”

“打铃干啥？”八戒喘气曰，“这是何地，还上什么课？过来到我腿上坐坐，呜呼，巡按大人，你不吃醋吧？”

“干我们这一行的，对女人不能吃这种醋，教主放心，尽管猛摸。”

八戒正要动手，悟空早一个箭步跳进来，一把揪住耳朵，骂曰：“你这夯货，师父叫你哩，你却在这里乱搞。”

“哥啊，不是乱搞，是巡按大人安排，规规矩矩地搞。”

“你敢口硬，还不跟我快去。”

八戒噘着嘴，向李师师瞟了一眼，临走还在她屁股上捞了一把，被悟空看见，揪了个斤斗，爬起来不敢再多言语，一直揪到唐僧面前，

双膝跪下。

“悟能，”唐僧曰，“色乃伤身之剑，贪之必定遭殃。你我出家之人，从西天取经回来，如今装扮成通天教，不过一时权宜之计，怎能迷失本性。”

八戒听了，一百个不愿意，顶嘴曰：

“师傅，你那一套不行啦。年头不对，那种正正派派的僧伽时代已经过去啦，现在是招摇撞骗的猪八戒时代啦。”

“呆子，”唐僧怒曰，“给我掌嘴。”

悟空上来就是一个嘴巴，把八戒打了个嘴啃地，嘟嘟囔囔，回到房里。一夜易过不提，一觉醒来，天已大明，大小官员恭立关门相送，李师师早已杂在团员群里，欢喜不迭。大家一行，出关之后，唐僧骑着白马，孔老二骑着黄马，孟老大骑着红马。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一行三人，也分别骑着蓝马绿马黑马，男女团员，簇拥之下，向前而行。此时正是秋深时节，举目一望，黄沙滚滚，寸草不生，十分凄凉，正在走着，猛一抬头，见有一座城池。唐僧把马勒住，叫曰：

“徒弟，这是什么去处？”

“师父怎的不识字啦。”八戒笑曰。

“胡说，我自幼为僧，千经万典，无不精通，又是天竺国留学的学人专家，怎能说我不识字。”

“既然识字，城头杏黄旗上，绣着国名，还问啥哩？”

“你这个呆子，那旗被风吹得乱摆，纵然有字，也看不明白。”

“老孙却偏偏看得见。”悟空曰。

“莫听师兄捣鬼，”八戒沙僧一齐曰，“这般遥远，城池都看得不清楚，怎能看见字号？”

“明明‘红包国’三字，谁敢说不是。”

“红包国必是番邦之国，”唐僧曰，“快快前进，倒换关文。”

正在讲话之间，红包国大开城门，一队军马，浩浩荡荡，杀奔前来，把唐僧师徒围在核心，那些女团员哪里见过这种场面，一个个吓得花容失色，早知道宁可留在长安嫁给掏大粪的。便是孔老二孟老

大,也六神无主,看《春秋》的假装看《春秋》,观《论语》的假装观《论语》,低头不语。

沙和尚一马当先,喝曰:

“来将通名?”

“俺是红包国当今皇帝陛下劳得前八世是也,你们一群男女,胆敢偷看本陛下的城池,简直罪该万死,是我探马来报,得知你们之中有宝。如果自动自发献出,本陛下就饶你一命。”

“饶你娘的婊子命。”

“霉气脸,你少骂人,如听我言,把唐僧献上吃了,再献上美女十名,我就姑准你们过境。”

“如果不献?”

“一个个作本陛下刀下之鬼。”

“教主呀,”潘金莲在一旁又怕又急曰,“就把我嫁他算啦,纵是去了车迟国,也不过嫁给国王。远的不如现的,良机莫失,我肯就是。”

“再不闭嘴,这一次就把金箍棒塞到你嘴里。”悟空曰。

“不答应就拉倒,凶个啥!”

“好个本陛下,”沙僧喝曰,“看杖。”

劳得前八世奋勇相迎,一场好杀,斗了八百回合,劳得前八世眼看招架不住,猛地跳出圈子,掏出一件宝贝,像个长方形砚台,有棱有角,隐隐约约,发出千条瑞光。

“本陛下,好小子,”沙和尚笑曰,“原来你不是世袭国王,而是半路改行的。”

“你怎的得知?”

“看你手拿砚台,定是一个落第秀才,这年头用钢笔原子笔的才有前途,用砚台的朋友只好到沙漠里混混矣。”

“休得浪言,看宝。”

劳得前八世喝一声“疾”,那宝贝顿时从他手中飞起,一道红光,正打中沙和尚头顶,大叫一声,撞下马来。八戒一看,不由分说,上去

就筑了一耙，国王用刀架住。

“肥货，”国王曰，“我看你也准是半路改行的。”

“算猜对啦，你且说说原因。”

“你手执钉耙，一定是个种菜的，不知道走上谁的门路，弄了个朝圣团差事。”

“少放闲屁，看家伙。”

这番厮杀，又与刚才不同，那呆子仗着悟空的势，没头没脑乱筑，把劳得前八世筑得气喘不止，招架不住，又暗暗掏出宝贝。悟空一见，大叫曰：

“兄弟，风紧。”

呆子正在仰头看哩，宝贝已腾空而起，发出红光万丈，照八戒脑门子上就是一下，打得他一声哎哟，也撞下马来。劳得前八世呵呵大笑曰：

“如此脓包，还充壳子要和本陛下碰碰，真不害臊。快将唐僧、美人，献将上来，我就倒换关文，送你们前往车迟，如有半个不字，等我杀将过去，鸡犬不留，就悔之晚矣。”

悟空气得跳脚，拦头就是一棒。

“可怜可怜，”劳得前八世举刀架住，笑曰，“两个彪形大汉都被我打了个狗吃屎，你何人，这般一个痨病鬼。”

“好儿子，忒没眼力，你外公个子虽小，家伙厉害。我一躬身，就能长出十丈。”

“莫要耍海派，玩噱头，快滚上来，领教本陛下的手段。”

一言未了，劳得前八世拦头一刀，悟空用金箍棒一迎，只听当唧唧一声，刀被震掉，劳得前八世心惊胆战，抹头就跑，悟空正要追赶。

“痨病鬼，明人不做暗事，小心点，”劳得前八世笑曰，“那话儿来啦。”

悟空大怒，用金箍棒一挡，咦，那宝贝竟有千钧之重，当下虎口震裂，金箍棒脱手而出，飞得无影无踪。美猴王一看苗头不对，一个斤斗云，不料一阵“麦克麦克”怪响，那宝贝追踪而至。正要叫声“苦

也”，宝贝已经砸下，直砸得美猴王眼冒金星，栽下云端，把地下栽了一个大坑。足有一杯茶时分，才悠悠转醒。举目一看，哪里还有唐僧，又哪里有朝圣团。不觉垂泪曰：

“师父啊，实指望西天取经，成了正果，想不到你才高遭嫉，中人奸谋，不但无出头之日，且几乎饿死华山。是我和八戒，生下瘟生主意，假装通天教主，救你脱离虎口。有谁知又遇到了红包国，那怪宝贝实在厉害，老孙寿比南山，福如东海，却闻所未闻，见所未见，想是年头大变，科学进步，我们那一套吃不开矣。如今砸得我骨头全酥，动弹不得，看来你被捉去，凶多吉少也。”

正在啼哭，忽听耳旁有人声音，举目一看，原来是一个糟老头，三缕长须，迎风飘展，仙风道骨，不同凡品。

“你是何人？”

“在下柏杨先生是也。”老头曰。

“贵老头不在台北写杂文，跑来红包国干啥？”

“大圣有所不知，是菩萨大慈大悲，托梦于我，教我来指示你一条明路。”

“既然如此，请问那妖精手中宝贝，是啥玩艺？”

“大圣呀，”柏杨先生曰，“这一下你可算问到姥姥家啦，那家伙手中宝贝，名曰‘红包’。此国既以红包为名，可知红包厉害，一提起来，你就非瞪眼不可。全国上下，人人都有此宝，没有此宝，寸步难行。不要说倒换关文大事，就是想搭个草棚，没有红包都搭不成。大圣虽有通天本领，没有此宝，就叫做‘木法度’，只可智取，不可力胜。如不听我老人家之言，往前硬闯，迷死脱孙，你真要死无葬身之地矣。”

“有这等怪事，老孙偏不信邪。”

“大圣，这些年来，都是邪吃香，不信不行，必后悔不及。”

“大丈夫做事，岂能走歪路，等我凭一身真实本领，杀将过去，救师父出险。”

“既然如此，我陪你走走，以长见闻。”

“要走快走，我师父恐怕要煮熟啦。”

正是——

悟空大圣栽斤斗，腰酸背痛，吃了宝贝一记；

柏杨先生冒出笼，苦口婆心，密传红包真经。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中 章

且说悟空不听柏杨先生金玉良言，硬要凭真本领搭救唐僧，二人来到城门之外，城楼十丈，高插云霄，油漆的发光发亮，神圣庄严，气派万千。便对柏杨先生曰：

“老头，你且在柳树底下稍候，看我前去，施展神通。”

“提起大圣神通，”柏杨先生曰，“敝老头佩服得五体投地，但红包国非同小可，小心小心。”

“不必害怕，老孙自有主张。”

说罢，勒一勒虎皮裙，雄赳赳，气昂昂，举起金箍棒，一声响亮，把城门打破一个大洞。厉声高叫曰：

“泼魔听真，限你一时三刻，放出朝圣团便罢，过时老孙打进城来，你的屁股就得稀烂，勿谓言之不预也。”

早惊动了黄门官，赶紧禀报。

“陛下，陛下，祸事来啦。”

劳得前八世左手抱着潘金莲，右手抱着潘巧云，正在嘴对嘴喂酒，贾玛璃、李师师也分沾雨露，一个给妖精捶背，一个给妖精捏脚。那劳得前八世浑身舒服，龇牙咧嘴，听了黄门官一报，心中一急，御脚一蹬，脚趾头正好塞到贾玛璃小嘴里，几乎噎死，半天才缓过一口气。

“陛下呀，”贾玛璃连打两个饱噎曰，“你的御脚真是王豆腐。”

“美人儿，啥叫王豆腐？”

“王豆腐，奇妙是也。”

“好心肝，”劳得前八世笑曰，“等一会捉住孙悟空，一同清炖吃

了,就封你为西宫娘娘,以资庆祝。”

“谢陛下龙恩,我那哥哥贾桂,如何安排?”

“封他为军机大臣,如何?”

“啊呀我的姨妈呀,我哥哥乃一小丑,消痰化气有余,办军国大事不足,岂能担此重任。”

“小小女子,懂得个屁?非圈里之人,用起来就不能得心应手。”

一言未了,黄门官又报。

“陛下,不好啦,城门打了两个窟窿哩。”

劳得前八世大怒曰,“可恨猢猻,不知道天高地厚,本陛下初以为他的本领有多大哩,连我红包国都抵挡不住,叫一名小子,就可打发到底啦。张得功何在?”

“小将在此。”

“命你领三千人马,切记随身携带法宝,去捉拿孙悟空,得胜回朝,重重有赏。”

“得令。”

张得功率领军马,来到护城河,一见悟空细小干瘪,在吊桥上跳来跳去,不禁呵呵大笑。不由分说,上去就是一刀,被悟空架开。

“你这冒失鬼,且留下姓名。”

“俺,劳得前八世陛下驾前先锋官,兼一等一级阔大立发,钦赏黄马褂,张得功老爷是也。”

“霉气霉气,”悟空叹曰,“真是一代不如一代,《西游记》时代,一路上妖精,多少还有点名头,现在《云游记》时代,连阔大立发都来恶心人矣。”

“好猴头,自言自语说啥,看刀。”

“放马过来就是。”

好个美猴王,右手架刀,左手伸出,就这么一揪,就把张得功揪下马来,揪了个嘴啃地,张得功一看情形不妙,急忙掏出法宝,叫曰:

“泼猴,少逞英雄,看宝。”

喝一声“疾”,只见霞光万道,直奔悟空而来,悟空叫声“不好”,

急驾斤斗云，凌空而逃，屁股上早挨了一记，忽咚一声，栽倒在南天门外，爬到地上，哼哼不止。

圣彼得正在门房睡觉，跑出一看，连忙问曰，“大圣，你怎么啦，不驾斤斗云啦，改成爬云啦。”

“洋鬼子，少开簧腔，快去奏明玉皇大帝得知，说我孙悟空求见。”

“稍候，稍候，千万莫乱走动。”

圣彼得一会回来，把悟空领到凌霄宝殿，悟空从头到尾，说个备细，玉皇大帝点头曰：“人间如此大乱，使朕忧心如焚，何神下凡，助悟空一臂之力？”

“小神愿往。”哪吒应声出班曰。

“就此前去。”

“领旨。”

悟空驾着斤斗云，哪吒踏着风火轮，兴兴头头，到了红包国，悟空曰：

“贤侄，等我上前引他出来，你就见一个拿一个，见一双拿一双。”

“大圣计较差矣，那张得功吃过你的眼前之亏，见了你准不分三七二十一，先祭了他的法宝，那就糟啦。还是我先上，给他来个防而不备，备而不防，大圣以为如何？”

计议停当，哪吒冲到城门，开口骂阵，张得功一瞧，一个小娃儿，梳着两只八角，脚蹬两个圈子，不禁大笑曰：

“小子听着，定是谁家荷花大少，仗着你父在朝为官，下学之际，四处乱荡，荡到红包国，受了那猴儿花言巧语作弄，前来帮腔。依我之言，快点回去，你妈等你回家吃奶哩。”

“休得胡说八道，看小爷的枪。”

一枪扎去，只听哎哟一声，张得功右臂已被戳掉一块皮肉，又羞又愤，舞起大刀，一直砍去，那真是一场好杀呀好杀，鏖战三百回合，张得功渐渐不支，哪吒战得起劲，得理不让人，呼呼呼呼，猛不防照张

得功肚子就是一枪。

“妖精，”哪吒喝曰，“这一枪教你伸腿瞪眼也。”

咦，有这等事，一枪下去，不偏不倚，正扎到张得功揣到怀里的宝贝上，像是扎到八十万伏特电插头上，急忙要收，已来不及矣，一声天崩地裂，哪吒被震下风火轮，跌到地上，人事不省。悟空斜刺里跑过去，抢了尸首就跑，跑到山后，放到草地上，用手一摸，已没有气啦，不禁滴下英雄之泪。忽听背后一声叫喊：

“大圣！”

原来托塔天王李靖驾到，悟空上前见礼。

“吾儿何在？”李天王问曰。

“贤侄大限已满，”悟空叹曰，“尸首在此，已关门大吉了矣。”

李天王一见娇儿面色铁青，尸体已冷，抱到怀里，放声大哭。

“吾儿阴魂不远，且在此看为父的替你报仇。”

“天王老哥，”悟空曰，“你怎的及时赶来？”

“吾儿走后，是我在家坐卧不安，立睡不宁，心血来潮，掐指一算，得知将有大难。好个劳得前张得功，不把你们碎尸万段，誓不为人。”

“红包厉害，说话留神。”

“咄，你把我看做凡夫俗子乎哉！”

李天王来到阵前，手托神塔，厉声叫曰：

“红包国妖精听真，赶快献出劳得前张得功，为吾儿抵命，便饶你们一城生灵，如有半个不字，打进城去，玉石俱焚。”

一言未了，忽然一阵隆隆巨响，山摇地动，一股尘雾，五光十色，把城池罩住。

“天王呀，”悟空曰，“依我之意，废话少说，行动为先。”

“也罢，”李天王咬牙曰，“等我给他一塔。”

口中念念有词，塔从手中飞起，到了半天，见光就长，足有八百丈高，金光四射，火焰熊熊，带着狂风，直奔城池。

“这回劳得前八世休矣。”悟空曰。

神塔隆隆砸下，只听天崩地裂一声，连耳朵都要震聋，悟空睁眼一看，城池无恙，神塔却像鸡蛋碰铁球，被碰成千片万段，李天王头上还被碎石头砸了一个包。

“劳得前，你这个老奴才，”李天王曰，“既杀吾儿，又毁吾宝，老身独活何用，我就撞死在这里吧。”

“天王息怒，等老孙再上天庭，向玉皇大帝，二次搬兵，不能如此便宜他们。”

“要去快去，我在这里候驾。”

悟空辞别托塔李天王，再上南天门。

“大圣，”圣彼得曰，“我刚才看你和李天王交头接耳，怎的独不见他。”

“他的塔没有啦，见不得人啦。”

“是何缘故？”

“一言难尽，叩见玉帝要紧，鼓得拜。”

悟空二次上得凌霄宝殿，执金吾曰：

“猴儿，猴儿，看你气色不好，说话谨慎。”

“少作姿态，滚你的娘。”

“孙同志，”玉皇大帝曰，“你请兵擒妖，胜败如何？”

“远哩远哩，一个人死，一个塔亡。”

“还有哪位同志，再下凡一趟？”

大家一听红包国如此厉害，无人敢应。玉皇大帝不悦曰，“太白金星年高德劭，武艺超群，随悟空去一趟可也。”

“老臣最近拉稀屎。”太白金星曰。

“不可推辞。”

“医生已检查出老臣有胃癌——得了砍杀尔啦。”

“多说两句没有用，快快前往。”

太白金星只好哭丧着脸，到校场点了八千兵马，一路上埋怨不停。

“泼猴，”太白金星曰，“你大闹蟠桃会，又大闹太上老君炼丹炉，

两次问斩,都亏我一力解救。如今恩将仇报,教我去碰妖精,不是害我是害谁?”

“怎会害你?”

“我这么大年纪,关门逞威有余,出征打仗不足。那哪吒上山捉虎,下山擒蛟,何等英勇,都死于非命,我有啥本领哉?”

“阁下勋业辉煌,英名在外,老将出马,一个顶俩。”

“从前搞的那些玩艺都是碰运气,骗人可以,当不得真,老提怎的?这几天怪不得我眼皮直跳,原来凶多吉少。有两件要紧之事,还要拜托大圣。”

“莫非跟何秀子有啥纠缠不清?”

“该死的弼马瘟,”太白金星大怒曰,“我乃堂堂一品天神,正人君子,超级圣崽,岂能干那卑鄙污浊勾当。是我有一子一女,都在三十天离恨国,儿子六十八岁,是去年天才儿童保送出去,女儿嫁了离恨国擦皮鞋的。我死之后,保险箱里有点存款,拜托转交。”

“老儿,老儿,你真他妈的也。”

不表二人言来语去,且说八千员天兵天将,浩浩荡荡,来到了红包国,一声呐喊,把城池围个水泄不通。太白金星站在将台之上,往下一望,只见云惨雾愁,灰沙飞扬,不禁暗暗吃惊,手心冒汗,叫曰:

“大圣呀,你能征惯战,替我出点主意。”

“败军之将,不足言勇,还是阁下定夺。”

“你存心卖关子啦。”

“快看快看,城里搞啥名堂?”

一言未了,只见一道金光,破云而出,滋滋有声,一直朝太白金星扑来。

“这就是那话儿。”悟空叫曰,一个斤斗云逃得无影无踪,太白金星正拔腿要溜,宝贝已经赶到,当头砸下,悟空以为这一下子老儿完了蛋啦,谁知宝贝打到太白金星头上,不但没有脑浆崩裂,反而像打到狗屎上,噗嗤一声,跌落尘埃。

“老儿,”悟空赞曰,“好厉害的尊头,出人意外,想不到你道行真

大,有几手哩。”

太白金星惊魂甫定,叹曰:

“好险好险,我的尊头准有点邪,不然活不成矣。”

此时柏杨先生和托塔李天王,听见人声喧嚷,挽手而来。

“大圣,”柏杨先生曰,“不服老人言,吃亏在眼前,如今死了一个神,碎了一个塔,打中了一个狗屎脑袋,于事何补?再不救你师父,就后悔不及焉。”

“太白金星不怕那话儿,大可正正派派进攻。”

“该老儿仅能自己免死,不能救人,他那一套太老啦。”

“依贵老头之见?”

“我虽然满腹经纶,”柏杨先生曰,“只是手脚差劲。太白金星虽然落伍,却是有兵有马。我与他如能密切配合,包管马到成功。”

“计将安出?”

“附耳过来。”

悟空听了柏杨先生如此如此,这般这般的妙计,只喜得跳来跳去。

正是——

红包煌煌,所向无敌,天兵天将往上碰,无不凄惨兮兮;

老头巍巍,恍惚过度,一儿一女去夷国,硬是欢乐洋洋。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下 章

且说悟空听了柏杨先生妙计,喜得坐卧不宁,立即驾起斤斗云,一声呼啸,影子不见,约有一杯茶工夫,飘然落地,叫曰:

“两位老头,已探听清楚,师父暂时还活着哩,要快点行动才好,再迟片刻,老命就要不保。”

柏杨先生曰:“既然如此,请阁下先变。”

悟空往脸上一摸,变成一个青年才俊,夷装革履,油头粉面,只是

两块红屁股仍露在外头。

“大仙，”柏杨先生对太白金星曰，“现在轮到你啦。”

太白金星手捏诀咒，喝一声“疾”，变成一个道貌岸然，身上佩着大唐帝国道德协会常务理事兼值年理事证章。二人跟在柏杨先生身后，大摇大摆，走到红包国城门口。众小妖一见生人上门，当唧唧亮出家伙，为首一个昂然上前，厉声问曰：

“敝国正在交战，何方人士，敢往前瞎闯？”

“军爷，”柏杨先生深深一揖曰，“在下是乌鸡国做小生意的，带有上等皮货，敢请打开城门，让我们进去，以敦邦交，而利通商，真是感激不尽也。”

小妖一听，呵呵大笑曰：“别瞧你土头土脑，倒是说的比唱的还好听哩。小子们，绑将起来，送到厨房，来一个红烧糟老头，与俺下酒。”

“军爷不可动怒，在下有点小意思奉献。”

“贼头贼脑，胆敢行贿，算你瞎了尊眼，小子们，再不动手，更待何时。”

柏杨先生一瞧情形不对，一使眼色，太白金星就从腰眼里掏出一把大唐钞票，往他头上砸去，只见云雾缭绕，异香扑鼻，那小妖就像中了魔一般，连打两个喷嚏，如醉如痴，栽倒在地，口中呻吟曰：

“小的有眼不识泰山，死罪死罪，俺马得标，为朋友两肋插刀，一力承担，各位只管请进，小小心心做生意，千万别乱搞，那就害了我也。”

柏杨先生唱个大喏曰：“在下乃安分良民，军爷尽管放心。”

三人进得城来，走到僻静所在，悟空瞧柏杨先生真有一手，搂住脖子就要仿效夷礼，亲嘴致敬，被太白金星一把拉开，嘱咐曰：

“猴儿猴儿，你再撅屁股，我们就露了底啦。”

说着说着，走到午朝门外，御林军戒备森严，好不吓人。正往里走，只见张得功身穿黄马褂，骑着五花大马，马上抱着潘金莲，前呼后拥，吆喝而来，那妇人偎在张得功怀里，一面走一面发嗲曰：

“我的哥哥，你瞧这红包国哪个女人是疼你的，谁不是露水夫妻，再醮的货儿，今儿你打了胜仗，把那些灰色分子斩草除根，真是普天同庆，薄海腾欢，也解救俺姐妹得出苦海。如今劳得前八世陛下，把奴家赏赐给你，知道只有奴家知你的心，知你的意，只怕奴家这般疼你，旁人见了，气愤不过，背地里嚼舌头，在你眼前唆调我。”

张得功被潘金莲嗲的窝心，晕晕陶陶曰：“我儿，今天出阵，把一个脚踏风火轮不知天高地厚的娃儿，活活打死，那猴头也中了我一宝，包管活不过七七四十九天。刚才大王传下话来，就在今天晚上，把那唐僧蒸蒸吃了，只要吃一块肉，就能活八千年也。”

“那你千万多给奴家留下几块才好。”

“都包在我身上。”

悟空忍耐不住，大喝一声，露出本相，柏杨先生一把没有拉牢，他一个箭步上去，照定张得功，就是一棒，只听惊天动地一声，虎口震得鲜血直流，一头栽倒在地，昏迷不醒。原来一棒正打到张得功宝贝上，没有损得分毫。

张得功掏出宝贝，晃了一晃，笑曰：“三个毛贼，今天总算恶贯满盈了也。”

柏杨先生急闪御体，跳开一旁，大呼曰：“太白金星何在？”

太白金星急伸手掏出刚才那一叠大唐钞票，往上一抛，只听嘶嘶嘶嘶，被妖精宝贝，打得粉碎。

“普通级法宝不行，快祭高级法宝！”柏杨先生喝曰。

太白金星闻言，遂即摸出一包美金，往天上一扔，与红光相遇，鏖战多时，又是一阵乱响，美金被撕成碎片，败下阵来。

“妖怪道行颇大，特级法宝出场。”柏杨大叫曰。

太白金星早把一叠英镑拿出，祭了起来，不到三个回合，红光崩裂，张得功惨叫一声，栽下马来，伸腿瞪眼，一命呜呼。柏杨先生赶紧把悟空扶起，在猴头上抹了一点万金油、百花油、如意膏、济众水，才悠然转醒。

“大圣，”柏杨先生埋怨曰，“小不忍则乱大谋，你险些误了大事，

万一太白兄不敌，你又昏倒在地，该如何是好哉。”

说得悟空满面羞惭，正要答话。只见劳得前八世御驾亲征，已到面前，嘿嘿冷笑曰：

“好毛贼，杀我手下大将，该当何罪，本陛下本有好生之德，放开一条生路，如今却佛也救不得尔等也。”

“劳得前同志。”柏杨先生曰。

“胆敢叫我同志，仅此一点，就不能饶，闲言少讲，看我本领。”

劳得前八世御手一挥，红光罩天，那宝又与张得功之宝不同，只见霞光万丈，灼热逼人。柏杨先生大叫曰：

“大圣，超级宝何在？”

“柏老且退，待我收拾这个泼魔。”

悟空一面说，一面从虎皮裙中摸出黄澄澄耀眼金锭，向天上一抛，想不到一声响亮，金锭碎成粉末，纷纷落下。悟空一见，魂飞天外，发抖曰：

“柏老柏老，你害苦了人也，此宝不灵，吾命休矣。”

“大圣且退，”柏杨先生手摇芭蕉扇，不慌不忙曰，“我还有顶尖级法宝哩。”

说时迟，那时快，柏杨先生举手一扬，三张薄纸，冉冉升起，咦，有这等事，刹那间劳得前八世的宝贝黯然无光。那妖精看苗头不对，拔腿就跑，法宝那能放松，直照头上罩去，只听一声惨叫，劳得前八世御体倒地，悟空一棒下去，捣了个稀烂。

“打狗脱柏，”悟空一勒虎皮裙，肃然起敬曰，“你那三张薄纸究竟是啥，竟有这等法力。”

“说穿了不值一个蚤子，一张是朱紫国橡园的地契，一张是车迟国摩天大楼的房契，一张是比丘国银行的存款单，如此而已。”

“阁下神机妙算，吾不及焉。”太白金星叹曰。

“不必客气，救人要紧。”

悟空得令，抖起虎威，一路金箍棒，打进天牢。进得牢门一看，叫一声苦也，只见唐僧八戒一行人等，横七竖八，躺在地上，口吐白沫，

人事不省。好个大慈大悲的美猴王，当下泪如雨下，叫一声：

“师父啊，可怜你，罗汉真身千年客，如今化作一摊泥。太白老儿，你看这该如何是好？”

“柏杨老头神通广大，足智多谋，刚才要不是他暗藏秘密武器，我们怎能占得上风，还是求求他吧。”

柏杨先生在旁看了多时，答曰：“若要救得大家性命，倒也不难，只难在大圣没有那么多猴尿。”

“请问要猴尿何用？”

“阁下有所不知，草本红包汤诀曰，凡中红包宝贝之毒，热火攻心，六亲不认，忽忽悠悠，飘飘荡荡，你瞧唐僧也好，八戒也好，不停龇牙咧嘴，那是在梦中快活哩，要治此病，非猴尿不可。”

“请问如何用法？”

“墙角正好有个洗脚瓦盆，请大圣撒下一泡，然后三人一齐动手，用茶匙往他们嘴里一一灌之。”

“呔，俺师父乃金蝉长老临凡，元阳未泄，如今灌他猴尿，不当人子。”

“大圣啊，一脸忠贞没有用，那只能砸锅，不能成事。”看官，猴尿治红包恶疾，乃兜率宫秘方。有一天柏杨先生跟太上老君下棋，连输三盘，心中有气，临走时顺手牵羊，偷了出来，传留世上，其效如神。当下悟空拉过瓦盆，咬钢牙，皱虎眉，挤出五十 CC 猴尿，柏杨先生和太白金星一一去灌，一杯茶工夫，哼唉之声，不绝于耳，八戒首先爬了起来，扑扑哧哧拉了一大泡猪屎，沙和尚也吐了一地脏水，唐僧到底不同，放了两个臭屁，也就霍然而愈。只有贾桂人事不省，整整灌了两灌，才上吐下泻，悠悠还魂。问曰：

“迷死脱孙，这是何处。”

“闭上鸟嘴。”悟空喝曰。

“徒弟，”唐僧曰，“谢你搭救，迟来一步，就难再见矣。”

悟空曰：“这都是柏杨先生之功，还是谢谢他老人家吧。”

唐僧当下向柏杨先生见礼，说了些马屁之话，把柏杨先生说得神

魂不安，两眼发直。悟空就吆喝大家打起行李，继续出发。走到城门，只见潘金莲、潘巧云、贾玛璃，一行名女人，哭哭啼啼，跪在尘埃。

“大圣啊，好歹别忘了奴家，携带一程。”

“不要脸的娼妇，再来纠缠，看棍。”

众女士一瞧悟空动野，齐奔上前，拉住唐僧衣服，潘金莲更把香腮直往唐僧脸上擦，柔声曰：

“我的长老，千万带上奴家，此去车迟国，千里之遥，一路上野宿冷食，谁是疼你的，都是酒肉朋友，半路巴结上的货儿，只知道出国，有甚情节，谁人疼你，只要你与奴家做个主儿便了。”

话说长老心软，点头答应，悟空捶胸打跌，也没奈何。当下柏杨先生和太白金星起身告辞，洒泪而别，柏杨先生回台北写他的杂文，太白金星回天宫炼他的仙丹，朝圣团径往东天前进。后人读史至此，有诗叹曰：

大战红包国，尿灌朝圣团；法宝分等级，气死活神仙。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回 猛生国

上 章

话说朝圣团一行，离了红包国，往前而行，只见万山丛中，又有一座城池，云惨雾凄，日月无光。八戒在马上打了一个冷战，按住辔绳，叫曰：

“师兄啊，前面不知又是何国，教人心惊胆战。”

悟空曰：“我们乃朝圣之团，有大唐护照，又由你阁下通天教主羊力大仙亲自率领，管它何国，有啥惧哉？”

“师兄且莫大话，”八戒曰，“刚出长安，老猪就被吊起来要红烧蹄髈，实在危险万状，我这个通天教主干不下去啦，还是让师父出这个锋头吧。”

说罢，滚下马鞍，噗咚一声，跌了个嘴啃地，爬起来头也不回，直到后帐，把唐僧吆吆喝喝，推将起来。唐僧喝曰：

“你这夯货，拉拉扯扯，成啥名堂？”

“师父莫嚷，你老人家要当上通天教主啦，眼看三阳开泰，二教归一，快坐上马鞍桥吧。”

长老被掇弄上马，叫声：

“乔治！”

悟空一鞠躬曰：“还是土名听着顺耳，仍叫我悟空吧。”

“悟空呀，八戒不太老实，好好通天教主不做，拉我出马，前面一定又有什么妖精，拿我顶缸。”

“前面没有妖精，倒有一座城池。”

“阿弥陀佛，迷死潘刚才对我说，她的三角裤已经破啦，没得换的，快进城去，定有拍卖行之类铺子，要我买条送她。”

悟空一听唐僧跟潘氏姐妹打得火热，忍俊不住，笑了出来。

“胆大泼猴，怎敢笑我。”

“不敢不敢，老孙只是想打喷嚏。”

“普天之下，谁不知道贫僧乃金蝉子转世，有五百年道行，见了女人连眼都不眨，怎的疑心到我头上来啦，等我念两遍紧箍咒，教你头脑清醒清醒。”

悟空慌了曰：“千万莫念，千万莫念，老孙知罪就是。”

“既然知罪，快带八戒，前去探听消息。”

“得令。”

悟空翻身跳起，只见潘金莲在帐后向他伸了伸舌头，莫可奈何，只好不理她。同八戒大摇大摆，径往城池走去。不过一里之遥，只听一阵小孩啼声，顺风吹来，好不凄惨，心中狐疑不止。

八戒拉了悟空一把，悄悄曰：“我知道啦，我们莫非来到小儿国乎？”

“小儿国在西天路上，距大唐九万九千里。此乃东方朝圣之道，没有听说有此一国，贤弟，你可带有万邦地图？”

“那劳什子我在长安早换烧饼吃啦。”

悟空大怒曰：“我把你这个浑猪，气死我也。”

“人家都说师兄脾气火爆，果然不错。一张万邦地图，也值得开口骂人。你在此高坐，待我前去问个清楚，回报与你，也就是了。”

好八戒，手执五齿耙，就往前走，只见迎面过来一人，面目焦黄，两眼无光，浑身皮包骨，一步一喘，腿脚不稳，踉踉跄跄。八戒上前，唱个大喏曰：

“老兄，请啦。”

那人听见有人叫他，一屁股坐地，倦眼虎眈眈曰：

“黑大哥，是你叫我欤？”

“然也，”八戒曰，“请问这是何国，情景何以如此特殊？”

那人喘口气曰：“此乃‘猛生国’，黑大哥莫非前来生子？”

“你真是瞎了眼，”八戒笑曰，“我是一头公猪，无法下崽子也。”

“你浑家定在后面，对欤？”

“我浑家在高老庄哩，且别乱拉，我且问你，贵国国名真是古怪，‘猛生国’是啥意思？”

那人正要回答，却张了张口，吐出白沫，哎哟一声，一命归天。八戒一见，撒腿就跑，一把拉住悟空。

“祸事来啦，祸事来啦。国是古怪之国，人是古怪之人。我刚同他寒暄两句，他就死啦，幸亏我跑的飞快，万一被兵马司碰上，活捉到官里，一顿修理，吃上人命官司，这该如何是好？”

“贤弟不要惊慌，等我楼克楼克。”

悟空走到死尸跟前，把脉诊治，又撬开嘴巴瞧了一阵，叹曰：“此乃家累太重，营养不良，内心愧疚，身体虚弱，偶患伤风，即行死亡。”

“还有救乎？”

“救活了也是活受罪，不如让他去极乐世界，躲一天算一天也。贤弟，我们且进城看个仔细，顺便给迷死潘买条三角裤，好回报师父。”

当下兄弟二人，谨谨慎慎，进得城来，只见来往人等，无不跟刚才碰见之人一样，一个个双眉不展，两眼无神，弯腰驼背，有气没力。男人还好，女人更为狼狈，颧骨高耸，披头散发，衣不蔽体，胸前垂着两个干瘪乳房，脚下露出两只赤裸泥脚，走肉行尸，有形无影。尤可怪的，女人身后，都跟着一大群娃儿。不提那些娃儿，倒还罢了，提起那些娃儿，真使悟空酸鼻，八戒掩目。盖娃儿倒还可爱，只是大小大小，一个个活像小叫花子，癞痢头的癞痢头，白痴的白痴，肚胀的肚胀，残废的残废，满面鼻涕，一身屎尿，大的哭，小的叫，刚才听见的小儿哭啼之声，即此声也。

“哥啊，”八戒曰，“我们到了花子国啦。”

“休得胡言，其中必有典故，你可上前一问。”

“老猪汉大气粗，已问死了一个，师兄太乙真仙，轻巧伶俐，还是

你问好，万一也问死一个，就谁也别怕谁打小报告。”

悟空闻言，勒勒虎皮裙，蹑手蹑脚，走到一个云吞铺，向掌柜的恭敬一礼，轻声问曰：

“老板醒醒，请问一事。”

掌柜的睁眼曰：“客官可是前来充饥？请就坐上板凳，马上即煮。”

“我们不是吃云吞的，乃是问事的，可肯告知。”

掌柜的屁股一动不动，只有一丝气息，答曰：“要问何事，请快点说，别耽误我的瞌睡。”

悟空正要开口，从后面跑出二三十个野娃，有男有女，有大有小，大的已经十七八岁，小的还刚会在地上爬哩。大的抓起生云吞就往嘴里塞，掌柜的一把夺了下来，打一个耳光。小子号曰：

“爹呀，我已三天没吃东西啦，难道你忍心要我活活饿死？”

一言未了，一个五岁小家伙已抓起一个死蟑螂塞到嘴里，另一个六岁小家伙在一旁用手挖老鼠洞，要吃老鼠哩。八戒一声咳嗽，众娃一瞧，大喊一声，把他围住。

“妙哉妙哉，”大娃子掏出钢刀。“我从娘胎里生出来，都没有见过这么肥的猪，今天造化，宰而食之，不用客气啦。”

二娃儿一面找绳，一面咕噜曰：“爹爹一天才卖三碗云吞，怎能养活全家，俺娘四十年没有闻过肉味，今天猪猴上门，定可大补。”

悟空八戒正要逃走，三娃儿已一锥子扎到八戒屁股上，喊曰：“好肉好肉，又肥又嫩。”把八戒扎的哎哟连声，趴在地下哼曰：

“师兄救我，再迟就卸成八块啦。”

正在拉拉扯扯，掌柜的一阵吆喝，扶起八戒，连声道歉。

“客官原谅，娃儿饿慌啦。”

“敢问老板，”八戒哭丧着脸曰，“这群叫花子，怎的到了尊府，有眼不识泰山，如此恶形恶状。”

“这不是叫花子，都是我的小犬小女。”

“啊呀，老板，看你高寿不过四十，却有三十儿女，真是多产作

家,可敬可贺。”

“这没啥可稀奇的,敝国国民,猛生第一,以多取胜,我这还是丙等猛生国民。甲等猛生国民,一年能生两胎,胎胎都是双生,皇上绊脚石十三世陛下,颁有猛生奖状,那才叫祖坟冒烟,光荣万丈哩。”

八戒愣了一会,呻吟曰:“四十年纪,就有三十儿女,未免太多了点,我劝你还是节育的好。”

掌柜的一听“节育”二字,像被蝎子螫了一下,脸色大变,急跑到门口,东张西望,看看没人,回转身来,把悟空八戒连推带打,赶出店门,稀里哗啦,在身后把门关了,任凭二人喊叫,都喊叫不开。悟空埋怨曰:

“兄弟啊,出了纰漏啦,好容易套上交情,你不经大脑,说错了话。”

“我没有说啥呀。”八戒捶胸打跌曰。

“你刚才明明要那家伙‘节育’。”

“那也不算错呀。”

“不管错不错,反正出了毛病,我们赶紧逃命要紧,稍时那群小饿鬼赶将上来,就要咱俩好看也。”

二人说着走着,只见大街小巷,全是又脏又瘦的娃儿,成群结队,追逐觅食。好容易走到一个僻静小巷,有一朱漆大门,门前有一对石狮,门上有一红匾,匾上落有绊脚石十二世皇帝陛下御笔,匾曰:“甲等猛生之家”,悟空用手捣了一下八戒。

“哥啊,”八戒曰,“莫再生事啦,明哲保身第一,我可不去。”

“夯货,甲等猛生之家,都有高级油大,海参鱼翅、木耳黄花、西夷色拉、东狄狮子头、车迟国大、西平国甜面酱、大唐狗肉烤鸭……”

八戒流口水曰:“既然如此,我们进去瞧瞧也好,我可不是好吃之人,只不过要完成任务罢啦。”

二人举手敲门,只见一个老头,老眼昏花,把门开了一缝,有气无力问曰:“是天主驾到了坎?”

“天主正陪玉皇大帝喝两盅哩,”八戒笑曰,“怎会前来找你?快

快开门，我们是他的手下，应国务院之邀，观光来也。”

老头初听不是天主驾到，正要回身，又听是天主手下，立刻喜上眉梢，深深一揖。

“请教二位尊姓大名？”

“俺圣彼得是也，”八戒曰，“这个猴头乃鼎鼎大名的圣保罗，你开眼界了吧。”

老头闻言，跌跌撞撞，往里就跑，厉声高叫曰：

“我们有救啦，天主派人送面包来啦，统统给我滚出来，神仙老爷要点数哩。”

一言未了，院子里已黑压压一片，挤满了娃儿，女孩只穿一条短裤，男孩连短裤都没有，只用一条草绳系在腰间，身上都长满了疥疮，一个个不当人子，悟空看了，直要外呕。老头声嘶力竭喊曰：

“排好队，排好队，跟上次猛生大人前来点验时一样，挺起胸膛，竖起脊梁，以大无畏精神，迎接天主面包，小八子，小九子，小十五子，小三十三子，不要再叫啦，干你娘，一点规矩都没有，气死我也。好啦，向右看齐，向前看，报数！”

报数下来，四十八个。

“他们的娘哩？”八戒曰。

“不敢相瞒，”老头恭敬答曰：“她正在床上哼哼，要生第四十九胎哩。”

“了不起，了不起，连老猪都甘拜下风。”

“禀老爷，这与国本有关，敢不猛生？猛生大人不云乎：有民斯有土，有土斯有财。一个正常国民，至少要生满五十之数，才算厥尽天职。”

“阁下享寿几何？”

“在下今年虚度五十有三。”

悟空失色曰：“这样说来，你们不是生孩子，而是一窝一窝下崽子啦。”

“辱蒙夸奖，实不敢当，”老头肃然曰，“就请二位点数，往下掉面

包吧。”

“你说啥呀？老头。”八戒曰。

“点数已毕，当然该掉面包啦，吾等小民，候之久矣。”

“老哥别打哈哈。”

老头急曰：“你儿子才打哈哈。”

“抬杠没用，愿闻其详。”

“神仙老爷听禀，千万别吊小的胃口，待我细说。小的本来不要生这么多的，两位老爷请瞧，老汉今年才五十有三，而视茫茫，而发苍苍，而大小牙一齐动摇，给人看门护院，月薪纹银二两，一家三口，尚可温饱，生了一个娃儿之后，就不要再生。可是猛生大人，得到消息，驾临寒舍，手执钢剪，就要阉我。呜呼，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岂能损伤，是我一家大小，跪在地下，苦苦哀告，发誓猛生，才免于难。临走时猛生大人留下诺言，教小的继续努力，定有天主往下乱掉面包，如今小的已生了四十八个，一家大小，人不像人，鬼不像鬼，前天小的向绊脚石十三世陛下请愿，他教猛生大人传下话来，说天主就要掉啦，二位不要客气，有面包往外掏吧。”

八戒闻言，不禁叹曰：“你这毛病无法可治，只有节育一途。”

悟空急用手掩八戒长嘴，却已脱口而出，老头一听“节育”二字，倒没有关门逐客，却像发了羊痫风一样，双眼上望，义愤填膺，干号曰：

“苍天苍天，是何言欤？是反猛生之言也，此乃断子绝孙之毒计，属黑手党无疑。救国救民，人人有责。娃儿们，如不报警，怎能显得清白。”

悟空八戒一瞧老头中邪，正要开溜，可是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众娃儿敲锣的敲锣，鸣钟的鸣钟，霎时间，天黑地暗。猛生大人手执钢剪，当空而立，用手一指，喝声“疾”，一顶绣着“亡国灭种”的帽子，发出黑光万道，隆隆作响，从半空中冉冉而下，扣到二人头上，把悟空八戒扣了个狗吃屎。当下众娃儿一拥上前，绳捆索绑。

“老官老官，”悟空抬虎头，睁金眼，昂然曰，“我们无罪，抓我

作甚？”

猛生大人怒曰：“提倡节育，还说无罪，小子们，打入天牢，明日奏明皇上，凌迟处死。”

正是——

百善猛生第一，绊脚石为王为帝，忽连倒咚，天地间难得见新花样。

万恶节育为首，猛生货执刀执剪，噉哩喀嚓，世界上多的是害人精。

欲知悟空八戒下了天牢后事，以及买没买三角裤，且听下章分解。

下 章

且说悟空八戒，被猛生大人生擒活捉，打入天牢，举目观看，只见满屋囚犯，横七竖八，躺满一地，一个个骨瘦如柴，青筋暴露。悟空不忍，向躺在墙角的老头，推了一把，老头哼了一声：

“痛死我也。”

“阁下千万不要耍赖，”悟空曰，“老孙不过只挨你一下罢啦，何致如此乱叫。”

老头那有力气回答，直翻白眼，用手指了指裤裆，只见血流如注。八戒曰：

“糟啦糟啦，老儿痔疮发啦，他准是一个以写稿为生的穷苦作家，每天坐在硬板凳上，坐出了痔疮，来来来，待老猪瞧瞧，想当年在高老庄拜过名师，专治痔漏，药到病除。”

旁边有人插嘴曰：

“长老差矣，老头不是害的痔疮，而是他那活儿，教猛生大人割啦。”

悟空心惊胆战，颤声问曰：

“此话怎讲？”

“二位有所不知，这老儿是在下邻居，已有了十三个子女，一时鬼迷心窍，说了一句不想再继续猛生之话，被猛生大人拿下天牢，割掉了生殖器，以示薄惩。”

悟空叹曰：“如此手段，不算是英雄好汉，贤弟请稍候，待我变化一番，前往打听仔细。”

“哥子不差，”八戒曰，“刚才你不跑，现在锁在天牢，瞧这墙头有五尺余厚，今生是死在此矣。”

“夯货，休得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且看老孙手段。”

好大圣，变作一道清风，出狱而去，众囚犯一个个伏地顶礼，口念弥陀，等候搭救，不表。

且表悟空在空中东游西游，正愁无处下手，只听一座大房子里，人声沸腾，走近一看，上写三个大字，曰“立发院”，来到厅中，见有几个猛生大人围桌而坐，另几个书生料子侍定两旁，个个直着脊梁，满面红光，头发直竖半空。一号大胖子拍桌叫曰：

“邪八道之胡说不息，正八道之大义不着。以偏概全，否定进步，利用节育外衣，散布灰色毒素，是可忍，孰不可忍？”

二号大胖子也拍桌叫曰：“岂止灰色思想而已，简直投降思想，影响民心士气，莫此为甚，不知京师御林军是干啥吃的，为何不快下毒手？”

三号大胖子拍桌子更凶，叫曰：“黑手党宣传我们猛生国吃香蕉皮，现在不肖之徒说我们小民生活困难，啊呀啊呀，大事不好，准是里应外合，间谍作怪，可怕呀可怕。”

四号大胖子笑曰：“别吼断了气好不好？我们只是飞飞帽子罢了，哪有他娘真的啥子黑手党？你这么一叫，连我都芳心乱跳。”

五号大胖子叹曰：“仁之方，仁之方，请各位戒备，我的仁之方马上就要发作啦。”

六号大胖子曰：“各位稍安勿躁，且听七号消息。”

七号大胖子就是捉拿悟空那个大人，听到宣召，上台鞠躬，开言曰：

“前天拿到那个胆敢拒绝猛生的老头，已以纯学术立场，把他的生殖器割掉，经过情形良好，他已深表懊悔，并深感一号大人德意，留他全身，继续报效矣。昨天又拿到一个雷公脸跟一个毛猪脸，打入天牢，候旨行事。前天锦衣卫在太上之地，捉住猛嚷节育的柏杨先生，先打四十大板，明天午时，即绑赴十字街口，先割他的那活儿，再剥他的皮，杀一儆百，而戒效尤。”

大家一听柏杨先生也被捉住，好不喜欢，齐拍巴掌，举杯庆祝。悟空听得火从心头起，怒从胆边生，用手一摸，露出本相，掏出金箍棒就打，众猛生一瞧情形不对，轰然一响，三教归一，万身同宗，霎时不见踪影，只剩下一号大胖子，趴在桌上做梦哩。悟空心中暗想：

“那柏杨先生在红包国曾救我师徒一命，此时有难，我不搭救，谁去搭救，事不宜迟，就此前往。”

正在自言自语，猛抬头，看见一座黑漆漆石屋，上面挂有一匾，匾曰：“书生料子。”左右有一对联，上联曰：“都是学术思想。”下联曰：“从不动手修理。”悟空疑惑曰：“这是啥子地方？”只听隐隐约约，有人在里面哭爹叫娘。好个大慈大悲美猴王，急飞身从门缝进得屋来，火眼金睛，四处打量，只见柏杨先生腕戴手铐，脚戴铁镣，鼻青眼肿，蹲在墙角，哎哟不止，一听脚步声越来越近，胆裂心碎，双膝跪地，把地碰的咚咚直响，哀泣曰：

“猛生大人听禀，小的有眼无珠，不知道你的暗器真是厉害，务请念我年老无知，高抬贵手，饶我一命。”

悟空看柏杨先生成了这副样子，比起大战红包国时，纶巾羽扇，指挥若定，不啻天壤，不由垂下眼泪。

“柏老勿惊，老孙来也。”

“莫非齐天大圣乎？”

“正是。”

“贤弟，”柏杨先生一把抱住悟空大腿，“快救我一救，等我回得家来，就供上长生牌位，日夜焚香。”

“先别嘴甜，我且问你，阁下神通广大，好像很有两把刷子，怎的

落到如此地步？”

“大圣啊，”柏杨先生曰，“一言难尽，是上次别后，路过猛生国，只见芸芸小民，苦于孩子太多，是我一时不慎，劝他们少生几个，被猛生大人得知，前来捉拿，他们那点手艺，我岂在乎，大战三百回合，把猛生大人头上打了个大包。”

“佩服佩服，失敬失敬。”

“先别灌迷汤，马上就要糟啦。是我正在顾盼自雄，掀须微笑，想不到一个家伙撅起尊嘴一吹，吹出一个书生料子，我看他言不压众，貌不惊人，没把他放到眼下，谁知道那小子有祖传暗器，左手一扬，飞出一顶帽子，上边有字曰“灰色思想”，右手一扬，又飞出一顶帽子，上边有字曰“黑手党”。然后一拍屁股，万丈光芒，迎头打来一把钢叉，钢叉上有字曰“学术辩论”，我正要招架，料不到帽子如云，钢叉如雨，打的我晕头转向，屁尿直流，跌了个肚皮朝天。听说明天就要开割，好不惨也。”

“没有关系，”悟空笑曰，“刚才我在巷口，看见绊脚石十三世陛下的布告，正在招考管宫太监，我教师父写封介绍之函，介绍你谋得此一小差，比写杂文好得多啦。”

柏杨先生曰：“事到如今，你还开心，我在公堂之上，定咬你一口。”

“柏老莫慌，跟我来也。”

当下照柏杨先生身上吹了一口仙气，手铐脚镣，纷纷寸断。悟空用手一拉，来到院中。咦，只见三千御林军，张灯燃火，照耀通红，声声高喊：“莫走了逃犯。”原来巡监御史查到天牢，见走了悟空，禀明猛生大人，出动御林军，四处捉拿。悟空叫声“风紧”，顾不得再救八戒，拉定柏杨先生，一个斤斗云，来到城外。唐僧一行，正在那里望眼欲穿，潘金莲不等站稳，上前就拉住柏杨先生，嗔曰：

“老头哥，看你狼狈之状，准是碰到书生料子啦。”

柏杨先生大惊曰：“亲爱的，你怎生得知？”

“实不相瞒，奴家想当年在长安城开设陶公馆，自东自掌，有一

次一个书生料子来玩姑娘，非打五折不行，我倒无所谓，可是姑娘不肯，他就祭出暗箭，迎头一宝，要不是我的根基好，那一宝就砸锅矣。”

“承教承教，小姐可有撒隆巴斯、万能膏药，赐我一帖，腰杆疼得紧。”

金莲飞了个媚眼曰：“跟我来呀！”

把柏杨先生拉到后帐，狗皮倒灶去啦。悟空当下向唐僧说了一遍，唐僧叹曰：

“都是你这个泼猴惹下大祸，送了八戒性命，还得救他一救。”

“师父放心，老孙自有妙计。”

说罢，化作一道金光，竟到南海光明宫，来寻昴日星官。星官急迎入内殿，问曰：“听说大圣前往朝圣，怎有闲暇驾临敝处。”

“专来请阁下救我师父一难。”

“何难？何方？”

“就在东天路上，有一猛生之国，全国小民，努力猛生，遍地娃娃，衣食不继，惨不忍睹。是我和八戒，在大街之上，说了两句节育的话，被拿下天牢，几乎割了那活儿。想起只有阁下能唤起迷梦，特来敦请。”

“既然如此，待我助你一臂之力，即往东天，共成正果。”

大圣闻言，即出光明宫，直到猛生国。

“此城便是，”悟空曰，“仰仗仰仗。”

昴日星官也不答话，现出本相，看官，那昴日星官原是双冠大公鸡修道成仙，这一现相不当紧，只见他身高二丈，羽毛灿烂，对着猛生国，喔喔喔朗声高啼，其声上彻云霄，下及黄泉，蜀山东崩，洛钟西应，直入肺腑，好不响亮。正啼得洋洋得意，忽然一件宝贝飞来，正打中他的胸脯，打的昴日星官浑身抽筋，一头栽倒在地。悟空捡起宝贝一看，上面刻着“学术性”三字，不禁大惊，急忙把星官扶起。

“痛煞我也。”星官悠悠转醒曰。

“阁下乃天上二十八星宿之一，怎的也抵挡不住？”

“大圣请听，想当年菩萨教我前去三十三外天，四十四界地，普度众生，只要我昂日星官一叫，立刻振聋启聩，聋子听见，瞎子看清。如今猛生大人聋瞎太甚，靠我叫没用处，甘拜下风，就此告辞。”

“星官且住，连你都不能唤醒迷梦，八戒性命休矣。”

“不必伤心，快去北天请药王菩萨，靠叫不行，吃药易通。”

言毕，昂日星官回宫，悟空径往北海，只顿饭工夫，到了香格里拉山，直上药王洞，见了药王菩萨，倒头便拜，说了一遍，药王菩萨曰：

“有这等事，待我诊断一番，再开药方。”

当下双手向外一抓，列位，药王看病，不同凡夫俗子，不用把脉，更不用艾克斯光，只要抓风一闻，便知底细。药王菩萨闻了半天，两目发直，拼命摇头。

“请问菩萨，”悟空曰，“可看出啥病呼？”

“难治难治。”

“务请赐一药方。”

“木法度、木法度。”

悟空跪地不起，苦苦哀求，药王菩萨曰：

“鉴你诚心，姑且开上一剂，拿回试之可也。”

小童捧上纸笔，药王菩萨伏案疾书，方曰：

“查猛生大人暨书生料子，头脑混沌，双眼发花，乃脑神经结石，脑褶纹硬化之病也。盖帽子太多则拥塞，毒汁太急则内灌，神仙莫之救焉。然上天有好生之德，姑妄治之。方曰：车前子三斤，冬麦五斤，跳蚤五斤，人参固精丸八钱，甘草八钱，艾叶八钱，蜈蚣八钱，火柴一盒，以巴拉松十斤为引，煎而服之。”

处方已毕，悟空双手接过，看了一遍，叫曰：

“药是好药，只是巴拉松十斤太重，恐怕要一命归阴。”

“大圣啊，除了一命归阴，别无法治。”

“菩萨菩萨，你这么一搞，佛祖闻知，岂非未便。”

药王菩萨大怒曰：“好个猴头，我说我不会治，你硬要我治。我给你治上一治，你又说我治的太狠。这北天净土，岂是你猖獗之地，

还不快走，莫等我发气也。”

悟空悲悲惨惨，一纵身离开北海，走投无路，一不小心，跟弥勒佛撞个满怀，弥勒佛一把抓住。

“看你失魂落魄，撞的我老人家肋骨生痛，莫非又被唐僧赶出大门？”

“一言难尽，听我道来。”

悟空就在路边，一五一十，说了端的。弥勒佛笑曰：

“猴儿猴儿，你找错了门矣，不是我在背后吃他们的瘪，昴日星官只能对付执迷不悟的青年学生，药王爷只能治治不肖之徒。若猛生大人，神通广大，书生料子更有千年道行，岂能为力，大圣若不见弃，答应我一个条件，就包到我身上。”

“条件为何？”

“听说潘金莲在你们朝圣团中，教她给我亲上一嘴，如何？”

“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快快动手。”

二人当下降落云头，唐僧上前施礼，弥勒佛掏出一包避邪丸，一人一丸，吞了下去，不到一时三刻，一个个快乐非凡，呵呵大笑。当下由弥勒佛在前领路，径往猛生国，猛生大人早已得信，左手执剪，右手执帽，暗器累累，率领书生料子，三千御林军，威风凛凛，排好阵势。弥勒佛且不理他，一面大笑，一面直走过去，只听一声呐喊，黑气四起，直扑过来，无奈一碰笑声，立刻化为乌有。钢叉铁剪，都被弥勒佛一口吞到肚子里。猛生大人一看苗头不对，只好败下阵来，落荒而逃，径奔大唐中土。悟空一行，打到天牢，救出八戒小民，再进皇宫，捉住绊脚石十三世，盖上玉玺，倒换关文，出城径去。来到郊外，唐僧急忙拜谢。悟空曰：

“仙翁真有一手，不知此法如此灵验，妙处何在？”

“大圣有所不知，这种人物，代代皆有，处处均存，最好一笑置之，再不然大肚包涵。较量起来，不值不值。”

“谨受教。”悟空五体投地曰。

“好吧，迷死潘何在？先亲嘴，后搂抱，然后得寸进尺，一泻

千里。”

一言未了，柏杨先生光着屁股跑出来，哭丧脸曰：

“老哥小心，我还以为那死女人看上我才高八斗，学富五车哩，谁知道仍是非钱不行，连衣服都扒啦。此时不逃，更待何时。”

弥勒佛一听潘金莲如此厉害，打了一个冷颤，拉起柏杨先生，拔腿就溜，霎时不见。师徒当下对空拜谢。

正是——

绊脚石杀气腾腾，刀剪齐下。

弥勒佛笑声呵呵，大肚全包。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一回 开会国

上 章

话说朝圣团一行，离了猛生国，欣然上路，行行重行行，夏去秋至，冬去春来，春王正月，正是百花齐放之时，几处园林皆绿暗，一番风雨又黄昏，又见一座城池相近。

“悟空，”唐僧勒马问曰，“你看前面是什么去路？”

“师父，原来是近视眼哩。”

“我的眼睛明察秋毫，怎么说我近视？”

“既然不近视，城头上明明三个大字，却不认得。”

唐僧喝曰：“泼猴胡说，那城距此有十里之遥，城头又一片漆黑，好像抹了锅底之灰，如何看得清楚？”

“笑话，偏老孙看得见。”

“师兄又亮相啦，”八戒笑曰，“遥远，连城墙都望不仔细，怎能望见字号。”

“那不是‘开会国’是啥？”

唐僧曰：“既然又到了一国，却要倒换关文。”

不多时，行至三岔路口，只见三个兵丁，蹲在道旁，交头接耳，唧唧咕咕，叽叽喳喳，悟空上前一礼，唱了个大喏，赔笑问曰：

“敢问军爷，此去开会国，可是正途？”

三个兵丁听见有人问路，也不答话，仍低头叽咕不停，悟空大怒，正要发作，唐僧怕他惹祸，把大圣叱退，亲身上前，躬身一礼，也赔笑曰：“军爷在上，贫僧问讯了。”

三个兵丁这时才叽咕完毕，一个胡子脸站起来答礼曰，“客官要去何方？”

“前去开会国，倒换关文。”

“倒换了关文之后，又去何方？”

“在下朝圣团，前往车迟国朝圣，以求正果。”

“车迟在啥地方？圣人不云乎，千金之子，坐不垂堂，看你这个和尚，长得又白又胖，定是纨绔子弟，在家享福你不肯，出门艰难你偏来，我劝你还是回去吧。”

“我们是回去不得的，只求军爷指示道路。”

“噜嗦了半天，原来是问路问定啦？”

“问定啦。”

“那你何不早说，请在一旁稍等，让我们召开一次紧急会议，讨论定夺。”

说罢，三个兵丁又蹲在一起，头碰头，膝碰膝，最初还小声争辩，后来大声吵闹，足足一炷香工夫。唐僧站得两腿发酸，再度上前打躬曰：

“军爷施主，到底应走向何路，敬请指示。”

三个兵丁毫不理会，挤在一堆，你一言，我一语，吵吵嚷嚷，谁也不肯住嘴，唐僧无可奈何，回到悟空站处，叹曰：

“徒弟，路问不成啦。”

悟空曰：“是何缘故，莫非都是哑巴乎？”

“哑巴倒非哑巴，只是插不上嘴。”

“待我前去。”

“你的脾气不好，还是悟能走上一趟，小心说话，严守出家人本分。”

“老猪最是斯文，不比泼猴野性，师父尽管放心。”

八戒摇摇摆摆，走到跟前，一躬到地。

“军爷叽喳完了吧，老猪是问路的。”

等打躬起来，三人仍然不理，八戒冒出二昧真火，上去抓住一个

兵丁。八戒手重，那兵丁鬼哭狼号曰：

“和尚饶命，和尚饶命。”

“你真是敬酒不吃吃罚酒，俺师父教俺斯斯文文，你偏麻木不仁，现在晓得老猪非等闲之辈了吧。我且问你，我师父问话良久，为啥不答？”

“和尚有所不知，指示迷津，乃百年大计，是我等弟兄，郑重其事，紧急开会，决定如何处理，想不到阁下如此性急，真没见过世面也。”

“开会结果如何？”

“还没有定案哩，高个子家伙提议要转报上级处理，矮个子家伙硬要推到下次会议详细研究，只有我主张对你们说了算啦，想不到好心不得好报。老哥，快放我下来，脊梁骨都要给你抓断啦。”

“捣你娘的鬼，滚蛋。”

双手一松，那兵丁跌了个一脸泥灰，爬起来跟众人一阵风，跑了个不见踪影。八戒回来禀告，悟空曰：

“糟啦，糟啦，都怪师父不好，老孙性子暴躁，却是粗中有细，夯货窝窝囊囊，有名的细中有粗，兵丁一跑，我们要迷路矣。”

“师兄息怒，老猪想当年在高老庄招赘为婿，什么不会？师兄且候，等我探路回报。”

八戒手提五齿钉耙，喘呼呼，气昂昂，顺着大路，直往前走，不到两里之远，忽见前面尘埃冲天，大队军马，蜂拥而至，为首五员大将，盔甲鲜明，骑着高头大马，一字摆开，把八戒围住。其中一个喝曰：

“来将通名，本帅刀下，不死无名之鬼。”

“敝人打狗脱猪，洋名圣保罗司提反是也。”

“这些年来，假借教会之名，在台北招摇撞骗，大名经常上报的司提反，可是阁下？”

“非也，老猪乃有身份之人，在台北干啥？”八戒曰，“各位身上臭汗，实在难闻，往后站站好不好。”

五员大将把鞭一挥，退了一箭之地。八戒曰：

“你们也报上名来，须知天蓬元帅耙下，也不死无名之鬼。”

五位一听，朗声念曰——

“俺，开会国兵马左元帅一条腿是也，兵马右元帅没个完是也，前车大将军打瞌睡是也，后车大将军乱点头是也，中路都马监推责任是也。”

“我的儿，看你们报起名来的气派，准是唱京戏的。”

“休得浪言，放马过来。”

“我走我的阳关道，你过你的独木桥，打架怎的？”

“打我小军，冲散会场，此罪非同小可。”

一言未了，五马齐攻。八戒呵呵大笑，举起五齿耙，一场好杀，战至三百回合，那五员军爷岂是八戒对手，直杀得一个个气喘如牛，口吐白沫，八戒得理不让人，愈战愈勇，五齿耙风雨不漏。只听一声哎哟，前车大将军打瞌睡跌下马来，跌个头破血出。兵马右元帅没个完一声呼啸，喊声“风紧”，拉起打瞌睡，向后退了两步，从怀里掏出一件宝贝，向空中一抛。

“不羞，不羞，”八戒笑曰，“我当是啥宝贝哩，原来是一沓字纸，擦屁股的玩意都出笼啦，早知道老猪送你一骡车。”

一言未了，那一沓字纸在半空发出万丈彩光，耀眼欲眩，八戒大惊，急忙把嘴揣到怀里，正要撒溜，却被宝贝神光罩住，泰山压顶，打了个一佛出世，二佛升天。小军奔将上来，五花大绑，捉了过去。

且说唐僧悟空坐等半日，不见八戒回来，不由心惊肉跳。

“悟空，”唐僧曰，“悟能半日不回，恐怕凶多吉少，你去看看，以全兄弟之情。”

悟空曰：“准是那呆子遇到好心肠施主，吃出了肠胃病，躺在席梦思床上哼哩。”

“但愿如此，你还是探望探望为宜也。”

好大圣，一个斤斗云，站立云端，只见大道之上，军马熙攘，抬着八戒，凯旋而归。遂降落云头，把路挡住。五位兵马爷一瞧来者不善，当下就挤在一起，低头商量，八戒在地上唧唧曰：

“别再开会啦，对头来也，快放我出去便罢，否则俺师兄有名刁钻，掏出金箍棒，你们就成了一团肉酱啦。”

小军在旁曰：

“猪八戒不老实，专门大言吓人。”

“暂不理他，等我们得胜回朝，一并治罪，”兵马左元帅一条腿一提缰绳，曰，“既然大家公决要战，给他来一个一窝蜂可也。”

五员战将，直奔悟空，好大圣，岂在乎人间凡夫，不到十个回合，五人败下阵来，悟空正要追赶，只见后车大将军乱点头从怀里一掏，也掏出一沓字纸，喝声“疾”，向空中一抛，彩云四起，雷声隆隆，如千万军马，直向大圣头上砸去。

“哥啊，”八戒在地下喊曰，“那话儿来啦，还不快逃。”

说时迟，那时快，悟空正在发愣，宝贝下来，正打中腰窝，打得美猴王栽倒在地，被小军上前按住。

“好个弼马瘟，”一条腿曰，“你知道厉害了吧。”

悟空哼唧曰：“暗下毒手，不是好汉，老孙死也不服。”

“如何你才五体投地？”

“待我用金箍棒大战三千回合。”

“让你，让你。”

兵马左元帅一条腿当下喝退小军，立定阵势，悟空从耳中掏出金箍棒，迎风一晃，足有三丈，兵马右元帅没个完笑曰：

“别吓唬人，纵然再长六丈，不抵个屁。”

“休得小觑老孙，吃你外公一棒。”

兵马左元帅一条腿更不答话，二度掏出宝贝，向空中一抛，悟空公然不惧，用金箍棒往上一迎，只听震天一声响亮，金箍棒折成两截，悟空双臂麻木，喊曰：

“痛死我也。”

一头栽地，人事不省。看官，你道大圣乃六乙散仙，天生金刚不坏之身，金箍棒又是五海龙王密宝，天兵天将，都是棒下败将，怎抵不住几叠字纸？这正是强中自有强中手，天外还有天外人。当下几个

小军,把悟空拿了,跟八戒拴在一起。八戒一见悟空双目紧闭,鼻息如缕,眼看老命不保,不禁叹曰:

“师兄师兄,想你大江大海过多少,阴沟小溪却翻了船,今天断了尊气,如何成得正果也。”

不说弟兄二人遇难,且说开会国五员大将,捉拿了悟空,又在路旁交头接耳,叽叽喳喳,捣鬼捣了一阵,然后喜滋滋,气扬扬,得胜回朝。上得金銮宝殿,三呼万岁,倒金桩,屈玉桂,拜倒龙庭。那国王睁龙目,张凤眼,启御口,问曰:

“五位王兄平身。”

“谢万岁。”

“此次打仗,不知胜败如何?”

“大获全胜,满载而归,计拿得孙悟空、猪八戒二匪,听候发落。”

“事体重大,为了以示民主,着交特种委员会办理可也。”

“领旨。”

花开两朵,各叙一枝,暂且按下朝廷之事不表。且说悟空躺在天牢之内,被地气一熏,悠悠还魂,八戒喜曰:

“醒啦醒啦,死不了啦。”

“我怎生到此?”

八戒说了一遍,悟空皱眉曰:“那宝贝果真厉害,打得我浑身无力,四肢虚脱。”

“你身上可有碎银子吗?”

“问他怎的。”

“拜托禁卒,到大街之上,给你买点克劳酸、欲不老、硫克肝、安赐百乐口服液,包管一吃就好。”

“瞧不出你这种长相,倒真有两套。”

“哥啊,”八戒笑曰,“想当年俺在高老庄,就全凭这两套才招了女婿。”

“废话休讲,你看开会国君臣,怎生处置你我?”

“恐怕要糟,至少问个斩刑。可怜我浑家还日夜盼我打道回府,

去当海外专家学人，光宗耀祖，教那些势利小人瞪眼哩。”

“且莫伤心，乱了本性，等我先行出去，到天上搬救兵也。”

“哥啊，不当人子，又吹起来啦。”

悟空不管八戒唠叨，手捏罡诀，摇身一变，变成一个萤火虫儿，飞出天牢，直往南天门而去。行走半个时辰，忽听背后有人唤曰：

“大圣何往？”

正是——

大大小小，推推拉拉，毫无巨细，还没放屁先开会；

男男女女，忙忙碌碌，狗皮倒灶，不捉蚊子只打雷。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下 章

且说悟空正要上天搬兵，忽听有人在背后呼唤，扭头一看，一个黑脸大汉满嘴胡子，率领七千人马，正在埋锅造饭，不禁问曰：

“阁下何人？”

“俺，燕人张翼德是也。”

“听说阁下被人在肚子上捅了一刀，不在医院静养，跑出来何干？”

“大圣有所不知，是俺在院中散步时候，有个叫柏杨的老头，提了一篓香蕉，前来看我，告曰：‘老张老张，你的机会来啦，可立一大功，救齐天大圣出险。’俺问他是啥功，他曰：‘大圣现在开会国受难，他那两下子准木法度，就是搬下天兵天将也木法度，只有你可救他们师徒。’所以我就提前出院，招聚旧部，看你低头猛走，恐怕是吃了败仗。”

“我堂堂六乙散仙，岂肯要别人帮手？”

“大圣息怒，这有名堂，叫做‘一物降一物，卤水降豆腐’，如果不信，不妨看我当场表演。”

“他们的宝贝厉害。”

“我也有宝贝。”

“既然如此，三爷，且去叫阵。”

当下张飞领前，七千人马随后，浩浩荡荡，杀奔前往，到了城门口，开会国兵马左元帅一条腿，见有敌军，当即大开城门，率军出迎，一瞧不过只有七千人马，不禁呵呵大笑曰：

“妙也，妙也，这回一网打尽，再也不能翻身了也。”

悟空大怒曰：“好小子，休要逞强，吃你外公一棒。”

兵马左元帅丝毫不惧，提枪相迎，只打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三百回合之后，一条腿有点不支，就从怀中掏出字纸宝贝。

“那活儿来啦！”悟空大惊，急纵上云头。

张飞不慌不忙，也从怀里掏出字纸——比兵马左元帅的还厚还大，也迎空抛出，两件宝贝空中相遇，射出万丈金光，只听响声连天，兵马左元帅的宝贝被砸成碎片，纷纷落下，正叫一声“痛哉”，冷不防张飞的宝贝当头一记，打得他头浆崩裂，栽倒马下，一命归阴。四名大将见状，拍马来救，早被七千军马一拥上前，切瓜一样，切了个净光。然后一声呐喊，把城池团团围住。

悟空见状大喜，拍拍张飞的肩膀曰：

“三哥，是我肉眼不识泰山，莫看你身中刀伤，仍有万夫不当之勇。”

“小意思，小意思，何足挂齿。”

“敢问你的宝贝怎的更高一级？”

“大圣有所不知，开会国宝贝不过‘分组讨论记录’‘项目小组记录’，我的宝贝是耶和华老爷所赐，乃‘高阶层会报记录’‘御前指示决定’，官大一级压死人，会高一级也压死人，他怎生承受？”

“柏杨先生推荐三爷出马，真圣人也。”悟空叹曰。

“既已大获全胜，何不打进城去，给他来一个斩尽杀绝。”

“将军差矣，”悟空曰，“如被师父知道，又要老套骂人，说上天有好生之德矣。只要知罪，倒换关文，就可以啦。”

“乡愿，乡愿，德之贼也。”

悟空曰：“你说些啥？”

“大圣莫怒，这是孔老二的话。”

悟空随即派了一个小军，到城门传过话去曰：“只要痛改前非，决不追究既往。”叫喊已毕，城门开处，一人手执白旗，走到马前。

“你来是代表投降的乎？”

“老爷听禀，”那人惶恐曰，“两国相争，不斩来使。”

“没人杀你，有话快讲。”

“敝国正在开会讨论应变之策，请贵军退避三舍之地，明早即可回话。”

张飞喝曰：“这小子獐头鼠目，不太老实，莫中他缓兵之计。”

“法宝已破，凭真本领，我岂在乎，不宜欺人太甚，且等明天消息。”

“宽宏大量最怕遇到糊涂虫。”

悟空曰：“也怕遇到黑脸霸王。”

“非也，”张飞曰，“黑脸霸王还有明白之日，糊涂虫一辈子都不明白，有好戏可看的哩。”

“将军休得多言，且看老孙手段。”

张飞说悟空不过，只好领了七千军马，退到三舍之地扎营。当天晚上，满天星斗，月明如昼，悟空翻来覆去，难以入眠，侧起千里耳，只听城池之中，嗡嗡之声，响彻云霄，忽高忽低，忽急忽慢，好像耗子洞里剥苞谷米，不禁诧曰：

“他们又在搞啥名堂？”

“当然是在那里开会哩。”张飞曰。

“你怎的得知？”

“是柏杨先生见告。”

“休要再提那糟老头，”悟空恼曰，“他上次被潘金莲花言巧语，上了洋劲，结果弄了一屁股债，扒了衣服不算，还欠她五两银子。那死婆娘说我是他的朋友，天天来访，好不烦心，你再提他，就拿出五两银子。”

别看张飞汉大心直，一提五两银子，就像吃了闷棍，假装没有听见，七千军马，也鸦雀无声。转眼玉兔西坠，金乌东升，城中嗡嗡之声，更是震耳。大圣等到中午，只见又是那人，手执白旗，开城出来，跪到马前，哀呼曰：

“大圣在上，且听敝国陈情……”

“昨天还站着说话，今天何前倨而后恭耶？”

“开会开得筋疲力尽，硬不起来。”

“是否放出八戒，痛改前非？”

“大圣啊，敝国正为此事，分组讨论，项目研究，尚请大圣再宽限一日，如何？”

张飞大怒曰：“黄瓜菜都凉啦，还有啥会可开的，午时三刻之前，再不降伏，杀进城去，鸡犬不留！”

“大圣，”那人谄曰，“这个强盗嘴脸是何人？”

“俺，行不改名，坐不改姓，燕人张翼德是也。”

“鞭打督邮的那个粗线条，可是阁下？”

“然也。”

“我的妈呀，怪不得我们宝贝不灵，遇到不走正路的啦。”

话还未了，扭头纵身，一溜烟往回猛跑。悟空叹曰：

“原来开会这玩艺专门整走正路的哩。”

午时三刻，转眼就到，不等悟空号令，张飞毛手一挥，大小三军，再次把城池围得水泄不透。只见那个打白旗的家伙又战战兢兢，跪到尘埃，磕头如捣蒜曰：

“大圣住手，微臣有话要说。”

“说吧，只管磕头怎的？”

“是敝国正在开御前会议，务请多宽限一个时辰，大圣有菩萨心肠，谅必蒙允也。”

“开会，开会，你再说开会，小心金箍棒打断你的狗头。”

张飞曰：“我是对付开会能手，等我照屁眼给他一枪。”

“三爷啊，天高地厚，恩德无极。”那人哀告曰。

悟空叹曰：“既然如此，快回去禀上国王，别再开会啦，开会遇到孙悟空行，遇到张飞不行啦。”

那人急忙转回，又过了一个时辰，偌大城池，忽然声息全无，悟空放心不下，纵上云头一看，当真鸦雀俱寂，狐疑不定，张飞曰：

“管他搞的啥鬼，打了进去，自然分晓。”

当下一声呐喊，破门而入，咦，大街小巷，竟然毫无一人，悟空上得金銮宝殿，摸摸龙椅，还是热的哩。到了天牢，先把八戒放出，八戒曰：

“哥啊，你这几天去啥子地方爱困啦，丢下我一人在这里受罪，算啥手足之情，不当人子。”

“休得埋怨，你可知他们躲到何处？”

“我被绑在墙角，听那禁子三五成群，蹲在一起开会，好像要逃向城北柳林。”

“既然如此，追上前去。”

“我说哥啊，千万别惹是生非，既然无人，穿越而过，走了算啦。”

“你这个蠢猪，如不倒换关文，前途怎生能行？”

弟兄二人，撮弄张飞，领了七千军马，到得城北，举目一望，黄沙滚滚，阴风惨惨，一片柳林之中，人声吵杂，悟空倾耳细听，原来大家仍在那里开会哩。张飞曰：

“木法度，木法度，还是杀将进去，为世除害。”

“不可如此莽撞，且四面包围，不怕不出来跟我们了断也。”

张飞颁下口令，大军后退六尺之地，三步一岗，五步一哨，密密围住。第一天吵闹之声还震天直响，第二天吵闹之声就不如第一天。三天过后，吵闹之声渐低，到了第七天，声息全无，张飞急曰：

“大圣啊，再不打进去，他们又遁走了矣。”

“将军且莫心焦，不妨再等两天。”

等到十天头上，悟空领先，八戒张飞随后，走进柳林一瞧，不由心惊胆战，魂飞天外。看官，你道还有何事，能这般吓人，原来柳林之中，僵尸遍地，一个个面目枯黄，张口伸舌，好不凄惨。每堆尸首之

旁,都有一个招牌,有的是“临渴掘井委员会”,有的是“拔苗助长项目小组”,有的是“最高救亡联席紧急会议”。

“哥啊,”八戒曰,“开会国已绝了种啦,此时不走,等一会官府把你我当成疑凶,弄去问话,就后悔来不及矣。”

悟空也不理他,在乱尸中找了半天,找到国王,只见他身穿黄袍,足登朝靴,头顶平天冠,手拿一张“讨论大纲”。悟空唱了一个大喏曰:

“油耳马甲死退,对不起啦,我可要自己动手掏你御玺啦。”

七手八脚,在关文上盖上开会国国宝,师兄弟二人,带领张飞,一同拜见唐僧。唐僧一躬到地,谢曰:

“若非三爷驾到,我们死于此矣。”

“圣僧,这个年头,有些玩艺胜正不胜邪,没有当阳桥一声吼,吼断了桥梁水倒流的本领,真是寸步难行。如今大功圆满,就此告辞。”

“三爷何往?”

“借柏杨老头的宝贝,尚在我身上,理应奉还。且靠此一功,拜托他跟俺大哥刘备一提,至少封上一王也。”

一听“柏杨”二字,潘金莲就从后帐跑了出来,身穿上空装,腿穿在猛生国买的三角裤,张飞一看,就知道向他要那五两银子,急忙向唐僧行了一礼,带领七千人马,头也不回,撒腿就溜。溜了两步,忽然眼前一晃,一条黑影,风驰电掣,跑得无影无踪。

“这是什么玩艺?”张飞大惊曰。

悟空叹曰:“这是开会国兵马右元帅没个完,阴魂不散,逃往大唐,千载之后,修炼成精,中土定然遭殃。”

“等我老张跟踪捉拿,露露手段。”

“天意已定,在劫难逃,将军恐怕徒劳无功。师父啊,关文已经倒换,我们好上路了也。”

潘金莲这时袅袅婷婷,走到八戒跟前,捏了一把。

“猪老二,刚才跑得一溜烟的臭男人是谁?”

“张飞老爷你都不知？”

“原来是个莽汉，我正要上前跟他亲热亲热，顺便问他柏老头的消息，却被他溜掉，要不然讨回呆帐，我请你喝杯迷魂汤。”

“金莲，”唐僧曰，“不得无礼，还不退回。”

悟空脸上铁青，八戒曰：

“师兄，你真是块木头，我还没捏她，你嗔怎的？”

“小心我打你一百金箍棒。”

“且莫斗嘴，上路要紧。”唐僧曰。

正是——

开会第一，叽叽喳喳，老鼠洞里啃包米，记录复记录，最后满林僵尸，临渴才去掘井；

年头特别，密密麻麻，办公桌上乱签名，胜正不胜邪，偏有残余幽灵，逃出遗祸子孙。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二回 诗人国

上 章

话说通天教朝圣团男女一行，幸亏柏杨先生用计，张飞莽汉帮忙，大战一场，倒换关文，离了开会国，登上大路，一直前行，真的是迎风冒云，戴月披星，走够多时，又值早春天气，但见——

三阳转运，满天明媚开图画。万物生辉，遍地芳菲没绣茵。梅残数点雪，麦涨一川云。渐开冰解山泉溜，尽放萌芽无烧痕。花香气候暖，日淡风光新。道旁杨柳舒青眼，膏雨滋生万象春。

朝圣团一行，正游览景色，忽听远道有呻吟之声，随风飘荡，若有若无，若隐若现。唐僧在马上惊疑不定，回头唤曰：

“徒弟。”

“老孙在此。”悟空应曰。

“你可听见声响，好像有人在那里断气哩。”

“定是谁在修理庙挨板子。”

八戒插嘴曰：

“师兄好没见识，时代不同啦，如今修理起来，嘴巴都塞着破布，怎能出声，定是有人在树林里唱山歌也。”

沙和尚在旁，噗嗤一声，笑了出来。

“霉气脸，”八戒大怒曰，“怎敢笑我。”

“明明有人得了痢疾，在草地拉屎，哼哼唧唧，哭都无泪，怎能说是唱山歌，差到哪里去啦。”

正在喧哗，李师师袅袅婷婷，走到跟前，道了一个万福。

“列位大仙在上,听奴家一言,想当初宋徽宗那糟老头追我的时候,送了我一群各色走狗,有狼狗焉,有狐狗焉,有哈巴狗焉,有拳狮狗焉,有玩具狗焉,有活泼狗焉,有木头狗焉……”

“师师,我的儿,别再‘焉’啦,再加盐就太咸啦,”八戒笑曰,“我且问你,老猪走遍天下,没听说还有木头狗的。”

“谁叫我师师,谁就是小老婆尖。”

“别唱京戏好不好,你说叫你啥?”

“奴的夷名伊利莎白,河州城巡按大人当初是怎么跟你介绍的?”

“失礼失礼,请讲请讲。”

“大仙呀,想那群狗争食,呼呼吼吼,就是此声,怎和拉屎有关,各位不信,谁敢跟我赌一个钻戒。”

“赌钻戒太小家气,”八戒曰,“要赌就赌十八摸。”

“怎的赌法?”

“你输啦我摸你,我输啦你摸我。”

悟空看八戒胡言乱语,不成体统,喝曰:

“这般争论,难以分晓,待老孙前去看个究竟,如是无知小民,便也罢了。如是妖精,拿来给师父发落。”

“啊呀,猴儿哥,”师师曰,“如有百货公司,替我买只口红,奴家已好几天都没得抹。”

“呔,还不退回。”

好大圣,不管师师噉着小嘴嘟囔,将身一纵,驾云光,睁火睛,远处有座城池,往前近观,倒也不见凶气,暗自问曰:

“好去处,如何有怪声震耳?”

正沉吟间,已到上空,俯首下望,只见牛魔王、黄袍怪、鲇鱼精、琵琶精,一行四人,正在街上大摇大摆,指手画脚。当下按落云头,唱了个大喏。

“各位,”悟空曰,“你们怎生到此,有何贵干?”

四人闻言,一齐上前,握手为礼。黄袍怪因到过车迟国之故,立

即用夷礼亲了悟空面颊一下，猴毛扎到他鼻孔里，扎得黄袍怪连打两个喷嚏，打了悟空一脸唾沫。

“艾客死求死米，迷死脱孙。”黄袍怪急曰。

“三日不见，刮目相待，你现在比吃唐僧肉时文明多啦。”

“不瞒大圣，我正力争上游哩。”

“你们不在深山为怪，来到此地，搞啥名堂？”

“大圣啊，”琵琶精媚笑曰，“可知此是何地？”

“正要请教哩。”

“你猜猜看。”

“有话直讲，别娘娘腔。”

“此乃诗人之国也。”

“既是诗人之国，四位妖精，前来作甚？准是存心不良，要荼毒生灵，如今撞到老孙手里，不能不管。”

四人一听，一个个捶胸打跌，呼天抢地；牛魔王双泪直流，黄袍怪以手掩面，鲇鱼精长吁短叹，琵琶精红唇变紫；真是云愁雾忧，气象凄惨。牛魔王上前一步，含辱忍悲，朗声高叫曰：

“贤弟有所不知，且听小兄一言，我等从前虽然占山为王，却早已改邪归正，而黄袍怪还去过车迟国深造，花了五十两雪花银子，俘了一个诗学博士。是我等一时兴起，摇身一变，成了诗人，刚才贤弟到时，诗兴正在大发，眼看就有新诗出笼。”

看官，你道牛魔王缘何自称小兄，又缘何把悟空称为贤弟。原来悟空五百年前还未大闹天宫时，遍游海角天涯，四大部洲，无方不到，无地不至，施展武艺，遍访英豪，卖弄神通，广交至友，结拜了七弟兄。你知道是那七人：大哥牛魔王平天大圣，二哥蛟魔王覆海大圣，三哥大鹏王混天大圣，四哥狮驼王移天大圣，五哥猕猴王通天大圣，六哥糊涂王驱天大圣。是悟空最小，排于老末，称齐天大圣。逐日移山倒海，走辇传觞，弦歌欢舞，无般不乐。牛魔王与悟空有八拜之交，称为贤弟，即此故也。

且说悟空听牛魔王说他们都是诗人，还要作诗，不禁前仰后合，

鼻涕横流。牛魔王心中不悦，急转身，向三人拱手曰：

“众诗翁，我这位贤弟最喜欢门缝瞧人，把咱们瞧扁啦，如不当场就露几手，怎能教他肃然起敬，不知各位意下如何？”

“言之有理，”琵琶精曰，“打狗脱黄，身为车迟国诗博士，见多识广，先作一首如何？”

黄袍怪咳嗽两声，清了清嗓子，斯斯文文曰：

“大圣在上，我的诗是铜铃派，吟将起来，你就如闻铜铃，现在我就要吟啦，务请恭听，这首诗叫客接死。”

“啥是‘客接死’？”悟空摇头曰，“诗名古怪，未闻未闻。”

“客接死者，一接就死，即‘云’是也。”

“花样太多，老孙恐怕难懂。”

“没有关系，我一讲解你就懂啦。”诗曰——

呀，你这狗头上滴下来的颜色

隆隆隆隆隆隆隆

喀嚓喀嚓喀嚓

树倒

哎哟哎哟？哎哟

发出世纪末的叫

“这算他娘的啥诗？”悟空曰。

黄袍怪朗吟入神，听悟空说话，不由点头叹曰：

“大圣啊，新诗本天成，妙手偶得之，你怎能听懂？待我画龙点睛，指教于你。狗头滴下来的颜色，是俺昨天在招商客栈正睡午觉，梦见一位爱才如命的小寡妇，正搂着我亲嘴，不想店主养了一条癞皮狗，偷吃了邻居的鸡，狗头上被打了一个窟窿，鲜血直流，一阵子鬼哭狼嚎，就把我惊醒啦。醒来一看，四大皆空，感慨系之，升华成诗，形容云中晚霞，岂不巧夺天工？”

“高手高手。”

“下面几句，是全诗精华，更绘影绘声，惟妙惟肖。正好一辆计

程骡车,从店前经过,怎不隆隆隆隆地响,想不到开车的大概多喝了两杯老酒,一不小心,撞到路边一棵树干上,又怎不喀嚓喀嚓地倒,哎哟哎哟地叫也。”

“好妖精,也难为你。”悟空曰。

“佩服了吧。”

“佩服至极,三位请便,我有公事在身,要先走一步啦。”

“贤弟,”牛魔王曰,“难得你有耳福,机不可失,且听听鲇老的,鲇老是诗人国的官哩,诗人国最顶尖规矩,有诗官之设,诗官做出之诗,谓之官诗,官越大,诗越好,不信当面试验。”

“怎能不信,实在事忙。”悟空急曰。

“忙也得听,诗官呀,请早点开腔也。”

好鲇鱼精,满面春风,向悟空点头,微露笑容。

“悟空夫子,”他曰,“我的诗与打狗脱黄的诗,又有不同,我的诗乃属于铁锣派,组有铁锣协会,与会人士,一律信奉铁锣主义,所成诗句,掷地都有铁锣之声,且听我的这一首。”诗曰——

像要挨板子的屁股上的肉一样的跳

啊啊啊啊,啊啊啊啊

像跳到锅里就算完

别以为天不知道

啊啊啊啊,啊啊啊啊

王昭君? 黛安娜? 圣保罗的妹妹

啊啊啊啊,啊啊啊啊

我都吃你

啊啊啊啊,啊啊啊啊

悟空曰:

“鲇老,别再啊啦,再啊就要发神经啦,我要先走一步。”

“你怎能临阵脱逃?”鲇鱼精曰,“这是第一乐章,还有第二乐章,更为精彩,你要是不听完,准是一个反调分子兼黑帮卖国贼,等我打

个电话给修理庙，你就下了油锅矣。”

“贵国当真也有修理庙？”悟空大惊曰。

“哪个骗你不成，不信请看我的爬死。”

悟空闻言，汗流浹背，急赔礼曰：

“请快念第二乐章吧，我老孙拍巴掌叫好就是。”

鲇鱼精精神抖擞，神气百倍，吟曰：

叽咕哩艾克斯山，神呀

我看你像年终奖金

手像屁股一样白呀

隆冬，玛丽莲梦露

骑驴上泰山

芳心跳得像数钞票

眼大如铜钱

鲇鱼精吟既毕，双眼望天，等候鼓掌。悟空打躬曰：

“请问诗官，贵诗可有讲解？”

“我的诗不比打狗脱黄的诗，”鲇鱼精正色曰，“他的诗尚可当面解之，我的诗则只能意会，不能言传，等你一旦修炼成了正果，自会探知其中奥妙也。”

黄袍怪正在一旁闭目想诗，听得鲇鱼精说他的诗不好，不由暴跳如雷，脱下诗人衣，摘下诗人帽，取出诗人棍，不由分说，照鲇鱼精劈头打下。书中交代，那鲇鱼精乃混沌初开，元阳未动，受日月精华，吸天地罡气，修炼成妖，变化无穷，有三千三百三十年道行，自不在乎小小黄袍怪，也不答话，摇身一变，露出本相，咦，只见海水淋淋，油光闪闪，眼大如轮，鳍巨如盘，张开鲇鱼大口，照黄袍怪吹了一口泥气，黄袍怪大喊一声，栽倒在地。鲇鱼精笑曰——

“就凭你这一点本领，也敢冒充诗人，若不看同行之面，今日要你见阎罗也。”

说罢此语，伸手把黄袍怪抓起，又吹一口泥气，才悠悠还魂，满面

羞惭，向鲇鱼精行了一礼，惶恐曰：

“诗官诗官，阁下之诗，上与天齐，今年文艺奖金，非君莫属，在下自叹不如，乞谅乞谅。”

悟空看他们如此热闹，实在闷气，拔腿就走，却被琵琶精一手挽住，把粉脸凑到悟空耳上嗲曰：

“我的哥，你怎不听奴家之诗？”

“不能再听啦，再听我就翘辫子啦。”

“当真不听？”

“当真不听。”

“果然不听？”

“果然不听。”

“好弼马瘟，有眼不识晚香玉，等老娘教训于你。”

那女妖转身一纵，使出倒马毒桩，照大圣头上就是一下，大圣叫声“苦也”，一时间头大如斗，也栽倒在地，只有哼哼的份，动弹不得。

正是——

诗人之国，诗人如牛如毛，一首又一首，官大诗就自好；

妖精成群，妖精能文能武，开眼再开眼，气粗妖也佩服。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中 章

话说悟空被琵琶精使出倒马毒桩，扎到脑袋，大叫一声，栽倒在地，只能哼哼，不能动弹，知道妖精厉害，不敢执拗，只好哀告曰：

“女菩萨，快吟你的诗吧，老孙誓死洗耳恭听。”

琵琶精闻言，笑吟吟，喜洋洋，双手把悟空扶起，顺手往自己屁股上一摸，摸了个屁，往悟空头上揉了一揉，咦，有这等事，方才还疼痛难禁，用屁一揉，竟恍然若失。

“亲爱的，”那妖精曰，“如今觉得如何？”

“神效神效，只是有点痒痒，恐怕要得脑门疯，阴天下雨，准定难

熬，万一正走山路，无处卖得膏药，那才叫糟也。”

“大圣啊，包管你没事，到时候你要是发了各式各样之疯，一念奴家的诗，就豁然而愈。”

“想不到你的诗，能治百病哩。”

“岂止治病，还可避邪。”

“此话怎讲？”

琵琶精曰：“大圣啊，你云游列国，前往朝圣，沿途山恶水险，怎无魑魅魍魉，三更半夜，被生擒活捉，一命归天，就冤枉啦。届时如能朗吟奴家新诗一首，凭他何等妖魔鬼怪，听了都得拔腿猛跑。”

“他们当然猛跑，不跑岂不被诗熏死。”

妖精变色曰：“你说些啥？”

“我说众诗翁福如东海，寿比南山，”悟空慌曰，“女菩萨，我看言多必失，聊天到此为止，即请吟你的新诗，如何？”

好个琵琶精，杏脸含春，眉梢生态，当下启樱唇，开玉齿，吟曰——

一个漂亮女裙钗
天天陪人游大街
一心出国去朝圣
嫁个洋鬼擦皮鞋

“好诗，好诗，”悟空曰，“不知女菩萨是何宗何派？”

“奴家是乱潮派。”

“迷死琵琶，老孙有要务在身，可准告辞？”

“刚才是即景生情，信手拈来，还有去年旧作一首，经五番涂改，七番修正，十三番杠上开花，献于大圣之前，以饱耳福。”

悟空忍气吞声，只好叫请，琵琶精娇娇滴滴，打开流线型手提包，掏出一沓稿纸，翻了半天，轻舐嘴唇，吟曰——

今夕何天月光高低远
正公论言实充容内

外内海及遍行发
 大宏力效
 洽接处销分地各向请
 月肯日光灯光莹
 馆子小小大大圆交响
 下穹苍的黄在翁

琵琶精吟罢，把稿装回，照悟空脸上拧了一把，笑嘻嘻曰：

“敬请指教，敬请指教。”

“女菩萨，字字珠玑，增一字则太多，减一字则太少。”

“看你油腔滑调，毫无诚心，敢情瞧奴家不起。”

悟空无可奈何曰：

“女菩萨，你说这话，可是真心？”

“奴家有名的海样度量，大政治家风度，尽管直言，莫不采纳。”

“直言倒也不难，只怕你的倒马毒桩。”

“哎呀，大圣，”那妖精一屁股坐地，双目流泪，气曰，“奴家英明过度，哪个不知，谁个不晓，竟当做气小量狭之辈，好不诬煞人也。打铃，你有啥意见，尽管直讲，有则改之，无则嘉勉，谁生气谁就是江山楼的臭婊子。”

“我若直说，你可不能使倒马毒桩。”

“婊子才使倒马毒桩。”

“既然如此，请听一言，女菩萨，你人虽长的标致，诗却难入耳。要不是老孙有五百年道行，早把前天吃的咸菜稀饭都呕出来啦。奉劝姑娘，还是回琵琶洞找个老公，嫁之算啦，别再作诗，不知意下如何？”

琵琶精一听，抹去泪珠，收回嗔容，微微冷笑曰：“你这野和尚，立正大学堂开除的小流氓。我千般温柔敦厚，竟不承情，挖苦人挖到了根，这一番不比那一番，那一番老娘尚有几分怜才之心，惜玉之意，这一番教你回姥姥家也。”

悟空慌了曰：“女菩萨说过，不使倒马毒桩的。”

“干你老母，此是有王法之地，岂容你泼猴饶舌。”

当下屁股一撅，就要使倒马毒桩。悟空眼捷手快，看势不对，就急抽身，从耳朵掏出金箍棒，迎风一晃，有三尺多长，碗样粗细，纵上云头，用足罡气，奋勇争战，一场好杀，足足三个时辰。好大圣，觑个冷子，大喝一声，一棒打中琵琶精腰窝，把琵琶精打翻在地，现出原形，原来是一个巴斗大的母蝎，两眼发直，望着悟空怒目而视。悟空毫不动心，又是一棒，打了个稀烂如泥。

三个妖精一见女诗人命丧黄泉，一齐扭住悟空不放，那鲇鱼精更是悲愤激昂，义愤填膺，立即吟诗一首，诗曰——

叮叮当当，一声响亮
残暴的刽子手啊
不解风情的混蛋啊
立正大学堂毕不了业的劣等生啊
辣手摧花，女诗人死
痛痛痛，化悲愤为力量
——不给钱不走路

悟空急曰：“要钱就要钱罢啦，拉扯怎的。”

“打死女诗人，至少得五十两纹银。”

可怜美猴王，还是在河州城，沿街化缘，遇到积善之家，看他瘦成一把骨头，怕死在门口，吃上人命官司，饭也没舍，给了他七钱银子，如今哪里来五十两。苦苦哀求，除了拿出七钱银子，还扒下虎皮裙。悟空赤身露体，正要逃走，却被牛魔王挡住去路。

“贤弟，这就是你的不是啦。”

“牛大哥，”悟空曰，“扒虎皮裙时，你也下手，现在怎的又派我的不是。”

“你我二人，有八拜之交，虽然异姓，情同骨肉，不愿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愿同年同月同日死，反而见外于我，简直不当人子。”

“怎生见外于你？”

“三位诗翁的诗，你都听过，如何不听我的，人心不古，世道衰微，朋友不值钱啦。”

“值钱值钱，快吟快吟。”

“我的诗不能吟。”

“那将如何？”

“我的诗乃太空派，非朗诵不可。”

“我的哥，既然如此，就请开腔！”

牛魔王双目望天，厉声高叫曰：“吾诗来也。”一语未了，只听忽咚一声，放了一个震地大屁。

“这算啥名堂？”悟空大惊曰。

“凡有名诗，必有名屁。——这就是太空派新诗出笼的声势。”

“老哥，饶了我吧。”

“饶你不得，”牛魔王怒曰，“请听！”诗曰——

环，玉环，迷死杨，我的娘——心呀，我以纯洁的爱贡献在你的玉面之前，你知道天下只有我一人爱你，玉面公主又算老几？至于那罗刹女，去他妈的蛋，唉唉唉，我的热烈的泪都流完了，我的良心非常希腊，我知道你不爱唐明皇，而只爱我牛魔王，你为那姓李的家伙付了你真实的感情，才使你一时迷了心窍，身不由己，你的心灵啊，为你忠实的走狗——那就是我，敞开，我要死在火焰山上，把芭蕉扇都赠给你，作为我……

牛魔王朗诵到此，昂首瞪目，面红耳赤，双臂张开，音调凄楚。

“好个太空派，”悟空曰，“果然名不虚传，我可以走了吧？”

“现在又不是太空派啦，而是牛魔王派啦，专讲抒情。贤弟，稍安勿躁，我才朗诵了一半，后面还夹有洋字，那才更精彩绝伦哩。”

悟空又羞又恼，本要发作，又怕一手难敌双拳，看那妖精疯疯痴痴，没有个完，唯怕耽误正事，就趁牛魔王结舌张口，要朗诵下半段时，拔下一根毫毛，吹了一口仙气，变了一个假悟空，洗耳恭听。原身纵上云门，直奔唐僧。还未近身，长老就打了一个喷嚏，一斤斗裁下

马来，鼻青脸肿，喊曰：

“好臭好臭！”

李师师连忙用手帕捂住小嘴，叫曰：

“难闻难闻。”

“屎味屎味！”八戒也攒眉曰。

“夯货，你怎敢胡说？”悟空一把揪住八戒耳朵。

“确实屎味，”唐僧爬起来曰，“臭而难闻。”

“师父，”悟空曰，“屎味没有，诗味倒弄了一身。”遂把遇妖之事，说了备细。

“徒弟啊，”唐僧曰，“客串诗人都如此厉害，职业诗人恐怕更难招架，这将如何是好？”

“不必担忧，我们径到朝廷，换了关文，就悄悄开溜，准没事也。”

当下把长老扶上马鞍，进得城来，看不尽朱雀黄龙，清都降阙，到了午朝门，唐僧向黄门官作礼曰：

“请大人转奏，意欲面君。”

黄门官果然通报，至阶前奏曰：

“外面有一群人马，称言大唐朝圣团，欲朝陛下，倒换关文。”

哼哼唧八世正在金銮殿上吟诗，闻报大喜，传旨教宣。唐僧一行，进得朝来，山呼舞蹈，跪在阶前，哼哼唧八世遂即赐座。把关文看了一遍，欣然曰：

“大唐乃文明古国，圣僧可会吟诗？”

“贫僧不会吟诗，却有禅偈一首，不知可行？”

“不妨念给朕听，以凭裁夺。”

唐僧合掌躬身曰——

四十年前出母胎，西天取经苦难挨。三昧真火憋不住，塌天大祸惹下来。

若非骨头生得软，华山早已埋尘埃。如今云游去朝圣，但愿到处发大财。

哼哼唧八世听毕，龙颜大悦，唤曰：

“爱卿啊，别看你出家之人，却吟得一首好诗，就定今晚，在御花园摆下御宴，举行海内外诗人大团结晚会，与尔等接风。钦此。”

言罢，拂袖退朝，唐僧人等，被领到迎宾馆住下，一时叽叽喳喳，交头接耳。

正是——

琵琶精宽宏大量，就是忘不了倒马毒桩，一根棍子了前账；

牛魔王拦住去路，万般缠不清太空新派，且拔毫毛断诗根。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下 章

且说诗人国国王哼哼唧八世，在御花园摆下诗人团结大宴，唐僧一行，届时径入朝来，众官引接，上了东阁，早见全国诗人均已到齐。哼哼唧八世巍然高坐，唐僧、悟空、八戒、孔子、孟子、潘金莲、潘巧云，向前施礼已毕，即在御案之旁坐下，上面有四张八仙桌，都是吃一看十的筵席，中间有七张盘龙桌，也都是吃一看十的珍馐，左右各有四五十张御凤桌，更是排得整齐。哼哼唧八世御手擎杯，先让唐僧。

“贫僧不会饮酒。”唐僧曰。

“长老啊，你虽荣为通天教主，但仍生就诗人之身，诗人怎的不会饮酒，敢是欺君不成？”

“酒乃出家人第一戒，贫僧所言，句句是实。”

“皇帝老倌大概被诗迷了窍啦，”八戒笑曰，“俺师父是政治和尚，表面上正经得不得了，怎肯自坏声名，要找酒肉和尚，怎不找俺老猪？”

悟空心急，照八戒腿上捏了一把，八戒痛得挨刀一样哎哟了起来。

“呜呼，何处猪叫？”哼哼唧八世曰。

“不是猪叫，”八戒负痛曰，“是约翰吟诗哩。”

“怎的如此惨不忍闻。”

八戒曰：“陛下有所不知，这是高老庄派，故尔声震屋瓦。”

“难怪难怪，”那国王啧啧称赞曰，“此声发自三焦，出自肺腑，定是好诗。猪爱卿，可将全诗，当众宣读，以饱耳福，也是文坛一大盛事也。”

悟空一听教八戒吟诗，埋怨曰：

“该死的夯货，你只会吃人，怎会作诗。万一出丑，被押往天牢，要打断猪腿。”

“哥啊，我早已说，现在是猪八戒时代啦，老猪自从当了一任通天教主，上通天文，下晓地理，政治经济，太空飞人原子弹，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何况吟诗？不必发慌，且看我露一手。”

说罢，昂然起立，猪耳怒张，猪鼻朝天，厉声曰：

无盐小姐呀

从无肠国到有肠国，再到

七月渡，渡，渡，渡

撒油那拉，拉

你的肌肤白得像猪油

你的大眼睛和小嘴唇

小鸟呀，齐王宫缺的是阳光呀

好掌着小伞，为国家

战战战，罗马之赵飞燕

O, my Darling, My Sweet, My little pig

十二月的榴火

相思树，保卫祖国

战战战，打打打，咚咚咚

八戒一面吟诗，一面努力捶胸，耳朵摇得连眼都蒙住，一不小心，撞到御柱上，撞出一个疙瘩，他也不哼，仍继续猛吟，吟毕鞠躬，全场掌声雷动。哼哼唧唧八世点头赞许，回顾左右，吩咐几句，一会工夫，乐声大作，出来三对宫女，为首一人，手捧桂冠，往八戒脑门上就戴。

“小家子气，”八戒曰，“要赏也赏一副头巾，老猪在流沙河时，被那沙和尚淹了一阵，得了偏头之痛，最怕风吹，有条头巾，也好挡寒，这树叶编的东西，徒教俺猪头发痒罢了。”

悟空听他疯言疯语，急使眼色，八戒只好把嘴塞到怀里，那宫女给他戴上桂冠之后，又在他胸前挂上一枚奖章。哼哼唧八世曰：

“敝国每年都有桂冠一顶，奖章一枚，颁于成功诗人，猪爱卿之诗，内容形式，都臻上乘，今以最高荣誉相赠，各位诗人，不妨狂欢庆祝。”

复转身对唐僧曰：

“圣僧，你不妨勉强饮上两杯，如不疯疯癫癫，怎能成为诗人？有些诗人，就靠疯癫起家，不可不知也。”

正在言时，只见潘金莲柳腰款摆，出班奏曰：

“陛下啊，奴家也有一诗，应有桂冠之份。”

“吟来朕听。”

好个潘金莲，当下伸出光致致玉腿，拉拉玻璃丝袜，娇滴滴曰：

春眠不觉痒
处处闻床响
夜来云雨声
多少光棍想

此诗一出，全体叫好，有人曰：“大胆大胆。”有人曰：“大胆定是好诗。”

哼哼唧八世曰：“女诗人，诗虽好诗，但其中不夹洋字，不算上等。可领一座金乳奖，以资鼓励。”

“谢主龙恩。”

潘金莲退班之后，只见贾桂也跪下启奏曰：

“陛下啊，猪长老之诗，高深莫测，不敢批评。但女诗人之诗，影响民心士气，罪莫大焉。”

“小畜生，”潘金莲骂曰，“怎敢诽谤老娘。”

“不得无礼。”唐僧曰。

“小臣也有一诗，主题完全正确，气势更壮山河，乃顺调之作，健康之作也。”

“空口无凭，吟来朕听。”

贾桂立定脚跟，面暴青筋，厉声曰：

杀杀杀，砍砍砍

枪枪枪，刀刀刀

哼哼唧八世陛下万岁头上有金光

那金光照得乌鸡眼发了慌

左边一拳打翻黑虎山

右边一脚踢平景阳冈

学问大得真可怕

放个屁来闻也香

我们为你死

通天河为你长

哼哼唧八世龙颜堆笑，立刻就放了两个御屁，急挥御手，再开御言，唤曰：

“贾爱卿之诗，果好诗也。刚才桂冠一顶，奖章一枚，发得过于匆忙，猪长老啊，且请让将出来，以便实至名归。下次你再竞选，如何？”

八戒伸手就把桂冠揣到怀里。嚷曰：

“谁要抢就请上来，会会老猪的五齿耙。”

“徒弟，”唐僧曰，“既是圣上说啦，就应交出，斯文之地，怎能耍赖？”

“要命可以，要桂冠不行，惹得老猪性起，打个稀烂，大家都戴不成，难道我的诗是放屁哩。”

“放屁倒还有点味。”悟空插嘴曰。

“这是哪里话来，”八戒把鼻涕流了两耳朵，悲怆曰，“师兄啊，你

看我光彩，心怀嫉妒，是也不是？”

贾桂一瞧八戒嘴脸，知道善言不行，不由分说，上去就抢，猪八戒使出天蓬元帅威力，当胸一拳，把贾桂打得一屁股坐地，叫喊不停。哼哼唧唧八世曰：

“猪爱卿，你可把桂冠让他，朕再为你颁发金粪奖一座，现在立即倒换关文，明天你们就可以上路朝圣去也。”

遂唤过黄门官，取过玉玺，唐僧双手捧上关文，用印已毕，唐僧三呼谢恩。

“猪爱卿，且把桂冠拿出，以符盛典。”

“老头，这年头流行的是死不肯放，你要教我放，我就跟你拼啦。”

“呜呼，”哼哼唧唧八世曰，“此何言欤？简直是流氓。”

“流氓就流氓，不放仍不放。”

“既然如此，”哼哼唧唧八世无可奈何曰，“贾爱卿，朕就把金粪奖颁发给你，此奖荣耀，超过桂冠。”

“谢万岁，”贾桂跪地曰，“臣有一语，不敢上达天听。”

“尽管说来，朕不降罪于你。”

“伏维陛下，李白再世，杜甫重生，惠特曼只配提鞋，雪莱更是望尘莫及，可否赐吟御诗一首，以表率群伦。”

哼哼唧唧八世被八戒顶撞，本有不悦之色，今听金粪奖得主请他吟诗，御容渐霁，乃开御口，吐御音，缓缓曰：

“卿等要我吟何诗乎？”

“好诗不择题，择题非好诗，万岁爷呀，啥诗都行。”

一言未了，全国诗人，均拜俯在地，那国王举首四望，频频点头。

“卿等平身，朕吟诗就是。”

诗曰：

五口言寺君 生就有才华
日山落雾眼 高来昭火茶
四目啥一扫 榻米又软家

咸心窝海佩 笛儿我爱她

吟至此处,掌声四起,其声之大,连御瓦都震落下来一块,砸到小黄门头上,当场脑袋开花,一命归阴。

“各位爱卿,有人能解乎?”

“天机难测,臣等愚昧。”

那国王举起御杯,把御酒一饮而尽,解曰:

“五口,吾也;言寺,诗也;五口言寺君,乃我是诗人国的君主也。生就有才华者,生来就没有才华也,乃自谦之词。日山落雾眼,太阳从山上落下去,大雾眯眼也。高来昭火茶,第二天准是晴天,太阳渐渐升高;昭火者,照也;将在朝阳下饮香片茶也,四目啥一扫,乃早饭时举目四顾,啥东西都一扫而入眼底也。榻米又软家,榻榻米再好再软,都挡不住仍想家也。咸心窝海佩,咸心,感也,窝海佩,very happy也,感动太厉害而十分快乐也。笛儿我爱她,笛儿,dear也,美丽的姑娘也,我爱她,乃是直叙手法,用不着诠释矣。”

解释既毕,文武百官,猛呼万岁,一致拥戴哼哼唧八世为诗中之诗,万王之王,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当下由诗人协会理事长窝里捧匍匐在地,献诗一首,直献得悟空抓耳搔腮,八戒呼声大作,沙和尚脱下芒鞋捏脚丫,老唐僧闭目养神,孔老二口中念念有词曰:“天厌之,天厌之!”孟老大更是面色铁青,好容易听见金殿传来夜漏,有承旨官启奏,哼哼唧八世才袍袖一拂,卷帘退朝。

且说师徒回到迎宾之馆,正要解衣就寝,忽听馆外阵阵喧哗,人山人海,也有老头,也有少年,也有二八佳人,也有半老徐娘,也有彪形大汉,也有弱不禁风,一个个摩拳擦掌,要打进来,唐僧心跳胆惊,急唤悟空曰:

“猴儿啊,且去看看,恐怕又是何方妖精,要吃我的肉哩。”

八戒曰:

“不需师兄枉驾,等俺桂冠诗人前往。”

“哥啊,”沙和尚曰,“真难为情。”

“我是受过皇封人物,有啥难为情的,你这个不懂诗的霉气脸,

还在吃醋。”

出得门来，众人一见，蜂拥而上，有的拉猪毛，有的拉猪耳，有的掏出小刀就割猪尾巴，八戒两手难敌万拳，被掀了个嘴啃地，只叫老爷饶命。悟空闻声，一个箭步，跳到门外，使出神通，喝了声“疾”，用手一指，八戒身上就像抹了滑油，抓也抓不住，拉也拉不牢，好夯货，急急爬起，躲到悟空身后，喘气曰：

“师兄如迟来一步，桂冠诗人就成了鬼冠诗人矣。”

“你再提桂冠诗人，我拔腿就走。”

“师兄莫怒，不提就是。”

悟空对众言曰：

“各位小姐太太，大人先生，因何动气，可肯见告一二？”

众人齐声曰：

“长老啊，吾等乃诗人国一等级诗人，为了桂冠，不知花了多少银子，女诗人还陪审核委员睡过觉哩，如今却被圈外之人抢去，怎能甘心？请长老传语迷死脱猪，让出桂冠便罢，如不让出，打将进去，玉石俱焚。”

悟空看势不对，忙曰：

“各位请退，明天一早，准叫迷死脱猪让出来就是，但各位这么多人，一顶怎够分配耶？”

“反正肥水不落外人田，若不让出桂冠，教你们出不了城门。”

“既然如此厉害，一言为定。”

众人听说明早就有桂冠，也就一哄而散。悟空回到宾馆，对唐僧说明仔细。

“徒弟，且去劝劝八戒，让出也罢。”

八戒赌咒曰：

“说不让就不让，谁教我让，谁就是麻子脸。”

“夯货，你怎敢口出狂言？”悟空喝曰。

唐僧曰：“八戒不让，该如何是好？”

悟空曰：“关文已经换过，不如趁天色尚早，提前赶路，走他娘的

算啦,不知师父意下如何?”

“事到如此,不失为一策。”

朝圣团随即卷起铺盖,离了宾馆,大街上寂无一人,悄悄到了城门,早已栓上加锁,锁上加栓。大家叫声苦也,如何出去。正焦急间,只见两个老头,鬼鬼祟祟跑了过来,悟空一把抓住,二人曰:

“大圣松手,我等特来开锁,放你们逃生去也。”

“二位何人?”

“在下李白、杜甫,这厢有礼。”

“啊呀,失敬,”悟空吃惊曰,“二位大诗人,又在诗人国,怎生如此狼狈?”

“一言难尽,”杜甫曰,“是我二人,在大唐无处卖诗,立脚不住,乃来到诗人之国,讨碗饭吃,想不到审核会说我的诗是失败主义,李白老弟的诗是灰色思想,捉进天牢,坐了一年之久。出得监来,无依无靠,就在街上乞些残茶剩饭,幸免饿死。刚才正在土地庙瞌睡,柏杨先生托梦于我,说大唐朝圣团有难,我弟兄二人,就请那守城门的小卒,喝了两杯,偷了钥匙在此。”

唐僧闻言,双目垂泪曰:“适才金銮殿上,还听见贾桂拍马屁的话,说那国王是杜甫再世,李白重生,怎的正身倒流落眼前,吾等走后,二位何处安身?依贫僧之见,不妨披上通天教法衣,一齐朝圣可也。”

“多蒙提携,感恩不尽。”

朝圣团那些女子,一听大诗人在此,你挤我,我挤你,争着前来观看。

“呸,”潘金莲唾口水曰,“我以为李白是个英俊小生哩,原来是个糟老头。”

潘巧云曰:“李白还不太老,看那杜甫,胡子一大把,肚子瘪瘪,包管连张支票都没有,嫁了这种人,才算倒了八辈子霉。”

李师师也要发话,悟空看两位老头羞愧难当之状,不禁生出怜才之意,把金莲巧云苦劝回去。悟空遂打开城门,大队人马,扬长而去。

走有约莫顿饭光景，天色破晓，只听前面有嘶喊之声。

“大圣啊，”孔老夫子在马上打了一个哆嗦曰，“看情形众诗人定在前途埋伏，这一次私自逃关，要剥头皮啦，天丧予，天丧予。”

“老二且莫惊慌，待老孙前去观看究竟。”

好大圣，一个斤斗云，到了村边，只见牛魔王、鲇鱼精、黄袍怪，正在一家棺材店门前，跟店老板吵吵嚷嚷，拉拉扯扯，不肯罢休，一见悟空驾到，齐喊曰：

“好啦，好啦，齐天大圣来啦，且请他评评此理。”

“列位如此气大，莫非吟了诗乎？”

“然也，”牛魔王曰，“是我等几位诗翁，一路吟诗，吟着吟着，大事不好，盖才高者，必折寿，我等虽有千年道行，也活不久矣。云天路上，一片荒凉，那有殡仪馆之设。是以来到这家棺材店，说明原委，要买三口上等桃木棺材。店中恰有三口，正够使用，银子已经讲好，店老板却忽然变卦，只肯卖给两口，这怎么能行，是以争执，大圣大圣，你且评一评也。”

“请问店老板，此话是实？”

“当然是实。”

“既已讲好价钱，并不亏负于你，缘何不卖？”

“大圣有所不知，”店老板曰，“我本来是要卖的，可是一听他们吟诗，我就只卖两口。”

“是何道理？”

“大圣啊，那种诗还叫诗哩，还才高折寿哩，我眼看就要羞死啦，留下一口棺材，自己用也。”

三个妖精闻言，抹去泪痕，抡拳就打。悟空拉住，正色曰：

“老孙刚才在诗人之国，哼哼唧唧八世陛下，久闻众诗翁大名，颁下旨意，教我代为颁发最高荣誉金脚奖，各位可知？”

“贤弟，”牛魔王大喜曰，“且莫骗人。”

“那个骗你，各位诗翁，统统把屁股蹶起，金脚奖来也。”

好个美猴王，一脚一个，把三个妖精，踢到阴山背后，作诗去啦。

正是——

妖怪作怪，吓得朝圣团一行，半夜里开溜；

诗人作诗，羞死棺材店老板，金脚奖出笼。

欲知此行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三回 歪脖国

话说朝圣团一行,离了诗人之国,上了逍遥之路,光阴荏苒,转眼炎夏,正在行处,又有一座城池相近,唐僧勒马,叫曰:

“悟空,你看又是何方何国?”

“长老啊,”潘金莲上前,一把摸住大腿,嗲曰:“奴家在诗人国得了个金乳奖,烧得我身上一直出汗,好不腻人,那城中准有洗鸳鸯澡的去处,你我可抽出工夫,正可玩个舒服。”

“女菩萨,”唐僧满面通红曰,“休得胡言。”

“师父是有名的呆头鹅,不懂风情,”八戒曰,“到时候老猪奉陪就是。”

“你那一身猪骚,奴家可受不了。”

“好婊子,想当年长安城华清池,你那样奉承于我,怎的水性杨花,翻脸无情。”

“迷死脱猪,此言差矣,想当年是用得着你,把你当成保罗大人,通天教主,才百般巴结,陪你睡上两觉的。以为找到大户,打算从一而终。万料不到你啥都不是,没走了一半路,就露出原形,不过唐僧老爷驾前一个二流徒弟罢啦,要是死心眼,跟你瞎泡,岂不误了奴家青春。”

“这般没羞耻之话,亏你讲得出口。”

“这年头流行的是见利忘义,哪个不往高枝上爬?奴家还是厚道的哩,我要小家子气,在唐老爷枕头上告你一状,有你折腾的哩。”

“怎的又拉上贫僧?”唐僧急曰。

“气死老猪也,”八戒叫曰,“看耙!”

“不得无礼。”

悟空掏出金箍棒，把五齿耙架住，震得八戒龇牙咧嘴，嘟囔道：“不知是她啥时候给师兄上了洋劲，你也迷糊啦，不念兄弟之情。哥啊，仔细想想，你也是徒弟辈哩！”

大圣也不答话，只向潘金莲喝曰：

“你这个惹是生非的贱货，还不退回后帐！”

“别对女诗人这么凶好不好？”潘金莲曰，“要不要摸摸奴家的金乳奖？”

大圣气得七窍生烟，举起金箍棒，正要打下，忽念曰：“对付手无寸铁的妇道人家，岂不坏了老孙的名头！”只好跺脚曰：

“你再胡言乱语，我就去叫武大郎！”

潘金莲天不怕地不怕，就怕武大郎当面揭她底牌。一听悟空要挖她的根，不由矮了半截，扭头就走，临走还向唐僧飞了个媚眼曰：

“长老啊，你倒是个好人，只是你的徒弟们，个个凶相，怎生得成正果，今天打我，明天就打你哩。”

唐僧是有名的软耳朵，果然曰：

“猴儿，这般没有教养，教我生气，还不快快上路，免得念紧箍咒。”

“莫念，莫念，上路就是。”

悟空忍气吞声，在前带路，不多一时，走到城门，抬头一看，只见上有三个大字：

“歪脖国。”

“阿弥陀佛，”唐僧曰，“国号甚怪，必有惊险，徒弟小心为上，但求倒换关文，且莫生事。”

“师父放心，老猪最规矩不过。”八戒曰。

悟空曰：“少看两眼女人，包管平安。”

“师兄说哪里话来，谁不知道老猪前身天蓬元帅，要不是高老庄招了女婿，到今天还是童身哩！平常日子，见了女人，连一眼都不多看，有孔圣人为证，仲尼兄，此话可真？”

“君子人欤？君子人也。”

“老二，”悟空曰，“你说过‘乡愿，德之贼也。’怎的自己先乡愿啦。”

“不是我乡愿，实在是猪八戒的五齿耙厉害。”

不一刻，进了三层门里，真个花花世界，但见——

门楼高耸，垛迭齐整。周围活水通流，南北高山相生。六街三市货物茂，万户千家生意盛。帝王都会处，王府数上京。绝域车马至，四方玉帛盈。关山形势险，宫垣接汉清。三重连锁钥，万古乐升平。

朝圣团到了大街之上，但见人头攒动，言语清朗，真不亚大唐本土，那两旁买卖人等，忽见八戒面貌丑陋，沙和尚面黑脸长，孙悟空猴儿模样，又忽见后面跟着七八十位女娇娃，一个比一个美如天仙，动人心魄。就丢下摊铺，争着来看，有的还顺手捏捏女团员的屁股，捏得潘金莲嘻嘻直笑，潘巧云掩口葫芦，贾玛璃直喊王豆腐，李师师猛扭腰肢。唐僧叫曰：

“各位，请让请让。”

转过街头，看到一座楼房，上写“观光饭店”，唐僧曰：

“徒弟啊，且传话下去，我们在此歇脚。”

“这么高的大楼，准是衙门，怎可乱闯？”

“观光饭店，人人可去，暂且歇下，待我见驾，倒换关文，再赶路出城。”

进得店来，店小二领到客房，一阵热闹，小二遂即端来饭菜，乃一盘白米，一盘白面，两筐青菜，两板豆腐，师徒收了，千谢万谢，店小二曰：

“我们名虽饭店，却是管店不管饭，西房有干净锅灶，柴火方便，客官自理。”

正说话间，只见孔老夫子一拐一拐进来，唉声叹气，面无人色。

“圣人啊，有何不对劲之处？”唐僧问曰。

“三人行必有歪脖焉，摆其歪者而改之，择其不歪者而学之，吾有知乎哉？”

“别抛文啦，”悟空曰，“到底何事？”

“大圣有所不知，刚才进得城来，是我走在最后，冷眼看街上之人，真是怪也怪也。”

看官，你道孔圣人因何叫“怪也怪也”？书中交代，歪脖国本来不叫歪脖国，而叫直脖国的，不知哪年哪月，也不知刮了啥风，全国臣民，忽然得了一种奇症，一个个脖子发歪，且只往左歪不往右歪，走起路来，身子向前，脸却歪倒左边一旁。也曾请过御医诊治，总治不好，后来国王小气车八世，派了御林车到大街之上，见一个扳一个，刚刚扳正，手一松就又歪啦。

孔夫子说了一遍，向唐僧作了一揖曰：

“叟，不远千里而来，亦将有利于脖乎？歪脖实在难看。”

“而且咽东西也不易，”贾桂曰，“准害消化不良之症，小的从长安城来时，带了几罐张国周强胃散，这生意是做定啦。”

悟空看孟夫子在旁边闭着眼睛，一言不发，就踢了他一脚，孟夫子猛地睁开眼睛，摇头曰：

“王何必曰利吾脖，唯有仁义而已矣。王曰何以利吾脖，大夫曰何以利吾脖，士庶人曰何以利吾脖，而脖危矣。”

“老哥，”悟空曰，“你再摇头晃脑，我就把金箍棒塞到你嘴里。”

“仁者无敌，我不在乎。”

唐僧曰：“且休斗口，悟空啊，你可陪我面君，换过关文之后，若能查出病源，为他们一治，也是一件功德。”

随即出了观光饭店，坐上计程骡车，到了五凤楼前，举目观看，说不尽殿阁峥嵘，楼台壮丽，直至端门之外，烦奏事房转达天庭。那黄门官果至阶前，启奏曰：

“午朝门外，有大唐国朝圣团团长圣保罗羊力大仙，执行秘书圣约翰虎力大仙，云游至此，欲倒换关文，听宣。”

小气车八世，闻言喜曰：

“寡人爱国爱民，为歪脖之症，遍延天下名医，正束手无策。今有中土圣人光临，真乃上天之意也。”

随即传旨，宣至阶下，唐僧悟空，伏拜于地。又宣上金殿赐座，命

礼宾司摆下国宴,唐僧谢恩,将关文呈上,小气车八世看毕,用过御印,开言曰:

“法师,请问你那大唐,几朝君正,几辈臣贤?”

“陛下容禀,我那大唐,你砍我杀,千年酱缸。败者为寇,成者为王。败者为寇不值一提,成者为王祖宗都风光。当今天子李世民,豪杰英雄霸一方。驾前秦桧和赵高,都是登记有案的大流氓。我等名朝圣,其实是放洋。也有男光棍,也有女娇娘。也有真处女,也有冒牌装。也有大学生,也有小学堂。目的只一个,云游去四方。车迟之国人人爱,到了车迟就嫁郎。三年一对小娃儿,电钮一按又一双——陛下啊,贵国可有此等盛况?”

小气车八世叹曰:“敝国倒还正常,只是众百姓歪脖歪得厉害,叫朕心忧。”

“我看陛下红光满面,御脖如柱,满朝文武,均能挺直,可喜得很也。”

“朕等脖子虽直,百姓脖子却歪。法师前去车迟国,见了如来佛,千万打听一项偏方,救我子民。”

“车迟国只有夷大人,没有如来佛。”

“这年头夷大人就是如来佛。”

“领旨。”

“没有偏方,讨几帖膏药,也是好的。”

“领旨。”

此时礼宾司本官,上殿奏请奉斋,小气车八世传旨,教:“在软殿坐,连朕御膳摆下,与法师同享。”唐僧谢恩,膳后辞别,回到观光饭店。

“徒弟,”唐僧曰,“看那国王愁眉苦脸,歪脖之症,定然不轻,你可瞧出苗头?”

“此事奇怪,师父且请安歇,待我施展神通。”

随即走到无人之处,念动咒语,转眼之间,一个白胡子老头,跪到面前。

“下跪的岂柏杨先生乎？”

“非也，那糟老头在台北写杂文，穷得正要上吊哩。”

“那么你是何人？”

“小老头歪脖国土地是也，大圣呼唤，有何吩咐？”

“我奉师父法旨，前来探索民隐。”

“大圣啊，小神备有酒席一桌，陪酒裸体美女三名，红包一个，天竺国泥瓦城房契一纸，大圣你可满意？”

“胡说八道，小心老孙当头一棒。”

土地一听，觑了个空，拔腿就跑，被悟空一把揪住，就杀猪一样叫了起来。悟空喝曰：

“公事未了，你待何往？”

“我看大圣有点神经兮兮，才三十六策，跑为上策。”

“此话怎讲？”

“大圣有所不知，一向上头派来的大仙，都先讲得一清二楚，才是上乘；一时撇清，最难伺候。”

悟空叹曰：“风俗习惯既是如此，我也不怪罪于你，不必惊慌。”

“谢大圣恩典。”

“我且问你，歪脖国小民，为何个个都有歪脖之症？”

“一部二十六史，不知从啥地方说起。原来歪脖国有公共骡车之设，行路人等，倒也方便。无奈车少人多，遇到上班下班，上学下学，三四个时辰，还挤不上，众生排队等候，直向来处张望，天天如此，年年这般，张望得久啦，心如火焚，脖子就扭不回来啦。”

“可是老孙面君，满朝文武，都脖直如棍，原因何在？”

“大圣啊，王孙公子，都有自备绿呢小轿，怎会歪脖？”

悟空闻言，喝退土地，仍不放心，亲去打探。信步走到一家公共骡车站，只见万头攒动，早已排成一条十里长龙，当下用火眼金睛，举手遮额一望，咦，一个个骨瘦如柴，面有菜色，没精打采，两目无光，歪着脖子，在那里巴巴地盼望哩。如大旱之望云霓，似赤子之望父母，如痴如呆，如醉如痴，好不凄凉。等了约莫两个时辰，一辆骡车冉冉

而来,只下得一人,就要再开。说时迟,那时快,悟空拿出大闹天宫本领,一个箭步跳上,往里硬挤,女车掌柳眉倒竖,杏眼圆瞪。骂曰:

“雷公脸,你怎逞强硬挤,不等下一辆?”

“拜托拜托,我是车迟国之人。”

“休要乱唬,想那车迟国之人,都有自备绿呢小轿,焉有挤公共骡车之理,看你这副嘴脸,定是马戏团出来的也。”

悟空正要分辩,那女车掌用力把车门一关,正好夹住尾巴,只听一声号叫:“惨也!”跌下车来,把头跌了个大包,咬牙忍疼,急急回到观光饭店。八戒笑曰:

“哥啊,又跟谁争风吃醋,教人打伤挂了彩啦。”

“且莫取笑,师父何在。”

唐僧闻言走出,大惊曰:

“又碰上何方妖精,这等厉害。”

“妖精倒没妖精,只是女车掌威风,势不可当,还是逃命要紧。”

众人一听,连齐天大圣都身负重伤,不由不怕,纷纷卷起行李,也不言语,出了城门,衔枚疾走,霎时间走出十里开外。

正是——

王孙乘绿呢小轿,人人直颈,土地爷磕头道真情,只好瞪眼;

小民望公共骡车,个个歪脖,孙悟空尾巴夹门缝,绝症难医。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四回 西崽国

上 章

话说唐僧师徒,孔孟圣人,贾桂兄妹,男男女女,僧道佛俗,人下鞍,马衔枚,悄悄离了歪脖国,一路之上,提心吊胆,唯恐车掌小姐赶至,走了一天一夜,唐僧腰酸背痛,乃在马上叫曰:

“徒弟,附近可有荫凉歇处,我累得心慌。”

“师父啊,”悟空曰,“想当年你老人家西天取经,从不知倦,今天怎的脓包了也。”

“那时节身负王命,理直气壮,且年纪正轻,不要说骑马啦,就是用脚走路,也不在意,而今成了流亡之客,怎不气短?”

“且莫自己灭自己的威风,师父现在荣膺通天教主之职哩。”

“这都是八戒出的馊主意,万一羊力大仙打道回转,碰了个正着,被兵马司捉将官里,定个冒名顶替、伪造文书、造谣惑众之罪,准生剥皮。”

“师父啊,不必担心,现在流行的‘说不准学’,到时候老孙施展神通,拉上人事关系,请那问官大人,吃上两顿油大,送上一个红包,不但没罪,恐怕还会给你一项文艺奖金哩。”

“休得胡言乱语,须知夜行辛苦,女团员身娇力弱,也要歇脚才是。”

八戒在旁笑曰:“师父就是记挂着那些娘儿们,俺这些当徒弟的,满脚燎泡,可肯见惜?”

“八戒,此言差矣,我们是自己人呀。”

“‘自己人’就是‘坑死人’‘害死人’！”八戒嘟囔道。

女团员听见前面争吵，一齐跑了过来，围住八戒，评他不是，贾玛璃用纤纤玉手，揪住八戒耳朵，笑嘻嘻曰：

“迷死脱猪，你长相虽然差劲，牢骚可真不少，俗话说得好，家有千口，主事一人，怎不听圣僧之言。”

“松开手好不好，我这尊耳岂是你这臭娘们揪的？”

“你可别端架子，”潘金莲插嘴曰，“上次在诗人国，你应允给五两银子，奴家才教你摸一摸金乳奖，到今天胸脯还痛哩，那五两银子至今未付，还钱还钱。”

潘巧云一听讨账，急曰：

“对啦，你在长安城许我的貂皮大衣哩？骗我们这些良家妇女，不算能耐。”

八戒瞧她们直揭他的底牌，不再言语，只把嘴往怀里塞，塞得过紧，连眼睛也蒙住啦，看不清路上高低，打了个踉跄，跌了个狗吃屎，跳将起来哼哼曰：

“老猪啥时赖过债，不是瞎吹，到银行查查看，我可是拒绝往来户？小家子气怎的，等我发财，加倍还你。”

悟空看他们闹得不成体统，厉声喝止，女团员噤嘴，八戒低头，再往前走，只见平沙无垠，四望无极，又近一座城池，唐僧勒马，叫曰：

“徒弟，你看那厢楼阁亭台，是何国度？”

悟空抬头观看，真是——

龙蟠聚形势，猛虎踞金城。四重华盖近，百转紫坛平。石阶都洁净，玉路皆清宁。酒醉笙歌闹，花楼瑞气生。

“师父，看那祥瑞之气，定是帝王之所。”

“帝王之所，准必平安。”

“祥瑞之气虽是祥瑞之气，内中却有惨淡黑烟，弥漫袅绕，不知何故？”

“糟也，”唐僧害怕曰，“又有那方妖精哩。”

“不像妖精，却像旋风。”

“此话怎讲？”

“须到城中询问，才可知晓。”

须臾到了城门，下马过桥，只见三街六市，货殖通财，衣冠隆盛，人物京华，遂到迎宾馆住下，唤过店小二，探听倒换关文等事。店小二忽见来了大批东夷西狄，南蛮北戎，不由笑逐颜开，连连鞠躬曰：

“夷大人听禀，出了东大街，向西一拐，就看见一座牌楼，正是东华门，教主径去，绝无留难。”

“敢问贵国何国？”

“西崽国是也。”

“怎的叫这名号？”

“教主有所不知，敝国上下官民人等，敬的是外邦人士，尊的是东西夷人，于是有些呆瓜分子，看不顺眼，胡乱如此称呼，约定俗成，大家也就觉得西崽国也很不错呀。”

八戒曰：“这么说来，老猪也是外邦人士，你可敬我？”

“老人家说哪里话来，如看得起小的，请照我屁股上猛踢一脚，就感恩不尽矣。”

“此话当真？”

“只要大人肯赏脸一踢，众客官饭钱栈钱，一律免费。”

“好小子，就请蹶起来可也。”

店小二一听好事临头，大喜过望，趴在地下，磕了三个响头，站起身子，把屁股蹶起。八戒是个粗人，怎知轻重，一脚下去。咦，有这等事，只见那店小二一头撞到南墙上，鼻血直流，翻一翻白眼，一命呜呼。唐僧大惊，用手一摸，全身冰冷，唤声阿弥陀佛，悲切曰：

“悟空啊，好歹救他一救，不然吃上人命官司，问个斩罪，怎能脱身？”

悟空闻言，抓耳搔腮曰：“束手束手，无法无法。”

“猴儿，你与那五殿阎王，有过八拜之交，千万前去一趟，讨他生魂回来。”

“师父有所不知，八拜之交倒是八拜之交，想当年大杯吃酒，大

盘分银,何等义气。怎奈这些年来,老孙没有钻上门路,不但未曾混上一官半职,连文艺奖章也没得过一个,情形就两样啦。前在长安城时,饿得发慌,曾到五殿阎王那里打过饥荒,想借几两银子度日,在会客室等了三天三夜,也没见到面,空手而回。年头不对,势在情在,现在出了人命,他就更不买账啦。”

众人一听连悟空也都无法,不禁着慌,叽叽喳喳,乱成一团,潘金莲首先一把鼻涕一把泪,叫苦曰:

“早知道,奴家在河州城,嫁了那巡按多好呀,后来到了红包国,兵马大元帅对俺又何等情义,都被打散,如今大难当头,谁人见怜,都是猪八戒惹的祸事——”

八戒急曰:“也不是我要踢他,是他重金礼聘我踢他的。”

“各位莫闹,我有一言,”贾桂曰,“古不言乎,好汉做事好汉当,既是迷死脱猪惹下之祸,就应由他一人承担。”

“这也有理,”唐僧曰,“八戒,趁人不知,先去见官自首,还可减罪一等。”

悟空无奈,只好揪住八戒,拉拉扯扯,走出大门,到了法部司,法部司听说有人告状,知道又有红包好拿,连忙击鼓升堂。

“见了本老爷,怎不跪下?”

“免了罢,老哥,”悟空曰,“再端架子,金箍棒就捅到你屁眼里啦!”

“啊呀!听二位口音,可是夷人?”

“当然是夷人,如果不信,请看嘴脸!”

“可有‘爬死’?”

“‘爬死’没有,关文倒有一张。”

法部司老爷看过关文,惊喜过度,双眼一昏,忽咚一声,栽倒在地,又急忙挣扎爬起,高叫曰:

“二位请坐,是哪个有眼不识泰山的王八蛋教二位跪下的?”

一言未了,法部司下得堂来,用夷礼握手,又在二人毛脸上亲了一个嘴,命衙役端上麦冬茶伺候。

“夷老爷，敢问那店小二可真的翘了辫了？”

“不敢，不敢，真的翘啦。”

法部闻言，羡慕不止曰：

“好个店小二，是何世修来，有此造化，小的们，抬轿伺候。”

一会工夫，三顶大轿备好，悟空坐第一顶在先，八戒坐第二顶在中，法部司坐第三顶在后，吆吆喝喝，径到迎宾馆，下得轿来，只见人山人海，鞭炮齐鸣，店小二挺尸在地板之上，妻子儿女，一个个披红挂绿，笑得像没嘴葫芦，抢身上前，向八戒双膝跪倒。

“夷大人啊，”那妇人曰，“辱蒙不弃，把俺当家的踢死在南墙之上，真是三生有幸，此恩此德，不知何时才能报也。”

八戒大惊曰：“这算捣你娘的啥鬼？”

“慎言，慎言。”悟空曰。

“这里的人都恍惚兮兮，恐怕玩的是先礼后兵，马上就要杀哩。”

“只管点头，不可开腔，且看有啥变化。”

正言语间，法部司已把那妇人唤到面前。

“贤夫人，”法部司曰，“这种奇遇，千载难逢，明日下官就奏明皇上，赐你御匾一面，从此万人崇敬，百世流芳，好不光宗耀祖也。”

“谢大人。”

法部司进得馆来，走到唐僧跟前，施了一礼。

“不知夷老爷驾到，未曾远迎，当面请罪。”

“岂敢，”唐僧急忙回礼曰，“八戒已去投案，不知贵官如何发落？”

“夷老爷呀，西崽国不同他处，本国人打死本国人，犯的是刚罪，夷老爷动怒，打死几个，不但不犯刚罪，反而感激不尽哩。不知猪大人的尊脚这么一踢，可曾抽筋？敝国有八千年传统的迷糊膏药，一贴就好。”

“没事，没事，”八戒曰，“不要说踢屁股啦，就是踢石头都没事。”

“猪大人，下官代表全国同胞，敬表谢意。”

八戒推辞曰：“其实我用力不大。”

“大人说哪里话来，想当年下官七世祖挨脚公，在国子监当差，就有一个夷老爷，踢他一脚，踢了个嘴啃地，当下挨脚公就跪在地下，求他再踢一脚，踢死算啦，为国捐躯，有啥了不起，教夷老爷踢死，才算死得其所。偏偏那夷老爷尊脚主贵，说啥也不肯再踢。后来我那七世祖挨脚公，就在屁股上绣了一个脚印，走到街上，人人都向那脚印脱帽鞠躬，真是光彩呀光彩，后来文艺协会还颁下一个奖章，上面写着‘天才挨踢家’，此章为下官祖传之宝，夷老爷可肯赏光到舍下参观？”

悟空听那法部司说的不像人话，厉声叫曰：

“既然八戒平安无事，两个山字加在一起，你可请出啦。”

唐僧曰：“且慢，请问一声，贫僧要倒换关文，不知何时才可面君？”

“此言差矣，”法部司连连赔笑曰，“夷老爷光临敝国，怎敢轻劳大驾？敬请安歇，明日当朝一品，宰相国老，自会拿着玉玺，亲自来盖。”

“实在不敢当。”

“夷老爷如果推辞，下官就一头撞死阶前。”

“千万不可，”唐僧忙曰，“贫僧依言便了。”

悟空诧异曰：“这就怪啦，天下哪有这种干法的？”

“大人有所不知，我们西崽国，夷老爷至上，狄大人第一，下官若不尽心服侍，一个小报告打了上去，说我破坏邦交，别有居心，我就吃不了兜着走，届时官也没啦，钱也没啦，何颜见人乎？”

“既然如此，快滚，快滚！”

那法部司一听教他滚，怎敢怠慢，双手捧着乌纱帽，就往地上一躺，活像一根黑萝卜，忽连倒咚，一直滚向门外。八戒忍不住，呵呵大笑，把唾沫喷了潘金莲一脸，那妇人提起高跟鞋，照八戒腰窝就是一下，夯货痛得涕泪交流，正要骂“干你老母”，被悟空一把握住长嘴，霎时间只听门外人声喧嚷，势如天崩地裂。唐僧大惊曰：

“徒弟，不好啦，那法部司准是变了心肠，请来深山妖精，这便如何是好？”

众人一听，目瞪口呆，面面相觑。

正是——

天下之大，无奇不有，朝圣团过西崽国，被踢最乐；

眼底偏小，有骨皆无，西崽国内朝圣团，夷脚顶尊。

欲知来的是何方妖精？且听下章分解。

下 章

却说迎宾馆外，人声喧嚷，势如天崩地裂，众人心惊胆战，随行女子，更个个花容失色。潘金莲一把拉住唐僧，娇喘曰：

“听说妖精只吃你老人家的肉，千万辨个仔细，一人承担，别牵连了别人，奴家正在青春，还是处女，要是葬身深山，还不如留在长安有个混头哩。”

“姐姐少言，”潘巧云曰，“妖精也有有钱的，拣个有钱的妖精，嫁他也不错。”

“再有钱也是妖精。”潘金莲曰。

“再妖精只要有钱。”潘巧云不服曰。

八戒大喜曰：“我耳袋里还藏有七分银子，那是在红包国坐牢时偷那看监小子的，我们就成了亲吧。”

潘巧云啐曰：“七分银子，就想娶名门闺秀，真是大白天做春梦。上次在诗人国，有个诗人为我写了一首诗，又偷偷送我五两纹银，奴家连瞧都没瞧。”

八戒脸无光彩，躲在一旁，不再言语。还是唐僧唤曰：

“悟空，好歹你去看个究竟？”

好大圣，昂然而出，只见大街之上，黑压压挤满了人，真像蚊蜡庙赶会的，也有老来也有小，也有二八女娇娃，人人面带焦急之色，一见悟空，急忙转身，纷纷撅起屁股，齐声高喊曰：“叭。”

“夷大人呀，请踢请踢。”

“这搞的是啥名堂？”悟空曰，“把屁股向我，霉气加三级。”

这时走出一个倌人，头戴博士帽，身穿硕士袍，足登长安城王麻子鞋店出品的学士靴，上前一礼曰：

“夷大人啊，且听在下一言。想那王小二，不过一个开店小厮，何德何能，竟蒙夷大人垂青，开恩赐踢，天下不公之事，有逾于此者乎？是以人心不平，国本动摇，我等均受学堂教育，反而不能挨上一脚，真是愧煞人矣。”

“阁下意思，可是教我每人踢上一下？”

“正是，正是。”

“这么多屁股，踢将起来，老孙腿就断啦。”

“夷大人呀，敝国规矩，每踢一脚，纹银一两，活活踢死，纹银一斤。”

“天下竟有这种王八蛋之事，稍安勿躁，等我回禀教主，你们鱼贯而进，老孙脚背抽筋，踢你们不得，可请打狗脱保罗司提反踢之可也。”

众人一听夷大人金口亲允，齐呼万岁。美猴王急忙抽身，迈虎步，转回上房，向唐僧告知此事。唐僧闭目曰：“不可说，不可说。”孔子点头曰：“桧木，可雕也，PVC之墙，可洗涤也。”孟子也沉吟曰：“五岁之子，踢之以夷脚，可以成神童矣。二十岁之女，踢之以夷脚，可以嫁擦皮鞋的矣。三十岁之夫，踢之以夷脚，可以出国矣。四五十岁之叟，踢之以夷脚，可以成学人专家矣。”

潘金莲在旁听了，急曰：

“迷死脱孟，果真有如此好处，奴家的嫩屁股在此。”

悟空喝曰：“这等下流，怎的都道出口。”

潘金莲气鼓鼓的甩发而去。

“师父啊，”悟空曰，“依老孙之见，教他们报名而进，一个个说明来历，然后由你老人家一一踢之，如何？”

“这等缺德之事，贫僧不干。”

孔子曰：“当仁不让，还是我踢吧。”

“这怎么能行，”孟子曰，“有事弟子服其劳，还是我踢。”

八戒忍不住嚷曰：“二位先别窝里反，老实相告，你们两位老头的御脚已踢了几千年，以致圣崽多如牛毛。现在是猪八戒时代啦，西崽第一，非俺老猪怎能为他们踢出正果。师兄啊，眼前就是晚香玉，怎的舍近求远？”

一言未了，门外众生，早已等待不得，挤破大门，一拥而进。八戒不等悟空答话，雄赳赳，气昂昂，厉声高叫曰：

“好一群小子，你们还没有挨脚哩，就这等嚣张，一旦挨了本夷大人之脚，尊窝还装得下乎？现在且退，排成一字长蛇之阵，女菩萨在先，臭男人在后，如敢有违，立即开除崽籍，无谓言之不预也。”

看官，那西崽国人士，最服帖夷大人，看那八戒嘴脸有异，口吐真言，不由肃然起敬，倒也快当，一杯茶工夫，已排好队伍。悟空睁开火眼金睛，往前一看，只见排头，不见排尾，不禁大惊，向唐僧曰：

“师父师父，年头大变，《西游记》时代，怎见这种光景，怕没有千万人哩。”

杜甫咳嗽了一声，吐出一口老痰，吟诗曰：

一踢倾人城，再踢倾人国。不是倾人国，夷脚实难得。

“不过骗鬼罢啦，有啥难得的，”贾玛璃曰，“奴家屁股，不但那夯货踢过，还用猪舌头舐过哩，也没舐出啥名堂。”

“此何言欤？此何言欤？”孟夫子结巴曰。

按下众人七言八语，议论纷纷不表。只说那八戒，端立中央，第一名西崽已报名而进，见了八戒，不由分说，就蹶起屁股。

“老猪言明，女菩萨第一，你不懂‘累得发而死踢’乎？”

“夷大人呀，在下实在等不得啦，务请开恩！”

“有何急事，这样慌张，岂是家里遭了天火？”

“非也，只因敝国长线阔血会要请学人专家讲学，每月银子一千二百两，好羡慕人也，万事俱备，只欠一脚。可怜在下十年寒窗，前路茫茫，务请重踢，拜托拜托。”

“有这等他妈的怪事，小心点，夷脚来也。”

说罢一脚，把那人踢了个嘴啃地，爬起来赖着不肯走，仍把屁股撅得半天高。

“怎么还不退下？”八戒恼曰。

“夷大人啊，你不踢出血来，小的无颜见江东父老。”

八戒乃天蓬元帅转身，又为僧多年，心地慈悲，也就点头，运足罡气，又是一脚，那人哎哟一声，鲜血直流，趴在地下，磕了三个响头，飞奔而出，当学人专家，挣银子去啦。

第二位是如花似玉，身穿上空装，足蹬高跟鞋，道了个万福，笑眯眯曰：

“夷大人，踢到屁股之上，人人如此，有啥稀奇，踢出血来，有碍美容。还是在奴家胸脯拧一拧，拧出个大包，别人就不敢看不起奴家矣。”

“我的儿，”八戒色迷迷曰，“你是干啥的？”

“别瞧奴家年轻，却是大学堂教习，只因没有挨过夷脚，难以出头。”

“你是啥教习？”

“奴家是画家，兼大作家，还是有名的高音低音兼中音。”

“如此说来，老猪特别开恩于你，不但一拧，还十八拧哩。”

十八拧非同小可，拧过之后，那美女杏脸含春，千谢万谢，向八戒脸上打了个克死，一扭一扭而去。八戒正在晕晕乎乎，只见又进来一个男子，正要发气，那男子噗咚一声，双膝跪地。

“夷大人啊，千万息怒，是俺成名心切，尚请原谅。”

“也罢，也罢，你又是干啥的？”

“在下，高运动，大作家兼大文学家是也。”

“原来是高先生，失敬失敬，请问贵组织可有个叫柏杨老头的？”

“不提起此人，倒还罢了，”那人挺胸曰，“提起此人，真是一言难尽。”

“不必表演，只管直说。”

“想那糟老头，乃是人间败类，社会蠹贼，隔山与乌贼国唱和，越海跟大月氏呼应，既不尊老敬贤，又不崇拜传统文化，而人格破产，名誉扫地，更不在话下。夷大人有所不知，他还吃过官司哩，年轻时在公堂之上，又挨过大老爷的板子，此人不入地狱，真乃无天理也。”

八戒哼曰：“本夷人有个大师兄，和那糟老头有八拜之交。”

“夷大人，你说啥？”

“我说孙悟空跟那糟老头有八拜之交。”

“活祖宗，你老人家可是骗小的吧？”

“你也值得一骗？别往自己脸上贴金啦。”

“我的娘，”那人叩头如捣蒜曰，“小的真是狗娘养的，天生的嚼舌头，不知天高地厚，实因妒火中烧，全当是我放屁。呜呼，谁不知道那柏杨老先生，乃柏拉图十八代嫡孙，生有异禀，少有大志，呼风唤雨，撒豆成兵，天纵英明，下笔如神，小的就是给他提鞋他都不要。”

一言未了，潘金莲跑出来啐曰：

“你这老油条，专门看风转舵，那柏老头欠我五两银子，至今不还，也不是啥好东西，你既把好话说尽，可肯代他付账？”

那人急忙解开裤袋，摸出一锭元宝，双手奉上。

“女祖宗，”他求情曰，“既蒙你看得起，就请加踢一脚，死也瞑目矣。”

潘金莲接过元宝，用手掂了掂，约有七八两重，芳心暗喜，揣到怀里，一脚踢去。咦，有这等事，那大作家兼大文学家的骨头竟是酥的，高跟陷在骨髓里，怎么拔都拔不出，当下血流如注，疼痛难忍。

“女祖宗，”那人咬牙曰，“我愿再送一锭元宝，就让那高跟留在贱肉里如何？”

“这是何故？”

“那般蠢才，只不过被踢一脚，藏在裤里，别人怎生得知，只我有高跟为证，从此压过群芳，凭这个高跟，就可得西崽奖，说不定还可当挨踢部尚书哩。”

潘金莲无奈，只好找了一把锯，把那高跟锯下，揣下两锭元宝，兴

兴头头，回到后帐。那人笑容满面，再三道谢而去。

如此这般，八戒马不停蹄，踢了一夜。书中交代，凡被踢男女，都成了有头有脸人士，有时还故意露出那块伤疤，教人围观，观的无不脱帽致敬，自恨生不逢辰，这是后话，暂且不提。且说天色将明，金鸡报晓，八戒踢的才不过十分之一，正在欲罢不能，只听咚咚咚三声大炮，御林军开道，把众人驱散，来到迎宾馆前，宰相下马，径到门口，摒去随从，鞠躬已毕，柔声高叫曰：

“西崽国宰相哇啦啦，晋见唐大老爷。”

那八戒已累得奄奄一息，怎能移动，还是唐僧，从梦中惊醒，唤悟空曰：

“徒弟，快看那悟能，准是连屎都累出来，在那里屙哩。”

“师父怎的得知？”

“我睡梦之中，听到哇啦啦之声，不是屙屎是屙啥？”

正说话间，哇啦啦已进得房来，一躬到地。

“并非猪长老屙屎，乃在下哇啦啦求见。”

孔夫子翻身一瞧，大惊曰：

“啊呀，你不是跟我上学，直打瞌睡的宰予乎？早已开除学籍啦，怎的到了西崽国，而又改名换姓？”

“老师啊，你也怎生在此？”

“一言难尽，且听你的。”

当下分宾主落座，宰予曰：

“老师听禀，学生自被开除学籍，想想在大唐国没啥可混的，移民局又催得紧，三天一看护照，五天一传问话，只好打道回国。”

“原来你是西崽国人士，当时怎不言明？”

“我一心一意要入大唐国籍，怎肯自摊底牌？是我回到国来，凭我三寸不烂之舌，纳入留唐大会，不出十载，就官拜东英殿大学士兼宰相之职，出有骡车，入有美女，君敬民尊，好不快活。只因宰予二字，土里土气，太不吃香，故尔改成哇啦啦，取其恍惚，以唬那些不开眼的畜生也。说到这里，学生还有一请。”

“所请何事？”

“老师千万别说我是在大唐国开除的，西崽国中，谁不知我得过十八个打狗脱？”

“夫子之道，忠恕而已，我就答应于你。”

“学生还有一请，各位大人可否在敝国多留几日，由学生奉陪，各处玩耍，参观各项进步情形，我的身价就更贵啦。”

“宰相老爷，”唐僧曰，“盛情难领，赶路要紧，男的急着要到，女的急着要嫁，贫僧下次来时，定有打扰。”

“如此说来，学生带来国玺，就可倒换关文。”

唐僧大喜，取过御牒，盖印已毕，师徒离去，径行上路，众西崽送到十里长亭，依依惜别，刚去至百里以外，忽见后面黄沙蔽天，一人飞奔而至，到了唐僧跟前，滚鞍下马，众人定神一看，原是法部司，唐僧急忙搀扶，那法部司跪地曰：

“有一事上恳，你老人家若不应允，小人跪死于此。”

“请讲请讲，与人方便，即自己方便，贫僧怎能不答应施主。”

“务请老大人修书一封，给敝国国王，或撰文一通，发表报端，对小人多加推荐褒奖，一经品题，我就有官可升，就是不升，一生也吃着不尽矣。”

“贫僧怎能有此本领？”

“夷大人呀，西崽国吃的是这一套，千万见怜，不可推辞。”

“既然如此，悟空啊，磨墨伺候。”

书写一毕，法部司仍跪地不起。

“老哥，”八戒曰，“你有完没有完？”

“不敢，斗胆再请保罗司提反大人，在小人脸上筑上一耙，更是感恩不尽。”

“这是何故？”八戒大惊曰，“你喝了硫磺汤，发疯啦！”

“非也，为的是脸上有五条血痕，去到人前人后，皆知是夷大人亲自所筑，好像荣誉博士，谁敢不敬，谁敢不尊，连祖坟都能冒青烟也。”

八戒也不再问,取出宝贝,喊曰:“兔崽子,看耙!”照脸筑了一下,血流满面,法部司还怕愈后不能结疤,抓了一把马粪,涂了上去,然后谢恩而去,众人无不浩叹。

正是——

女高音,男低音,以及其他乱七八糟等等者,半夜不睡,为的屁股踢脚印,五海之内夸光彩:

政治家、文章家,还有另外颠三倒四种种家,百里追踪,只求脸上留伤痕,祖宗坟上冒青烟。

欲知朝圣团此去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五回 恶医国

上 章

话说朝圣团在西崽国踢了一阵夷脚，承法部司送到十里长亭，互道珍重，往前再走。说不尽饥餐渴饮，夜住日往，又见一座城池。

唐僧曰：“徒弟啊，千万仔细。”

“师父，”悟空曰，“出家人莫说在家话，记得鸟巢和尚《心经》上讲得明白：‘心无罣碍，方无恐怖，远离颠倒梦想之苦。但扫除心上之垢，洗干净耳边之尘，不受苦中苦，难为人上人。’且莫忧虑，但有老孙，天塌啦可保无事，何惧人间纷纭。”

“贫僧有诗一首，乃刚才作成，你可要听？”

“真是泄气，想当初在诗人之国，皇帝御驾，请你作诗，你一推二六五，推了个干净，如何在这荒郊僻野，却发了诗兴，想是诗人国的余劲上来啦。”

“不可胡说，且听我诗，”长老正色吟曰，“走穷天下无名水，历遍世上不到山，逐尽烟波踏尽路，几时才得此身闲。”

悟空呵呵笑曰：“师父要想身闲，不算太难，等世界太平，万邦和谐，都进入民主法治之境，妖魔鬼怪，扫入地狱，那时节，岂不安然。”

“这种光景，何时才能熬到也。”

“快啦快啦，且莫心焦，现在只顾眼前。”

谈谈说说，已来到城边，悟空抬头一望，只见城门上三个大字：“恶医国”，不禁大惊曰：

“师父啊，霉气来也。老孙前些时在诗人国，后脑勺被那女诗人

琵琶精螫了倒马毒桩，向药铺讨了两帖膏药，也没医好，遇到阴天下雨，总是痒痛不止。进得城来，治上一治，定能断根，怎奈这名称吓人。”

众人听说到了恶医国，一窝蜂围上。

“不知有没有产科医院，”潘金莲向长老飞了个媚眼曰，“奴家在长安城时，那些死医生说我输卵管不通，再不会生育，真急煞人，此次管他恶医不恶医，定要找个高手，通上一通。一旦到了车迟，嫁上一个皮鞋大王，生下胖娃儿，继承了百万财产，再找小白脸就容易啦。”

“呜呼，唯小人与女子最难养也。”孔夫子叹曰。

八戒曰：“老猪在高老庄当女婿时，是俺浑家，嫌俺丑陋，拦腰打了一棍，直到现在，酸痛不止，老打败仗，恶医准治恶症，定要治痊，露几手教你们瞧瞧。”

“二哥，”沙和尚曰，“最好有个整容院，把你的猪脸整上一整，就不再吃棍啦。”

“兄弟哪里话来，老猪人虽生得不够高明，心眼却俊哩！”

贾桂挤了进来，张望曰：“不知可有卖壮阳药的？”

“打嘴打嘴。”悟空喝曰。

“我得买上几包，揣到怀里，万一时来运转，再遇到法门寺刘瑾那种瘟生老板，献上几粒，怕不提拔于我，就有得官好当也。”

“出此言语，成何体统，还不住口。”

“小的这次到车迟国，送几粒给移民局的官儿，包管准我落户设籍，马上就成了车迟国人啦，各位要巴结时，快点来烧冷灶。”

大家七言八语，各有打算。唐僧喝止不住，只好纵马前进。不一刻，进得城来，找了一个客栈住下，店小二端茶敬客，唐僧向他打听何日朝拜，以及倒换关文之事。悟空早已溜出店门，到了大街之上，举目四望，只见医院林立，仔细瞧了又瞧，有一家门口招牌高悬，上写：

“院长鸦鸦乌，龟兹国医学博士。”

急迈虎步，报门而进，只见护士小姐正坐在柜台之内，头也不抬，猛修指甲哩。

“女菩萨，”悟空曰，“鸦院长可在？”

“找他干啥？”

“这还用问，难道找他打四圈卫生麻将不成？”

“看你既黄又瘦，可是看病？”

“不看病我来干啥？”

护士小姐打量悟空，衣裳褴褛，一脸风沙穷苦之相，当即沉下脸来。

“客官，‘穷人挨整医院’就在街口，你要看病，一直前往，敝号从不舍药。”

悟空大怒曰：“好婊子，你敢狗眼看人。”

护士小姐玉手一招，出来七八个壮汉，不由分说，架起悟空，往大街一摔，悟空立脚不住，跌了个仰面朝天，爬将起来，念了定风咒，重新撞进医院，那些壮汉看见，重围上来，七手八脚，又要再摔。咦，任凭吃奶力气都用出来，竟难动分毫。

“列位，”悟空笑曰，“谁要能把老孙推得歪一歪，谁就当老孙外公。”

壮汉大惊曰：“这只瘦猴，怎的如此沉重。”

“不是沉重，是生了根啦。要想我动，倒也容易，快把鸦鸦乌唤将出来，为我治病。”

护士小姐无可奈何，只好向里招手，那鸦院长，西装革履，金边眼镜，打了一个哈欠，照护士小姐屁股上拧了一把，随即在太师椅上落座。吟曰：

前年出国今年回，乡音已改口毛衰。见了老友若不识，有病无钱莫进来。

吟诗已毕，问曰：

“小娘子，把阿拉请出，有啥事体？”

“生意上门，请你收银子啦。”

鸦鸦乌一听来了生意，有银子好收，精神不觉抖擞，吩咐悟空坐下，拿出千里眼、顺风耳、听金杖、招宝锤，胸前胸后，看了又看，敲了

又敲。拍手曰：

“客官，实不相瞒，阁下病人膏肓，难治难治，苦遇庸医，定束手无策，也算你命不该绝，找到正路上啦。”

“请问如何治法？”

“你身上可有现款？”

“此是何意？”

“支票不收，赊欠免谈。”

“不知多少？”

“纹银五百两。”

“啊呀，鸦院长，”悟空曰，“你定是看上老孙这条虎皮裙，认为定有油水，纹银五百两，简直谋财害命也。”

“你说这话，敢是无钱。”

“无钱。”

“好赖皮，”鸦鸦乌大怒曰，“无钱竟敢害病，真是吃了豹子胆，又莽莽撞撞，前来求医，更不知人间尚有羞耻之事矣，打手们——”

“喳——”

“把他乱棒打出。”

悟空正要使法，怎奈棍棒交加，没头没脑打将下来，那护士小姐，公报私仇，还斜刺里踢了他一高跟鞋。大圣踉踉跄跄，跌出大门，后脑勺也没有看成，只落得哼唉呼痛。正在悲惨，猛抬头，忽见八戒兴兴头头，一路吆喝而来，见了悟空，唱个大喏。

“师兄啊，贵恙可曾诊治？”

“提起此事，真正可恼，那鸦鸦乌认钱不认病，把老孙轰了出来，这便如何是好？”

“有这等混账之事，待老猪亮亮腕儿。”

“我既不行，你也休再去丢人砸锅啦，你耳朵里那几钱银子，连半帖膏药都不会给。”

八戒也不言语，走到墙角，拉了一泡猪屎，口中念念有词，喝声“疾”，竟变成一大锭元宝，揣到怀里，进得门来，把银子往柜台上一

扔，当唧唧一声响亮，只听哎哟一声，正打中护士小姐的玉头，打出一个大包。那小姐正要发作，忽见银子落地，不禁回嗔作喜，杏面含春，袅袅婷婷，走到八戒跟前，上去就亲了个嘴。

“病老爷呀，这银子可是你的？”

“不是我的，难道是你的？”

“啊呀，财神爷驾到，打狗脱鸦，还不快爬出来，更待何时？”

一言未毕，鸦鸦乌三步并作两步，已跑到跟前，作揖打躬，让到客厅，分宾主坐下，赔笑曰：

“敝院乃恶医国一等级医院，敢问客官，可是有意住院疗养？敝院分头二三等病房，各有千秋，敬请挑选。”

八戒大模大样，以手捻须，问曰：“贵院头等病房，有何设备，是何待遇？”

“禀财神，头等病房，全部空气调节，席梦思床三张，沙发三套，九十九吋电视机三架，收音机三座，电唱机三台，美貌上炕女护士三名。春药免费供用，死后有金棺相葬，不管你乐不思蜀也，每天住院费三百两。”

“二等病房，又是如何？”

“那二等病房，也是全部空气调节，席梦思床一张，沙发一套，三十九吋电视机一架，收音机一座，美貌上炕女护士一名。春药八折优待，死后用银棺安葬，也能大大享受一番，每天住院费一百五十两。”

“三等病房，又是何等光景？”

“客官，”鸦鸦乌曰，“三等病房，岂是你我之辈所能问津？”

“不要作掩鼻之状，且说一听。”

“那三等病房，一千人住个大通舱，木板床一张，电视、收音、电唱等机，一个都无。三餐粗茶淡饭，凶恶女护士一名，执鞭看管。死啦就在脚上绑个烧饼，拉出去喂狗，每天住院费一两。”

“如此待遇，不当人子。”

“客官，俗不云乎：一分价钱一分货，啥价钱啥享受，没钱害病，死路一条，此乃恶医国宪法规定，不敢有违。”

“贵国竟有他妈的这种宪法，奇闻奇闻。”

“请问客官何时入院？头等病房，尚有空位，欢迎光临。”

“鸦院长，你如此心急，难道不先问问我害的啥病乎？”

“我们一向是只问钱，不问病。”

“我怕那锭纹银，不够花用。”

“没有关系，等钱完啦，即行出院可也。”

八戒惦念悟空在外等候，不敢多作停留，推辞曰：“明天我再住院，今日先请诊治，服药一剂，如何？”

“也罢，伸出舌头瞧瞧。”

好鸦鸦乌，把八戒也敲打了一遍，提起大笔一挥，“巴拉松五斤”，交给八戒曰：

“拿回去一次服下，药到病除。”

“我的娘，”八戒大骇曰，“巴拉松岂可乱服，半斤下肚，肠子都化成脓水矣。”

“你以为我这个医学博士是怎么来的，想当年，俺在那龟兹国，埋头苦读，经无数次临床试验，才有此伟大发明，灵与不灵，服下便知。”

八戒说他不过，只好买了巴拉松，刚出院门，只听后面那护士小姐一声娇唤。

正是——

孙悟空求医，有病无钱，五六七棒，乱棒打出；

猪八戒当行，有钱无病，头二三等，各等千秋。

欲知护士小姐娇唤何事？且听下章分解。

中 章

且说八戒刚出院门，蓦听护士小姐一声娇唤，不由得停下脚步，色迷迷上下打量，只见那护士小姐，黛眉如画，玉鼻高耸，眼若秋水，肌如凝脂，穿着三寸半高跟鞋，柳腰款摆，把八戒一把搂住。

“小娘子，”八戒笑曰，“轻一点才好，老猪腰窝发酸，正要治它哩。”

“病老爷，听奴家说句知心话儿，看你打扮，定是外路人士，前来观光。且莫三心二意，再转别家。休瞧大街小巷，医院林立，哪个不是坑人陷阱，医术差劲，医德更是马尾巴提豆腐，提都不能提。只有敝号，鸦鸦乌院长，真有两下子，去年内阁大学士柏杨先生，害了肚胀之病，经鸦鸦乌院长，剖开肚子，把气放掉，今跟年轻人一样，活蹦乱跳，好不快活似神仙也。”

“小娘子，你说那柏杨先生，可是一个糟老头乎？”

“莫非你认识于他？”

“我们是老朋友啦，待我前去拜望，便知底细。”

“等你看过大学士，可要再来住院呀。”

护士小姐说罢此话，照八戒骚根子上，摸了一把，八戒顿时浑身发酥，两眼冒火，就要动手动脚。那护士小姐左躲右躲，俯到八戒耳边，悄悄曰：

“病老爷，等住了院，缴了银子，那时任凭过瘾。”

八戒无可奈何，出了院门，对悟空说了一遍。

“贤弟，巴拉松岂可乱服，你我弟兄二人，先且去探望柏杨先生打听行情，便知端的。”

二人沿途询问，径到东华街，只见一座大门，上盖琉璃瓦，下装黄金柱，铁马叮咚，纱窗笼碧；门前车水马龙，尽都立正人士；门内人头乱钻，全是摇尾朋友。

“贤弟，”悟空曰，“你且少待，待老孙前往问讯。”

“这算干啥？难道你比老猪生得俊。”

“非也，内阁大学士之位，何等尊重，俗不云乎，阎王好见，小鬼难缠。贤弟过于莽撞，怕碰了钉子也。”

“我偏不服，你那两下子早已落伍啦，还褒贬我哩，羞死羞死。”

悟空也不多说，勒勒虎皮裙，迈开虎步，向门房势利眼施了一礼。势利眼瞧他一眼，理也不理，只顾吸他的旱烟。

“二爷，”悟空赔笑曰，“在下求见柏老尚书，敢请传言。”

“可有红包？”

“没有红包。”

“没有红包，咱们就棉花店失火，免谈。”

“在下与柏老尚书有八拜之交，想当年他在台北写杂文之时，有上一顿，没下一顿，三天五日，总要告贷于我，真是情同骨肉也。”

势利眼翻了翻白眼皮，冷笑曰：

“好猴头，穷极生疯。想我家柏老大人，怀胎十有六月，降生之时，红光满室，龙凤呈祥，富士山鸣于东，爱琴海沸于西，两岁能文，三岁能武，四岁即得八国博士，天文地理，无一不知，科学哲学，无一不晓，天潢贵胄，金枝玉叶，与玛格丽特公主是内亲，同约翰逊总统是表兄弟，怎生认识你这猴头，还不快退。”

“噢，”悟空大惊曰，“这般伟大经历，你阁下怎生得知？”

势利眼打开抽屉，掏出一本书，恭恭敬敬，举到面前，把悟空唤过，共同观看，只见书名曰：“柏老尚书传”。势利眼笑曰：

“这本书上，写的明明白白，凡靠柏老大人吃饭的朋友，一个个奉为经典。昨天我还作了一篇读后札记，登在《恶医日报》。柏老大人龙心大喜，眼看就要放我出去做官，上面可没有提过有你这种流氓朋友。”

悟空闻言，垂头丧气，踉跄而出，见了八戒，叹声不止。

“哥啊，”八戒曰，“我说你差劲，你不认输，且看老猪手段。”

“千万莫去，那糟老头如今人心大变，六亲不认啦。”

“且请站在一旁，都包到俺老猪身上。”

好夯货，举起五齿耙，吆吆喝喝，到了门房，大叫曰：

“老猪要见你们老板，快快通报。”

“你可有银子？”势利眼曰：

“银子没有，孙子不少，看耙。”

一耙筑去，把八仙桌筑了个稀烂，再一耙筑到门房屁股上，霎时间五个窟窿流血。势利眼看势不妙，连滚带爬，到了后堂，双膝跪下，

禀报曰：

“老大人，有个胖和尚求见，说与你老人家有亲哩。”

且说柏杨先生正躺在湘妃榻上，左边一个如花似玉给他捶左腿，右边一个千娇百媚给她捶右腿，背后还有一个沉鱼落雁给他捶背，闭着尊眼，如醉如痴。忽听门房禀报有胖和尚求见，不禁皱起双眉，大模大样，慢吞吞曰：

“下跪何人？”

“小的势利眼。”

“依格有啥事体？”

“老大人，不知你老人家原籍苏州哩。”

“放你娘的屁，等一会我讲起夷话来，难道原籍就成了朱紫国不成？这不过表示学问冲天罢啦，岂能当真。”

“经老大人这么一说，小的就恍然明白啦，”势利眼曰，“门外那个猪八戒，老大人可是要见？”

“我乃当朝一品，怎认识云游和尚，说我不在。”

“不在不在，五齿耙打过来啦。”

柏杨先生正要发作，八戒已大步迈进，昂然坐下，照那个如花似玉胸前，就拧了一把，把柏杨先生气得面色发青，板起脸曰：

“迷死脱猪，我这公务重地，岂是你撒野之处？如不快退，等我教锦衣卫把你拿了，打入天牢，问一个斩罪，你就后悔莫及矣。”

“柏老，咱们是老朋友啦。”

“咄，谁跟你是老朋友，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偏来，小的们——”

“喳——”四周跑出七八条大汉。

“给我拿下。”

好夯货，一听拿下，不由分说，舞动五齿耙，噉哩喀嚓，霎时间七八个大汉跌翻在地，被八戒用绳子连同那三个女娇娘，捆了个结实。其中一个女娇娘哭曰：

“长老啊，且莫怪罪，是那柏老头，把奴家老爹，送到了锦衣卫，

若是奴家不来奉承,就要坐牢,好不命苦也。”

“如今你老爹何在?”

“人到罪除,取保释放。”

八戒闻言大怒,举起五齿耙,照柏杨先生屁股上又是一耙,筑得鲜血直流,挨刀一样喊叫起来。

“老头,老头,你可知罪。”

“二哥,”柏杨先生双膝跪地,哀求曰,“念我年老无知,万求担待。”

“现在叫二哥啦,刚才怎的变成那般模样?”

“天蓬元帅呀,不是我要变,而是这年头流行这个,大小当了个头目,如果不变上一变,就赶不上时代。我好容易爬上内阁大学士之职,怎能不变。是去年时节,几个盟兄盟弟,在长安城立足不住,前来投奔,我就把他们送到国立大医院,说是检查身体,就都剥了皮,制成标本,送到医科大学堂出风头哩。”

“呜呼,”八戒打了个冷战曰,“好险,好险。”

“二哥,长到老学到老,这就是一个教训,你以后再去当头目的老朋友,千万要小心。”

“谢君良言,看你又说了老实话,怎的又变啦?”

“不是变啦,是你的五齿耙厉害,我们当头目之人,就怕这个。”

那夯货长叹一声,唤曰:

“饶你不死,请起请起。”

柏杨先生叩头谢恩,爬将起来,与八戒分宾主落座,重新叙礼。

“不知大驾光临,未曾远迎,当面谢罪。”柏杨先生曰。

“别他妈的唱京戏啦。”

“岂敢岂敢。请问不远千里而来,有何指教?”

“柏老呀,是朝圣团一行,到了贵国,既有恶医之名,定有恶医之实,是那鸦鸦乌护士小姐,说你阁下肚胀之疾,就是他们割治好的,特来打听一番。”

柏杨先生不听鸦鸦乌护士小姐还好,一听鸦鸦乌,只见面色发

白,浑身发抖,颓金山,倒玉柱,忽咚一声,栽了个狗吃屎,直翻白眼,有出气没入气。八戒大惊,急忙跑到门口,抓住悟空,拉了进来,早有如花似玉把柏老头抬到床上,人事不省。好个美猴王,当下脱下虎皮裙,照柏杨先生脸上放了两个猴屁,这才悠悠还魂,双目落泪,叫一声:

“苦也。”

悟空曰:“看你派头不小,苦从何来?”

“大圣啊,”柏杨先生曰,“想那鸦鸦乌院长,只知要钱,不知治病,是我人老心不老,被那鸦鸦乌护士,灌了两句迷汤,灌得我老眼昏花,脑不灵光,任他开肠破肚,把气放掉。可奈肚胀虽好,肚痛难忍。是我前往国立大医院,用夷大人的艾克斯光一照,咦,不照尚可,一照不得了啦,剪子、绷带,还有我的一张名片,还有鸦鸦乌的一条乳罩,一条三角裤,统统缝到我肚里啦。”

“有此等事?”悟空大惊曰。

“是我不肯罢休,到他门前骂了一阵‘干你老母’,一状告到法院。”

“敢情官司打赢啦。”

“赢他娘的屁,法官老爷祭起自由心证,只罚了他三两纹银,是我看官不能了,只好私了,托人去突厥国,要买两颗原子弹,轰他一轰。鸦鸦乌院长听说,教那鸦鸦乌护士,找到了我,跟我一阵恋爱,结果把买原子弹的钱也给了她,如今人财两空,好不气死人也。幸逢大圣,千万给我治上一治。”

“老孙害着脑门疯,还没处治哩。”

“待我介绍你去国立大医院,包管药到病除。”

“顺便也提提老猪,”八戒曰,“我的腰一直发酸。”

“一并介绍,全包到我身上。”

遂有书童,捧上笔墨砚,文房四宝,柏杨先生聚精会神,在名片上写了几句,交给八戒。

“老头,”八戒曰,“与其要名片,不如你陪我们前往。”

“我乃堂堂大学士，怎能轻易陪穷朋友看病，有失身份，不当人子，何以表率群伦，救民救国？”

“你再端乌龟架子，老猪就再给你一耙。”

“二哥，”柏杨先生慌了曰，“千万别动武，你瞧我肚子里装了这些东西，好像百货公司，怎走得动？你就是筑上一耙，白送了我一条性命。”

悟空在一旁曰：

“国立大医院既如此高级，阁下为啥不去把那些玩艺取出？”

“你好蠢也，”柏杨先生曰，“我乃当朝一品，如果住国立大医院，岂不被人疑心揩油？”

“阁下既为当朝一品，朝圣团关文，一并拜托。”

“都包在我身上，等我去奏明皇上，就可盖上御玺也。”

弟兄二人，拿了介绍名片，欢天喜地，径往国立大医院而去。

正是——

小人得志，盛气冲天，架子奇大，内外六亲都不认；

老头倒霉，开肠破肚，剪刀乳罩，里面百货均齐全。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下 章

且说悟空八戒，二人欢天喜地，到了国立大医院，递上名片，不一刻，院长晕晕忽大开辕门，躬亲迎接，到了接待室，有一闭月羞花，端上香茶。八戒两眼，只在她胸脯上溜溜打转，那小娘娇滴滴唤曰：

“迷死脱猪，天气如此炎热，看你大汗如雨，教奴家好不心疼，请吃香茶一盏，也好解渴。”

八戒双手接过，看也不看，一口吞将下去。小娘再到悟空跟前，如法炮制；悟空挡不住她酥胸乱撞，也喝了个干净。

“请问院长，”悟空曰，“贵院护士，如此热情，莫非有西班牙血统？”

“敝院护士,训练有素,看人下菜碟;如遇贫苦之士,死在门口,也不去理。”

“圣手必有仁心,才是上医,怎能如此?”

“圣手仁心,那是穷汉不开眼的话,现在流行的是辣手狠心啦,二位因是柏老大人介绍,故尔有此节目,好在马上就要为国牺牲,就是让你饱饱眼福,也亏不了本。”

“呀,院长,看起来你好面熟。”

“你生东胜神洲,我生西牛贺洲,怎会面熟?”

八戒瞧了一会,也惊曰:“定是哪里见过。”

“有一年我到大唐施医三月,莫非相遇?”

“看近,看近。”悟空沉吟曰:

“二位虚火正旺,定是眼花。”

悟空张火眼,睁金睛,定神端视,不禁大惊曰:“你就是那个鸦鸦乌,怎的又到此冒充院长?”

“放你的猴屁!我一身两职,于公既有招牌,于私又可发财,说我冒充,实在血口喷人。柏老大人刚来电话,说你二位口出无状,着我略示薄惩,故把你们送了过来,剥皮亭已准备妥当,等把二位制成猴猪标本,送到吐番国博览会公开展览,包管有成群的野鸡大学堂送我十个八个博士学位,届时报纸一吹,再印到名片之上,就更加唬人,要挣大批银子矣。”

“八戒,大事不好,”悟空叫曰,“快快脱身。”

“泼猴,你脱不了身啦,倒也,倒也。”

一语未了,那八戒头重脚轻,一个倒栽,栽倒在地,口吐白沫,昏迷不省。好大圣,一瞧苗头不对,急急心念真经,口宣佛号,一手捏定闭毒诀,一手掏出金箍棒,迎风一晃,足有三丈开外,举起就打,只听得天崩地裂一声,悟空手臂麻木,虎口流血,低头一看,地上打了一个大洞,晕晕忽已不见踪影。只好赶到八戒身旁,用手一摸,脉也没啦,身也凉啦,不禁流泪曰:

“兄弟啊,只为有病来求医,怎知撞进鬼门关。”

当下照八戒口中，吹了三口仙气，八戒一骨碌爬起，拔腿就跑。

“夯货，怎的怕成这个样儿？”

“师兄稍待，我要出恭。”

“可知便所？”

“管他娘的便所，我就在门口来一个朝天蹶吧。”

八戒随即脱下袈裟，噗里噗嗤，拉了一阵，喘了口气，揉揉肚子，问曰：

“哥啊，那晕晕忽何在？等我赏他两耙。”

“贤弟，你且去找柏杨老头算账，等我到鸦鸦乌医院，看个端详，此人不除，贻害无穷，若是师父问我，他耳朵最软，千万说到澡堂洗土耳其浴去啦。”

“求你手下留情，可别碰我那个娘子。”

“谁是你的娘子？”

“鸦鸦乌护士小姐就是，她刚才还摸了我一把哩。”

“我把你这个夯货，还不退下。”

好大圣，急急赶到鸦鸦乌医院，上下寻遍，不见鸦鸦乌院长何在，不禁大怒，呼啸一声，跳到半空，四方打量，遂念咒语，惊动六丁六甲，谒者功曹，一齐排开，施礼曰：

“小神在此伺候，不知大圣何事相召？”

“那鸦鸦乌哪里去啦？”

“小神只护唐僧，未顾下界之事，须唤土地，方可查明。”

“教那土地前来，我好问话。”

书中交代，那恶医国土地，与别处不同，受那鸦鸦乌医院香火奉养，逢年过节，初一十五，都有六牲鲜供，每天又都拈香参拜，吃的脑满肠肥，得了肿胀之病，眼也看不清，耳也听不明，没事时打四圈卫生麻将，有事时就到处宣传医德至理，浑浑噩噩，好不舒服。这一日，正在梅花阁打盹，梦见鸦鸦乌又有银子送来，不由笑逐颜开，却被咒语勾起，在地上团团乱转。

“官儿哥，”一旁的酒家女捏了他一下，嗲曰，“你发羊痫风啦？”

“婊子才发羊痫风。”

“那你为何团团转个不停。”

“糟啦，糟啦，齐天大圣要查案啦。”

“官儿哥，”酒家女抱着他亲个嘴曰，“那有啥了不起，大江大海经多少，你也不是没对付过查案的，给奴家一千两银子，都包到奴家身上，管教他笑嘻嘻走路。”

“这个齐天大圣，有点神经兮兮，用你不着，还是我去照本实发，或免一死，如被揭穿，他那金箍棒厉害，老骨头就休了矣。”

急忙穿上官服，哆哆嗦嗦，来到悟空面前跪下。

“小神恶医国土地，参见大圣。”

“我只问你，鸦鸦乌医德如何？”

“禀大圣，想那打狗脱鸦鸦乌，留学龟兹，遍身镀金，乃上上医德，有口皆碑。”

“好老汉，”悟空大喝曰，“伸出拐孤，待我打上三棒，你肚子里的糊涂虫就打出来啦。”

土地一听要打，咚的一声，吓出一个屁，急忙叩头曰：

“大圣息怒，小的说实话就是。”

“不必做出发抖模样，尽管直言，道于老孙得知。”

“大圣啊，是那五百年前，本邦良医辈出，有华佗先生焉，有扁鹊先生焉，有叶天士先生焉，济世活人，普天称赞。鸦鸦乌虽也是土生土长，只因到过龟兹国，学了两手，应文部司之邀，回来之后，身怀绝技，把那些人一一打入地牢，从此他就红起来啦，不知害死多少军民生灵。只因有柏杨老尚书，上欺君，下压臣，为他做主，小民也木法度也。”

“你身为土地，怎的不上天告发？”

“禀大圣，小的虽也是神，只是官小如豆。是我前年，被那些枉死冤魂日夜悲号，听得心惊肉跳，就上天奏了鸦鸦乌一本。”

“定是告准啦。”

“告准倒是告准啦，刑部司罚了鸦鸦乌三百两银子，小的回来，

却被他鸦鸦乌派了打手,打了三十下嘴巴,打的大牙掉了两个,尊脸肿得跟鸦鸦乌的荷包一般。我这才识时务者为俊杰,见风转舵,就跟他一起拆起烂污,如今大圣既然下问,千万做主,莫再前劲大后劲小,要是再银样蜡枪头,小老儿就断送老头皮矣。”

悟空直气得怒火冲天,暴跳如雷,一迭连声喊曰:“有这等事,气煞我也,你且把华佗扁鹊那批良医,先行放出,再作道理。”

“地牢钥匙,拴在鸦鸦乌裤带上,非他不可。”

“且问,鸦鸦乌那家伙哪里去啦。”

“定是大圣棒儿厉害,恶医国混不下去,到烂官国混矣。”

大圣闻言,叱退土地,驾起斤斗云,径到烂官国,在小巷按落云头,正要打听,忽听附近有呻吟之声,不觉狐疑,遂向一个老儿,作揖动问。

“客官呀,”老儿曰,“这一带小民,自上次恩屁西台风过境,大水之后,一个个双脚浮肿,今日正要前去衙门请愿,只因那卫生官嘴脸凶恶,怕的要死。”

“既然如此,老孙胆大皮厚,愿代各位一行。”

众小民听了,大喜过望,顶礼膜拜。好个美猴王,走到没人处,摇身一变,变成一个瘪三模样,公然不惧,大摇大摆,进了衙门,向卫生官敬施一礼。

“看你瘦得成了一把骨头,不去棺材铺,七折预约一服候用,却来此何干?”卫生官问曰。

“小的住贫民地区,为病请愿。”

“汝等之病,我早知悉,上次发给你们两服感冒特效药,乃龟兹灵方,今日前来,有何可说?”

“禀大人,我们害的不是感冒。”

“呔,”卫生官翘起胡子曰,“我说它是感冒,它就是感冒,你怎敢嘴强?念你昏穷无知,也不怪罪于你。何况我满腹经纶,民主作风,另有一包巴拉松,带回众人分吃,再赐你半斤撒尔,专治各种头痛,包管其效如神,药到病除。猪八戒都教我治过,呜呼,本官在恶医国开

业时，门口还有他送我的匾哩。”

悟空听这卫生官一派官话，很是耳熟，定睛一看，竟是鸦鸦乌原身，遂用手一抹，露出嘴脸，笑曰：“泼魔，你可认得老孙？”鸦鸦乌一瞧，魂飞天外，心惊胆战，急纵身，径上云端，驾着一溜黑烟，向南天逃去。悟空紧追不舍，直追到通天河，举目一望，千里波涛，一片汪洋，鸦鸦乌被水气一熏，立脚不住，跌落平地，被悟空赶至，一把捉住辫子。

“大圣饶命。”

“饶你不难，跟我回恶医国再说。”

“千万放手，痛死我也。”

悟空看他哎哟得震天响，于心不忍，就把他放下，鸦鸦乌也真光棍，当下双膝跪地，磕头如捣蒜曰：

“大圣呀，不知道你老人家也会驾云，又有如此手段，有眼不识泰山，罪该万死，早知如此，何敢狗眼看人？”

“马屁之话，不必多讲，且跟我走。”

“走向何方？”

“回到恶医国，打开地牢门，放那些正派医生出来，也是上天好生之德。”

“此事千万做不得。”鸦鸦乌急曰。

“何故？”

“小的当年费了多少手脚，才把他们一一斗垮，今日一旦放了，怎有我的天下？你老人家若不见外，小的愿供奉终身，要银子有银子，要美女有美女，要想当官弄权，等我禀报柏杨老尚书得知，定有好差事发表。此言出自肺腑，谁要说话不算话，谁就是乌龟王八蛋。”

“一派胡言。”悟空恼道。

“若不听小的此计，小的就要撒赖，寸步不行。”

“此话当真？”

“一点不打诳语。”

悟空大怒，喝曰：“打狗脱鸦鸦乌，你瞎了眼，认错了人也。”

“多少年来,没有一个不跳到我摆的圈里的,别看你老人家嘴硬,不过一时磨不开罢啦。”

悟空看鸦鸦乌如此发泼,叹曰:“人心如此,真是佛也救不得,我不就此断了他的恶根,小民永无翻身之日。”当下用金箍棒一打,可怜鸦鸦乌,空有一身和泥本领,只因遇到太乙真仙,不吃他那一套,不跳他的圈圈,竟然命丧黄泉。悟空在尸首上找出钥匙,正要驾云前往恶医国,忽然尸体蠕蠕而动,冒出一缕黑烟,化成鸦鸦乌原形,似云非云,似雾非雾,在那里向悟空点头微笑。

“这是什么玩艺?”悟空大惊曰。

“大圣啊,”那鬼魂曰,“算我倒霉加三级,遇到你这个不开窍的神经病,想那五殿阎君,我都给他们医过杨梅大疮,怎敢留我?今日就此告辞,前往大唐国投胎转世,遇到猪八戒型的朋友,照样前途光明。拜拜。”

说罢此话,抓了一把沙土,往悟空脸上一撒,等悟空揉亮双眼,鸦鸦乌早已不知去向。看官,五百年后,大唐国医生辈出,到处都是鸦鸦乌,有包治癌症的焉,有包治麻疯的焉,遗害苍生,种因于此,此是后话,按下不提。

且说悟空无心再追,遂驾起斤斗云,只听风声呼呼,半杯茶工夫,到了恶医国,拘出土地,问明地牢所在,打开门锁,放出历代名医,可怜一个个骨瘦如柴,面目憔悴,同到唐僧面前见礼致谢。

“咦,迷死脱华,怎么还有女的?”沙和尚大惊曰。

“那位乃南丁格尔女士,”华佗曰,“是她不肯听话,被定了个黑色思想之罪,判了七十八年有期徒刑。”

众人听说,不禁垂泪。忽见八戒,揪着柏杨先生耳朵,揪了进来,那柏杨先生满面流泪,抱住唐僧大腿,叫曰:

“圣僧,念我前情,救命则个。”

悟空听得声音有异,急忙捻诀,念曰:“唵吽静法界,千元亨利贞。”向柏杨先生身上吹了一口仙气,那老头儿打了一个寒颤,现出原形。咦,只见他——

蓬着头，戴一顶扁薄金盆。光着眼，簇两道黄眉倒伸。悬胆鼻，孔窍开叉；四方口，利齿尖唇。穿一副叩结连环铠，束一条生丝银穗筋。脚踏乌拉鞋一对，手执狼牙棍一根。形状像兽不如兽，相貌似人却非人。唐僧发抖，孔丘心惊，女团员更一个个吓得粉汗直流，花容失色。

“想不到柏杨老头真有两下子，还会变哩。”潘金莲牙齿打颤，咬着小手帕曰。

“变他娘的变，老子行不改名，坐不改姓，黄眉大王是也。”

“好妖怪，”悟空曰，“你不在小雷音占山为王，却跑到恶医国变成柏杨先生模样，转弯抹角，是何道理？”

“你这个猴头，我有的是名堂。”

“是啥名堂？”

“这叫做嫁祸于人，是那糟老头在世上写了不少杂文，顶撞过我，不用此计，焉能栽赃？”

悟空闻言，恨从心头起，恶自胆边生，举起金箍棒，正要打下，好黄眉大王，只一扭身，化作一阵旋风，径行逃走。

“干你老母，”悟空急得乱跳曰，“真是老啦，筋骨不灵啦，一会工夫跑了两个，怎能善自罢休。”

不表悟空乱嚷，且说八戒一把拉住华佗，要讨膏药。潘金莲挽住南丁格尔，亲热曰：

“阿姐，你真是再傻不过，怎不去外国嫁个擦皮鞋的，也受用一阵，那护士有啥干的？且跟我们朝圣团前往，遇到瘟生，捞他一票，胜似白衣白帽。”

悟空看她说话不照路，把她推向后帐，那妇人仍喋喋不休，骂曰：

“你这个小没有良心的癞和尚，连女人都没沾过，白活一生一世，却一直怪奴家心直口快。”

悟空两手掩耳，假装没听见。唐僧起身，送出华佗、扁鹊、南丁格尔一行，各回各院。当时传播，全国军民，年老年少，若男若女，都叫：“真是活佛菩萨！”齐集街头，送唐僧出城，足有二十里之遥，仍不肯

舍。唐僧勉强下马,一再辞行,众人方才返回。

正是——

鸦鸦乌千方百计,通天河上显神通,阴魂不散;

晕晕忽变化多端,黄眉大王且栽赃,害人如麻。

欲知朝圣团此行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六回 飞帽国

上 章

话说朝圣团，一念虔诚，四体劳碌，离了恶医国，行经数日，忽有一座高山挡路，峰插碧空，摩星摘月，虎啸狼嗥，枭鸣鹰扬，只见——

绝壁黑云飘，悬崖射影寒。飞禽逞怪相，走兽比凶顽。林内血千缕，峦头肉几竿。吼叫狼夺食，咆哮虎争餐。猿啸寻人骨，猩跃觅腥膻。阴风吹飒飒，暗水响潺潺。时闻鬼哀鸣，又听魂扣关。嶙嶙均奇石，削削尽峰巅。群狐窥洞口，众蛇盘翠岚。

众信徒人人惊心，个个胆碎。又见山头有一城池，依崖傍谷，羊肠险道，正窥探间，蓦听呼呼呼呼，一阵风起，飞沙走砾，尘土扑面，唐僧在马上打了一个寒颤曰：

“风紧风紧，千万小心。”

悟空曰：“春有和风，夏有热风，秋有金风，冬有朔风，何时无风，怕他怎的。”

“此风太恶，绝不是天然之风。”

“自古来，风从地起，云自山出，岂有人造之风，师父啥时候神经兮兮啦？”

一言未了，更见一阵雾起，真是好雾——

漠漠连天暗，蒙蒙遍地昏。日过全无影，鸟声乍不闻。宛然如混沌，仿佛堕劫尘。不见身旁危，漠视世间人。

唐僧曰：“风还未定，如何又这般生雾？”

“莫慌莫忙，暂请下马，待老孙施展法力，看个端的。”

好大圣，把腰一躬，就到半空，用手搭在眉上，瞪起火眼金睛，见那城门楼上，刻着三个大字：“飞帽国”。城门前正有一队兵马，摆成行列，喷云吐雾，在那里操练哩。

“师父也真有点神通，”悟空暗笑曰，“他说不是天然之风，果然不是天然之风，原来是妖精弄喧儿哩，若是老孙使棒往下就打，这教暗下毒手，乃硫磺党下三滥的勾当，枉坏了老孙的名头。且不管他，只同师父进城面君，临机行事也罢。”

实时按落云头，到唐僧跟前。唐僧问曰：

“悟空，风雾处吉凶如何？”

“风雾处正是飞帽之国，虽不见吉，也未见凶，反正不能走回头路，且去倒换关文。”

“自云游以来，所过城池，都在平川，飞帽国高在山巅，阴阳怪气，恐怕不妙。”

“莫怕莫怕，只念宽心经。”

当下一步一停，一停一步，沿着山径，攀俯而行，到了城门，妖精早已退去，阳光再行普照，万里顷刻无云。唐僧正自欢喜，忽听一声响亮，一个白面书生，头戴钢铁帽，身穿夷装服，足蹬尖头皮鞋，坐着流线型骡车，前呼后拥，徐徐而出，厉声喝曰：

“哪里来的一群流氓无赖，在此喧哗。”

“这小子血口喷人，等我上去给他一耙。”八戒曰。

“不可造次，”唐僧曰，遂即趋步上前，恭施一礼曰，“请问尊姓大名？”

“俺，飞帽国栽赃大王顺手捏八世是也，汝等从何处而至？往何处而去？姓甚名谁？照实招认，以便取尔性命。”

唐僧忍气吞声，把朝圣之事，叙了一遍，栽赃大王闻言，呵呵大笑，曰：

“妙哉妙哉，听说你唐僧乃十三世童身，吃你一块肉，胜似升天庭；又听说那潘金莲，乃名鸩何秀子及门弟子，怀有床上绝技，一亲芳泽，胜似国务院邀请。大好机会，怎能放过。镇殿大将军小报告

何在？”

“驾前伺候。”

“把他们给我拿下。”

“领旨。”

书中交代，那小报告乃火焰山人氏，本在岳飞帐下当一名火头军，只因写了两封告密文书给当朝一品秦桧太师，秦桧太师正看岳飞不顺眼，得了那两封文书，芳心大喜，随即发了十二道金牌，把岳飞调回临安，诱到风波亭上，活活害死。小报告从此连升六〇六级，官做到荆襄把总之职。后来大宋天下，被他们一伙搞垮，树倒猢猻散，秦太师早有护照在身，跑到大唐，又钻营了大大一官。只小报告落荒而逃，逃到飞帽国，起初只在街口摆个面摊，后来遇到天赐良机，又写了几封告密文书，不出三载，就做到镇殿大将军之职，金银财宝，堆积如山，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比那临安时节，更为风光。

小报告奉了圣旨，左手一挥，右手一晃，千万小妖，一哄而上。悟空一手难敌四拳，叫声不好，忽啦一声，纵身走脱，可怜朝圣团，一个个绳捆索绑，蜂拥进城。悟空无可奈何，按落云头，变做一个有翅蚂蚁，无声无息，一直飞进城池，径到金銮宝殿。见那栽赃大王，端坐龙墩之上，左边潘金莲，右边潘巧云，两个骚货，一人执壶，一人执杯，正在灌他迷汤酒哩，悟空正要下手，只见小报告上殿，双膝下跪，高呼万岁，把头碰到地上，咚咚的响。

“赐卿平身。”栽赃大王曰。

“谢主龙恩。”小报告又磕了响头爬起。

“蒸笼可曾备好？”

“万事齐全，只等大王一声令下，就可举行开蒸典礼啦。”

“孔老二，孟老大，都是万众景仰之人，不如放他一条生路。”

“万岁爷呀，想那孔孟二人，穷酸一个，妖言惑众，专门挑拨军民感情，动摇国本，谁不知道是被大唐开除国籍，驱逐出境的，放他不得。”

“既放不得，也蒸了吃吧。”

“这种人的肉味奇酸,吃了会倒牙。”

“依卿之见?”

“不如扔到山涧,喂那豺狼虎豹。”

“准奏。”

“还有几个诗人,曰李白、曰杜甫,此二人,世之患,请大王指示方针。”

“也喂豺狼虎豹罢了。”

“不可不可,文人气质,多不合时宜,豺狼虎豹吃了,万一也染上不合时宜之疾,不买大王的账,这山就住不成矣。”

“你有啥歪主意,讲出朕听?”

“不如弄两斤巴拉松灌到他们肚子里,给他来一个连根烂。”

“妙法妙法,看你聪明伶俐,忠心报主,朕谨记在心,定有重赏。”

“大王呀!只要你舒服,也就等于小的舒服啦。”

“难得你如此耿耿赤诚,将来定有好处给你。”

“谢万岁。”

悟空听了,浑身直往上麻,欲待现出本相,一棒打杀,又不知师父何在。那美猴王乃心细之人,不肯造次,当下飞出金銮宝殿,径往天牢,刚过御花园,眼前一亮,只见一件通天帽,黄光四射,像山头一样,矗立殿后,俯耳细听,其中隐约有啼哭之声,有的男团员曰:

“早知出国路上如此难行,宁可留在大唐摆地摊。”有的女团员曰:“若那纺织公司小开肯给我五千两银,奴家怎肯漂洋过海?”

悟空低声叫曰:“师父。”

“徒弟,”唐僧在帽下唤曰,“我们快要闷死啦,救命要紧!”

“稍安勿躁,看老孙的法力。”

好大圣,拔下一根毫毛,叫声“变”,变成一把锋利无比的弹簧刀,在通天帽上用力插割,可怜竟像碰到铁板之上,火星乱迸,分毫不动。悟空无奈,收回毫毛,吸罡气,发罡力,口吐三昧真火,火焰熊熊,要烧那帽,连近处石头都烧成焦土,等火灭风息,那帽全无损耗。悟空大怒,举起金箍棒,照那帽死命一棒,只听噗嗤一声,几乎栽了个狗

吃屎，通天帽被打扁在地，未损一针一线，连个窟窿都没有。却听唐僧叫声：

“苦也，徒弟，你打杀了人啦。”

“禀大圣，”六丁六甲在内唤曰，“棒儿来得太凶，若非小神保护圣僧，恐怕一命休矣。”

“这便如何是好？”悟空叹曰，“且问这顶通天帽是啥宝贝？”

“不识不识。”

“列位可从帽檐底下爬出，莫一味等老孙发泼。”

“已经试过，爬不出，爬不出。”

悟空叹曰：“大江大海经多少，小小阴沟翻了船。师父啊，早知饿死华山，还可魂归西天，如今通天帽如此厉害，怎生救你也。”

“大圣且莫啼哭，”六丁六甲劝曰，“一哭就更没主意啦。”

“言之有理，待我找到妖精，见个高下。”

当下急翻身，手执金箍棒，一路三百六十五套梅花棍，棍棍如风，棒棒似雨，向金銮殿打来。那栽赃大王正跟潘金莲、潘巧云嘴对嘴儿饮酒，忽听奏报，急宣四员大将上殿，你道是那四员，镇殿将军小报告白盔白甲，禁殿将军和稀泥灰盔灰甲，卫殿将军窝里斗黑盔黑甲，守殿将军往上爬红盔红甲。齐到殿前，山呼舞蹈，跪在阶前，朗声曰：

“大王啊，你老人家福如东海，寿比南山，宣臣上殿，有何机宜面授？”

“别文绉绉的啦，那孙悟空就要打过来，卿等各带本部妖兵妖将，迎敌去者。”

“领旨。”

好妖精，一阵旋风，挡住悟空去路，那大圣急火攻心，不问青红皂白，举棒就打。小报告呵呵大笑，用手一指，悟空打了一个冷颤，指了三指，就打了三个冷颤，心中大惊，跳出圈子，厉声问曰：

“你是啥子怪物，这般无礼。”

“泼猴站稳了，在下镇殿将军小报告是也，刚吃过苦头，怎的肉眼不识泰山。”

“不见经传，谁还记你。”

“你西天取经，经历多少苦难，对我仍然不晓，真是一个呆头鹅，天下无数英雄好汉，都被我整得家破人亡，连屎都没得吃。看你这个雷公脸，有啥了不起，待我把你打下马来，也可杀一儆百。”

“休得浪言，快上来领棒。”

那小报告喜滋滋，气昂昂，举起狼牙笔抵住。

“贤外孙，”悟空大惊曰，“你用的是啥武器。”

“连狼牙笔都不知道，还称齐天大圣哩，就凭这一支狼牙笔，就搞得烽烟四起，民不聊生，帝王丧命，百姓涂炭，不必拖延时间，没人救得了你，看笔。”

悟空大怒，妖精生嗔，打在一起，大战三百回合，一场好杀，小报告眼看败下阵来，随即虚晃一笔，从腰里摸出一顶白帽，念动真言，顺手抛出，嘻嘻冷笑曰：

“泼猴，法宝来也。”

悟空急忙举棒相迎，只听当啷一声，那帽把金箍棒收做一条，抓将去了。大圣出了一身冷汗，赤手空拳，翻上云端，逃了性命。径自到躲帽山上，屁股坐地，扑簌簌两眼流泪，叫曰：

“师父啊，实指望和你，早日脱出是非窝，却怎知一脚又踏是非坑，小报告的狼牙笔厉害，几乎丧得残生，怎生救得大众。”

大圣凄惨多时，猛抬头，只见一片祥云，冉冉而来。

正是——

妖精有帽，白灰黑红，帽下众生同落泪；

将军分殿，镇禁卫守，殿前异口献忠贞。

欲知何仙何圣，驾云而至，且听下章分解。

中 章

且说大圣正在躲帽山凄惨流泪，忽见一朵祥云，冉冉而来，心中疑惑不定。只见菩萨带着金童玉女，飘飘荡荡，驾云西行，不觉双膝

跪倒，厉声高叫曰：

“弟子在此有礼，请菩萨住脚。”

菩萨听得呼唤，果然按住云头，玉目观看，笑吟吟曰：

“悟空，别来又是经年，你那师父唐僧，身体可安？”

“菩萨啊，别想他老人家啦，自从取经回到大唐，本可过舒服日子，偏他老人家不知天高地厚，胡言乱语，搞得几乎饿死华山。是我兄弟，掇弄他信了通天之教，去车迟国朝圣，且图苟延残喘。想不到行至此地，被妖精一股脑儿捉将去，连老孙的棒儿都不见啦，望请搭救则个。”

“猴头，你怎改信了通天之教？”

“不改信不行，这年头佛教不吃香，通天教才能出国。”

“咄，”菩萨喝曰，“大丈夫威武不能屈，贫贱不能移，既是我佛门中人，怎能又信通天邪说。”

“谁真信通天教啦，不过为了朝圣，玩他妈的一下子。”

菩萨听得悟空口中不干不净，满面生嗔。

“菩萨啊，”玉女到底是女孩儿心肠软，在旁曰，“悟空虽然无赖，唐僧却实可怜，还望救他一救。”

大圣大喜曰：“这才算大仁大义之话，大姑娘，你喜欢啥，尽管开个单子，等我到车迟国给你买了，托人带回，那里的阿哥哥装既漂亮又便宜。”

“你这泼猴，竟敢信口雌黄，等我念紧箍咒治你。”菩萨怒曰。

“莫念莫念，不过是应酬话罢啦，当真怎的！”

“且讲你师父何灾何难，何向何方。”

“上告菩萨，弟子保护唐僧，行经前面躲帽山，来到飞帽国，飞帽国有个栽赃大王顺手捏八世，手下四员大将，一个个神通广大，把朝圣团一行掇去，现在扣在帽子底下，气都难喘，要蒸吃哩。”

菩萨一听飞帽国栽赃大王，两眼翻白，面色发青，打了一个冷战，手中净瓶掉下，当当唧唧，几乎跌个粉碎。悟空正要去捡，那菩萨忽咚一声，已栽倒在地，人事不省，慌得金童玉女哀声唤曰：

“菩萨醒来，菩萨醒来。”

悟空大惊曰：“菩萨定是平常吃的油腻太多，血管硬化，脑充血啦。”

“你这猢猻，”金童玉女埋怨曰，“说了什么不知高低言语，把菩萨气成这个样儿，如有三长两短，你就活活打杀。”

“老孙再规矩不过，这是菩萨年老力衰，不早早住院医治，仍到处乱跑，怎干我事。”悟空叫屈曰。

约莫有半个时辰，菩萨才算悠悠还魂，睁目观看，倏地爬起，吩咐金童玉女曰：

“快走快走，此乃硫磺之地，不可久停。”

“菩萨，”悟空急曰，“你啥时候又得了急惊风啦？”

“悟空，我救不得你师父也。”

“佛法无边，菩萨莫打退堂鼓。”

“你有所不知，那栽赃大王实在厉害，四个飞帽将军，尤勇不可当。是我去年，为了要替人间除此一害，特来收伏这批泼魔，想不到一连被他打了几帽，打下了莲花宝座，皮破血流，头昏目眩，要不是我有五万年道行，硬挺得住，此命休矣，俗不云乎：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莫怪我见死不救，实在挡不住。”

“菩萨啊，无论如何，去走一遭。”

菩萨也不言语，急忙招手，金童玉女端了一杯白兰地，一口喝下，这才定住了神。不等悟空开口，驾起祥云，落荒而逃。只留下大圣一人，形单影只，悲悲切切，暗思曰：

“想不到飞帽国这么厉害，连菩萨都几乎吓出尿来，这便如何是好，且去西方极乐世界，找找如来佛看，就是这般主意。”

正要起程，忽又转念曰：

“想那观音菩萨，在如来佛眼前，比俺老孙吃香百倍，都不能山头做主，我这个秃和尚算老几，去也是白去，枉花干粮盘缠。罢罢罢，孤军奋战，老孙偏不服这口鸟气，再去干他老母一趟。”

主意已定，手捏诀语，使了个隐身法儿，又到飞帽国，只见众小妖

生火的生火,洗笼的洗笼,磨刀的磨刀,调油盐酱醋的调油盐酱醋。又见那栽赃大王,四位飞帽将军,在金銮殿上,正襟危坐,等着吃唐僧肉哩。还有一名御医,蹲在一旁洗手,手执巴拉松,就要动手。悟空心惊胆战,急变成一只苍蝇,飞到御花园。见那通天帽早已取去,众人一个个被绑个结实,倒吊在树上,远远望去,好像一排金华火腿。悟空找到唐僧,轻轻唤声:

“师父!”

“可是悟空叫我?”

“别老惦记师父啦,我的哥,”贾玛璃在旁嗲曰,“也念念奴家,在此吊得好苦,听说栽赃大王那个死王八也是好色之徒,奴家怀里有张参加西凉国小姐选举时的裸体照片,拜托拿出教他瞧瞧,如果中意,先把奴家弄出去吧。”

“此时此地,你还胡说八道。”

“奴家是老实大学堂毕业的,怎会胡说八道。那栽赃大王如果不信,怀里还揣着当时的剪报,带给他看,将来若有出头之日,定不忘大圣的好处,奴家随便咳嗽一声,就封你一官半职。”

“女菩萨,休得多言,”唐僧呻吟曰,“绳子缚得太紧,搭救来迟,即无生理矣。”

大圣动手去解绳儿,怎奈那绳儿是牛筋做成,人油炼过,如钢铁一般,难动分毫,正着急间,忽听有呼噜之声,原来猪八戒在吊着打瞌睡哩。

“悟能,悟能。”

“天杀的,那个亡人,叫我法号,”八戒朦胧曰,“这法号只菩萨和师父知道,定是死期不远,阎王爷从生死簿查出我在这里,教小鬼来传了也。”

悟空闻言,改变声调,打出官腔,唤曰:“你的大限已到,伸直脖子,待我锁拿到案。”

“官老爷,”八戒慌曰,“且请稍住,反正动也动不了,逃也逃不脱,等会一股脑上笼,一齐了账,麻烦你跑来跑去,实在不好意思,索

性一辆骡车拉走吧。”

“阎王注定你三更死，谁敢放你到五更。”

“官老爷，看我有八十岁老娘，大发慈悲。”

“慈悲容易，这年头流行的是低待遇政策，一个月几两银子，吃不饱饿不死，怎生得活？”

“听你语气，莫非要红包？”

“啥叫红包，只是走投无路罢啦。”

“可怜，”那呆子叫屈曰，“是我省吃俭用，剩下五钱碎银子，防化不着缘时，买碗米粉吃，只好给你拿去。”

“放在哪里？”

八戒嘟囔曰：“我还有哪里好放，就塞在耳朵里，你自己动手挖出来吧。”

悟空忍耐不住，噗嗤一声，笑了出来，八戒听出是悟空声音，就骂曰：

“我把你这个弼马瘟，还嫌鬼不瘦哩，真是狗咬讨饭的，好狠心肠。”

“那银子给也不给？”

“怎的不给，老猪啥时候欠过你的，你尽管挖去，只求放我下来。”

咦，呆子只管喧嚷，早惊动看守小妖，一迭连声喊曰：“那猪八戒不老实，跟谁说话哩。”一霎时箭上弦，刀出鞘。悟空趁人手忙脚乱，溜到库房，只见万道霞光，金箍棒、五齿耙、降魔杖，都放在一角，心中大喜，顺手捞起，再到御花园，使出定身法，把众小妖定住，用出解绳诀，将众人身上绳索解开。

“徒弟啊，”唐僧腰酸背痛，两眼垂泪曰，“我们怎能出得了飞帽国也。”

“且问孔老夫子，有何主意。”

孔老二摇头晃脑曰：“巍巍乎，唯帽为凶；荡荡乎，我无能名焉；焕焕乎，不在其位，不谋其政。”

“屁话，屁话。”八戒急曰。

“呜呼，帽也，”孟老大沉吟曰，“摸也摸不着，看也看不见，同乎忠贞，合乎爱国，言之似慷慨，行之似激昂，众皆悦之，自以为抓住小辫子，故曰，人之贼也。”

悟空曰：“且少抛文，逃命要紧。听我吩咐，八戒、悟净，在前开路，女团员在中，男团员在后，老孙保护师父，溜出御花门，走小街、穿小巷，且出城去，再作区处。”

按下师徒脱险不表，且说栽赃大王在金銮宝殿上，等得饿火中烧，小妖禀报曰：

“奏圣上，火已烧好，水也大滚，只等上笼啦。”

栽赃大王龙心大悦，忽又见去拿唐僧的小妖慌慌张张，口吐白沫，一迭连声叫曰：

“大事不好，唐僧一行，跑得无影无踪啦。”

“有这等事，”栽赃大王跺脚曰，“众爱卿——”

“小的在此。”四将军一躬到地。

“捉拿回转，与朕延年益寿。”

“领旨。”

“万岁呀，”潘金莲抱住栽赃大王的脖子曰，“且莫把唐僧吓着，一吓着肉就发酸，还不如骚猪肉哩。”

“小的自会小心。”四将军曰。

当下妖兵妖将，蜂拥出阵，不多时，已经赶上，发一声喊，把朝圣团围住。

“这一番是死定了也。”唐僧叹曰。

“我看赶紧念《黄帝素女经》，还能有救。”贾桂曰。

“放你娘的屁。”悟空骂曰。

“大圣少见多怪，这叫以邪制邪，十拿九稳。”

悟空懒得理他，只对沙和尚曰：

“贤弟，我刚才被那小报告飞了一帽，套走金箍棒，震得虎口生痛，得先歇上一歇，你且出马战他一场，小心那帽儿，别挫了锐气。”

好沙和尚，手提降魔杖，走到妖精面前，举杖就打。

妖精让过一杖，喝曰：“本将军帽下不死无名之鬼，留下名来。”

“我的儿，你且说说你的名号。”

“在下禁殿将军和稀泥是也。”

“你不过和稀泥罢了，怎能独当一面，伸出拐孤，待我用麻绳拴了，带到流沙河，那里稀泥多的是，包管你一辈子都和不完。”

“看你这个霉气脸，定是穷极生疯，本来可以饶你不死，既然触犯于我，若不趁此良机，整你一整，真是死不瞑目。小心着，飞帽来也。”

沙和尚只管骂阵，心想定有一场好杀，不知法宝已到，只见和稀泥举手一扬，一顶灰帽扑面而来。

“贤弟，”悟空叫曰，“风紧！”

沙和尚正要招架，说时迟，那时快，那帽劈头打来，打得沙和尚踉跄几步，哎哟一声，跌了个四平八稳，小妖一拥上前，捉了过去。

“八戒，”悟空曰，“这次该你立功啦，上去抵挡一阵。”

“哥啊，”八戒浑身发抖，求告曰，“妖精没啥了不起，只飞帽厉害，老猪笨手笨脚，不是敌手。”

“贤弟，尽管放心，老孙火眼金睛，那灰帽神通最低，你只胜得一阵，捉一个妖精，好换回悟净。”

“徒弟，”唐僧曰，“悟空言之有理，不可推托。”

八戒无奈，只好上前，朝妖精唱了个大喏。

“这黑胖和尚，”妖精曰，“看来面熟。”

“面熟就好办，递个名片我瞧瞧你是干啥的？”

“已经抓了一个，仍敢如此放肆，不必斗口，看帽。”

八戒一看妖精又祭起灰帽，咬牙切齿，举起五齿耙，照那灰帽只一筑，就筑了五个窟窿，和稀泥眼看法宝失灵，扭头就跑，八戒赶前一步，一耙筑死，现了原形，原来是一条灰毛狐狸，不禁笑曰：

“好畜生，你披着人皮害人，再赏你一耙，凑够十个窟窿吧。”

“打狗脱猪，”贾玛璃急曰，“拜托拜托，别再筑啦，正好够奴家一

件狐皮大衣。”

卫殿将军窝里斗见状，厉声曰：

“夯货休走，伤我贤弟，待我报仇。”

“看你黑盔黑甲，一团乌烟瘴气，内斗有余，外斗不足，放马过来。”

窝里斗更不答话，掏出黑帽，喝声“疾”，一霎时天昏地暗，日月无光，犹如泰山压顶，罩将下来。八戒吃过甜头，满不在乎，举起五齿耙，奋勇相迎，只听天崩地裂一声，八戒连哼都没哼出来，就翻身倒地。后人读史至此，有诗叹曰：

帽子分四色，菩萨眉都皱。熬过和稀泥，又来窝里斗。

圣人空着急，怎敌飞帽扣。魔阵重重至，不知谁来救。

欲知八戒性命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下 章

且说猪八戒阵前见仗，被窝里斗一帽打倒在地，闯上几名小妖，绳捆索绑，拖住就跑。悟空勃然大怒，勒勒虎皮裙，昂然上阵，也不答话，照窝里斗就是一棒，窝里斗用帽架住，冷笑曰：

“好妖精，我以为你请来救兵哩，翻来覆去，仍是一小撮人，可怜可怜。”

“我的儿，你说啥？”悟空大惊曰，“谁是妖精？”

“你是妖精。”

“这么一说，阁下何人？”

“俺乃商标局注册有案——货真价实的太乙真仙。”

悟空暴跳如雷曰：

“变啦，变啦，太乙真仙成了妖精，妖精成了太乙真仙啦。”

“别跳脚，把脚跳断你也是妖精。”

“气死我也。”

“这就叫年头大变，大变年头，我要不咬定你是妖精，怎能

斗你。”

“你说老孙是妖精，有啥证据？”

“要证据容易——镇殿将军何在？”

“本将军在此。”

“念给他听。”

“妖精呀，”小报告遂从怀中掏出一卷文书，曰，“拉出耳朵恭听可也。”

只见小报告伸伸脖子，吐出一口黄痰，念曰：

“案查大唐国近来法纪不严，民不聊生，天牢之中，本锁妖精一批，趁板荡之际，居然溜出国门，结众向车迟国窜去，沿途奸淫掳掠，杀人放火，无恶不作，无凶不为，其中著名妖精，计有唐僧、猪八戒、孙悟空、沙和尚、孔夫子、孟圣人、杜甫、李白……”

“放你娘的屁，说老孙弟兄妖精，还多少有点影儿，说孔夫子、孟圣人是妖精，简直坏尽良心。”

“飞帽国不讲良心，只讲黑心。”小报告怒曰。

“你说杀人放火，哪有此事？”

“呜呼，”窝里斗笑曰，“红包国焉，猛生国焉，开会国焉，那一个不是伏尸千里，血流成河，上杀国君，下杀大臣，此可忍，孰不可忍乎？”

“那都是咎由自取。”

“事到如今，你还嘴硬，少费唇舌，吃本将军一帽。”

一霎时，腥风扑鼻，血雨沾身，一顶黑帽，无边无涯压将下来。好美猴王，口念《金刚定心经》，手解虎皮裙，掏出“去霉散”，一口吞下，用金箍棒上迎，只听噗嗤一声，把黑帽戳了个洞，跌落在地。

“好妖精，”窝里斗大怒曰，“破我法宝，饶你不得，俺如斗不倒你，枉此一生。”

“泼魔，”悟空笑曰，“发狠没用，尽管上来。”

窝里斗更不答话，一个箭步，跳上前来，悟空摆开架势，正要迎战。咦，有这等事，只见窝里斗就地一躺，一路十八滚，把黑帽抢到手

中，一溜黑云，落荒而逃。

“孔老大，”悟空曰，“用你的招牌保住阵脚，待老孙追赶妖精。”

“大圣啊，”孔夫子慌了曰，“招牌从前还有点法力，现在顶多保送孝子贤孙进大学堂罢啦，别的恐怕抵挡不住。”

“那你就举起爱因斯坦的《相对论》吧。”

“天丧予，天丧予。”

“少发牢骚啦，等老孙手到擒来。”

遂即嗖的一声，纵上云头，朝黑云赶去，窝里斗情知难逃，只好翻身跪下曰：

“大慈大悲的齐天大圣，务念小的愚顽无知，饶我一条狗命。”

“你何前倨而后恭也？”

“不是我前倨后恭，实在是斗不过你，如果斗得过你，我的威风发作起来，你就吃不消。”

“你要何往？”

“逃命要紧，只是乱跑。”

“阁下贵为飞帽国四大将军之一，有责保民卫土，怎的临阵撒了鸭子？”

“大圣啊，你是存心打马虎眼吧，飞帽国眼看要完，难道教我留下等死？”

“你说的倒是风凉话儿。”

“非也，小的窝里斗，搞搞自己人，忠勇百倍，如今教我出外打仗，用非其才，怎能怪我？等小的此去重投明主，另施手段，再弄他个离心离德，众叛亲离。”

“居心狗屎，来来来，吃老孙一棒。”

“别打，别打，”窝里斗慌了曰，“禀大圣，想朝圣团云游朝圣，此去车迟，千山万水，千城万国，步步坎坷，崎岖难行，何时才能成得正果。且放小的一条狗命，待我先到那些地方，把他们斗得七零八落，来一个窝里烂，你就可以通行无阻矣，不知意下如何？”

“任你巧言花语，今天放你不得。”

“大圣啊，饶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不看僧面看佛面，想当初如来佛是怎么饶你的，务请大度包涵，手下留情。”

悟空听他抬出如来佛，心就软了一半，跺脚曰：

“罢罢罢，放你一条生路，以后改过可也。”

那妖精急忙就溜。

“且住。”

窝里斗忽咚一声又跪在地，求告曰：“君子一言，驷马难追，你说放过我一条生路的，怎的又变了卦？”

“老孙啥时候说话不算话，只念你全仗那顶黑帽横行，把它留下。”

“留下就留下，这玩艺我肚脐眼里多的是。”

窝里斗留下黑帽，一溜烟而去。悟空把帽拿到手中，掂了掂不过二两重，竟有如许法力，不禁赞叹，正要收进荷包，忽听嗤的一声，那帽化成一道黑烟，径自飞去。悟空跳高曰：

“八十岁老娘倒绷孩儿，中那妖精之计矣。他日再落老孙之手，再不听巧言花语。”

当下拨转云头，径回落帽山，远远就见红雾弥漫，杀声震耳，守殿将军往上爬正带领妖兵妖将，把朝圣团一行，围得密不透风，大叫：“小心捉拿唐僧，休惊了他，好回去缴旨也。”那边唐僧手提禅杖，孔夫子直念《论语》，李白杜甫更是慷慨悲歌，贾桂正在帮贾玛璃打小包袱，女团员描眉的描眉，涂口红的涂口红，悟空降落云头，厉声喝曰：

“你们这些婆娘，在此干啥？”

“我的哥，”贾玛璃曰，“大势已去，各奔前程，奴家出国，不过为了嫁人，飞帽国虽不比车迟国，小伙子倒长得标致，嫁给谁还不是嫁？”

“咄，一派胡言。”

“别死心眼啦，你们弟兄三个人，连一个窝里斗都挡不住，何况还有小报告、往上爬乎？”

“闭上你的鸟嘴，看老孙手段。”

好大圣，把腰一躬，足有三丈余高，迎风一晃，金箍棒也有二丈余长，一阵三十六套旋风棒，棒棒生风，棍棍迎寒，只听呼呼呼呼，向妖精打去，可怜那些小妖，怎敌悟空神力，不到盏茶工夫，死了个净光，现出原形，不过虫豸獐鼠。小报告见状，哇哇直叫：

“不长眼的弼马瘟，伤我人马，怎肯与你干休。”

悟空咬牙切齿曰：

“我把你这个瞎眼小报告，颠倒是非，混淆黑白，不教你做我棒下之鬼，怎解心头之恨？”

“靠耍嘴不行，宝贝来也。”

小报告随手一抛，霎时间满天白光，白帽直罩下来，悟空举棒相迎，只觉泰山样重，双手一软，正打中腰窝，打了个踉跄，栽倒在地，那帽就压到身上。悟空又急又怒，就在帽下，举棒再打。

“守殿将军呀，”小报告曰，“这泼猴有些神通，黑帽灰帽均非对手，仅只白帽，恐怕也难制伏，再给他一顶红帽如何？”

往上爬应声发出红帽，帽起处，满山红光火摇影，万物如焚魂鬼啼，一声震天响亮，把悟空砸得口吐鲜血，翻了翻白眼，一命归天。

妖精一见打倒悟空，好不欢喜，用手一指，把朝圣国摄进飞帽国，上殿参拜。

“二位爱卿，”栽赃大王玉音问曰，“此番见阵，胜负如何？”

“禀大王，”小报告曰，“禁殿将军殉命，卫殿将军失踪，大概也凶多吉少，为国捐躯矣。”

“可悲可叹，三朝期满，待朕为他们祭上一祭。”

“好在唐僧一行，拿在午朝门外候旨。”

“女团员中，若有年轻貌美，再挑出几个，供朕享用，其他赐给二位爱卿可也。”

“谢主隆恩。”

“唐僧可带往东华阁，等一会蒸了朕吃。”

“领旨。”

按下众人在飞帽国受难不表。且表大圣，被压死帽下，三魂七魄，悠悠荡荡，随风而去，径往南天门，要见玉帝，无奈神离其身，站不稳脚，一头撞到何仙姑怀里，仙姑劈脸给他一巴掌，骂曰：

“这么大块头，还吃奶哩。”

“不敢不敢，老孙乃落难之人，怎敢妄想。”

“听说你们师徒四人，搞了个朝圣团，要走单帮捞几文，可有其事？”

“一言难尽，不提也罢，救命要紧。”

“何灾何难？不妨说与我知。”

大圣说了一遍，仙姑笑吟吟曰：

“猴儿啊，你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佛法无边，谁人不晓，连菩萨都怕，天上还有何仙敢去——去也白去，只不过送掉老头皮罢啦。”

“仙姑啊，”悟空流泪曰，“如此说来，师父葬身在飞帽国矣，请问附近可有杂货铺卖麻绳的？”

“问他作甚？”

“看看有没有麻绳可卖，老孙就此悬梁自缢，了此残生吧。”

何仙姑曰：“且莫如此泄气，待我替你想上一想。”

“快想快想，迟了师父就蒸烂啦。”

“求人不如求己，大圣一向吹牛本领奇大，今天怎么吃了瘪啦。”

“仙姑啊，帽儿实在厉害，而又只手难抵众拳。”

“烂猴头，你那救命毫毛干啥的？”

大圣一听，如醍醐灌顶，恍然大悟，一时间喜得抓身搔腮，用手在嘴上按了按，挥了一个飞吻。

“迷死何，女人真是细心，老孙即去叫阵，如果得胜，等我到车迟国给你介绍一个小白脸。”

“你这个赖皮，没大没小，看我啐你。”

悟空不管仙姑发怒，呼哨一声，跳上云头，魂归真体，拔下毫毛，变了千百小猴，把飞帽抬起，脱身而出，径奔紫禁城，只见城门紧闭，

寂无人影，就厉声高叫曰：

“妖精，钻到窝里的不是好汉，再不出来，老孙打将进去，剥了你的皮，抽了你的筋，听着，这是见面礼——”

举起金箍棒，照城门上就是一下，打了个头大的洞，自有小妖禀报。

“二位爱卿，”栽赃大王慌曰，“那泼猴怎的脱难，怎的又来寻衅？”

“小的再度出阵，定要碎尸万段。”小报告、往上爬，鞠躬到地，齐声答曰。

“待朕御驾亲征，汝二人保驾，定一劳永逸，斩草除根。”

栽赃大王来到城外，见迎面只悟空一人，不禁呵呵笑曰：

“猴儿，古不云乎：分辨逆顺，乃人生第一大事。你孤苦伶仃，怎敌朕宝贝如雨，有啥挺头？放你一条生路，逃命去吧！”

“贤外孙，”悟空笑曰，“你既劝我，我也劝你，古不云乎：邪不抵正，恶不胜善。贵陛下何不放下帽儿，立地成佛。”

“妖精呀妖精，你说的比唱的还好听哩，二位爱卿，给他一帽，早了此账，朕要回去吃唐僧肉进补也。”

悟空抬头，只见白帽一顶，红帽一顶，栽赃大王御用的通天帽一顶，冉冉齐下，噉哩喀嚓，响声如雷，闪光如电。好大圣，公然不惧，把毫毛揪下一把，用口嚼得粉碎，望空亦一喷，叫声：

“疾！”

一言未了，空中现出千万个一模一样悟空，各执一条铁棒，架起朵朵祥云，把帽架住，不得落下。

“小子们，”悟空大喜，高叫曰，“如有刚喝了凉水的，不妨撒上一泡骚尿，霉他灵光。”

妖精见宝贝被架在半空，本已着慌，听说又要撒尿，更是急火攻心，正要把宝贝收回，猴尿已撒啦，帽儿染上猴尿，全烂成了窟窿，内外相通，上下相连，泄了真元，噗嗤噗嗤，纷纷掉落平地。悟空定神细看，不过几块烂破布，一钱不值。遂举手一指，用定身法把妖精定

住，可怜枉有千年道行，只能口口声声，求大圣饶命。

“泼怪，”悟空笑曰，“这回没话可说啦。”

“小的有眼无珠，大圣高抬贵手。”栽赃大王曰。

悟空哪容分说，一棒一个，打死在地，现出原形，栽赃大王是一只金钱豹，小报告是一头四眼狼，往上爬是一只穿山甲，被八戒筑死的和稀泥是一头九尾狐，不禁叹曰：

“你们这些畜生，刚修炼成人形，就一意害人，死有余辜，可惜逃掉了窝里斗，仍贻害世间。”

遂收了法身，进城放了唐僧一行，潘金莲含羞，潘巧云脸红，只贾玛璃婀娜上前，施了一礼。

“大圣啊，落帽山上，曾经说过，和稀泥的狐皮可是奴家定下的。”

“姑娘，你想点正经事好不好？”悟空曰。

“这不是正经事，啥是正经事？你这个小心眼的，定是想留给李师师哩。”

“罢罢罢，统统归你。”

“我帮你去剥，如何？”八戒曰。

“这才是我的心肝哩。”

此时沙和尚搜出玉玺，盖了关文，一会工夫，贾玛璃拿了一件血淋淋的狐皮，笑吟吟走来，悟空双足发软，还是唐僧忠厚老实，出面圆场曰：

“徒弟，担待则个，且莫耽误行程，上路车迟国去也。”

正是——

小报告，窝里斗，英勇凛霄汉，只听呼噜呼噜，帽起时，神仙成了妖精，无不束手就缚；

和稀泥，往上爬，正气冲牛斗，连喊哎哟哎哟，棒打处，妖精反是神仙，全凭嘴多势众。

欲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

第十七回 官崽国

上 章

话说朝圣团离了飞帽国，晓餐夜宿，行行重行行，一路风霜扑面，好不辛苦，但也见识得青山绿水，野草闲花。真个光阴荏苒，又值九秋，正去处，只觉寒风如割，猪八戒打喷嚏，沙和尚流鼻涕，女娇娘个个喊冷，有的急忙往粉脸上擦龟兹国的雪花膏，有的急忙把铁弹国的纱巾包住秀发。娇言软话，马不停蹄，渐渐走近，迎面一座城池，众人进得城来，举目观看，只见——

衰草满街坊，败柳倒路旁。家家关破门。户户唉声扬。人走猛缩首，车行费周章。墙朽房子倒，举目尽荒凉。

唐僧见了，不由叹曰：

“徒弟，这是何国何土，这般潦倒，好不凄惨人也。”

看官，想那大圣，火眼金睛，远视万里，明察秋毫，怎能不知国度，只因风沙一吹，就睁不开眼，正在用手揉哩。听得师父呼唤，急忙曰：

“师父啊，老孙进城时，两眼漆黑，不曾看见招牌，小时读国民学堂，听老师讲过，云游路上，有一刮风国，一年四季，冷风不断，敢是此地。”

“瞎猜不行，且去问个仔细。”

正说间，贾桂叫曰：

“教主请看，那里有招商客栈，且去落脚，再打听打听店小二，胜似呆在这里吃风。”

贾玛璃微拨纱巾，娇声曰：“哪里是招商客栈，明明写着‘官崽国

贵宾馆’，我们不过一撮想出国捞一笔的狗男女罢啦，怎能前往。”

“咄，”悟空喝曰，“你这个死女人，怎敢出言不逊。”

贾玛璃被这一骂，呜呜咽咽，抱住唐僧大腿，哭曰：“长老啊，看那泼猴，还念过国民学堂哩，恁地没有修养，对奴这般无礼。千万看看他毕业证书，包管是个冒牌货。如此撒野，教俺女孩儿家，如何得活，长老若不为奴家做主，奴家就吊死在你裤带上算啦。”

唐僧无奈，只好善言安慰，又把悟空责了一顿，把大圣虎皮裙上的那个赤金扣子赔了她的名誉损失，才算罢手。

“还说是刮风国哩，”贾玛璃把金扣子放进手提包，咧一咧嘴曰，“要不是奴家眼尖，岂不吃了他骗。”转身向悟空笑曰，“猴儿哥，别老骨碌碌盯着潘金莲，也看奴家一眼，你这金扣子是哪里来的，定是哪个臭婊子给你的表记，如想要回，比登天还难。”

“那是老孙《西游记》时，朱紫国国王送的，你既拿啦，算我倒霉，快滚快滚！”

“你又凶啦，等我拉开嗓门叫给你听。”

“别叫别叫，老孙服输。”

“这才算个人样儿。”

悟空鼓起腮帮子，在前带路，到了贵宾馆，唐僧曰：

“悟空，你的嘴脸难看，又不会言语，且在远处站立，待我先去问讯，看他可否肯收留。”

言毕下马，敲了半天门，也无人应，长老无奈，只好推门而进，幸好门未上锁，一推就开。里面有两进大院，各有厢房，前院寂无一人。走到后院，只见有一绿帽厅，厅上坐着七八个衣冠人物，正在围炉吃酒，另有几个一丝不挂的多娇女，坐在怀里，捏捏拧拧，笑声不绝于耳。

“各位官长，”唐僧用袖掩面，眼观鼻，鼻观心，朗曰，“贫僧有礼啦。”

说罢深深一揖，刚要直腰，噗的一声，一个乳罩打到光头上，唐僧满面通红。

“穷和尚，”那为首的司文监叫曰，“看你模样，贼头贼脑，扰乱民心，该当何罪？”

“贫僧乃大唐人氏——”

“放你娘的屁，只不过地痞流氓，想打野食罢啦。”

看官，你道那司文监因何冒这么大的火？只因他把一个裸体酒女搂得紧而又紧，浑身发烧，正要下手。而看那唐僧，光光秃秃头顶，穿一领二十五条达摩衣，着一双拖泥带水趿拉鞋，着实恼怒。还是那怀中酒女，娇滴滴曰：

“秃驴呀，你怎的说是从大唐来的，不说从车迟来的，如说从车迟来的，说不定就另眼看待，刚才吃了老娘一乳罩，你要再惫赖，三角裤就又扔过去啦。”

“女菩萨啊，休得如此，贫僧怎打诳语。”

“这样说来，确实从大唐来的？”

“确实从大唐来的。”

“拿银子给奴家瞧瞧。”

“不瞧关文，只瞧银子，贫僧不懂。”

“穷和尚，”司文监笑曰，“关文算个屁，有钱之人，要几张，有几张。”

“罪过，罪过。”

“只有银子是真的。”

“银子倒是有一点，怎奈不多。”

“不多怎能过关？”

“贫僧无处落脚，万望大人方便。”

“我这是堂堂贵宾之馆，随便给人方便，成何体统。且正西去，在拐角处，有一座黑店，可将就一夜。”

“黑店实不敢住，贵宾馆既是招待宾客，你不留我，却是何情？”

司文监大怒曰：“贵宾馆只留外国夷人，你是什么东西，油嘴滑舌，定非安分之辈，招惹不得。小子们，把他轰了出去。”

当下跑来七八个衙役，连推带打，不由分说，赶出门外。

唐僧出得门来，晕头转向，暗暗垂泪，悟空八戒看见，迎上问曰：

“师父啊，莫非吃了麻婆豆腐，连眼泪都辣出来啦。”

“不吃他打杀，已算走运，还吃麻婆豆腐哩！”

“此话怎讲？”

“那司文监满脸横肉，我们且再找下处。”

“一个小小头目，竟敢如此，待我弟兄为师父出气。”

“千万别去碰钉子，他们多的是打手。”

“师父稍候，等我弟兄观光观光。”

好大圣，弟兄二人，吆吆喝喝，一棒把大门打碎，走到后院，笑曰：

“师父恁地不济，原来闯破了官场好事。哪个是司文监，爬将出来，我来问话。”

那司文监仗着官威，公然不惧，推下那酒女，昂然而起，厉声叫曰：

“此乃王法重地，何来顽猴，大声喧哗，汝等可知妨害公务之罪乎？”

悟空也不答话，一把抓住，揪倒在地，撕下裤子，露出白胖屁股，随即脱下破鞋，在该白胖屁股上，狠狠打了四十，打得司文监杀猪一样乱叫。

“老爷饶命。”

“再叫老爷，又是四十，叫几声外公舒服舒服。”

“外公啊，且念小的无知，务请高抬贵手。”

“不打也可，你这里共有多少官崽？”

“经过皇封，朝廷有案的五十四员，邪魔歪道的也五十四员，一共一百零八，凭外公受用。”

“这么两间破屋，竟有这么多头目，真你妈的。”

“外公在上，贵宾馆不过小衙门罢啦，头目还算少的，你到别的地方瞧瞧，官山官海，更不得了。”

“快去收拾整整齐齐，朝衣朝帽，到门外恭迎朝圣团。”

“外公老爷，不要说恭迎啦，就是爬到地上，驮也驮进来。”

说着就爬，八戒早迈上绿帽厅，往酒女胸脯上乱摸，那酒女一看夷人占得上风，就一齐跑到八戒跟前，有的搂住亲嘴，有的硬往上凑，把八戒乐得口水直流。

“各位娘子，一个一个来，尽管放心，老猪不是柳下惠，轮流耍子可也。”

悟空跺脚曰：

“这些女子，都是何人。”

“外公呀，”司文监鞠躬曰，“她们也是官崽。”

“酒女就是酒女，怎的成了官崽？”

“活祖宗，这你就少见多怪啦，她们若非官崽，怎能这般无耻？”

悟空上前，把八戒揪住。

“哥啊，”八戒挣扎曰，“你总爱管闲事，我只不过摸摸罢啦，食色性也，连孔老夫子都没啥可说的。”

“你这夯货，就是见不得女人，且迎师父。”

用力一推，八戒栽了个斤斗，翻身起来，咕咕噜噜，押着大众，出了馆门，在街头一排跪下。

“活祖宗老爷，”那司文监磕头高叫曰，“请进馆稍坐。”

沙和尚见状，埋怨唐僧曰：

“师父啊，你老人家真是脓包，你进去时，眼泪汪汪，师兄怎的这般中用，教他们跪着迎接。”

“你这呆子，这年头流行的是不可理喻主义，不怕理，只怕棒，”唐僧见众官崽磕头如捣蒜，心肠发软，急上前扶曰，“列位请起，莫折煞了贫僧。”

众官崽叩头曰：“活祖宗老爷，千万跟外公老爷说声方便，不动棍子，就跪一个月也罢。”

“悟空，不可生事乱打。”

“不曾打，不曾打，若打，早断了根啦。”

那些官崽这才起身，战战兢兢，牵马的牵马，抬轿的抬轿，驮人的驮人，把朝圣团一行，一齐迎进馆门，到了后院大厅，依序落座。

孔老夫子看众官崽文质彬彬，风光采采，不禁叹曰：“礼失而求诸野，这地方的人可真客气呀。”

悟空笑曰：“老二，先别说得太早，天下的官崽都是一样嘴脸，如不是老孙的金箍棒厉害，就只有喝西北风矣。要想多开眼界，我就再打一棒，后头还有更恭敬的。”

众官崽闻言，觳觫不止，又跪满了一地。

“列位大人请起，”唐僧曰，“千万不可如此，作践贫僧。”

司文监曰：“祖宗老爷是上国钦差，金枝玉叶，小的卑职乃蛮荒之邦小官，算什么东西，刚才鬼迷心窍，有眼无珠，动问祖宗，吃荤吃素，好去筹办。”

“贫僧吃素。”

“俺姑娘们都是名门闺秀，可是不吃素的，”潘金莲急曰，“要吃素出国干啥？”

“姐姐休嚷，”潘巧云曰，“吃素也行，如嫁不了人，回到大唐，那大唐人天生的贱骨头薄眼皮，吃素一样值钱。”

“官崽哥，奴家这些时正在减肥，太油腻的不要，就来个红烧狮子头吧。”

“女祖宗，红烧狮子头可全是油腻呀。”

“老娘想吃啥就吃啥，你管怎的？”

一个胆大的官崽，趋前又问：

“请示一声，要多少米饭才够？”

八戒曰：“你定是办总务出身的，这般见小，俺老猪一顿就得一石。”

那官崽心惊胆战，急去刷锅洗灶，安排茶饭，高张明灯，调开桌椅，不一时，热腾腾端了上来。

“活祖宗老爷，”司文监跪禀曰，“可要酒女裸体相陪？”

酒女闻言，就要往下脱，唐僧慌了曰：

“各位女菩萨，免脱免脱。”

一个女子笑嘻嘻曰：“心肝，看你风霜满面，倒脸嫩哩，敝国规

矩,说脱就脱。”

潘金莲叫曰:“现在男女已经平等啦,我们女团员也不少,都是要到车迟国闯腕儿的,为啥不弄几个裸体大汉,坐到奴家的怀里陪酒?”

“还不闭嘴。”悟空大怒曰。

“哟,迷死脱孙,别假正经,只是吃飞醋罢啦。”

悟空正要发作,被唐僧喝住,潘金莲小嘴噘得能挂住油瓶。各人就座,八戒头也不抬,稀里哗啦,扒了五大缸饭,这才有工夫伸伸懒腰,叫曰:

“别老站在那里,添饭添饭。”

“少点吃吧,”沙和尚曰,“吃的多,屙的多,屁眼受啰嗦,等会吃出胃溃疡,这里可没处买散利痛的。”

霎时间晚斋已罢。

“大人,”唐僧起身谢曰,“打扰之至,万分不安。”

“活祖宗说哪里话来,实在怠慢。”

“敝团团员众多,敢问何处歇息?”

“小的自有安排。”

当下把唐僧师徒,引到东厢,里面灯火齐明,有四张席梦思床。

“活祖宗呀,”司文监曰,“从前乌鳊国国王糊涂虫陛下,来敝国访问,御榻即下此处,小的那时不过小小衙役,只因留学乌鳊国有年,精通乌鳊国言语,又花了五两银子红包,被任总提调之职。今日你老人家住此,真是异数也。”

“你当总提调,可有好处?”八戒曰。

“那糊涂虫陛下一毛不拔,哪有好处。后来是我福至心灵,自己用乌鳊文写了封信,趁国王不备,盖上他的御玺,就凭这点手法,敝国就升我当了司文监,专管与夷人来往之事,夷房骡车,一应俱全,好不威风。”

唐僧看他越说越有劲,急用双手掩耳,悟空一把推出,那司文监在门前磕了三个响头,这才告辞。

“徒弟，一派胡言乱语，这像啥话？”

“理他作甚，赶快睡觉，明天面君，还要倒换关文哩。”

唐僧打了一个呵欠曰：“也罢，徒弟走路辛苦，先去安寝，等我念段经文。”

“你那经是通天教之经？还是佛教之经？”

“又该打嘴，当然是佛教之经。”

“师父身为通天教主，应念通天教之经才对哩。”

“不提起通天教，倒还罢了，提起通天教，好不难为人也，既打通天教招牌，白天时节，不能不鬼混两句，现在夜静更深，正宜还我本性。”

三人各自离去，唐僧掩上房门，高剔银灯，展开《孔雀真经》，默默而诵，只坐到三更时分，才把经本包在囊内。正要起身安寝，只听门外窸窣窸窣，起了一阵怪风，那长老恐吹灭了灯，慌忙把袖遮住，只见那灯或明或暗，忽伸忽缩，不由出了一身冷汗，耳边猛地阴声飒飒，有人叫曰：

“师父！”

抬头观看，眼前站着一个老头，留着三绺长须，身穿破袍，头顶破帽，满面凄惨，双目垂泪，若隐若现，似有似无，不禁吓得魂飞天外。

正是——

官崽国初遇官崽，作揖磕头，说理不如挥一棒……

贵宾馆盛迎贵宾，拳打脚踢，立刻变成活祖宗。

毕竟唐僧见鬼后事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中 章

话说唐僧吓得魂飞天外，立脚不稳，一头撞到猪八戒身上，八戒正在做梦，梦见贵宾馆绿帽厅上，刚才那些女多娇正脱了个精光，朝着他穷撅屁股，撅得他张着大嘴，口水直流。不防唐僧一头栽到身上，以为女多娇投到怀里哩，一把抓住，亲嘴曰：

“打铃，蜜糖，你怎么看准了俺的，等俺跟你补上一个名字，一块去车迟国朝圣淘金，在这小地方没啥好混的，且先摸摸，你可知情？”

一手摸到唐僧光头，泄气曰：

“我的儿，你原来是个尼姑呀！”

这一嚷不打紧，孙悟空沙和尚从梦中惊醒，连问何事？唐僧又急又气，朝八戒指了指，悟空上前，一把抓起，八戒还打愣怔，说梦话哩：

“心肝，你可上过米里顿补习班学过夷文？”

“我把你这个夯货，色心不退，睡觉也不老实。来来来，伸出拐孤，打三百棒给你去去心火。”

八戒一听要打，吓得一骨碌爬起，叫起撞天屈曰：“做个春梦罢啦，怎能顶真？谁知道你梦里捣啥鬼哩，哥啊，千万打不得，别说三百棒，就是一棒都承受不起。”

这时，唐僧已定下精神，看那老头，愁眉苦脸，仍站眼前，不由打个寒颤。

“悟空啊，”唐僧曰，烦你上前，问他是神是鬼？怎地三更半夜出来吓人？善言善语，打发他也。”

悟空笑曰：“原来节骨眼在此，师父且请坐床，待我问个仔细，若是哪方冤魂，就是生意上门，老孙包办申冤，别人可不能抢。若是妖精，就一棒打死。”

“出家人慈悲为本，不可造次。”

好大圣，昂然上前，问曰：

“喂，糟老头，你是何方人氏，报出姓名，老孙为你做主。”

只见那老头抖抖擞擞，作了一个揖曰：

“贤弟，士别三日，当刮目相待，你屁股上定是贴了狗皮辣椒膏，怎么烧得架势都出来啦。”

“咄，你是什么东西？竟敢跟我称兄道弟，乱打马虎眼。”

“在下柏杨先生，十八世祖柏拉图，乃希腊国人士……”

“胡说八道，柏杨先生跟老孙有八拜之交，正在下界穷写杂文，眼看就要黄袍加身。竟敢冒充他老人家的御号，看你的长相就不老

实,再不从实招来,叫你连滚带爬。”

“在下行不改名,坐不改姓,贤弟瞧个仔细。”

那大圣张开火眼金睛,上下打量,咦,竟然真的故人,急忙握手,又用夷礼拍拍肩膀。

“啊呀,柏老柏老,自从开会国一别,又是多年,阁下怎地落得如此模样,人不像人,鬼不像鬼,莫非被修理庙修理了乎?”

“贤弟呀,想当年离了开会国,回到长安城,本打算终老斯乡,怎奈杂文写得太多,得罪了大群酱萝卜硫磺疤,被他们翻江倒海,搞得立足不住,听说官崽国招考天才儿童,只要录取,有吃有喝,还要送到龟兹国学阿哥哥哥舞,回得国来,掌大权而发大财,就可救国救民。是我告贷些干粮盘缠,前来投奔。”

“老头,”悟空大惊曰,“你今年高寿多大啦?”

“虚岁七十有六,如按夷人算法,今年七十四岁刚出头,俺是属兔的。”

“属老虎的也不行,就说你七十三吧,又怎能算天才儿童?”

“你懂个屁,报名的那一天,我碰见姜子牙,他已经九十多啦,还不照样头名高中。”

“不差,不差,”八戒曰,“九十岁还算天才儿童,气煞我也。”

“徒弟,”唐僧曰,“千万别气,还是听柏老讲来。”

“这才是有道高僧哩。”柏杨先生一屁股坐到床上,挖了挖耳朵,打了两个喷嚏,又从身上摸出两个御虱,放到口中咬得砰砰直响,悟空急忙掩住耳朵。

“贤弟,”柏先生不高兴曰,“这算干啥?莫非瞧我不起。”

“请讲,请讲,老孙耳朵有点抽筋。”

柏杨先生咳嗽一阵,又吐了两口老痰到地毯上,曰:“想不到叫药部嫌我年老,竟不准我报名,我就问他,姜子牙怎么能报,那堂官说,姜子牙他爹是蜜猪长,不要说九十岁,就是三百零八岁,照样是天才儿童。”

“混蛋,混蛋。”

“是俺不服，跟他争吵了几句，他就说我妨害公务，吹哨子叫锦衣卫抓人，光棍不吃眼前亏，没等他把人叫来，我就撒丫子啦。”

“阁下怎地找到师父？”

“我老人家这几年就在城里，沿街敲砖，求过路有钱的大爷大妈，施舍几文，将就饿不死罢啦。是我昨夜在土地庙瞌睡，梦见太白金星——那死老儿，上次红包国，他还借了我八钱银子，没还分文。他说列位来此，当了官崽国上宾，定有奇计妙法，这才偷偷摸摸，溜了进来，想不到把迷死脱唐吓得魂不附体，现在没啥可以报答，等我当了天才儿童，学成回国，定买一条达克隆夷裤奉上。”

唐僧听得柏杨先生这般遭遇，不禁落泪，幸好有刚才剩下的斋饭，拿给柏杨先生吃了，柏杨先生又向悟空讨烟。

“兄台，”悟空曰，“你不是戒了烟乎？”

“烟倒是常戒，有时我发起脾气，一天能戒好几次，有啥值得一提的。”

“对不起，出家人怎的有烟？”

“没烟也罢，可有夷酒，喝上两口。”

“出家人又怎的有酒？”

“呜呼，”柏杨先生叹曰，“既没有烟，又没有酒，女人更别说啦。这般活着，实在没啥意思，依我之见，贵师徒四人 also 去考他一个天才儿童，以求正果，如何？”

悟空看柏杨先生利火攻心，有点疯癫，语不照路，也不去理他，转向唐僧曰：

“师父，要说降妖捉怪，翻江倒海，是老孙的拿手。帮忙柏老考天才儿童，我可没这手段，太白金星信口开河，这便如何是好？”

“徒弟啊，念那糟老头，曾救我等度过不少难关，千万助他一臂之力。”

八戒在旁打了一个呵欠，埋怨曰：

“当年老猪在流沙河做好汉，专门吃人度日，受用腥羶，硬是快活，偏偏跟你出家取经，以为能弄个一官半职，也好高楼大厦，美女如

云,有事时训训话,没事时打打官腔。偏偏你又得罪了当朝一品,混得没有饭吃,只好云游四方,原说做通天教主,如今拿做奴才,连摸一下潘金莲都瞪眼,这样晚不睡,咕咕啾啾,又管那不相干的糟老头闲事。”

“老二,”柏杨先生曰,“你可真是势利眼呀。”

“那是你自己搞垮的,也不是老猪把你搞垮的,难道教俺蹄髈炖好献你哩。”

“我把你这个忘恩负义的猪八戒——”

“这年头再不忘恩负义,啥年头才忘恩负义?还有脸说哩,你欠潘金莲的五两银子,还是俺节衣缩食,代你还的,你可曾道个谢字?”

唐僧把八戒喝住,唤悟空曰:

“徒弟,你一向肝胆照人,莫学悟能模样。”

“罢了罢了,明天等老孙陪你前去报考,凭我三寸不烂之舌,包管那堂官心服口服。”

“大圣啊,若能成功,我就杀身以报。”

“你在官崽国才呆了几天,就如此嘴滑?”悟空曰,“天色方早,就与老孙同榻而眠,只半夜可不准想女人。”

柏杨先生感激不尽,谢了又谢,和衣而卧,躺在大圣身旁,既不敢伸腿,又不敢伸腰。看官,你道为何?盖人一旦失势,气就壮不起来啦,窝囊了一夜,恨不得点头唤出扶桑日,喷气吹散满天星。不多时,东方变白,早有司文监在门外叩头请安,伺候早饭。悟空更不答话,带领柏杨先生,径奔叫药部。可怜的柏老头,先天不足,后天失调,又喜欢乱看十八岁姑娘一朵花,走得跌跌撞撞,上气不接下气,到了叫药部,果然一派升平气象。悟空料那首座的死囚脸,定是堂官,当下唱了一个大喏,那堂官正喝八宝人参汤,一口一口下肚,好容易喝完,又脱下鞋袜捏脚,一面捏一面龇牙咧嘴。悟空难耐,再唱一个大喏,一躬到地,心里琢磨曰:

“真的造化低矣,若不为糟老头前程,拉下来活活打杀。”

“你有何事?”堂官连眼皮都不抬,问曰。

“天才儿童报考，敢问可是此处？”

“正是此处，莫非你也动这个歪脑筋乎？”

“非也，敝友柏杨先生，才高五六七斗，学富八九十车，是他要报考哩。”

堂官大怒曰：“他自己之事，你出头干啥？”

柏杨先生看那堂官尾大不掉，气势不凡，吓得心惊胆战，就要下跪，被悟空一把拉住，只好硬着头皮答曰：“小民在此。”

“好老头，三年之前，你也来报过名，顶撞过本官。今日狗仗人势，又来胡缠。扰乱公堂，莫此为甚，天理不允，国法难容。小的们，给我乱棒打出。”

只听一声吆喝，走过来七八个大汉，就要动手。柏杨先生吃过苦头，知道那玩艺厉害，转身就跑，被悟空拉回，厉声高叫曰：

“堂官啊，柏杨先生为啥不能报考？敢请明示。”

“看他这副德行，定过七十大关，怎算得天才儿童？”

“那姜子牙已九十八啦，还不照样乎？”

“姜子牙乃蜜猪长之子，柏老头算什么东西？”

“他妈的这算啥？”

“此乃‘么么吃烧饼学’是也。”

“听你说的，还理直气壮哩。”

“这又是‘无耻近乎勇学’矣，当然理直气壮。”

“还有赛金花，老太婆一个，也是天才儿童出了国，又是啥学？”

“这是‘女人互玩学’，我玩女人，女人玩我。”

悟空大怒曰：“你还讲不讲理？”

“咦！”那堂官拿下眼镜，直瞅悟空，冷笑曰，“你可有钱？”

“没钱。”

“有势？”

“没势。”

“没钱没势，你就没理。”

“你这一套哪里出来的？”

“本官在大学堂专修‘有钱王八坐上席学’与‘官大理大学’。”

“你的‘学’可真多呀。”

“然也,这就叫‘层出不穷学’。”

“阁下是啥出身?”

“连立正大学堂你都不知,孤陋寡闻,不当人子。若再在此问长问短,我的‘妨害公务学’就出了笼,你就吃瘪啦。”

“说了半天,柏杨先生能不能报考?”

“本官熟读‘威信学’,一言既出,驷马难追,不能就是不能。”

“好兔崽子,气死老孙也。”大圣不由分说,抓住堂官,摔倒在地。掏出金箍棒,迎风一晃,足有三丈余长,茶杯粗细,照他屁股上只一捅,就听嚎叫曰:

“老爷啊,念下官年迈智昏,饶了狗命,特准柏杨老大人报考就是。”

“如考不取,该当如何?”

“大圣呀,刚才你金箍棒那么一捅,就等于放了榜啦。柏老大人已头名高中,门门一百三十分,乃一等一甲成绩也。”

悟空大喜,收回金箍棒,那堂官爬起来,哎哟两声,揉揉屁股,一迭连声叫泡茶,又急忙掏出狗头牌夷烟敬客。悟空不食人间烟火,柏杨先生瘾了这么久,慌忙双手接过,堂官满面堆笑。

“柏老,阁下此次出国深造,敢问学习何科?”

“除了阿哥哥舞,我还会啥?”

“有前途,有眼界,可有第二志愿?”

柏杨先生打恭曰:“还想学流行歌曲,大人如当面试验,敝老头现在就唱一首《我的心里只有你!》说唱就唱,‘妹妹呀,我的娘……’”

“好啦,好啦,别唱啦,谁不知你是猫王他爹。”

“大人,这么说来,我啥时候启程?”

“一时三刻,我把关文送上,你领了银子,即可远走高飞。”

“啊呀,我的妈,”柏杨先生大喜过度,当下就躺到地上打滚喊

曰，“祖宗有德，有德祖宗，那里有卖巴拉松的，弄一口我喝。”打了一会滚，爬起来朝那堂官，就是三个响头，堂官也还礼不迭。悟空又好气又好笑，抓住糟老头胡子，一把提起。喝曰：

“老家伙，你这算干啥？”

“干啥？”柏杨先生喘气曰，“有人一听说出国，老痰上涌，还忽冬一声当场气绝身死，我不过只打打滚，简直小焉者哩，等一会我还有别的节目。”

悟空无奈，起身告辞，堂官一步一鞠躬，送到门口，又要派自己私用小骡车，送上一程，悟空不肯，只问曰：

“阁下前倨后恭，又算啥学？”

“这是‘见风转舵学’老爷。”

悟空长叹一声，柏杨先生作揖告辞。悟空回到贵宾馆，只见司文监骨碌碌两眼乱转，恭迎入内，正要向唐僧讲说仔细，只见猪八戒跌跌撞撞，跑进屋内，口吐白沫曰：

“大事不好，锦衣卫大队兵马，杀奔前来，口口声声叫莫走了朝圣团，这次是死定啦。师父啊，快把行李拿出，一人一份，早日散伙，各自逃生，再等片刻，被生擒活捉，就苦也苦也。”

众婆娘闻言，顿时哭成一片，潘金莲更成了泪人儿，只叫：“早知云游有此苦楚，奴家就在长安混个汉子也罢！”杜甫长吁短叹，吟曰：“车辚辚，马萧萧，行人弓箭各在腰。”唐僧更面无人色，呻吟曰：

“这便如何是好？”

八戒就往厢房去分行李，被悟空用脚一绊，绊了一个斤斗，八戒努着嘴哼曰：

“你这个弼马瘟，还发狠哩，从前惹妖魔鬼怪，还好打发。如今犯了王法，动了锦衣卫，你敢把他们怎的？”

“干他娘，”悟空骂曰，“待老孙出去会会。”

正谈论间，门外刀兵响亮，人声喧哗，屋瓦震动，悟空勒勒虎皮裙，昂然而出。

正是——

时霉运不转,惹火了立正大学毕业生,神仙都莫法度;
暗中下毒手,偏碰上通天教主朝圣团,大圣也干他娘。
欲知悟空此次出马,胜负如何?且听下章分解。

下 章

且说大圣出得贵宾馆,举目观望,黑压压一片,为首一人,手执硫磺斧,高头大马,耀武扬威,正在吆喝小军攻打。乃厉声问曰:“来将何人,通下姓名。”

“泼猴站稳,俺乃横行大将军不讲理是也,乖乖束手就缚,本将军给你美言几句,圣上开恩,饶你不死。这般大模大样,管教尔等,后悔不迭。”

悟空看他气焰万丈,心生一计。

“官老爷,小的岂敢对抗天兵,请缚请缚,千万担待。”

“休得浪言,喽啰们,给我拿下。”

当下拥上几个小军,把悟空五花大绑,捆了个结实,连推带打,押到发部司。不一刻,唐僧一行拿到,哭哭啼啼,无不抱怨,猪八戒一把揪住悟空,搥胸打跌曰:

“我把你这个天杀的弼马瘟,死不透的烂猢猻,若依老猪高见,分了行李,早走一截路啦,如今捉到官里,怕不活活打杀,丢下高老庄浑家,依靠何人?”

潘金莲也气若游丝,泪流满面,连刚擦的密斯佛陀粉都冲出两道沟来。

“可怜奴家,生得一朵鲜花,原只为平平安安出国嫁人,谁知一路风霜,受尽折磨,都是你娘的通天教害人。早知你们这伙不是东西,狗皮倒灶,怎能跳此火坑?天老爷有眼,让官崽国头儿看上了奴家,随便嫁谁都行,就怕把奴家配给不知情不知意的杀猪的,那就惨啦。”

“徒弟,”唐僧曰,“你披挂出阵,怎的一下就被活捉?”

“师父且莫心焦，且看老孙神通。”

“事到如今，还说大话。”

大众正在悲切，只听三声炮响，出来一官，头戴乌纱，脚蹬朝靴，大摇大摆，公堂落座，用目一扫，冷笑曰：“下面一群狗男女，见了本官，怎不跪下？”

“禀大人，”横行大将军不讲理躬身答曰，“案查诸犯均非官崽国人民，既未定罪，便使他们下跪，与法不合。”

“呔，本大人乱行大将军不讲法，在官崽国国王大愚若九世驾前为臣。刚才参加御前会议，得到指示，要严办扰乱民心之辈，动摇国本之徒。这批男女，不知道天高地厚，竟敢擅闯贵宾馆，奸污贞洁女，霸占绿帽厅，该当何罪？又串通脏老头，硬当天才儿童，在办公重地，耍赖撒泼，又该当何罪？老弟，你说与法不合，这观念已落伍矣。呜呼，俺就是法，法就是俺。小的们，给我掀翻在地，先打四十大板，再发天牢。”

“官儿呀，”悟空曰，“不问问口供，就动手乎？”

“呔，你敢顶撞于我，”不讲法把脸一沉，“好吧，判决书已经写好，问口供也不过白费唾沫，尔等攻打官府，挑拨人民感情，际此啥啥前夕兼啥啥之际，胆敢破坏制度，本大人判你们每人三十年有期徒刑，这还算格外开恩。你这猴头，桀骜不驯，一看就知道不是好东西，就给你再加三十年，凑够六十之数。”

“请问官儿，老孙可以上诉乎？”

“上诉也是白上诉，你连本国这种行情都摸不清，活着有啥意思？”不讲法说毕，把惊堂木一拍，喝曰，“退堂。”

“别退堂，我的儿，”悟空曰，“我要请你吃棒哩。”

“法律尊严，岂容你在公堂之上穷开心，姑念无知，再加判你二十年，坐八十年牢，就可走路。我们乃有名法治之国，刑期满时，连保都不必找。”

悟空早气得七窍生烟，上前一步，照不讲法就是一拳，打得不讲法栽下宝座，又照他屁股踢了一脚，踢得他拉开嗓门猛叫。众兵丁闻

声来救，被悟空用手一指，使了个定身法儿，全部钉住。

“徒弟，”唐僧真乃得道高僧，见状唤曰，“他们都是身不由己，供人差遣，千万别太手重。”

“阎王固然可恶，小鬼尤其可恨，有时帮凶比主凶还喝人血哩。但师父既有吩咐，就小小整他一下，且看手段。”

言毕，喝声：“疾。”

那些兵丁一个个举起双手，左右开弓，就打自己嘴巴，打得呱呱作响，一会工夫，有些脸肿得像发面包子，有些大牙掉了个净光，看得八戒哈哈大笑曰：

“师兄啊，妙打妙打，莫停莫停，务必打他个一鬼出世，二鬼升天。”

乱行大将军不讲法见众人正在打嘴，急急爬起，就要开溜，被八戒斜刺里伸出条腿，绊了个狗吃屎。悟空又用手一指，他就也举起巴掌，照自己脸上就打，一面打，一面还骂自己哩：

“我把你这个专门欺侮手无寸铁小民的窝里狠，生有余罪，死有余辜，等我活活把你打死，也好为万魂申冤。”

八戒喜得直晃耳朵，笑曰：

“官崽哥，这可是你自己说的，可不是敝老猪说的。等你有了机会，千万别把账写到敝老猪身上。”

“夯货，”悟空曰，“找退路没有用，你想他那时会饶了你乎？”

“我这是猪八戒哲学，宁可窝窝囊囊活，莫要轰轰烈烈死。”

悟空正要发作，只听外面黄门官宣曰：

“万岁爷驾到。”

官崽国国王大愚若九世，头顶平天冠，脚蹬黄绫靴，身穿龙袍玉带，三绺长须，一脸精明。看见公堂之上，乱成一团马蜂窝，不禁大怒，玉音问曰：

“你们这算干啥？热闹成这个样子。”

这时悟空再用手一指，众喽啰停住打脸，东倒西歪，或躺或坐，一个个哼声不绝。唐僧急忙参拜，备说仔细。大愚若九世心惊胆战，一

把扶起，唤曰：

“爱卿平身，此事实属误会，何必发气，为啥不奏与朕知，朕自会为尔做主。”

“还说奏于朕知哩，”悟空曰，“若不官逼民反，你这个朕又怎的得知？别打官话啦，放了我等师徒，倒换关文。你发你的晕，俺走俺的路。”

“贵猴何人？”

“你连齐天大圣孙悟空都没听说过。”

“啊呀，孙爱卿，久仰久仰，想当年《西游记》时代，朕尚在襁褓，便闻英名，这些混账羔子王八蛋，不能把事办好，只能把事办砸，本陛下也不怪罪于你，各位既然光临，欢迎参观敝国各项进步情形，不知要看何处？”

八戒曰：

“贵陛下，听柏老头说，贵国甚为流行天才儿童，你看老猪可行？”

“绝无问题，只要朕一点头，你想干啥就干啥。”

“怎奈老猪今年八十有八，恐怕堂官不准。”

“堂官算他妈的老几，怎敢不准？去年时节，有个退休的老汉，名叫郭子仪，前来找事，朕就教他到叫药部去充当堂官，几个皇亲国戚，都要报名，他硬是不肯，朕一向作风民主，就把他宣上殿来，开导于他，想不到他仍颠预到底，胡言顶撞，包藏祸心。是朕一怒，定他一个思想荒谬，扰乱民心之罪，拿下天牢。”

“啊呀，”悟空大惊曰，“那郭子仪今在何处？”

“已畏罪自杀啦，这种人乃国家败类，社会蠹贼，死何足惜，问他作甚？现今那个堂官，乃标准局及格的，熟读买西瓜学，只要朕一声吩咐，猪长老呀，不要说当天才儿童，就是当天才猪童，也由得你。”

八戒闻言，当众脱下袈裟衣，正就要换上学士装，被悟空照拐孤打了一拳，打得他嘟囔曰：

“老猪难得有此好运，这番出去三年五载，镀金回来，自有前程，

若随这群不三不四的朝圣团，到了车迟国，嫁人的嫁人，做生意的做生意，届时只剩《西游记》时代的几个穷和尚，有啥搞头也。”

悟空也不理他，转熊腰，回虎步，向大愚若九世打了一躬，曰：

“听说贵国立正大学堂，乃世界第一等去处，可能瞻仰瞻仰？”

大愚若九世，急降金牌，随驾官即备大轿、黄伞，锦衣卫也点起校尉。将唐僧、悟空、八戒八抬八辇，大四声喝路，径往立正大学堂。不多时只见金碧辉煌，九殿闾阖，钟声响处，万头攒动，大学堂堂长打狗脱太极拳，躬亲迎迓，径到官房落座。

“不知大唐国贵人驾到，未曾远迎，当面请罪。”太极拳博士曰。

“岂敢，”唐僧稽首曰，“贫僧来得鲁莽，尚望海涵。”

打狗脱太极拳微笑如仪曰：

“请问各位老大人，有何指教？”

“喂，”潘金莲插嘴曰，“‘老大人’是上联，下联是‘小姑娘’，怎的只提男人，不提奴家等女士？莫非贵国重男轻女，开倒车不成？”

“女菩萨，不可乱语。”唐僧曰。

“心肝长老啊，你可别袒护他。打狗脱太极拳，奴家问你，从前在开封府大相国寺，那个卖狗皮膏药的胡子嘴，可是阁下？”

打狗脱太极拳大惊曰：“小娘子，你怎生得知？”

“奴家在开封府当交际花的时候，天天坐自用小骡车到相国寺美容院按摩做头发，看你排骨嶙峋，在那里耍把式，也曾扔给你几次碎银子，现在阔成了这个模样，你倒忘啦！”

“施主容禀，”打狗脱太极拳打躬曰，“想那开封府，人情浇薄，混不下去，俺就手执串铃，云游到官崽国，恰逢老王一意孤七世正患感冒，请我来医，那一天大概多喝了两杯老酒，晕晕忽忽，给他开了半斤巴拉松，又用半斤砒霜做引，他陛下就翘了辫子。发部司派了兵马，把我捉去。哎呀，美丽的姑娘，任凭他天理国法，怎挡我太极之拳，是我一推二六五，推得一干二净，结果把那药铺掌柜的拉出来斩首，好不大快人心也。新王大愚若九世登极，念我拥戴有功，又着实有几下子手段，就命我当立正大学堂堂长，兼太极拳大叫兽之职。迷死潘，

你若有意，可肯嫁我？等我带你出席各国国际会议，包管风光。”

“老儿，”金莲曰，“你一月几两银子？”

“几两？连眷属配给，不过七钱六厘。”

“你这个臭胡子嘴，”潘金莲啐曰，“几钱银子，还不够养条狗哩。”

“美丽的姑娘呀，打铃，买笛儿，官崽国妙就妙在这里，有名的最低待遇，只不过坑些老实之人，本博士每月薪俸虽只几钱，兼差兼薪，兼权兼抓，还有不可告人的外快收入，加起来也有上万银子，你要不信，这里就是一锭十足赤金！”

太极拳刚掏出那锭金元宝，只听忽冬一声，潘金莲已栽倒在地，乱翻白眼，魂迷魄乱，众人七手八脚，叫喊的叫喊，捶背的捶背，热闹了好一阵，这才悠悠苏醒。

“博士哥，”金莲呻吟曰，“我嫁你可是嫁定啦，千万别娶别的婊子养的，谁人会疼你。”

贾玛璃急忙曰：

“迷死潘，你可不能那么说，千里迢迢，谁又不疼有钱的。博士心肝，你瞧奴家，长相如何，又会七八国夷文，要去大场面的地方，准不教你丢脸。再有一言，奴家还是处女，一试便知。不像迷死潘，她跟武大郎离婚手续还没办妥哩。”

“你这个烂蕉嘴，”潘金莲骂曰，“怎敢抢老娘到口的肉，莫教我掀你的底牌，那一年，琉璃国龙虎大仙到长安城，你陪他住了八天观光旅馆，临去时在飞机场还哭得泪人儿，你还说你是处女哩，我……”

唐僧在旁手足无措，孔老夫子更是摇头，孙悟空看她们越说越丑，伸手抓了一把泥巴，往二人口中一塞，喝声变，变作两泡狗屎，也不管她们恶心不恶心，拉着打狗脱太极拳，径往学堂而去。

书中交代，立正大学堂内分两大学院，一曰抓权学院，一曰抓钱学院。院下分系，曰往上爬系，曰你挤我我挤你系，曰反淘汰系，曰谣言制造系，曰盖章系，曰官腔系，曰整人为快乐之本系，曰请示为负责

之本系，曰马虎为成功之本系。所修功课，有“死不认错学”“奉命不上诉学”“狗眼看人学”“红包学”“受贿原理学”“行贿艺术学”“说不准学”“么鸡吃烧饼学”“嘴脸学”“妒火中烧学”“官府威信学”“皮笑肉不笑学”“鼻子朝天学”“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学”“亲临主持学”“以示民主学”“酒肉朋友学”“一个图章一道关学”“小报告学”“择恶固执学”“诬以谋反学”“无耻近乎勇学”“吹牛不纳税学”“一脸忠贞学”“玩女人也被女人玩学”“汽车洋房学”“舐痔疮学”“自由心证学”“空头学”“论权不论理学”“栽赃学”“不把人当人学”“致训词学”“尾不大掉学”“修理学”“官大学问越大学”“屎到屁眼才拉学”等等等等，真乃世界第一大学堂也。

且说太极拳博士在前领路，朝圣团紧跟在后，莘莘学子，均在静心听课。唐僧啧啧称赞，悟空咄咄称奇，孔夫子更佩服得五体投地。霎时间参观已毕，起身告辞，更到午朝门敬事房，倒换了关文，向阙三呼万岁，再往西行。

正是——

凡奇均有，悟空发狠，反败为胜，打垮不讲理不讲法，全凭金箍棒。

百怪丛生，博士当行，从输到赢，拥戴一意孤大愚若，只靠太极拳。

欲知朝圣团一行，离官崽国，又到何方何地，且听下回分解。

打翻铅字架

提 要

本集十八个短篇皆以杂文笔法写成,有强烈的讽刺性及幽默感,叙述语句有相当程度的扭曲与夸张,直指社会的病态现象及具恶质倾向的人心人性。

人是最根本的问题,在柏杨的笔下,社会之病在人:表面是一套堂而皇之的大道理,实际上并不是那么一回事,言行不一者有之,像《魔匪》中“反对简体字协会”的赵哲民理事;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招摇撞骗者有之,像《求婚记》中的李文士;为满足虚荣,哗众取宠者有之,像《英雄宴》中的“绅士”;攀缘显贵,过河拆桥者有之,像《寒暑表》中的赵永弦;崇洋媚外,势利现实者有之,像《上帝的恩典》中的赵守勋之父母;是非不分、自以为是者有之,像《神经病》中杨卢的主仆及警察局的警官;爱管闲事,惹得一身腥者有之,像《捉贼记》中的马子义。

就是经由这些人物的行为举止,柏杨频频触及是非、善恶、真假、正邪等课题,严肃且认真地穿越表层现象,直探社会的潜在病因。

序

当《古国怪遇记》出版后,反应缤纷。因为我一直坚持非“佳评泉涌”、“掌声如雷”不可的,所以,虽然出版社老板早已魂飞天外,告诉我销路不好,赔得简直要上吊啦。但我仍心硬如铁,不为所动。于是,《打翻铅字架》巨著,乃隆重出笼。

盖听说有些不开眼人士,认为柏杨先生其笨如牛,不会写学院派小说。噫,是何言欤?在《古国怪遇记》中,已一再声明过矣,我有啥不会的?逼得紧啦,我就生个娃儿叫你瞧瞧。乃找出1950年代及1960年代初期一些剪稿,集成本书,里面可没有“曰”啦,人物都是“说”的,以示洋化,而表正统。至于内容之精湛,更不必细表。本巨著至少有一项好处——诸如煤球使用、汽车价值、家庭布置、三轮车存在,以及银子的购买力,都是小市民当时的现场实况,纵用来考古,也价值连城。何况展卷有益,还可以发发你阁下思古幽情,并使你阁下学问猛增乎哉。

是为序。

1980年11月1日双日生于台北

魔 匪

这件怪事发生在一个平凡的星期天。

午饭后,别的朋友们陆续地走了,我也要走,主人翁说什么都不肯,拉着我,一定要和我单独谈谈。我们都是“反对简体字协会”的理事,一向情投意合。所以虽然天气是这么热,虽然到三点钟还得出席该会的理事会,虽然我昏昏沉沉地困倦得要死,可是,凭着主人翁——赵哲民先生的这份热诚,凭着简体字的本身关系着我们中华五千年传统文化的存亡绝续,我怎么能掉头而去呢?因之,我只好面不改色地答应留下来。

正在我们揖让就座的当儿,主人翁的独生儿子——赵固本少爷,却野马似的跑开了,我的眼光何等的尖锐,就在他弯腰系鞋带的一刹那,立刻瞥见一张纸条从他身上飘然而下,无声无息地落到地上,我是严格遵守一切传统的,所以马上端出目不斜视的模样。不过,我敢指着许慎的“六书”起誓,(在目前,“六书”可比《圣经》神圣得多!)如果我预见到那张纸条竟给我们的主人翁带来滔天大祸,我倒是宁愿冒着破坏传统的危险,喊叫起来,或是把它捡起来,看个明白,问个明白的。

可是,我没有这样做,反而和主人翁谈得更热烈起来了。首先,我们谈到曾国藩,主人翁抢着说:“文正公真是全世界最伟大的人物呀!他老人家在任何紧急的军事情况下,对于公私文牍,都是一笔不苟的呀。他所以能扑灭太平天国,原因就在这不苟的几笔上面呀。现在那些乱民贼子,公然提倡少写几笔,中国还能不亡吗?”接着,我们谈到中国似乎有一派一脉相承的人,专门用种种毒辣的手段,来毁灭我们固有的文化,主人翁愤慨起来说:“那些无耻的卖国贼!最初

提倡白话文,后来提倡标点符号,现在更混账到提倡简体字了,将来说不定还要提倡什么拉丁化、罗马化,中国还有什么希望?中国还有什么前途?”末后,我们谈到挽狂澜于既倒的办法,主人翁开始咬牙切齿说:“对于那些处心积虑断送我们传统文化的人和事,非彻底铲除不可。中央政府应该下一道命令——第一,恢复‘雅言’,不准再用那些的呀吗呢之类的下流白话。第二,取消标点符号,我誓死反对破坏我们中国文字排列美的圈圈点点,把一本高贵娴静的书本,硬弄成麻子脸。第三,保护繁体字,根绝简体字,由立法机关制成法律,派警察逐家逐校监视检查,谁要是写简体字,就立刻捕送法院,斩首示众。——如此,何患民族不兴,国家不强,原子弹不发明呢?”说到这里,主人翁厉声问我:“兄台,你以为如何?”

我立刻用最赤诚的内心,和最恳切的态度,一一表示同意无误。并且,我还陪着他着实拍了一阵桌子,喷了一阵唾沫。之外,我还更进一步地陪着他怒目而吼,吼得声音很大,恨不得把地狱里的义和团都吼出来,好共同再干一场轰轰烈烈的大事。

问题是,我并没有把义和团吼出来,(当然,也难免有几个借尸还魂的,不过总算是少数。)却把主人婆赵太太吼出来了,像黑旋风一样,她从内室闯到客厅。我知道这个兆头不对,我们中国传统文化中有明文规定:“识时务者为俊杰”,我就站起来想开溜,就在这时候,我忽然发现情形更是特别,赵太太有一种万人佩服的传统洁癖,所以她的眼睛被地上那张纸条吸住了,她愤怒地弯下腰,一把抓起。——我揉揉眉头,顺着眼镜框上缘往外觑,一点也不错呀,她怎么忽然浑身抖了起来呢,抖得像一只失足跌到冰窖里的大黑猫。

“哲民,哲民,”她歇斯底里地喊,“你看,你看……你看……”

一定是出了什么事,当仁不让的,我把头伸了过去,大概是我伸得太勇猛的缘故,以致主人翁被我碰得好半天才停住哎哟。

“铁手团通知,”终于,我们开始读那张纸条了,纸条上写道,“我们已把你们的孩子绑去,限你们三天之内,准备好五万块钱,在第四天下午五点三十一分,携带现款到衡阳街口,右手拿一本《稀泥学》,

左手拿一本《糍糊学》，自有人前来接洽，过时不来，碎尸万段……”

主人翁的脸色变得铁青，好像刚挨过谁的一百下鞋底，而且脖子上还暴起七八根青筋，这七八根青筋只有在斥责那些该死的简体字时，才肯暴起的，所以我立刻就看出他愤怒的原因了。

“唉，哲公，”我安慰他说，“难怪给你的刺激是如此之大，在这张短短的纸条上，竟有一半是简体字！”

“混蛋，”主人翁开口骂了起来，“你还说不着边际的风凉话，我的儿子要完了，我的家要完了，要完了！”他跌跌撞撞奔到门口，又跌跌撞撞奔回来，中了魔似的叫，“固本，固本，儿呀，天呀！绑票，绑票……”

我的脑筋异常地灵活，所以马上就明白我刚才把主人翁那副惊恐的神色误会成愤怒的神色了。这时赵太太也又哭又号地闹了起来，佣人们在院子里直伸脖子，独生儿子不见了，被匪徒绑走了，一家人乱得像刚戳掉了的马蜂窝。

“哈啰，”到底是主人翁有光荣的文化传统，他在大大震动之后，仍能迅速地恢复镇静，他打电话给警察局，“叫你们局长讲话，我是赵理事呀，我的儿子叫强盗绑走了，要我五万元，简直是要我的老命呀……光天化日之下，你们是干什么的呀，你们得赶快给我找回来，我一个钱也不花，找不回来，我就跟你们拼，拼……什么，我是赵理事，赵哲民赵理事呀……这几天报纸上有我好几篇反对简体字的文章，你们没有看见吗？……叫写书面报告？现在是民主时代，你们还这么官僚？一切都进步了，你们还这么顽固？怎么，谁骂人？莫名其妙……气死我了！我写……”主人翁义愤填膺地转向我，“兄台，代我写一个，写一个……”

我义不容辞地把墨磨好，把茶斟好，把香焚好，把纸铺好，把笔吮好，然后正襟危坐——这一切都是按照着传统文化来的。万万料不到这位赵理事真难伺候，我坐下来还不到两个钟头，他竟催了我七八次，我虽然有极其高深的六书知识，也无法容忍这种粗野的干扰。

“哲公，”于是，我摘下眼镜说，“你嫌我慢，你写！”

“我就写！”

他毫不礼貌地把我推开，坐下来哗啦哗啦一阵，只两分钟，就成功大吉。可是，等我接过一看——天可怜见的，我只觉得天灵盖轰然一响，立脚不住，狠狠地就一头撞到砖墙上，热血顺着眉毛淌下，我痛得直嚎。我怎么能不直嚎呢，原来，原来主人翁写的竟然全是简体字。

“哲公呀，”在大家七手八脚把我的头扎上绷带之后，我抗议说，“我们早就证明中国方块字是世界上所有文字中，最科学、最美观、最经济、最进步、最适用的文字了呀，每一笔画都关系着中国的命脉呀，我刚才要是写简体字，也早就写成了呀，还用两个钟头吗？择善而固执，我们是责无旁贷的呀！”

可气的是，没有一个人理会我这抗议，而警察们却被那一张满是简体字的报告书召了来，还理直气壮地在院子里问长问短，好像根本不知道简体字是没有经过立法机关通过似的。我对这些警察的愚昧无知，不禁大为叹息，决定要表示一下痛心疾首了。料不到赵太太已第二次闯了出来，闯得很凶，几乎把我这个卫道之士闯了个斤斗。

“警察先生呀，”她顺手抓住一个警察，并且一把鼻涕一把泪地直往那个警察身上抹，“我的儿子就是我的命呀，你们得替我找回来呀……老头子专门反对别人……说不定得罪了什么坏蛋……用这种手段对付我们呀……我的天呀，我的娘呀……”

主人翁跳起来跺脚。

“闭上你的臭嘴，”他大喝一声，可是也跟着恍然大悟说，“说不定是个政治阴谋，”他紧张起来，“可能是那些想斩断国脉，主张简体字的人，在理论上站不住脚，就使用这种下流手段打击我，天呀，我们正人君子连做梦都梦不到的毒辣心肠呀！快……”他向一个警察惨叫，“快替我们做主呀……快……”

“我要记录下来，”警察被他们弄得满头大汗，“有钢笔吗？借我用一下。”

“没有，”我赶紧插嘴说，“我们中国的传统文化中没有钢笔。”

警察立刻口呆目瞪。

“你们不要乱嚷好不好？”终于，他魂兮归来，说，“你们都是社会上有地位的人，请你们像个有地位人的模样好不好？静一下，静一下，我相信我们有办法使这个案子水落石出，”他只得掏出他那支秃铅笔，和他那本破笔记簿，“我们先勘察现场……啊，赵太太，我问你……”

刚才我已说过，我的眼光何等的尖锐，就在那个警察打开笔记簿的一瞬间，禁不住霍然一惊，感谢许慎的“六书”，我抓住了匪徒线索。

“哲公，”我趁着那些警察忙碌的当儿，悄悄把主人翁拉到没人的地方咬耳朵，我说，“我发现了蛛丝马迹，事情恐怕有点不妙。”

主人翁大吃一惊。

“无论什么事情，”我提醒他说，“必须见人所不能见，才能成人所不能成。”

“说呀！”主人翁喊。

“嘘——”我失色说，“我们现在的处境危险到极点，可能因你这一喊，而断送固本少爷的性命。”

“告诉我。”主人翁的声音变低。

“你注意那个警察吗，”我说，“我发现他竟然是那个匪徒的党羽。”

“什么？”主人翁毛发上竖说。

“至少，他和绑架固本少爷的强盗，有相当密切的关系。”

“快说呀，兄台！”

“然而，在这一方面，你倒可以大大的放心了。只要我们把这警察一逮捕，就不难查出他们的巢穴。”

“快说呀，兄台！”

“现在，你先到外面和那警察周旋，让我偷偷溜出去找宪兵吧！由于这个警察的参与，我们可以确定是政治阴谋无疑了，我们要把这件事公诸世界，教世人看看那些破坏传统文化的人，是什么嘴脸。事

不宜迟,别让他发现我们的计划。”

“你怎么知道的,说明白些,兄台!”

“你真笨,”我不得不感慨说,“没有比这再明显的事了,那个警察,一打开笔记簿,我就发现他和那些匪徒们用的是同样的简体字哩!”

这一回该轮到主人翁的头往砖墙上撞了。

除暴安良,维护传统,是我们有学问有道德的人的本分,我岂能因救护赵先生一个人,而因小失大。所以我仍然按照计划行事。刚溜过屋角,我——我忽然吓了一跳,怎么,赵固本少爷,我们被匪徒绑架的男主角,竟活生生地站在院子里。

“我的儿啊!”赵太太正抱着他,继续她的哭号,“你怎么跑回来的呀,他们打了你吗?受了罪吗?是谁绑你去的呀,快告诉妈呀……”

赵少爷困惑而茫然地连连翻动眼皮。

“儿呀,”赵太太又是一把鼻涕一把泪,不过现在是往她自己身上抹了,“你,你,急死我了呀!”

赵少爷更糊涂成一盆酱,我立刻就自动自发取消报告宪兵的念头,并且,好像根本没有这种念头似的,踏上两步,把他们母子分开,沉住气,有条不紊地把刚才发生的事情叙述一遍。然后,我又把那一张匪徒的通知拿给他看。

“这个呀,”赵少爷嘻嘻地笑了,“这是我们学校同乐会上演话剧的台词呀,”他牵住妈妈的手说,“我们的话剧名叫‘魔匪’,主角是一个绅士,对于社会上的任何改革和进步,他都反对,因为他有他的哲学呀,他看准了,主张改革和进步的人,一定被人当做汉奸,当做败类,当做洪水猛兽,为社会所不容。就是幸运地逃开斧钺重刑,也会饿死在沟壑里的。至于固步自封的人呢,顶多被人骂声老顽固罢啦,那有什么关系呢?……反而,或许因为表演赤胆忠心的方法很叫座,或许因为态度上激昂的很够标准,说不定还有好处呢?你说,对吗,妈妈——有一天,他的儿子到外面玩耍,半天没回来,他竟误认为是

被强盗掳了去，闹了个天翻地覆……妈妈呀，后来……”

警察拔腿就走。我看出我也非走不可了，却不料主人翁已跑出来，一只手抓住帽子，一只手抓住我。

“兄台！”他摸摸刚才被砖墙撞痛了的头。

“怎么？”我只好收住脚。

“还来得及，”主人翁看看太阳——用太阳的位置以确定时间，也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一部分，“还来得及出席‘反简协会’理事会！”

李义守

时代在变,现在是“尊师重道”时代了。报纸上出特刊,学生们开大会,大人物们演讲,连公卖局也把香烟打九折,准许每个教员“备文趋购”十包。官恩如此浩荡,使得身为师表的人,除了感激涕零,不知所云外,简直还有点坐不住马鞍桥的趋势。

所以,当我发现报上登有征求家庭教师的广告时,不由怦然心动,立刻写了一封应征信去。

五天之后,回信来了。信上是这样写的——

“查台端资格,尚无不合,希于本月八日,在家等候面洽,切勿外出,致干自误,为盼。即祝,教安。李启。”

八日那天一早,我就沐浴更衣,严坐以待。下午五点钟光景,随着一阵剧烈的敲门声,一个彪形大汉跨了进来。

“我是李公馆派来的。”他说。

我连忙介绍自己。

“老钱,”他上下的打量了一番,亲切地拍着我的肩膀说,“你现在可以跟我去到差了。”

这简直是喜从天降,我说,“我得收拾一下行李。”

“用不着,”他摇头说,“公馆里什么都有。”

等到我提着洗脸用具的小包,跟着他钻进汽车,立刻被这个最最流线型的家伙弄得飘飘欲仙。

“请问,”我说,“您贵姓?”

“孙威。”

“主人呢?”

“我们的老爷,叫——李义守。”

天！李义老！太伟大了，太伟大了！记得教师节那天的纪念会上，他讲演讲到师道陵夷的时候，止不住痛心疾首，声泪俱下。讲到如何尊师重道的时候，更慷慨激昂，义愤填膺。把听众感动得，当场就有好几个人，宣誓永远献身教育工作。我暗自庆幸我的幸运，能碰到这么一位好的学生家长。

车子忽然在一家医院门前停住，我正要发问，孙威已把我推下来。

“干什呀？”我叫。

“检查身体。”

于是，整整的两个钟头，我像一个国产片电影明星似的，表演了各式各样，却尽都是些叫人直起鸡皮疙瘩的姿势。

“他有肺病吗？”末了，孙威盘问说。

“没有。”医生翻动记录。

“扁桃腺怎么样？”

“正常。”

“头上生没生虱子？”

“还干净。”

“牙呢？”

“结实。”

“多重？”

“六十二公斤。”

我忽然觉得我是一个被什么魔法师变成的驴子，现在被牵到市场拍卖了。不由得大喊一声，跳了起来。

“哎呀，”孙威赶紧嚷道，“他的神经？”

“请放心，都是第一等货色。”

孙威把我抓进汽车，我挣扎着，声明我不干这份差事了，可是没有用，汽车已在风驰前进。

穿过繁华的大街，穿过寂静的郊区，最后，穿过警卫森严的别墅大门。

我被领进客厅,这客厅豪华得照眼,连窗帘都闪闪发光,一个妙龄少妇正歪在沙发上看电影画报。孙威抢前几步,把我的身体检查表递上,她看了一下,点点头。然后,她脸上故意地露出使我安心的笑容,一面低声吩咐了孙威几句,孙威退出去了,我手足失措地站在那里。

一位六十多岁的老头子摇摇摆摆地走了进来,我一眼就认出他正是主张尊师重道最力的李义老。

“好极了,迷死脱钱,”他没有让我坐下,也没有和我握手,只用一种优美的动作摸着自己的肚皮,两眼盯着我,仿佛我现在正是他的听众,“你愿意从事世界上最神圣的教育工作,我十二万分地佩服和崇敬。至于你的月薪,暂定为一百元……”他把语气加重,“一百元虽不够买一双皮鞋,可是我这里还供膳宿。况且,这不过只是试用,三个月后,假使你表现得不错,我会给你加钱的。你教的是我第十三个孩子,今年六岁。”

一个手拿弹弓的孩子跑了进来。

“妈咪!”他奔向那妙龄少妇。

我这个可怜的脑筋开始画问号了,爸爸六十多岁,妈妈二十多岁,第十三个孩子六岁,我不懂。

“你就住在孩子的房间里,”李义老吩咐我说,“晚上,还得请你特别照顾,哎哟,儿呀,来见老师。”

“我考你,老师,”孩子仰起脸说,“你什么大学毕业的?”

“啊!我,我是师范学校。”

“嘻,嘻!”

孩子扭头跑掉了。我感到十分尴尬,立也不是,坐也不是,正在满脸通红,不提防,后脑勺突然挨了猛烈的一击,一块石子落到地板上,发出清脆的响声,我立刻觉得头骨已碎,脑浆已崩裂出来了,一步没有把稳,就栽倒在地,耳边还听见我的学生——小少爷的拍掌大笑。

“爸爸,”他喊道,“看我的弹弓准不准?”

好久,好久,我才悠然还魂。电灯已亮了,客厅里只剩下我和李义老两个人。

“我不干了。”我爬起来叫。

“迷死脱钱,”李义老表示抱歉说,“我加你一百二十元一个月。”

孙威跑进来把我拖出去。晚饭的时间到了,在另外一间房子里,五个西装笔挺的人早已团团坐好,气派高雅得仿佛是祀孔大典时的嘉宾,我暗暗地向孙威打听他们都是谁。

“我来介绍,”他嚷道,“这位是周司机,这位是武管家,这位是郑账房,这位是王卫士,这位是冯卫士,”他拍拍自己的胸脯,“在下,孙卫士,一等一级的卫士,”然后,手指伸向我,“这位是新请来的老师,迷死脱钱,医生批准的好货色。”

“妙,”他们哗然喊出由衷地欢迎说,“又多了一个打沙蟹的伙计。”

一面吃饭,孙威告诉我,“老钱,你这个老师是当定了,刚才小少爷打了你一弹弓你没发脾气,我们夫人就看出你是一位道德高尚,学问深奥的老师。你别嫌钱少,连我们刚来的时候,也是一百块钱起薪哩。你只要伺候小少爷欢喜,怕赶不上我们弟兄。”

饭罢,孙威领我到小少爷的寝室,也就是我的寝室。一进门,就看见小少爷正蹲在墙角,在柜子下摸东西。

“你来得正好,老师,”他说,“快给我掏皮球。”

我犹豫了一下,想不出抗命的理由,只好也蹲下来,把手伸进去,说时迟,那时快,啪的一声,大概是毒蛇的巨牙噬进骨髓,我痛得浑身发抖,急忙把手缩回,手上却带出一个预先布置妥当的老鼠夹。小少爷在旁边哈哈大笑,我呢,我不禁杀猪般地叫起来。

叫了一会儿之后,我努力地忍住疼痛,摸出纸烟,打算借尼古丁麻醉一下。

“爸爸,爸爸!”谁知道小少爷却忽然惊恐地大叫大喊,好像刚才被夹的不是我而是他,“快来呀,快来呀!”

我的叫声没有人理,可是小少爷的叫声,反应却十分迅速。霎时

间,李义老撞进来,妙龄少妇也跟着撞进来,搂住小少爷只叫心肝。

“爸爸,”小少爷委屈万状地指着我,“你看,他在这里吸烟。”

妙龄少妇得救似的吐了口气,我偷偷地把烟熄掉,握在手里。

“迷死脱钱,”李义老瞟了我一眼,我犯罪似的低下头,“我不希望一个为人师表的人染有这一类不良的嗜好。不过,你一定不能改正的话,我也不坚决反对。只是请你到吸烟室去吸,吸烟室就在隔壁,孙威同志会告诉你的。”

我狼狈地连连点头。

“哦,”李义老忽然想起说,“你刚才闹的什么?”

我哭丧着脸把小少爷的恶作剧说出来,并伸出我那红肿淤血的手指,我想至少可以听到几句安慰的话。

“这个,”李义老把眉头皱着,有点不耐烦,“迷死脱钱,”他说,“你已叫了好久,而我并没有干涉你,已经足够民主了。什么事情,都要适可而止,不必老是追究。明白吗?年轻人。”

我手指痛得无法回答。

“老师呀,”少妇开口了,娇滴滴的,“我把孩子交给你了,临睡时记着替他洗澡,脚趾缝里要擦干净。”

小少爷随着爸妈,蹦蹦跳跳走了。我觉出我的脸色铁青得难看。

可是,更可怕的事却发生在夜间。

小少爷睡得像一具小僵尸,窗上时隐时现的月光,像孔丘先生的幽灵在眨眼。

我怎么都睡不着,正在辗转反侧,陡地,轻微的脚步声从门口响起来,一个庞大的人影投到墙壁上,我的热汗马上变成冷汗,尤其是当那个庞大人影的魔掌伸向小少爷的床上时,我简直要瘫痪了,我本能的口中念念有词,念的是“四书五经”,因为,在目前,“经”的力量很大,对人,可以升官发财;对鬼,当然可以避凶趋吉。果然,念不上两句,庞大的人影就被念跑了,房中静悄悄的,一点没有异样,我爬起来到小少爷的床前一看,他睡得正甜。

然而,当我再躺下不久,那个轻微的脚步声又响了,分明一个人

在蹑手蹑脚地走动,我鼓起勇气瞟了一下眼角,只看见孙威挂着白朗林手枪,正一脸严肃地看着我,我吓得手指也不痛了,又觉得眼前一黑……

呼唤的声音把我惊醒。

“迷死脱钱,”我发现,李义老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站在我的床头,他穿着华贵的睡衣,更把他衬得像油画上的人物,“我刚才忘记吩咐你,你应该每隔十分钟起来替孩子擦汗。”

说罢,等我表示过惊讶之后,才昂首而去,那昂首的姿势是属于不同凡品之类的。

“这是怎么回事呀!”我呻吟说。

“老兄,”孙威解释说,“今天轮到我值班查夜,知道吧,连老爷夫人的房子都不关门,都要查的。查到你这里,看见小少爷头上有汗珠,第一次我替你擦了,第二次,我不得不报告老爷。你睡得真死,叫了半天你才醒。”

这真是名副其实,最可怕的一夜,我这个当老师的,一共起来三十六次,来服侍我的学生,除了擦汗外,还附带地替他拿了两次尿罐。

好容易熬到天亮,替小少爷穿上衣服,被女仆领进去洗脸吃饭了。我刚拿起牙刷。

“老钱,老爷请!”孙威叫。

李义老还在床上躺着,妙龄少妇的娇红脸蛋正偎着他那肌肉松弛的腋窝。孙威把报纸递给我。

“先读国际新闻吧!”李义老说。

我只得服从。

“本省新闻!”李义老朦朦胧胧说。

我的嗓子逐渐冒火。

“再念广告!”

一个小时之后,李义老终于像死狗一样的哼也不哼了,可是我站在那里的两条腿,却麻木得成了两根铁棍,孙威悄悄地把我唤出去。

“老钱,”他夸奖说,“你的口齿真清楚,有你的。上个月请的那

个女老师,自命清高,不肯念报,没等到吃早饭,老爷就开革了她。走吧,上午陪小少爷上学,记住,在校门口等着,一下课就去擦汗。下午帮老周洗汽车,这是美国最新式的,海关硬不准进口,说是违法,违他妈的屁法,我们老爷一个电话就要了出来。还有……”

一种无法自制的穷酸之气,通过我的血管。

“我不干了!”我喊。

孙威吃惊地望着我。

“我干不了。”

“别小孩脾气。”

“真的。”

我冲进寝室收拾我的洗脸用具小包。

“老爷要见你。”等我出来,孙威拦住我。

我只好回去站到我读报时站的地方。

“你要辞职?”李义老怀疑地,睁开他那尊师重道的慧眼。

我承认。

“你在我这里当教师,比在公立学校当教师,好得多啦,”李义老说,似乎我已不是听众,而是他家里的人了,“在公立学校当教师,名义上好听,其实还不是骗死人不抵命,乐岁终身苦,解聘则不免死亡,有什么出息呢?你在我这里,三五年后,我一张名片就可以给你介绍一个不算小的差事,你怎么如此糊涂?”

我坚持非走不可。

“我再加你二十块钱,”李义老瞪大眼说,“我不希望你用辞职手段来争取薪水,你总应该知道现在的教员是什么价钱。”

我几乎用哭泣的声调,告诉他,我已找到了更高尚的职业。

“什么职业?”

“掏厕所。”我脱口而出。

李义老勃然大怒了,显然地,他不屑再理会我这个孔丘先生的叛徒,他翻身朝里,于是,他怀里的娇妻咯咯地笑起来。

在卫士们眈眈的虎视下,我终于离开了这个称我“台端”,“希”

我等候,怕我“自误”,“祝”我“教安”的公馆。和昨天来的时候恰恰相反,我捂住后脑勺,吹着手指,垂头丧气地向我那没落之途踉跄,好像一条刚被猛烈踢过的狗。

上帝的恩典

我的天资不高,所以始终没有学会开汽车,只好坐在旁边,而由杰克驾驶。杰克是一个大块头,当了二十年水手,半生的时间都消磨在海洋上,来中国才三个月,还不会说中国话。我们都在《圣经》函授学校服务,学校的委员会决议,教我向函授学校住在市区的学员们,作一个家庭访问。命令杰克做我的助手,一方面是他会开车,能够节省时间,一方面也是让他跟我多学习学习,并和中国人作广泛地接触。实在的,我不高兴和杰克在一块,他有点莽撞,可是他的车子却开得非常熟练,有好几次都风驰电掣般地在红灯下闯过,警察老爷哼都没哼,大概是认为他并没有犯什么错误的缘故。

虽然天下着雨,我们还是照常出发,我是满快乐的,因为,这是一个不普通的访问。不是钻营,不是借钱,不是为自己利益,而是为对方灵魂的得救。我们的工作充满圣灵。

汽车在一条巷口停下,巷子很窄,又泥泞不堪,雨像瀑布般地倾泻。

“杰克,”我说,“汽车既开不进去,还是让我先去找门牌。然后你再来,免得两个人都淋雨。”

杰克刚要反对,我已跳下来,一家一家地寻觅,雨水打到脸上,眉毛挡不住,流到眼眶里,然而我终于找到我们要拜访的那一家。

大门紧闭着。我举起手,正要盘算是不是先叫杰克,大门却从里面开了。一对雍容华贵的中年夫妇,裹着最最上等质料的雨衣,正往外迈步。猛然看见我——一身破衣服,连把雨伞都没有,他们脸上的笑容就迅速地收回。

“找谁?”老爷的眼睛瞪得像铜铃一样,我预感到不妙。

“赵守勋同学在家吗？”函授学校的学员卡片上，赵守勋今年十六岁，高中学生。

“干嘛？”

“啊，先生，我是《圣经》函授学校的工作人员，打算向我们从未谋过面的同学，作一个访问。”

“访问什么？”老爷不耐烦说。

“先生，”雨水开始灌进我的脖子，“访问学员的进修情形，和访问同学的家庭！”我愚蠢地想，两位主人一定会让我进去坐坐的，即令他们还是要出去，也会把学生唤出来招待我。

“你在函授学校干什么？”

“教师！”我落汤鸡似的站在大雨里。

夫妇二人像法官打量囚犯似的，开始向我打量，四只高贵的眼睛直瞅着我膝盖上的补丁；停了一会儿，又转移到我那裂了缝的皮鞋上，然后太太的樱桃小口微抿了抿，嗤的一声笑了。我的脸霎时通红，红到几乎燃烧了起来。不过，到底老爷有高尚的教养，他没有笑，而只向前跨一步，湿淋淋的雨衣几乎贴到我身上。

“我不知道守勋这孩子在外面捣些什么鬼，把不三不四的人都引到家。对不起，他不在，以后不准你再来……”

我惭愧地低下头，血液从心脏深处往上沸腾，头轰轰直叫。忽然间，一只毛茸茸的大手抓住我的胳膊，接着是一连串悦耳的欢迎声。好容易澄清一下脑海，才发现杰克已先我而被拉进了屋门，而那一对雍容华贵的夫妇正在榻榻米上团团乱转找拖鞋。

“快去换个干净的呀，”老爷叫，一面脱雨衣，偏偏又脱不下，他骂太太，“你真笨，快去开蓝皮箱呀，把那双杭绣拖鞋拿出来呀！人家美国人的脚可不比中国人的脚，袜子都是尼龙的，拖鞋不好就会跳线！”

“短命鬼，我打不开箱盖！”太太在室内喊。

老爷飞奔过去。于是，结结实实地和我们那仪态万方的女主人撞个满怀，太太的鼻子冒出鲜血。老爷顾不得太太了，慌忙夺过拖

鞋，蹲在榻榻米上，硬往杰克的脚上套。

“又脏又乱呀，”老爷喊道，“你先生到中国几年啦，住惯这榻榻米吗？不要见笑，我们的拖鞋太蹩脚，委屈得很呢，委屈得很呢。”

“噎死。”杰克等男主人的声调一断，马上就应一句，我吓了一跳。

这时，刚才还望如天神的老爷，已经颠三倒四，又紧张又兴奋地跳来跳去，好像一只刚被砍掉脑袋的公鸡。太太的鼻孔塞着两卷白纸出来了，用她的玉手把杰克死按活按地按到沙发上，老爷陪在下首。

我只好坐在墙角的矮竹凳上。

“先生，喝茶，”太太把杯子捧到杰克跟前说，“你看，我们不知道你是学生的老师呢，刚才这位先生也没提，”她指指我，又转向杰克，“要不是你从汽车上下来，我们恐怕还碰不到面呢。你们这种工作精神真可敬佩。而这种访问，最有价值，师生感情交流，共同信仰耶稣基督，我们天天都在祷告呢。——不知道老师来中国多久了，中国话讲得很流利吗？”她娇媚地挺挺肚子，“不用说，一定很流利。”

“噎死。”杰克又冒出来一句。

“那太好了，”老爷惊喜交加地说，“中国字是世界上最困难的字，我老是求上帝恩典，教我们中国字都变成美国字。”

“噎死。”

我身上长起鸡皮。老爷向我下问说，“你说，对吗？嗯，还没请教贵姓呢——这位美国朋友？”

杰克又要“噎死”，我赶紧插嘴介绍。

女主人走到杰克身旁，露出白牙说，“杰克老师，你喝茶呀！这茶杯是我刚才消过毒的，虽然不比你们美国用的干净，可是我敢保证没有任何细菌。你尝尝，茶叶是从你们贵国运来的呢，我们向来都不喝中国茶叶，中国茶叶有股羊肉的腥味。我，”她摆动她那丰满的屁股，“我再去切一点蛋糕。”

我刚要阻拦。杰克已“噎死”了，我如芒刺在背。

“杰克老师，”老爷找话说，“你是那一州人？”

我慌忙告诉他是加利福尼亚。

“好莱坞在加利福尼亚呀！”

“噎死。”杰克抢着说。

“美国真是好地方！”老爷努力往前伸脖子说，“地大，物博，是我们民主世界的领袖，社会繁荣，人民康乐，每一个人都有汽车，都有洋房，没有人犯法，听说监狱里都长满了青草。我和我太太虽都是大学毕业，可是，是中国的大学毕业呀。中国的大学毕业不值钱，顶多教个破中学。外国大学毕业才能教大学，尤其是美国大学毕业，回到中国就能当教授，当部长，或是当专门委员。真的，中国人能到美国去一趟，完全靠祖宗积德，不，完全是上帝恩典。我们虽都五十岁的人了，不能再上学了，可是我们的小犬守勋——就是你的学生呀，他现在正读高中，我不预备教他上中国的大学，上中国的大学简直是一种生命的浪费。你是老师，总得替学生想点办法呀！我们中国有句俗话：一日为师，终身为父……”

我立刻通身大汗，挣扎着站起来。

“走！”我衰弱地告诉杰克，杰克站起来。

第一个向我怒目而视，而又如丧考妣的是男主人，第二个是女主人，她刚端着蛋糕盘子，风摆柳似的跑出来，一看见我们——实际上是一看见美国人要走，就像中了风似的把盘子往桌上一放，放得是那么重，几乎把桌布撞出一个洞，然后双手抓住杰克的手臂。

“你不能走呀！杰克老师，你不是访问我们的学生吗？他今天到学校补习英文，我已经差人叫他去了呀，叫他回来拜见老师。无论如何，再坐一会儿！你看，你的学生长得真漂亮，和外国人差不多呢，”她撅起满是口红的嘴，“真的，你要是肯的话，叫他当你的干儿子……”

杰克还要“噎死”，我眼睛里大概突然冒出火星，他才没有开口。我第一个跳下榻榻米，杰克在后面跟着，用脚找鞋。这一对雍容华贵的绅士夫妇看我竟敢在美国人面前如此放肆，显然有点震惊。太太

的玉足也跳下来了，也找鞋——找杰克的鞋。

“你看，”老爷在杰克屁股后惶恐万状说，“杰克老师，您住在什么地方呀？留个地址给我们好不好？明天我一定领着小犬到府上回拜老师。守勋这个孩子，也不知道补习什么，今天偏偏不在家，真他妈狗养的小王八。”

我感到一条眼镜蛇在咬我的胸口。

“有师母吗？”女主人用她的纤手把皮鞋往杰克的脚上穿，“你结婚了吗？”她仰着含笑的脸，眉毛都动，嗲嗲地说，“老师喜欢不喜欢中国女人呀？要喜欢，我负责介绍，我的三妹正在读大学外文系，模样儿可真漂亮，人家都说她像英格丽褒曼呢！她是宁死都不肯嫁给中国人的。我要和她一提，保管她高兴得什么似的……”

杰克不敢再“噎死”了，不知道是什么缘故，我身上有点发抖。

雨仍下得很大，男主人和女主人抢着要把自己的雨衣往杰克身上披，抢得很是猛烈，杰克上衣眼看要抢破了，才算披上太太的。老爷自己的顾不得穿，太太是甘心情愿地不穿，我是没有什么可穿。四个人冒着倾盆大雨走出房门，脚下滑得很，几次都要栽倒，好容易爬上汽车，一个精美的笔记簿和一只最新式的帕克五十一钢笔捧到杰克面前。

“杰克老师，”主人很体面地笑说，“你的住址呢？还没有给我们留下呀，我们一见如故，这次认识真是上帝的安排！不，真是神的安排！我一定带着你的学生去拜访。”

杰克看着我，又一声“噎死”，我这时几乎要瘫痪了，但是感谢冥冥中的主，他仍赐给我力量，使我能抓过那簿子，也不管老爷高兴不高兴，就为这一对雍容华贵的高等夫妇，随手写下他们最崇拜者的地址，好叫他们肝脑涂地地前往崇拜。

“Mr. Satan.”于是，我写道，“606. Death Lane. Flatter Foreigner Road. Stratum 18. Hell.”

老爷没有工夫看我写的什么，他只顾和哑巴似的杰克搭讪，然后用讨厌我多事的神气把簿子和笔收回。

“开车吧,杰克。”我强迸出声音说。

汽车滑动了,我们的男女主人还紧抓着车门把手不放,可惜心向往之的力量抵不住无情的机器,车身终于前进了。

“你们中国人真好客,”杰克欢天喜地地又闯过一个红灯说,“你看刚才那对夫妇招待得多么周到呀。只恨我不会说中国话,所以只好多答应‘噎死’,假使不这样,他们会笑我没礼貌哩。”

我长叹了一声,回头望望,仍然豪雨如注,那一对雍容华贵的夫妇还伫立在街头,向——杰克挥手,挥得非常有力,仿佛恐怕过路人等没有发现他们是向一个洋人挥手似的;尤其是太太那塞着两卷白纸的鼻子,翘得那么高。这时,我不由得闭上眼睛,默默地祷告上帝,保佑我,把我今天这一场家庭访问,化为幻梦吧。

神经病

下午五点钟,离天黑还早得很,不过浓云低垂,沉重地压到头上,天气昏昏沉沉。

我骑着刚借来的脚踏车,在马路上飞奔,我为什么要飞奔呢,这是一件说来话长的事,如果简短一点叙述,那就是我自从被“正义促进会”撤职,失业已达一年之久了,好容易一位从前的老上司,看我可怜,答应为我介绍工作,去一家公司充当临时雇员,所以今晚特地在家里招待这位老上司,略表谢意。找了七八位平常顶顶知己,最最有刎颈之交的朋友,说了无数杀身以报的感激话,又赌了无数下个月一定奉还的滔天重誓,总算零零星星地借到一百元。刻下,我正身怀着这笔足够买三块钱美金的巨款,尽速地赶回去,好让妻准备菜肴。

一辆崭新的英国菲利普脚踏车从我身旁超过去,急急忙忙地像家里失了火。我跟在它屁股后,一面投以惊羨交加的一瞥,一面盘算着今天在餐桌上应该说些什么话——我要向老上司保证:我现在已经是一个典型的优秀青年了,有很正确的人生观,对社会上任何不公平现象,和任何罪恶黑暗,不但都能够不发牢骚,而且还能够觉得理应如此,满意之极,而且决心拥护呢。

蓦地,前边传来一声尖锐的号叫,我知道意外的事情发生了。

一个约莫五六岁的小女孩,被刚刚超过我的那辆菲利普脚踏车撞倒在地,翻腾地打着滚哭喊,一个十二三岁模样的大女孩,吓得站在旁边,口呆目瞪。

菲利普脚踏车停了下来,那位裹在半高级西服里的车主,把脚踏车推到小女孩打滚的地方,机警地向四周观察了一番,虽然连我都看见了那小女孩的头上正在往外流血,可是那位精干的车主,根据他深

奥的观察,大概以为没有什么了不起,不预备采取行动,同时四周也没有其他的人敢出面干涉,所以,他翻身跨上脚踏车,很有魄力地斜刺里溜去。

我忍了又忍,一股老毛病还是冲上发梢。

“站住,”我不顾一切地追上,拦住他说,“你撞倒了人,怎么扶也不扶?”

“我去请医生呀!”他理直气壮说。

“看样子你不像是请医生。”

“放屁!”

“你怎么骂人?即令你是请医生,也应该先把孩子送回家。”

“你是干什么的?”

“我什么也不干。”

“我有紧急公事要办,”他咆哮说,“耽误了公事,你敢负责任吗?你叫什么名字?在哪个单位做事?谁是你的后台?竟敢在光天化日下横行?”

这是再简单不过,面对着如此义正词严的言论,是不应该再继续执迷不悟的,可是,我竟冲动得鬼迷了心。

“不管你多厉害,”我也咆哮说,“你也得先把孩子送回去。”

他额上冒出汗珠,我额上也同样地冒出汗珠,他向我眈眈而视,我也同样地向他眈眈而视。他大概终于看出了我不可理喻,只好悻悻地把菲利普脚踏车扳回头。

等我们转回去,小女孩已站起来了,脸色苍白,拉着大女孩啜泣,大女孩一把一把在抹小女孩头上流出的鲜血。

“小妹妹,”我说,“你家住什么地方?”

大女孩颤抖地指指旁边一条巷子。

“赶紧回家吧,我们送你回家!”大女孩牵着小女孩在前面领路,我们在后面跟着。这时候,我更是可以先走我的了,可是我却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为了防备那精干的车主再溜,我决心要眼看着他向那小女孩的父母当面交代。

水泥通道的尽头，一座堂皇富丽的花园洋房矗立在那里，小女孩一进门就恢复刚才打滚的大哭大叫。于是，楼梯声，哎哟声，女人喊乖乖声，男人暴跳如雷声，闹成一片，接着一个脑满肠肥的中年绅士冲出来。

“怎么回事？”他叉起腰问。

“你们的小女孩被撞倒了，”我说，“孩子们在马路上玩是很危险的，亏得是脚踏车，要是汽车，恐怕问题更严重了。我想，无论怎么忙，还是有个大人跟着好些。”

绅士不失身份地一步一步走下台阶，再不失身份地一步一步向我逼来，像是拉紧了了的弹簧，正瞄着我的脸。

“你还要教训人！”他闪电似的飞起一掌。

我刚要分辩，可是，右颊又挨了一下，踉跄的，我向左栽，大概是绅士天生的神力，我把握不住重心，就连人带手上推的脚踏车，一齐摔倒，而且最不幸的是，正摔到绅士的脚背上。

“反了，反了！”他痛得乱跳。

早就站在旁边，准备随时表演肝脑涂地的两个大汉，这时应声扑上来，拳头雨点般地朝我打下，每一下都伴着一句恨入骨髓的咒骂。

“为什么打我呀？”我双手护着我可怜的头。

“因为你瞎了眼。”两个大汉累得发喘说。

“皇天在上，”我愤怒喊道，“不是我撞的呀，那是他撞的呀，我费了牛大劲才把他弄到你们这里，你们问问他呀，你……你……”

我吃力地爬起来，然而我却再也闭不上嘴巴，顺着我手指的方向，什么都没有呀，天啊！谁在冥冥中和我作对呢？那个家伙不知道什么时候又溜了，我的叫声噎在嗓子里，四周马上爆出一阵大笑。

“还要瞎扯些什么？”绅士磨一磨他的牙说。

“确实是那个人撞的，”我叫屈说，“你可以问问你们的小姑娘。”

“想不到你竟是天底下最大的好人，失敬之至，”绅士的嘴角撩起鄙夷的皱纹，“来人呀，带他到警察局！”

我重新叫屈，绅士说屈不屈只有做之师、做之君、做之亲的警察

可以判断。我请他问问他的小女孩,他说用不着问,世界上再也没有比这更明显的事了。我再三请他问,他不耐烦地说,已经问过了,小女孩指认,正是我撞的。到了最后,我只好哀求他饶恕我的过失,饶恕我真的瞎了眼,只是,根据我刚才故意砸痛他玉足的下流举动,十足地证明了我狡狴成性。值此国家民族危急存亡之秋,他有让法律纠正我卑鄙行为的义务。

我死也不肯去警察局,因为天已黑下来,老上司要抵家了,然而,两个大汉把我夹得紧紧的,任凭我哀告,任凭我急得要哭,任凭我赌咒以后再也不敢了,任凭我像鸭子嘴里的蚯蚓一样地挣扎,任凭我——“嘶”的一声,上衣被撕开了一条缝,刚才零零星星借来的一百元,凌乱地飘了一地。

“原来还是个扒手哩!”绅士吓了一跳。

我顾不得抗议了,只顾捡我的钱,无可奈何的是,双臂被两位大汉夹住,连腰都弯不下,手更是够不着。

“别逗他,”绅士慌张得像遇到瘟疫,“快带他走!”

马上,七手八脚的,两个大汉把钞票捡起来,狠狠地塞进我的口袋。然后,一个大汉扭着我,另一个大汉在后面推着我的脚踏车。

狼狈地扭到警察局,才把我松开,我吁了一口气。

“我是‘扬卢’来的!”大汉自我介绍。

“扬卢?”警官一时想不起。

“胡局长公馆!”大汉不满意警官的孤陋寡闻。

“哎呀!”警官恍然大悟,屁股欠起来说,“请坐,请坐。”

“这个人骑脚踏车把我们家小姐撞得头破血流,”大汉坐下来,望着站在桌角垂头丧气的我,燃起警官双手捧上的纸烟,“还在公馆里教训我们局长不该放小孩到街上玩;说了他两句,他竟把脚踏车压到我们局长的脚上。你看,天下有这种野蛮人没有?”

我的嘴唇都哆嗦了,结巴说,“是你们局长不由分说先打我的呀。”

“撒谎,”大汉的嘴唇也哆嗦了,“你有没有照照镜子,你也配挨

我们局长的打呀？别自己往脸上贴金了。这是讲理的地方，不是想人非非的地方。”

“确实是你们局长先打我的呀。”

警官敛起笑容，用一种洞察肺腑的眼光，上下打量着我，我刚被打得热辣辣的脸，立刻就更热辣辣的难受。

“是你撞了人家小姐？”警官问。

“不是……”

“说老实话！”警官大怒说。

“这是一场误会。”我小心翼翼地把这件事情的经过说了一遍，我声明自认倒霉了，家里还有客人等着，我必须赶紧回去。

“老实话吗？”警官扭亮电灯，耳朵都在动。

“是的，官长！”

推脚踏车的那位大汉，像给黄蜂螫了一下似的跳起来。

“你有没有良心？”他跳到我面前，用手指敲我的胸脯说，“你把我们小姐撞得头破血流，又把脚踏车压到我们局长的脚上，凡是稍微有点良心的人，应该如何地痛哭忏悔，请求宽恕才是，你倒想用一派巧言花语，遮尽天下人的耳目，嘿，看你装得冤枉模样，真有一手。”

我几乎昏过去。

“说呀，”警官拍桌子说，“你有没有良心？”

我的腿在发软，而且抖了起来。

“哑巴吗？”大汉更猛烈地敲我的胸脯，“说呀，你有没有良心？”

我无法再抗拒了，只好承认我没有良心。

“你后悔不后悔？”警官鼻孔朝天说。

我颓丧地承认我后悔。

“你被处罚应该不应该？”

我承认应该。

“好了，”大汉接过话头说，“警官同志，他既然肯认错，还不失为一个有希望的青年，我们局长宽大为怀，来的时候特地交代，只要他勇于改过，我们也不为己甚，放他走好了。”

警官仰起“做之君”的长颈，喷了一个烟圈。

“听见了吗？”他说。

“听见了，官长。”

“你有什么感想？”

我感激涕零，不知所云。

“你叫什么名字？”警官一面问一面写登记簿。

“王大华。”

“王大华！”他叫。

“是，官长。”我应。

“你以后骑车要小心！”他对我“做之师”，关切地说。

“是的，官长。”

“要是撞了别人家的孩子，仅只医药费这一项，”他现在是“做之亲”了，“你赔得起吗？”

我承认赔不起。

“那么，回去吧，”警官喝道，“好好地做人，不要让我再看见你。”

我抱头蹿出大门，街上已经万家灯火，从背后传来七下钟声，我的心比铅块还要沉重。墙角处，借的那辆脚踏车斜靠在那里，链条也断了，后胎干瘪得活像既无钱又无势的小民的肚皮。我凄凉地把脚踏车推到手里，满以为上帝降给我的惩罚已经完了，谁知道偏偏在这时候，警官正用一种绝不是官官相护的态度，送那两位大汉跨出门限。我慌忙地躲，可怜，我竟躲不开，皮鞋声凌乱地停在我的周围。

“好呀，王大华，”警官发出欢呼说，“你的脚踏车没有灯！”

“不是我的脚踏车，是我借来的。”

“谁管你借不借，我只管你有没有灯。”

“我用不着灯呀，官长，我晚上也不骑。”

“谁保证你晚上不骑？”他嘶嘶吸气，好像从杯子里喝着烫嘴的热茶，“这是法律问题，你晚上不燃灯，罚十五元吧。”

“我根本没有在晚上骑车呀！”我申辩说。

“难道现在是白天？”

“我骑车的时候还是白天呀,我现在想骑也骑不成了呀,只有推着回去,要灯干什么呢。”

两个大汉眨着莫测高深的眼。

“刚才他们说你的那些话,我还有点不相信,但现在却不能不相信了,”警官的鼻子嗤出尊严的液体,盯着我说,“你果然狡猾得厉害,不缴罚款也可以,脚踏车留下再说。你要知道,这不仅仅是为别人的安全着想,也是为你的安全着想,万一被汽车压死,你说,你再想燃灯还来得及吗?我看,你还是奉公守法一点吧。”

我实在支持不住了,只得掏出刚才借来的那一叠零零星星的一百元,数了一遍,又数了一遍,双手开始冰冷,赶紧搜索口袋,把内裤、袜子都摸过了,没有了呀,我的头像挨了七八个棒球。

“怎么只有五十元?”

直觉地,我奔向两位大汉,哭丧着脸问他们刚才捡钱的时候,是不是捡漏了。

两位大汉的正义面孔霎时间变得更加正义,一种凛然的神气使我打了一个寒颤,刚感到不对劲,一个耳光从天而降,我一缩头闪过。

“打死你这个混蛋!”

“什么,”另一个大汉潇洒地颠着脚跟,脸上露着微笑,“你的意思好像是说我们偷了你五十块钱,是吗?没有见过世面的朋友,我们身上的一根汗毛比你的腰都粗哩,撒赖也得拣拣对象呀!”

警官走过来。

“你如果咬定这两位先生拿你的钱,我只有把你们送到法院打官司。”

“打官司就打官司!”我故态复萌说。

“也可以,”警官揉揉鼻梁,招招一个拿钥匙的,“先把他关起来,明天一上班就办公文。”

“为什么关我呀?”我问。

“怕你逃掉。”

“为什么不关他们?”我拉起喉咙说。

“不怕他们逃掉呀!”

我不得不明白过来了。我哀求他不要关我,我不打官司了,我承认我是被穷冲昏了脑筋,我承认我是诬告,我承认我的心术不正,想倒打一耙。

“那么,”警官网开一面说,“缴了罚款走你的路。”

在耀眼的灯光下,我战战兢兢地缴了十五块钱,壁上的钟正敲八点,敲得心都要粉碎。我推着那辆已跛了的脚踏车,奔出警察局大门,不几步,就望见那两位大汉正缓缓地走在前面,而且一路谈笑风生。

“这家伙简直是个神经病!”一个说。

“所以我趁势捞了他一把,”另一个得意地晃脑袋说,“大概是五十元,看场电影也不错。”

“我请你,”第一个嚷起来,“局长介绍你到‘正义促进会’当科长,明天就上班了,我得贺贺。”

头上像响了个焦雷一样,我恍恍惚惚地站在十字街头,恨不得用指甲把自己的心给挖出来。

求婚记

我这个人,和普通人不一样,我虽然表面上看起来很平凡,可是我却有一颗非常不平凡的内心,不但脑筋灵活,而且坚毅卓绝,英勇超群。这些,你在我向张暖玉小姐求婚这件事上,可以充分地得到证明。

当我准备去张暖玉家,向她那最受人尊敬的老太爷,提出结婚请求的时候,仅只在化妆上,就足足用了三个钟头。刮胡子是最麻烦的了,我恨不得刮得像根本没有胡子一样,结果,平白在颌下刮了两三条刀口,涂了一阵牙粉之后,才算定了血痂。然而最使人心乱如麻的不止这些,那个该死的理发店显然不够高级,有一根头发竟标枪似的往上直翘,我咬牙拔了去,第二根头发被带起来了,我又拔了去,最后,我只好重新往上抹凡士林。因为,我看出,要是一直往下拔的话,我会变成秃子的。

穿衣服、结领带、擦皮鞋、照镜子……凡是男人们求婚时的种种必要措施,我都一一如仪,并且,为了使我那灰败的脸色能显得红润一点,在临上三轮车的一刹那,仍跳了下来,飞快地奔回宿舍,倒杯滚水,一口气服下十二粒多种维他命丸,大概滚水滚得太厉害的缘故,我烫得大跳大叫,要不是我厉声地把拥在门口看热闹的孩子们骂走,简直不容易再爬上三轮车。

然而,二十分钟后,当我敲张暖玉家的大门时,紧张情绪已大为减低。当我被领进那间所谓客厅的破烂房子时,我的紧张情绪更飘荡得无影无踪。当我弄清楚站在我面前的那个老头儿竟是张暖玉的父亲时,更不由得松了一口气。原来,像张暖玉那么一位美女,竟生长在这么一个贫贱家庭!我敢发誓,我当时确实下定决心,不要露出

看不起他的神色,可是我却怎么都恢复不了从前那份敬畏的心情。

“晚安,请坐。”老头儿说。

“啊,老……老先生,令爱呢?”

我本来早在肚子里打好草稿,要叫他老伯的。可是,看他那副穷斯滥矣的模样,我的高贵人格使我不能那样张口。

“她还没有回来。”

“哦,”我说,“我愿意把我的来意通知你。”

“好极了,说吧。”

老头儿给我端茶,我很大方地点头,表示嘉许。他双手递给我纸烟,我用两根手指很熟练的轻轻夹过,再用优美的姿态端详了一下,果然是一支新乐园。我拼命忍耐,不让鼻子发出声音,然后迅速地从口袋里掏出我那乌木烟盒,取出我的黑猫牌。

“吸一支好的洋烟吧。”我礼貌地给老头儿。

“我不会,”老头儿尴尬地说,“实在对不起。”

“没有关系,”我安慰他,一面在鞋底把火柴划亮,用一种不容误解的声调说,“我平常不大吸中国烟。”

老头儿大吃一惊,我知道苗头很好了。

“关于令爱的事,”我燃着烟说,“我和她已经有很深厚的感情,那是纯洁的爱,她爱我,我也爱她。不过我还是第一次到府上来,真是十二万分地抱歉。”

老头儿张大着嘴,他显然被我这一段动人的演说慑住。

“像我这样的人,薪水虽然只有三百块钱,可是,加上出差费、过节费、防空费、加班费、年糕费、月饼费、四季郊游费、照相费、厕所草纸费、袜子修补费、茶杯缺口镶金费、跳舞学步费、娇妻娘家地板打蜡费、扑克费……等等等等,一个月总在四千元以上。”

“你在什么单位做事呀?”老头儿结巴地说。

“当然是公营事业,普通公教人员能这样吗?”

“不对吧,”他怀疑说,“现在是同工同酬了,薪水津贴,和普通机关是一样的了。”

我忍不住大笑起来。

“这永远办不到的,要办到,中国老早就强了,我们公营事业就是有这种好处,反正是小民的冤枉钱。”

“不公平。”

“公平?老先生,”我教训他说,“在中国,只有幸运不幸运,没有公平不公平。我们不谈这些,言归正传,关于交际,关于和上级拉拢,我都说得过去,也正因为如此,麻烦就一天比一天多了,女孩子简直要挤破门。本来,像我这样的青年才俊,哪个女孩子能不一见倾心呢?不过,我却虚怀若谷,特地来看看你,给你一个优先的机会。”

“有趣。”老头儿微笑说。

“不是有趣无趣问题,而是现实问题。像你们这种比较穷苦家庭的女儿,一定要找一个比较富有一点的女婿才好。而我,我有充足的力量担负你们全家的生活费用,如果你找一个普通公教人员做女婿,他连自己都养不起,岂不教你女儿受活罪吗?别听那些别有居心的小伙子喊叫恋爱神圣,和安贫乐道的话。没有钱,恋个屁爱,我这完全是为你着想。”

老头儿的脸变紫,我知道他开始自惭了。

“论学问,”我继续发表灼见说,“不瞒你,我是高中毕业,可是,你不要板面孔呀,我马上就要出去到美国留学了呀。中国的大学,我是死也不肯读的。我父亲因为在社会上有相当地位,早就要送我出去的,现在更好了,限制中学生出国的法令被搞垮了,我正在办手续,等你一答应我和令爱的婚事,你女儿就可以跟我出国。半年以后,在你们中国报纸上登载一则启事,由我父亲和你出名,唉,你不要怕配不上,我父亲一向是恤老怜贫的,启事上说:‘某月某日,小儿小女在美国华盛顿大学——假定是华盛顿大学吧,在华盛顿大学教堂举行结婚典礼,请拿文逊·A·斯爬尔斯牧师福证。’天,你看,多光彩,多荣耀,你家祖坟上都会冒出青烟哩。”

老头儿的胡子翘着,我知道他太感动了。

“你知道,”我说,“我告诉你一个从不肯告诉别人的秘密,当一

个中国人,如果不去美国镀一趟金,有什么前途? 只要用脚踏踏美国的泥巴,管他妈的弄些什么名堂,回来就是统治阶级,懂吗? 统治阶级的意义就是飞黄腾达,懂吗? 飞黄腾达的意思就是又做官、又有钱、又可以管别人、又可以向别人训话,懂吗? 好了,你想你把女儿嫁给一个没有去过美国的中国人,有什么用,你能够住洋房? 坐汽车? 冒充老太爷吗?”

老头儿的眼睛开始鼓起来了。

“哎呀,”我说,吐烟圈,用来扰乱他的视线,“老先生,你不能以貌取人呀,我虽然一脸麻子,可是我的心是最最美丽不过的呀,这就是价值连城的‘内在美’,千金买不来的呀,几粒并不太显著的麻子关什么紧呢,只要人好就是了。老先生,怎么,你又在盯我的鼻子? 我知道我的鼻子有点塌……至于说到我这豁嘴唇……”

老头儿又打量我的身材。

“关于身材,”我连忙声明说,“我的身材并不算矮,我敢保证,如果令爱和我站在一起,她也不见得会比我高多少。不过,我也不必再详细为你分析了,也不必在历史上找什么证据了,刚才我说的那一段‘内在美’的理论,你一定完全了解,是吗? 你一定完全佩服的。”

老头儿的脸又在变青,我知道他已五体投地了。

“到此为止,”我大喜过望,把纸烟屁股在烟盘里缓缓按灭说,“你这个当父亲的真不错,我也有一个好父亲,你明白,我父亲虽然没有大学毕业,可是,他从小就搞进一个什么派系里去了,并且很活跃,所以能把我弄到美国。此时此地去美国,谈何容易,但我父亲有的就是这种办法,他现在已是政府的高级官员,要不是他的顶头上司,那个叫张达礼的老混账董事长,硬说他人品不正,故意破坏他,他老早就升副座啦。我说呀,我回去跟我父亲讲讲,把你也介绍到公营事业机关里去,再不,弄个什么委员顾问之类的官儿,怎么样?”

“啊,”老头儿开口说,“你父亲叫什么名字?”

“李进及。”

老头儿颊上的筋忽然抽动。

“你大概知道了吧,他的名字经常上报的。”

“你知道我的女儿叫什么名字?”

“怎么不知道,叫张暖玉。”

老头儿仰头大笑起来。

他虽然是我未来的泰山,我也无法原谅他这种没有受过教育的粗野行为,我正打算予以严正的斥责,一辆汽车分明地在门口停住,我就自动合上嘴巴,难道这种人家也有坐汽车的朋友?可是,大门开处,一个西装穿得比我还要漂亮的年轻人,挽着一个美丽女郎走进来。

“爸爸,”他们一齐叫,接着喊说,“哦,有客人!”

我忽然感觉到不对劲,张暖玉是没有兄弟姐妹的呀。

“来,我来为你们介绍,”老头儿说,“孩子们,”然后指着我,“这位是李进及的儿子。”

我的脊梁像被一个可怖的巨灵之掌抓住。

“我叫张达礼,就是你刚才骂的那个老混账董事长。”老头儿自我介绍说。

轰的一声,我的眼睛冒出火星,天地都在旋转。

“孩子们,”老头儿——不,是老太爷,他说,“坐下来吧,我现在把这位李先生的来意,和他来到这里以后的一番话,重述一遍,如果说得不对,还请我们这位以未来统治阶级自居的客人改正,我所以要重述一遍的理由,为的是,我希望你们看看他这个活榜样,而以此为戒。”

我的头上像挨了七八块大砖头,我乞求,我干号,并且,我还努力压迫我的泪腺,希望挤出几滴真正的眼泪。可是,一切都挡不住老太爷的意志。他终于很从容的重述了一遍。立刻,从那一男一女的口中爆出哄堂的笑声,我简直浑身抖得像缝纫机。

“张暖玉?”那女郎恍然说,“你是不是叫李文士?”

“是,小姐。”我哭丧着脸。

“你就是那个死缠活缠,癞蛤蟆想吃天鹅肉的李文士?你没有

到水盆里看看你这副猥琐模样？”

上天见罚，我的肚子忽然痛得要命。

“怪，”青年说，“你跑到我们家干什么？”

“告诉你，”女郎叫，“我们住的是五常街，张暖玉住的是武昌街，门牌虽一样，街道却错了，真是又蠢又丑的吊死鬼。”

我跳起来，用拳头打自己的脸，捶自己的胸，又诅咒那个丧尽天良的三轮车夫。

“看你这个样子，”老太爷说，“送他回去，告诉他爸爸，教他爸爸好好管教他。”

“老伯……”我按着肚子鞠躬。

“闭嘴，”年轻人大怒说，“你爸爸才有资格喊老伯，回去问问老李，看是不是？他隔几天都要来表演一番婢膝奴颜，别以为我们看不出，不过，我们不吃这个。”

“少讲些，”老太爷说，“用车子送他回去。”

我更是鞠躬如捣蒜，又用劲拔我的腿，而我的腿却像陷在泥沼里，费了好久时间，才拔起来，大少爷——那位年轻人，拖着我，像拖木头似的往外拖，一直拖到汽车旁边。

“怎么，”大少爷喝道，“你真的等我开车送你呀，别做梦了，还不快滚。我警告你，你以后再去缠张暖玉，小心我打断你的腿。”

我发誓再也不敢了，又很忏悔地哭了一阵，然后，觑个空，撒腿就跑。

现在，我正躺在医院的病床上。我所以入院，是因为到了后来，我的肚子痛得实在太难受的缘故，经过医生检查，才发现我在服多种维他命丸的时候，仓皇间抓错了瓶子，以致服下的竟是毒蟑螂用的红药球。

不过，我最伤心的，还是当人们获知我这次悲惨的遭遇时，竟没有一个道德之士，肯为我扼同情之腕的。所以，虚心检讨这次的结果，我不得不纠正自己的错误，那就是下次再向别人求婚时，无论如何，必须先把马路弄清楚。

魔 谍

—

黄昏。

我把身子埋到沙龙一角的沙发里，一面喝咖啡，一面看我刚从书店买来的间谍小说，我几乎是迫不及待地看，因为我必须在九点钟之前看完，好赶九点钟那一场的间谍电影。

我这一生最大的乐趣，莫过于看间谍小说了，我和任何一个优秀的青年一样，简直沉湎在间谍的云雾之中，那是多么罗曼蒂克啊，娇滴滴的女郎，竟是敌人（从前是日本，现在当然是俄国）的间谍，像蛇蝎一样的吸取我们的国家骨髓。然而，一个偶然的机会（普通是在舞会上或咖啡馆里），她碰到我们的反间谍人员，并且爱上了他，经过一番精神训话之后，她懊悔了，流着赎罪的眼泪，倒在我们反间谍人员的怀里，那就是说，她为她的爱人而死了。

我时常幻想着我也有那么一天，成了书上那个男主角，干着女人们见了我就非拼命爱我不可的勾当。而我却硬是不爱她，但我仍借着我的热吻，我的西洋化的言谈，我的传奇式的急智，从她纤纤玉手里，获得原子弹的秘密，或是炸沉了一艘他们的航空母舰。

我这幻想不是没有根据的，要知道，名震文坛的大作家们写出的巨著，有的得过奖金，有的译成外国文，有的还上了舞台和银幕，如果不是真有其人其事，难道那些主办这些事的大人先生们，都是猪吗？所以，当一些头脑简单的朋友，指我是做白日梦的时候，我统统嗤之以鼻。

现在，我正看到紧要关头，摩登女郎从她高跟鞋后跟里取出发报

机,正向莫斯科发电报,一只手枪顶住她的脊背,她被她的爱人逮捕了。老天,她该怎么办呢?为了缓和一下神经,我连忙咽下一大口咖啡。却想不到咖啡竟如此的烫,直把我烫得足足伸了一分钟之久的脖子。

我正要继续看下去,对面桌上忽然飞来一个媚眼。

我不理她。

可是,接着又飞来第二个媚眼。

我不能再不理她了。我放下书,很严肃地观察对方,我发现那个媚眼原是属于一位单身女郎的,女郎的娇小身躯斜倚到靠背上,一只手转动着杯子,一只手托着香腮,露出一排雪般可爱的白牙。我不由得心里直跳,因为她的举动一开始就和书上的情节符合。

她又向我点点头。

这更和书上的情节符合了。

她用托着香腮的纤手指向我示意,我立刻明白这场间谍战是不可避免的了,就英勇地走过去,很有礼貌地坐到她对面。

“你一个人吗?”她低低问。

“和你一样。”我低低答。

“那么,你一定也很寂寞。”

“尼采曾经说过,‘好人是不寂寞的’。”

“你现在有事吗?”

“我的工作隐藏在每一个时间,但不集中在一个固定的时间。”

我讲的这些话,都是从书上套下来的,我知道的太多了,间谍小说的男女主角在对话时,一定非如此扑朔迷离,和学问冲天不可,绝不能直截了当,问什么答什么的。

果然,我这一番言论,引得她肃然起敬。

“我可以知道你的大名吗?”她进一步试探。

“我姓冯,叫,叫,叫国民。”我化一个假名,而我的真名原叫马国泰的。

“你呢,小姐?”

“何爱君，”她声音甜得迷人，“你在什么单位服务呢？”

“我们可以心照不宣，不必，也不能讲出来。”

“也好，”她笑笑说，“今天，你请我看电影，好吗？”

“一点发生问题的原因都没有。”

“啊，你刚才看的什么书？”

“没有什么，”我非常吃惊地表着情，“不过是，是一个要塞的计划，”我把书塞进口袋，又故意改嘴说，“不，不过是一本地图。”

她紧张地打量我，我也紧张地打量她，她真是十分艳丽，眼睛放出勾人魂魄的光彩，脸上细腻得像大理石……这一切都和书上描写的女间谍不差分毫。

在电影院里，我采取攻势。

“何小姐，”我搭讪说，“像我这样的朋友，你有几个？”

“像你？一个。”

“结婚了吗？”

“你猜！”

我趁势握住她的玉手，可怜我，这还是第一次挨到异性，像触上了电流似的，我的心都要跳出腔子，可是她的玉手却迅速地缩回去了，面孔也板起来，我只好呆若木鸡。

电影散场后，我邀她再去沙龙，她拒绝了，我邀她去我的宿舍，她更不肯，她只紧靠着我，站在电影院前面，向人丛里东张西望，一直望到人丛散尽。

“我得走了！”最后，她才怅惘说。

“是不是一个密码在等着你？”

“别瞎说，”她用她那柔若无骨的手按一下我的胸脯，“明天，仍在沙龙见，好吗？”

不等我喘过气，她已跳上出租车。

我几乎是用跑马拉松的速度跑回宿舍的，嘴里还唱着英文歌，感谢间谍小说，要不是它，我今天简直无法应付这场突如其来的艳遇。

然而，刚唱完英文歌，一个大的困惑就涌上脑海，我赶紧扭开电

灯,拿起镜子仔细地观察自己,镜子里的我确实太不成体统了,又瘦得全都是青筋,尤其是眼皮有点烂红,左眼还略向外斜,上嘴唇缺了一块,正露出黑黄参半的犬牙。不由大为伤心,因为间谍小说上的“我”,铁定的都是英俊小生,风流潇洒,女人们见了他都会酥软了的,而我的模样仿佛不太对劲。

另外一个不太对劲的是:我不过只是一家牛肉铺的小伙计罢了,并不是什么大间谍呀,即令那女间谍——根据种种迹象,她当然是一个女间谍无疑,为了工作爱上了我,但一旦发现我手中并没有握着什么秘密时,岂不一切都完。

所以,我必须动员我的脑筋。

二

第二天,我推说头痛,向老板请一天假。

我知道她手下的人正密切监视我的行动,因此,我一早就跑到国防部,在厕所里蹲了二十分钟。出来之后,大街拐弯的地方,一个小女孩撞到我身上,为了掩饰她那小间谍的身份,就故意向我兜售奖券,我本来要臭骂她一顿的,可是终于满面含笑地买了一张,因为间谍书上的男主角,动作都是很文明的。

我又跑到保安司令部,这一回停留的时间比较久,我和他们里面一个厨师是牛肉交易场上的老朋友,瞎聊了一大阵,才起身告辞。果不出所料,走不到两步,就被一个擦皮鞋的孩子拦住,一定要擦皮鞋。

“对不起,”我仍是满面含笑,“我得去总统府取点文件,实在没有时间。”

这小间谍慢慢地走了,却在他以为我看不见他的时候,撒腿狂奔起来,当然是向何爱君报告去了。

我这样神秘莫测地跑了一天,两条腿酸痛得好像要断了似的,袜子也破了一个大窟窿。

好容易才熬到天黑。

赴一个包藏祸心而美丽绝伦女间谍的约会,应该早到?或是应该迟到?间谍小说上没有明文规定,运用之妙,只好存乎一心了。我就看准了六点零六分,(大人先生们办事,总要硬凑个什么纪念日的,我因为不能等到九点十八,所以只好借光六零六了),届时,我昂然跨进沙龙。

何爱君正歪在沙发上沉思。

“哈啰,”我说,声音故意大到使别人都向我注目,“一个关于海军造舰的会议,非教我出席不可,真讨厌死人,对不起,累你久候了。”

她微微地笑了笑,把娇躯移动了一下,让我挨着她坐,我简直兴奋得要发狂。

“心焦得很呢,”她说,“我等你足有半个钟头。”

“你以为人类的生存,是可以用时间计算吗?”

“我不懂。”

“‘盼望’会使你更漂亮,因为‘盼望’和‘青春’是同胞双生兄弟。”

“你的理论真多!”

“当然,一种理论,如果是一种真正的理论,一定具有给与实践者以指南的力量,而且还要跑到它前面去。”

她瞪大了敬佩的眼睛看着我,我知道我是抓住她的芳心了。

“你说的话都很有意思,很含蓄、很深奥,是吗?”

“谢谢你刹那间保持心灵独立的真诚赞美。”

坐了一会儿,她要我陪她逛马路,我提议去公园,去吃晚饭,她都不同意,我真要像书上说的一样,勃然而别,教她来找我道歉的。可是,我又怕她的知识水平太低,万一不照间谍小说上行事,我岂不是要失恋吗?经过一番郑重地考虑,我决定采取顺服态度。

于是,我们肩并肩地在街头踱着,我几次引诱她挽我的手臂,她都没有领略,我去挽她,她不解风情似的向外跨一步躲开,不过她始终倒是和我热烈地谈着,谈时局、谈衣服、谈电影、谈她的希望、谈我

的俊美风度。她一面谈，一面左顾右盼，有点心不在焉。我马上看出她的内心正陷于矛盾——一种爱我而同时也爱她工作的矛盾。

三小时后，我走得两只脚像在鞋子里着了火。

“冯先生，”大概走到十点钟吧，她才停住脚步，“我得回去了。”

“啊。”

“明天晚上，还在沙龙见，好吗？打铃。”

又是没等我喘过气，她已飘然而逝。

接连着，我们天天逛马路。我发现，她虽然是一个风骚而危险的人物，却多少有点傻，我几次向她表示我不是柳下惠，坐怀一定要乱的，她都没有反应。我又发现，虽然间谍小说上规定，只准她爱上“我”，不准“我”爱上她，可是，我仍禁不住爱上她了，这或许是我比书上的男主角仁慈，不忍心使她失望的缘故。

终于，我们的事情进入高潮。

记不得是哪一天，我忽然觉得有一双愤怒的眼睛向我们注视。

她的脸色跟着起了变化。

可是，等到那双眼睛消失在人群里的时候，她又立刻恢复常态，有说有笑。

凭着我超人的智慧，我察觉到她是处身于危险之中了，尤其是到了后来，那双愤怒的眼睛出现的次数增多，她惊慌得也越厉害。

“打铃，”我说，“你似乎受到威胁。”

她淡淡一笑。

“是不是那双眼睛？”

她蓦地怔了一下。

“请放心，”我好心肠地提出保证说，“那是我手下第二十七行动小组的低级职员——八十三号，我可命令他以后不打扰你。”

“什么？”她惊叫道。

“没有什么！”我很神气地耸耸肩膀。

她噗嗤一声笑了，我很是得意。

日子过得真快，当我们相识到第七天，就是上帝创造世界完工的

那一天,我们散步到一个黑暗的巷口,我知道时机已经成熟,她马上就要把她的身心和秘密文件一齐交给我了。

想不到,当我们走到一盏路灯下面,情况急剧地发生变化。

那双愤怒的眼睛又出现了,接着跳出一个魁梧而激动的青年,我还没有来得及戒备,那人已冲到我们面前。

“他是谁?”他向她指着我叫。

“我的男朋友!”她冷静地回答。

我明白她是用我来阻挡这个男人逞凶的,因为他是我手下第二十七行动小组的八十三号低级职员。

“滚开!”我大喝道,“你这个莫名其妙的东西。”

大出意外的,他不但不听我的命令滚开,反而不由分说地一拳打上我的下巴,我立脚不稳,往后踉跄地倒退。

“不要打呀!”

我听见她焦灼的喊,可是那年轻人像蛮牛似的又给我一拳,我就结结实实地摔了个脸朝天,接着——用一个报上关于这一类的术语来说明吧,那就是:接着,他的拳头竟雨点一样地向我盲目攻击,虽然全都未中目标,但我的鼻子和嘴巴仍不得不流出大量鲜血。我迅速地了了解,假使我不赶快昏厥,一定会被他盲目地送掉性命。

三

一桶冷水浇到我头上,我霍然苏醒。

迷惘中,我听见一男一女在那里争辩,禁不住,我悲从中来,因为按照间谍小说上的规矩,女主角一定要为男主角死的,而现在正是她死的时候了。可怜一个盖世女间谍,为了我——她最亲爱的情郎,也是她工作上的敌人,竟牺牲生命;我虽然心肠如铁,也不能不垂下感慨之泪。

不过,当我勉强睁开眼,叫哭连天的时候,她和那个莫名其妙的年轻人,正安详地俯身看着我。

“真对不起。”男的说。

“冯先生,请你原谅。”女的也说。

“要我扭断他的脖子吗?”我忍痛问她。

“说穿了吧,”男的挽我起来,十二万分地抱歉说,“她是我的未婚妻,因为我最近埋头在实验室里研究一点东西,冷落了她。她以为我要变心,所以故意找一位假情人来刺激我,好教我回心转意,想不到她找上了冯先生。”

“冯先生,”她低声下气说,“我实在是不应该,我们去吃晚饭,我赔罪。”

我挣脱他们的包围。

“一块走吧,冯先生!”

“滚,滚!”我羞愤交加说。

“求你宽恕,冯先生!”

“滚,滚!”我跳脚说。

他们还要纠缠,因为我十分鄙视他们的作风,所以我理都不理,他们只好狼狈地滚了。滚了不几步,隐约的,我听到他们的对话。

“你找男朋友也找一个像样的呀,”男的埋怨说,“怎么找个豁嘴斜眼的家伙?”

“正因为豁嘴斜眼,我才找到他呢,”女的嘻嘻笑了,“他是东街市场卖牛肉的伙计,你早认识他,他本来姓马,却一下子变成姓冯了,又阴阳怪气的好像是个大人物。——我想我要是找一个像人样的,恐怕你还不肯相信我的解释呢。”

声音消失了,人影也消失了,巷子里只剩下我这个男主角,倚到路灯柱子上,绝望地,向那一对违反间谍小说程序的男女叛徒,发出响声震天的诅咒。

无妻徒刑

这是我这个月参加的第五次喜筵了，我真不明白，这么热的天气，而且，“匈奴未灭”，忙着结什么婚？就是结婚，悄悄地结婚好了，还发什么帖子？好像有什么血海深仇，非向别人示威一下不可似的。

所以，虽然表面上我正襟危坐，实际上却心烦得要死。

一开始，大家就七嘴八舌地谈论起新娘来了，我立刻竖起耳朵，希望能听到一两句“丑八怪”之类的评语。可是，没有，听到的全是赞美之词，什么新娘面如桃花啦，两只大眼睛水汪汪啦，头发乌亮啦，脸庞儿俊俏啦，性情温柔得像小羊啦，而且又是大学毕业啦，等等拍马屁的话，我越听越不受用，就迅速地连吃了两匙虾仁。

然而，当新娘敬酒到我这一桌的时候，我不禁大失所望，老天，原来新娘竟然真是那么美，刚才那些拍马屁的话，似乎还不算言过其实。我颓丧地垂下头，仿佛自杀前一分钟，直抽冷气，这么漂亮的小姐，怎么会瞎了眼睛，找到这么一个新郎呢？新郎是我的老朋友了，我知道他再清楚没有：论资格，他没有去过美国。论地位，小科员一个。论钱，穷光蛋。论人品，平庸之极。论学问，英文报都看不懂。论才干，连撒句谎言都会脸红。论前途，他既没有巴结上一个大官，也没有当大官的老子娘。可是竟会有这么一位如花似玉的小姐爱上了他，而且，根据今天结婚这个事实，她简直更是嫁了他。真叫人无限感慨。

“有什么好赞美的，”于是，我用筷子敲碗边，脸上露出非常非常不嫉妒的表情说，“再过三十年，还不是一个穷公务员的黄脸婆。”

同桌的人立刻都用顿开茅塞的神气望着我。

“老刘，”旁边一个问，“你怎么还不娶太太？”

“我从不考虑这个问题，”我正色说，“我不赞成像今天的新郎这样，迫不及待地，随便找一个充数。”

“听说你追阿秀追得很厉害？”另一个插嘴说。

“胡说，”我瞪眼道，“是哪个家伙造的谣？”

“阿秀自己说的。”又是一个插嘴。

“不要脸，”我说，一根鱼刺卡得我眼泪都淌出来，“她没照照镜子。”

“秘书室的李小姐对你蛮好呀！”第四个发话了。

“看她那个模样，”我冷笑着说，“也打我的主意，天下的女人没有死完，劝她别自作多情。”

说罢，我没等席散，就骑上脚踏车，扬长而去。我当然知道，同桌的人一定会在我走后说我的坏话：像我怎么送给阿秀，我寄宿那家的下女，几双尼龙丝袜被退回啦；我又怎么请李美丽小姐，我们秘书室的助理，看电影被拒绝啦。但我还是扬长而去，因为我晓得他们无非是要在大庭广众之中，打击我的高尚名誉，想搞垮我在情场上的优势，以便乘虚而入；我岂能中他们的圈套。

不过，叫人不愉快的事也真多，当我下了脚踏车，跨进宿舍，还没有把我那唯一的一套西服放回箱子，房东的小女孩就蹦蹦跳跳地跑过来。

“刘伯伯！”她叫。

我哼了一声。

“我问你，刘伯伯，”小女孩说，“什么是‘老光棍’？”

“不知道。”我吼。

“可是，”小女孩奇怪道，“妈妈她们说，你就是‘老光棍’。”

我勃然大怒，一巴掌下去，小女孩放声大哭，连滚带爬地跑掉。马上院子里就响起房东太太的破口大骂，对于这种没有教养的人，我直气得冒汗。

好容易，骂声停止，空气又恢复平静。我把房门关好，坐到镜子前面，开始端详镜子里呈现的仪容：天庭饱满，地阁方圆，双目炯炯有

神,不胖也不瘦,嘴唇红如朱砂,一颗黑痣生在两眉之间,在相书上,这叫做“二龙戏珠”,主大富大贵。我端详了足足有二十分钟之久(我是天天都要这样端详一番),实在看不出有什么一直到今天还得不到小姐们垂爱的理由。悲愤之余,我霍地站起,我不能老是呆在房子里虚耗青春呀,我得到外面碰碰,好让那些女郎们多一个选择到我的运气。于是,我重新翻出刚才放进箱子里的西服,骑上脚踏车出去。

只是,我去哪里呢?我不愿去有太太的人家,我看不惯他们当着人那股假亲热;我也不愿去找单身汉,他们三句话就谈到女人,我最讨厌这种缺德无聊的话。

正在犹豫不决,突然间,像射出的枪弹一样,一辆坤式脚踏车从我身旁掠过,骑车的是一位婀娜多姿的女郎,环顾一下四周,看看没有什么熟人,我就运足力气,追了下去,她那黑亮的秀发飘到半空,红裙被风吹成一个大包,黄色的半高跟鞋衬着雪白的小腿,我立刻心跳如捣,就索性完全放弃岸然的道貌,拼命狂驰。

这时候,耳旁风声随着我骑车的速度加大,眼看着,过一个十字路口就可以追上了。想不到斜刺里喇叭猛鸣,一辆丧尽天良的大卡车横闯出来,我迅速地双手握闸,大概是我爱情太专一的缘故,两只手没有能够一齐用力。正确地说,我是右手先用力,以致前轮先停止的。于是,后轮翘了个一百八十度,我就像马戏团的空中飞人一样,头朝下,脚朝上,一下子就飞出二十公尺之遥,脑袋撞到电线杆上,还没有来得及叫哎哟,就不省人事了。

等到悠然还魂,我已身在医院。头上破了一个洞,用绷带包着,我极力忍住痛,不嚎出声音。因为房门开处,一个芳影跨进来,啊!竟是阿秀小姐!自从她上次拒绝我送给她的尼龙丝袜之后,已好久不肯理我,今天却来医院探望我的病情,一定是在这些日子中,发现我的种种不可抹煞的优点,而回心转意了。

“刘先生!”她喊。

我点点头,露出非常非常不动心的表情。

“我给你送来两件东西。”她娇滴滴地说。

是什么东西呢？不外蛋糕水果之类吧，可是，她手里怎么空空的呀？女孩子总是淘气的，说不定她在玩什么花样，故意叫我惊奇一下哩。

“第一件，是一封信。”她脸上泛红。

她多聪明啊，女孩子的脸嫩，当面不好意思讲什么，就用信来代替，真是妙人儿。不过，她不认识字呀。

“给你！”

她没有等我对我的怀疑找到解答，就把只有两个疤痕的玉手伸给我，这明明是暗示我可以采取行动了。记得有一位大作家说过：“对于女人，该吻的时候不吻，比不该吻的时候强吻，罪过还要大。”难道我真的要叫我的安琪儿认为我不懂风情吗？同时，又为了避免罪过还要大起见，我觑了个紧，然后，猛地抱住她，接着就是一个沁人肺腑的热吻。

啪的一声，我的脸上着实挨了一下。

“老不修，你还当先生，”料不到她这个不识抬举的贱货，竟又哭又骂，“房东教我把你的行李送来，告诉你，房子不租给你了，不想好死的臭光棍。”

拖着木屐呱答呱答地，她闹着，咕哝着走了，我不由得怒发冲冠。然而，当我捡起她送来的那封信的时候，终归心平气和。

“刘禄寿先生台启。”信封上这样写。

怪不得阿秀刚才那么吃醋，这是秘书室李小姐的信哩。对于李小姐的笔迹，她虽然从没有给我写过一个字，甚至连话也从不肯和我多谈，但我偷看她写给别人的信太多了，所以再熟习不过。我刚才破碎的心刹那间恢复完整。最保守的推测，至少是她天良发现，先用情书安慰我的伤势，继而亲身看望。

我打开信。

“刘先生，”信上写道——

“奉总经理谕：台端致王小姐函九封，致李小姐函十七封，以及

送何小姐衣料五件,均经彼等直接陆续呈报上级。顷奉交下,飭严办。查台端行为不检,有失官箴,着予免职,等因,相应通知,即希查照,为荷。秘书室启。”

我的头嗡的一声,完了,完了,该死的女人,天杀的女人,有眼不识晚香玉的女人!害得我这个一向洁身自好的人,惨遭失恋失业失屋之苦。

我不由得长叹一声,跌到病床上,两眼发黑。

好人难做

一

在从前,我总是认为,人与人之间,固然有很多不愉快,但也有很多可爱之处,尤其是那伟大的“友情”,把人与人之间的距离缩短,使人们在离开了父母后,仍能得到温暖。所以,我交朋友的态度,全在于一个“诚”字,不知道耍手段、不知道花言巧语,至于什么叫做欺骗、什么叫做玩弄,更是想都没有想过。我整天想的,都是怎么样为朋友效力,为朋友牺牲的事。

可是,当我写这篇文章的时候,禁不住为这日下的世风落泪,原来人的心里竟都充满着诡诈,甚至我最要好的朋友,都不例外,在“义”和“利”的关头上,竟用一连串非常无耻的手段来打击我。幸亏我一向以义理为担当,屹立不屈,如果换了一个意志不坚的动摇分子,恐怕早被这种反动势力迫害得抬不起头来了。

我现在把事实经过写出来,等你拜读一遍之后,凭着你的良知,我相信,你立刻可以看出,我是为什么这样伤心,和为什么这样为恢复旧道德而振臂狂呼了。

二

我要早晓得有那样的结果,绝不肯答应这件事的。我当时是太古道热肠了,慷慨而自发的,向我的朋友杨宗固推荐我充当他的总招待。宗固是我的刎颈之交,要结婚了,我不能让他的喜筵杂乱无章。

他最初面有难色,但经我一再说明我的忠诚和我的才干之后,他只好表示欢迎。

宗固结婚的那一天,万里无云,阳光普照,象征着无涯的纯洁与欢乐。下午五时,他和新娘还没有从教堂回来,客人们就陆续光临了。

我的忙碌开始。

门口被拥挤得水泄不通,使得稍后来的贵宾(按照“做要人状”的不成文法,贵宾是非迟到不可的),无法举步,为了怕得罪宗固的朋友,我顶着毒烈的太阳,在门外勇猛地斥责三轮车夫,足足二十分钟之久,才算清出一条道路。刚转回院子,又碰上一个衣裳褴褛的小孩正在掐花篮上的嫩苞,这是客人们送的礼物,岂能任人损坏,我上去就踢一脚,小孩子放声大哭,他那个也是衣裳褴褛的父亲,想不到竟毫不自惭地冲过来,质问我干什么?他简直野蛮得好像要打架似的,我真想声明,对于任何像他这样穷斯滥矣的人,概不招待。不过,我却没有张口,并不是我有什么顾忌,而是因为一辆顶顶流线型的汽车,闯进了大门,闯得人们乱叫乱喊,我立刻冒着被压死的危险迎上去,拉开车门,十分谦恭地把车上那个大块头请下,并且迅速地递上我的名片。因为他睬也不睬,所以我只好把名片收回,鞠着躬,满面堆笑地把他领进喜堂。

这时,礼桌旁边正陷于混乱,送礼的人真多,送的礼也真优厚。钱,有送二百元的,有送一百元的,最少,也是八十元。至于东西,像衣料、锦帐、花篮、镜框等等,不一会儿就堆积如山。

霎时间,我的两眼冒出正义之火,心也剧烈地为正义而跳动。国难严重到今天这种程度,民生艰苦到今天这种地步,难道这些客人们都无动于衷?送礼,内政部有规定——一律五元,他们偏偏要送得这么庞大。据我看,他们的思想大有问题,这不仅仅是浪费而已,而是故意破坏政府的威信。

于是我迅速采取行动,把司账的赶走,由我躬亲主持。凡是送二百元的,我就在簿子上登记“一百五十元”,凡是送一百元的,我就在

簿子上登记“六十元”，凡是送两件衣料、锦帐，或花篮的，我也都在簿子上分别登记一件。

我为了要把这事情处理得公平合理，真是呕尽心血。因为，任何人在毫无准备的状态之下，马上找到一个折扣的比例，简直有点不可能。只有我，一方面是上帝赋给我特别聪明的脑筋，一方面是我特别卖力，所以总算应付裕如，一直在汗流浹背中，担当起我不应该担当的分外工作。但，为了朋友，我毫无抱怨。

一小时后，宗固和新娘来了，大家像海豹似的拥上去，围成一团，恭喜、赞美、夸奖，咕咕呱呱，教人看不惯。我一扭头，无意间，发现客人们竟是如此之多，不但乱嘈嘈得不卫生，而且每个人看样子还要等着据案大嚼，硬是吃定一个人了，宗固怎么能受得了呢，我既身为总招待，不得不为我的朋友采取紧急措施。

“啊呀，老杨，”于是，我拨开众人——有几个死硬派被我拨得几乎屁股蹲地，向新郎叫道，“你发了多少帖子？”

“二百张。”

“有没有发赵处长、钱主任、孙经理、李总干事……”

宗固愣了一下。

“真他妈的，”我喊道，“该来的倒没有来！”

眨眼工夫，鸦雀无声，几个衣冠楚楚的家伙，一言不发地走出喜堂，剩下的人尴尬地瞪着眼睛。其中，以宗固的眼睛瞪得最大。

“咦，”我说，“他们到什么地方去了？”

“当然是走！”旁边一个人嗫嚅说。

“为什么呢？”

“你怎么乱说话？”宗固的舌头有点僵，“该来的没有来，当然是不该来的倒来了。”

“这才是，”我大声分辩说，“不该走的倒非走不可。”

我的话刚说完，四周已乱成倾圮了的蚂蚁窝，客人们像碰到世界末日似的，抓帽子的抓帽子，穿衣服的穿衣服，不到三分钟，就散了一大半。

“你，”宗固暴跳起来，把拳头伸到我脸上，号道，“你这算干什么？”

“我没有干什么呀。”

“你怎么拆我的台？”

“什么地方拆你的台呀？”

“你，你说不该走的倒非走不可，当然是该走的人倒不肯走了，朋友们怎么受得住？”

“苍天在上，”我大声赌咒道，“我并不是说他们的呀。”

好了，用不着我再发表谈话了，宗固也顾不得和我辩论了，他施展出橄榄球场上的绝技，拖、拉、挡、推……但是，结果都没有用。不到半个钟头，偌大的喜堂只剩下三个人——愤怒的宗固，哭泣的新娘，和功成不居的我。另外，就是那些口呆目瞪的侍者了。

事情办到这种程度，按道理，宗固应该如何地感激我才是，我为他省了一笔巨款，又为他省了无数麻烦，同时，也为国家保存一份元气，于公于私，全是一副赤胆忠心。可是，死也想不到，他不但不感激我，反而疯狂似的开始他那种种使任何文明人听了都掩耳朵的咒骂，问我是何居心？问我和他有什么仇？问我有没有羞耻？问我脑筋是怎么长的？等等不着边际的话，我有我高贵的身份，知道他事后会后悔的，所以我一直不言不语。

最后，侍者畏怯地走过来。

“请问，这二十桌酒席怎么办？”

“怎么办？”我一肚子的委屈发泄到他身上，向他吼说，“分成三份。一份送新郎家，一份送新娘家，一份送——送到我那里也可以。”

大概是宗固的血压太高的缘故，一把没拉住，他就昏厥在地。

三

为了救护宗固，我把人世间最宝贵的光阴，花费了整整一个小

时,包括打电话,叫红十字车,陪着送医院、挂号、登记,以及安慰那位伤心透顶了的新娘。不过,我即令这样地为朋友两肋插刀,仍然不能够阻止他忘恩负义。

那是宗固出院后的第二天,我正在写一篇“道德之危机与重整”的论文,宗固敲门进来了,一脸严肃,我先有点不高兴。

燃上纸烟,他发话了。

“周兄,”他说,“我想问你一点事情。”

“说吧。”

“请你不要介意。”

“说吧。”我最讨厌一个人鬼鬼祟祟。

“我结婚的那一天,听说你登记客人送的礼金时,全打了折扣。”

“是呀,我完全是为你着想,也为国家着想,一切要节约呀。”

“不过,折扣下来的那些钱呢?”

“不用提了,我们这么好的朋友,一提钱,岂不显得小气。”

“不过,”他笑——任何人都可以看出他的笑是多么阴险,“这笔钱大概有八千元?”

“谁说的,”我纠正他说,“不过七千五。”

“是不是我现在可以带回去?”

“什么?”我简直不敢相信我的耳朵。

“请你原谅,周兄,我因为住院花的钱太多,欠下亏空,所以等不及你送了,让我亲自来取吧。”

老天,他说得倒婉转,竟毫不顾念朋友的交情,毫不顾念他结婚时我为他尽了多大力,流了多少汗,如今在事情刚刚结束之后,却过河拆桥。

“好,”我叫道,“你真够朋友。”

“实在对不起。”

“只是,恐怕没有那么容易。”

“那我们只好请法院公断了。”

我气得几乎要犯风湿症,这家伙平常和我称兄道弟,好像如手如

足,再料不到竟翻脸无情,为了几个臭钱,逼上大门,把多少年的友谊,一笔勾销。

“好吧,”我颤抖地掏出那七千五百元——感激上帝,他没提那些衣料锦帐,我说,“钱算什么,我从来不把钱看到眼里,给你!”我用力把钞票摔到地板上,冲着他喊道,“你拿,看你有脸拿。”

他竟毫不知羞地弯下腰,一张一张地捡起来——真的有脸拿。

“对不起,周兄。”

他笑,仍是阴险地笑。

“再见,”他告辞时,故意装出君子风度说,“有工夫希望来坐坐,像往常一样。”

要不是我的修养好,我真也要像他那样地昏厥在地了。

四

事情到这里为止。

我不打算再写下去了,因为在这短短的一段报导中,你一定分辨出谁是谁非的了。

然而,我也不完全怪罪宗固,冷静地检讨自己,我也有不可宽恕的几个重要错误,第一、我有眼无珠,不知道择友,竟把这种人面兽心的人,当做知己。第二、我对朋友太忠厚了,只求心安理得,不问后果如何,那些自私成性的人,自会把我看成眼中钉……

当然,我最大的一个错误,还是,我忘记了一句名言:“好人难做!”

妻的奇遇

半夜,有人敲门。

我把电灯扭亮,把妻摇醒,像我这样有身份的人,一向是不肯亲自去开门的,但是我们既没有下女(当然是雇不起的缘故),所以只好由妻去开了。妻揉揉眼睛,不肯去。我就警告她说:

“你注意了,明天还没有米下锅。”

妻是助产士,无疑的是她的生意。我知道,绝不会是找我的,除非那些该死的债主来讨债。

妻开门回来,背后跟着一个老太婆,脸皮绷着,好像刚害过一场瘟疫。

“死鬼,”妻叫我,她总是这样叫我的,“这位老太太的女儿要生产了,我去去,马上就回来。”

“欧开!”

我抛出英文。妻就梳妆打扮,然后拿起她那包吃饭家伙,摇摇地走了。我望着老太婆的背影,忖量着,这一趟总会弄个百儿八十元的,三天的伙食不用愁了。

我本来想睡的,可是睡不着。一方面有点孤衾难耐;一方面,这还没有到手的百儿八十元,却勾起我无数伟大的计划,什么妻要买一盒日本的粉啦!我要还对门小铺那一盒香蕉牌纸烟账啦……简直合不上眼。隔壁钟打两点,接着又打三点、四点、五点……妻还没有回来。她从没有去过那么久的,想起妻长得非常漂亮(虽然没有人承认),我的心仍开始跳。

直等到天亮,隔壁那些奉公守法的公教人员们已爬起来洗脸了,妻才回来,而且满脸笑容。根据记忆,这笑容只有我们结婚的那一天

露过一次。

“喂，”我迫不及待问，“多少钱？”

妻一举手，一叠东西摔到我脸上，几乎把眼睛摔瞎，我正要行使我的夫权骂她一顿的，可是一开口就再也拢不住，原来散到床上的竟都是花花绿绿的美钞，我立刻抓到手里数，十元，二十元，三十元……天呀！整整二百五十元，我的耳朵轰地一叫，妻顺手一把抓住我的头发。

“告诉我，”我喘气说，“这钱是怎么来的？”

“你别太紧张。”

“我从来不知道什么叫紧张。”

“好吧，让我告诉你！”妻说——

“我不是随着那老太婆出去了吗？我想她怎么没有叫辆三轮车呢，既然没有叫，大概就住在附近了。可是拐了一个弯，却有一辆小汽车停在那里，车门打开，一个衣饰华丽的胖老太太，招手叫我上去，原来刚才那个老太婆不过是她的佣人。

“我逡巡地坐到座位上，心里有点疑惑，这样有钱的人家为什么不住医院呢？为什么不去请有名望的大夫呢？为什么会找到我这样没有人知道的年轻人呢？接着我忽然发现汽车的窗子全挡上了，两边的窗子固然挡上，后面的窗子也挡上了，看不见窗外的景色，更不知道经过了些什么街道。只觉得车子在飞快地奔驰，而且在不断地转弯。

“最后，车子停住。那个一直把脸背着我的胖老太太扭回头，笑着说：‘真对不起，因为这地方不是普通人可以进来的，因为今天这回事不愿让别人知道，为了保密，为了彼此都有好处，所以我打算用手帕包住你的眼睛，等你进了屋子再打开！’这事太离奇了，我正在迟疑，她又说：‘你假使不愿意的话，我还可以送你回去，我们再去请别的人。不过我告诉你，不要怕，对你只有好处，没有危险。我们是社会上很有地位的人。’

“我想了想，反正已经来了，就有危险也得冒一下，于是我点点

头,她就掏出一方黑手帕把我的眼睛蒙住,用手扶着我,提醒我上台阶,提醒我迈门限……好久,我的手才摸到一个沙发,黑手帕取了下来……”

“什么地方?”我迫不及待问。

“什么地方?”妻说,“啊,富丽豪华,像天宫一样,”她开始回忆说,“那耀眼的水晶床,那高贵的肉色拖鞋,那全是英文的日历,那法国香水,那海勃龙大衣,那根本不准进口的崭新转椅,那芝加哥厂最新出品的钢琴,那天鹅绒的地毯,那好得说不出的窗帘,那散乱在案头上的纽约银行支票簿,那发亮的美国制金鱼缸,那香气扑鼻的枕畔电话……”

“闭嘴,”我看妻的眼睛直往上翻,一副穷措大相,不由得妒火上烧,“你干什么去了?人家请你拍卖家具?”

“啊,”她如梦方醒说,“躺在床上的是一位少年妇女,在那里昏迷着,偶尔呼一两声痛,很明显的,她就是产妇了。胖老太太急迫地对我说:‘请你费心看看吧,我们的小姐是头生呢!我们知道你的环境不很好,只求她能顺利地生下来,一定重重地致谢!’我才悟过来她挑选我去接生,原来是看上我的穷。这些都不必管它吧。我就开始行动,咳,死鬼——”

“嗯。”

“这个少妇可真美,肌肤丰满得像一朵牡丹,面庞儿娇艳得更不用说了。而且,仿佛很熟,在哪儿见过。”

“哪儿见过?”我叫。

“好像在戏台上,好像在电影上,好像在摊子卖的相片上,也好像在什么杂志报纸上。想是想不起来了,想这有什么用呢,我也不是侦探,我有我的本职工作。我整整费了四小时的工夫,把我在学校里学的那一套东西统统都用上了,孩子总算顺利降生,可是我的骨头都要累碎了,头也累得发晕。这时候,产妇朦胧睡去,我歪到沙发上休息,隐隐约约地听见外屋有人在谈话。一个男的声音,似乎是兴奋,又似乎有点无可奈何。‘我当然是高兴’,他说,‘只要小姐肯,什么

时候举行仪式都可以。老板也是不得已呀，照小姐的想法，他的官就得垮！’大概是胖老太太在啜泣：‘孩子都生出来了，他倒撒手不管，一会儿说去美国，一会儿说去日本，一会儿又叫你替他娶小姐，一会儿又发誓马上就跟太太离婚，天啊，我们还有眼前的债……’那男人在摸索皮包，‘这是十万块钱，怎能说老板撒手不管呢……’底下的，越说越低，渐渐听不清楚了。

“不一会儿，胖老太太进来，喜和忧的表情堆在脸上，她握住我的手：‘真谢谢，母子平安！这是二百五十元，谈不上报酬，请你先零用吧。不过我再重复车上的话——请你保守秘密。假如你泄漏给别人，那么，你会招来严重的后果。不过我们是相信你的，我们不住医院，就是因为我们相信你是一位医德高尚，守口如瓶的大夫呢。我叫车子送你回去，不过仍得委屈你蒙上眼睛！’

“汽车又停在转弯处，我刚跨出车门，它就开走了。我映着路灯，赶紧数一下这二百五十元，比平常多一倍。谁晓得还是美钞！老天啊，按市价说，足足有一万元……”

妻说到这里停住，我把眼瞪得有电灯泡那么大，我要弄清楚内幕。

“喂，”于是，我问，“你看清汽车牌照号码没有？”

“没有。”

“那几个女人都是什么地方的口音？”

“听不出来。”

“大概走了多少路？”

“我怎么会晓得。”

“你觉出不？汽车有时候是在故意兜圈子——老向一个方向转？”

“觉不出。”

“你有没有把黑手帕弄个缝，偷看一下？”

“人家不教看呀！”

“蠢材，”我大怒说，“再好好想一想，在什么地方见过那女人？”

“真想不出来。”

妻要使用眼泪武器了。再问就要出麻烦,我立刻打住,把美钞用绳子扎上七八道,藏到贴身的衣服里,然后气呼呼地想,妻真是不可救药的笨蛋,假使她的脑筋有我十分之一那样聪明,她一定会弄明白今夜的遭遇是怎么一回事,不至于像碰到一个魔谜似的终身不解,那么,说不定可以写出十万二十万字的巨著,一举成名。可是现在,什么都别提了,我只好躺在床上,偶尔趁妻不注意的时候,向她来一个长距离的目眦俱裂,等待着因她不能守密而降临的严重后果了。

画展世家

一

我想,世界上最前途、最有学问,但也最倒霉、最可怜的人,要算是徐光华先生了。大概魔鬼在他家里做工,硬使他的女儿和妻子,先后去开画展,以致他不得不陷于悲惨的境地。我在这里下“悲惨”的字眼,完全是春秋笔法,一点都不含糊。马上,我就要叙述出来他悲惨的经过,你要是听了,包管会为他洒下同情之泪,甚至于,或许你还会捐助他一笔巨款,以安慰他那被撕裂了的心,像他日夜所盼望的那样,也说不定。我怎么对他知道得这么清楚呢,说起来再简单没有,因为,我——我就是徐光华先生。

二

记得是一个星期天的下午,卦摊上的测字先生向我提出保证,保证我很快地就要时来运转了,所以我几乎是吹着口哨回家的。太阳光从满是窟窿的窗纸上漏进来,射到地板上,春色随着喜讯洋溢,我兴奋得坐不住。

妻在这时候姗姗地走过来,告诉我玛丽要开画展的消息。(玛丽是我们的独生女儿。别看我们穷,须知我一向老谋深算,因此,我们家的人,都是叫洋名的,好比我,我的洋名是“约翰”。)我无法相信,女儿自从初中毕业就不肯再读书了,整天在外面胡混,别说是画,就是她所学的那些字,恐怕也忘光了。可是看妻把眼睛鼓得那么圆,

又说什么准备就绪了，我就不得不闭上嘴巴，但我心里仍在怀疑，决定向玛丽问个明白。

于是，我开始守在房门口，一直守到后半夜，当玛丽跟电影明星一样地提着鞋，蹑手蹑脚地爬上楼梯，我正好睁开眼睛。玛丽怕的不是爸妈，而是楼下的二房东，所以她理也没理我，就歪到床上。

“孩子，”我惊叹说，“又一双高跟鞋！”

“日本朋友送我的。”

“这新大衣？”

“美国朋友送我的。”

“唉，你难道没有中国朋友？”

“当然有，没有怎么能开画展。”

“我正要问你这个问题。”

玛丽打个呵欠：“会场已经租定了，在——在，一个叫什么堂的地方，我也搞不清，反正都由赵委员他们主办，钱编辑发表消息，孙作家写评论，李记者写会场花絮。此外，周主任、武局长、郑处长……还有什么什么长，都已经把画订下了，展览罢，就付款，这回至少剩个一万二万的，而且出了名，”她起来叠被说，“我的好爸爸，我要送你两条新乐园，教你过瘾。”

我被女儿的孝心所感动，“可是，”我仍放心不下说，“你从来没有学过画呀，你连个鸡蛋都画不圆。”

“你真是，我早拜了王先生做老师了呀！而且我还是王老师的得意学生哩！你知道王老师吗？有名的北京王公后代，留学美英法日，他的画都是论美金的，我拜他当老师，一天跟他学两个钟点！”

“那么，学几年了？”

“几年？”女儿扭回头，噗嗤一声笑了，“一个半月。”

“一个半月就开画展？”我嚷道。

“爸爸，你真可怜，你的脑筋怎么老是停留在十八世纪呢？现在最流行的是速成科，什么画家、作家，甚至什么电影明星，尤其是女画家、女作家、女电影明星，更是速成得厉害。”

我正要根据理论,痛加驳斥,可是,妻已闯进来抓住我的破领带。

“走,”妻像拖木桶似的往外拖我,“你懂得什么,打破沙锅问到底,孩子应酬一天,该休息了,你真不识相,画展星期六就开幕,到时候你再去见识见识不迟。”

躺到床上,我的糊涂转趋严重。

“海雅尼,”我叫妻,上面已声明过,我们家的人都是用洋名的,“我怕玛丽丢人!”

“丢人,丢人,你不丢人?穷得把你绞起来也绞不出一滴油水,还讲丢人,你要知道丢人,早就该自杀了。别招惹我,我不能像你一样一天到晚自命清高。”

我马上把测字先生的喜讯报告给她,“至少,”我说,“谋一个录事或工友的位置总是有希望了。”可是她显然地不大注意这个喜讯,因为我刚说一句,她就呼呼睡了。

好容易熬到星期六,喝了两碗凉水,把裤带勒紧,就向玛丽的画展场出发,经过闹市,终于到了什么堂。很多人正往里挤,我加入人潮,并且马上发现贴在墙上的一张报纸上的巨大标题:

青年女画家

徐玛丽小姐画展

本日在什么堂揭幕

我的心几乎跳到口里,赶紧往下读。

“徐玛丽小姐的画展,”上面写道,“是震动海内外艺坛上的一个大消息,她生长在一个富裕高尚的家庭里,天资聪敏,很小的时候,她的双亲就教她临摹《芥子推画谱》,在北平、巴黎,专攻西洋绘画,已早有声名,来台后复得王大师的指点,层楼更高,青出于蓝……”

我努力使自己呼吸正常,所以能够再往下读。

“评徐玛丽的画,”也是贴在墙上的,另家报纸一篇专访上说,“这是天才的火花,美妙的艺术手法从她的纤指带到笔触。就以那一幅‘雨夜深林黑人围猎墨猪图’来说,混沌中显出线条,一个没有艺术修养的人,根本无法了解,这张三英尺见方的油画,充分表现出

新潮派的精华。而且,又揉进了象征派和新浪漫派的意境,令人最惊奇的还是它在印象派的轮廓之中,又吸收了写实主义的理论,这种熔各派于一炉的空前杰作,使我们广大的群众,在艺术界里终于发现了奇葩。”

我仍努力使自己呼吸正常,并且拔起脚步,像拴上戴宗的神行甲马,一阵风闯进会场。会场里人山人海,玛丽在一角站着,很多西服革履的人替她拍照,没有人欺负她,我放了心,而且,忽然想到这位“青年女画家”就是我的女儿,就不由得很迅速地骄傲起来,这样,一直骄傲到我看见“雨夜深林黑人围猎墨猪图”。

我立刻吃了一惊,我面前呈现的竟是一片黑,锅底一样的黑,一股油漆的臭味扑进鼻孔,我计算着,只需在墨汁里蘸两下刷子,就可以把这三英尺见方的白布刷成这个模样——简陋、丑恶、无聊。假使一定要逼着我说它像什么东西,那么只好说它像死人灵堂上用的黑幔了。我看不出什么主义,我只看出我想呕。

接着,当我陆续发现三张贴在上边的订购单子——一张单子上写:“赵委员订购,新台币五千九百元。”另一张单子上写:“吉原三郎订购,日币三十五万元。”第三张单子上写:“Dr. Petter 订购,美金三百六十元。”这时候,我不得不惨叫一声,倒了下来,知道我那该死的心脏病,大概是承受不住这么大的刺激,要复发了。

模模糊糊地我听到一个娇小的女人声音:“这就是刚才那个不肯买门票的穷鬼!”我本能地要向她抗议,我女儿只要刷两下就值美金好几百元,我当爸爸的岂能没有钱?可是,我已不能动了,而且几乎是死了。等到我悠悠转醒,一灯如豆,我正躺在家里的地板上,一点盖的也没有,冷得发抖,我想挣扎着坐起来,却忽然听见妻和女儿在房间里谈话。

“妈妈,”女儿低语说,“开画展真妙,三天过去,我还要到南部去开,准弄个十万八万的。赵委员说了,他给我介绍那里的大头目。妈妈呀,你跟我去吧,我怕。”

“怕什么?”

“赵委员和王老师他们，都……”

“傻孩子……”妻说。

也不知道是因为她们冷落了我，还是我想教训她们一顿，我吼了起来，二房东立刻在楼下破口大骂，妻跑到我身旁，用她那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弄来的新高跟鞋踢我的屁股。

“小声点，孩子刚哭了半天，你这副穷相，跑到展览会去闹什么？又昏倒在那里，女儿认你也不好，不认你也不好，后来还是看门的警察用警车把你送回来。要不，教女儿还见不见人……你现在还叫，叫，叫什么叫……”

我气得直咽唾沫。

三

二十天后，母女二人从南部平安回来，我像欢迎天使一样地欢迎她们。饭桌上，她们更显得兴高采烈，高谈着怎么轰动了那个地方，怎么招待文化人，怎么赴大官大商的宴会，最后，玛丽黯然神伤。

“妈妈，”她说，“我还得学跳舞。”

“绘画和跳舞有关系吗？”我插嘴。

“你这个落伍的爸爸，”玛丽说，“当然有关系呀，而且密切得很。你想，捧你的那些有钱有势的人，开派对欢迎你，你竟不会跳，只教人家拖着吃豆腐，多寒碜。你不教人家拖，人家一气，不捧你了，你还想成名？成个鬼！更别说发财了，我得赶紧学，学华尔兹，”她眨着眼，“学狐步，学芭蕾，学满场飞……”

我的肠胃在翻动，不过我仍没有发现有什么更不好的预兆。可是，到了饭后，可怕的事情终来临。

“光华，”妻等女儿溜进房子，就开始和我谈判，她说，“我也要开画展。”

蚱蜢一样，我跳起来，“天啊！”我说，“你饶了我吧！”

“静一点，没人鞭打你。”

“如果问题只是鞭打的话，”我喘气说，“我可以随时拉下裤子。”

妻不理我，只凝视着天花板，幻梦似的说：“我必须开画展，我跟你受苦半辈子了，我要多少享受一点幸福，来尝尝人生真正的意味。我需要钱，我需要名，我需要充实我的青春，像玛丽一样。”

“可是你年纪大了呀！”我阻止她。

“我不过三十多一点。”

“多一点，天，多五六七八九点，你今年三十九啦。”

妻的脸色成了猪肝。

“我不和你抬杠，”停了一会儿，她说，“由于这次南行和外界接触的结果，我发现我具备了女作家、女明星，和女画家的资格，那就是：我的脸蛋儿还漂亮，我的风度还够，尤其是人家都说我具有黄毛丫头所没有的魅力。画展的日期就定在下个月，我已经拜周主任为师，捧的人也安排定了。然而，却有一件事是我成功的最大阻碍，只有求你帮助。”

“我愿意献出我的性命。”我看出除了顺水推舟之外，别无他法。

“真的吗，你答应了吗？”

“当然。”我拍胸脯说。

“你肯为我牺牲吗？”

“当然。”我慷慨激昂说。

“那么，我就要说了，我相信你会成全我。”

“当然，什么事吧！”

“很简单，”妻如释重负地吁一口气，“那就是，请你答应我，答应我跟你离婚。”

我霎时通身大汗，站起来又坐下，再站起来团团转，妻大概动了慈悲，她安慰我说：

“不要激动，我对外并不说嫌你穷，而只说嫌你的身体不好，我已略微地暗示给那些聪明绝顶的人了……”

我狂喊了一声。

“喊也没有用，”妻说，“我唯有这样做，才能在艺术的前途上，补

偿我曾经结过婚的损失，”她的心在飞了，“我现在只是向你说明，离婚是太重要了。不离婚，我就得不到捧场。一路上我和女儿商量，明天我们就搬到赵委员替女儿买的那座新房里去，因为以后，什么记者呀、摄影家呀、编辑呀、大人物呀一类的人，都要登门拜访了，我们不能不单独建立一个局面！”

我浑身乱抽筋，但我仍心平气和地做最后努力。我用颤抖的嘴唇恳求她回心转意，她不肯。我又把测字先生说时来运转的话重提一遍，她也不肯。我哭了，声泪齐下，她还是不肯。我向她说朱买臣的故事，她假装没听见。我是有学问的人，就用哲学来开导她，她不但不服，反而站起来找女儿去了。于是，我只好再昏倒在地板上……

四

女人们要是立下了什么主意，而这主意再被她自己认为非常的正当，同时又得到一个或一些混账男人们支持的时候，便会坚强得像个干屎橛。所以，现在，在这破漏的陋室中，玛丽和海雅尼已随画展而去，只剩下我一个人，在孤苦伶仃地顾影自怜。

没有伴侣，没有希望，怀在胸中的大志，早已烟消云散，玛丽给我的两条新乐园也吸光了，而测字先生预言的时来运转，又不十分可靠。肚子饿得慌，牵连得头也有点痛，举目无亲，四顾茫然。我有什么办法呢，我只有祈求亲爱的读者朋友，可怜我，伸出救命的援手吧！或者，也向上帝祷告，请他老人家大发慈悲，把那位在我这里，因做工过度而累得满头大汗的魔鬼先生——他已经很辛苦了，请他早点摆驾回宫吧。如果他再把我勾引得，也动了开画展的念头，那，那我就离自杀不远了。

英雄宴

一

当我们这一群彼此陌生的客人，刚刚围着桌子坐下，高踞在首席的那位绅士的嘴巴，就马上变成突然崩溃了的黄河堤岸，滔滔不绝发表起他的说论来了。他具有任何绅士都具有的魅力，仿佛天上乱翻斤斗的飞行家一样，从第一回合起，就吸引得在场的人，既惊骇又赞叹地屏声静息，一直——一直到这场喜酒几乎快要终了的时候。

我再也记不清那位绅士用什么方法结束他的说论了，不过，我还记得……。

二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首先，我们的绅士把一根粗大的海参塞进口腔。接着，他就批判（不是批评）这筵席太糟。他说，鹿鸣春鸭子楼的东西要丰富卫生得多了。接着，他对结婚典礼秩序单上的简体字表示不满，他一面用筷子猛夹虾仁，一面说，中国五千年命脉，非被这缺少的几笔断送不可。最后，他批判新娘的脸太红。根据学问，他说，显然的，那是她心脏过于衰弱的缘故。

我记得我立刻从心坎深处，发出共鸣。

于是，话题转到心脏，绅士用手指弹着酒杯，向我们报告美国研究人造心脏已经成功的消息。他说，以后人类的心脏都可以用特制

的皮囊代替。他又向我们报告人造婴儿的消息,这是高度的军事机密,他保证说,只要把适度的化学成分放到羊尿液里,通上辐射线,就可以有个活生生的小家伙跳出来。说到这里,绅士压低声音补充说,俄国所以不敢开战,完全是害怕美国这种无限制的兵源。紧接着,他又向我们介绍美国人造内分泌的成就,他郑重指出,老年人要是连续不断地注射九百万西西,就会变成十八岁。

我记得我不停地点头。

于是,话题第二转,转到十八岁。绅士向大家解释说,十八岁是人生的高潮,好像打梭哈时派到四张艾氏一样,简直是无法再高的了。他又进一步向大家解释,十八岁是对抗原子弹的唯一秘密武器。说到这里,绅士汹涌地灌下一杯五加皮,再打一个嗝。继续说,在马林可芙博士的报告中,曾提到当年广岛的十八岁年轻人,竟没有一个受到伤害。

“我怎么知道的这样多呢?”末了,绅士顿了一顿,用眼睛向全桌人扫射,然后画龙点睛说,“这都是克明,邓克明——告诉我的。”

我记得我是最先肃然起敬的,全桌人跟着也肃然起敬,可是我旁边坐着的那个其貌不扬的糟老头,却一脸困惑,想开口说什么。

“我和邓克明是老朋友,”绅士显然因为那糟老头的奇异表情而大大地不高兴了,但他仍照常和颜悦色,“我和克明从小同学,”绅士声明说,他不再转话题了,只在盘子里拣了一块肥大的鱼肚,呼噜一声吸进喉咙,“昨天,克明到我家吃饭,我以为他在外国多年,恐怕不会用筷子了,谁知道他用得却真利落,一大碗饺子,稀里哗啦吃个净光。当时,我就取笑他说:‘看样子,你好像监狱里刚放出来的囚犯呢。’克明也真可怜,摸摸肚子说:‘虽然不是囚犯,可是在美国跟囚犯差不多呀。’你们知道,老邓是美国最高科学院里唯一中国籍研究员,后来参加人造心脏、人造婴儿,和人造内分泌的研究工作,全都是军事秘密,跟那些美国高级科学家们一同集中在马林贝贝基地,有吃的、有用的、有玩的,就是没有——就是没有自由。克明每天看到的尽些些黄头发蓝眼睛的人,整天吃的尽些些半生不熟的牛排,怎会不

想念他的祖国呢。他这次回来,任何宴会都不参加,他只肯到舍下,和老朋友无拘无束、海阔天空地谈谈。”

我记得我身边那个糟老头,又要开口,被我怒目地把他瞪回去,这个家伙真不知趣。

“克明这个人,”绅士向我笑笑,我得意地坐不住,“他现在是阔起来了,”绅士放下筷子,手指颤动得像几条小蛇,“到处有人巴结,尤其是一些无耻之徒,不认识的硬装认识,没有关系的硬拉关系,喊他‘克公’、喊他‘克老’,真是肉麻透顶。我,我还是叫他的小名——狗妞。”

我记得我咽唾沫。

“我只是在没有人的地方才叫他狗妞的呀,”绅士的筷子又在盘子里搅,他说,“克明的绰号叫‘三眼狗’,我们老同学见面都这样叫……”

我记得我一把没拉住,身边那个糟老头站起来了。

“先生,对不起,”糟老头结结巴巴问,“贵姓是……”

刷的一声,绅士的名片递过来,我是多么的惊羡啊,绅士动作是如此的熟练、迅速,好像昆仑派侠客向敌人发动奇袭时,轻松而骄傲地拔剑出鞘一样。随后是,绅士用同样的手法,发出同样的声音,把糟老头的名片插进口袋——连一眼都没看。糟老头脸红了,那可怜的灰白面色,显出他准有神经病,我就拼命拉他坐下,拉得他踉跄的几乎从椅背上翻过去。

“我和克明可以说是两小无猜,”绅士仍继续他的话题说,“克明小的时候很淘气,”绅士咽一口酒,“初中三年级的时候,有一天我们到河边玩,我说:‘三眼狗,来一个!’他瞎逞能,扑通跳下,差点儿没淹死,”绅士被过去的趣事逗得哈哈大笑起来,“原来他根本不会游泳,害得我死拖活拖,好容易才把他掇弄上岸。”

我紧张得细胞都在跳。

“克明对中国旧文学也很有根柢呢,”绅士顺手抓个馒头,仔细剥着皮说,“他在美国二十年,公余之暇,还作诗自娱。要说什么洋

文、什么科学,我甘拜下风。要说诗,那他可差得远啦。所以他总是把诗寄给我,求我修改。我这个人就是有这么一点怪脾气,不奉承、不拍马、不吹牛,有一说一、有二说二,我毫不客气地指出他什么地方失粘,什么地方平仄不调。而克明的伟大处也就在这里,他真虚心,所以进步也快,记得他有一首‘原子工厂观成’的诗,作得真好。”

“念出来,好吗?”我低声说,陪着笑容。

“等一等,那是一首七言绝句,”绅士伸脖子咽下一口馒头,眼泪几乎挤出来,然后,他说,“诗是这样的:‘广岛初击天下惊,万家灯火哭苍生;乾坤一掷尔夫球,历史重写白雪轻。’我真傻,当时我不懂‘尔夫球’的意义,后来他来信告诉我,原来原子弹只有高尔夫球大小,我才明白。你看,克明的天才真不可思议,他能够把新时代的东西,天衣无缝地揉到旧形式里去,深得杜工部的余韵。”

我因为嘴巴张得太久的缘故,涎水开始往下流。

“我曾经步原韵和他一首,我那诗是:‘尔夫球落梦魂惊,巨魔竟自海外生;回头万事已非昨,人民生命一毛轻。’这两首诗都在报上发表过,一时唱和的人很多,而且还选进了中学国文课本,传为文坛佳话哩。”

我着实闭了一回眼睛,击节赞叹。

“克明原籍阳城,”绅士舐嘴唇说,“他母亲今年要是活着——我算算看,”他用优美的姿势算了一会儿,“今年整整九十六岁了,性情再温和没有。她五十大庆的时候,我们几个把兄弟,嘿,我和克明,还有王之振,三个换帖兄弟,磕过头哩!现在年轻人当然说我们落伍啦,可是,我们这一套是中国五千年的传统文化呀,我们一齐去拜寿,你猜,”绅士用脑袋在半空划出圈圈,“克明的母亲是一个麻子呢,可是麻得不太厉害,只在耳根下稍有点,不仔细看就看不出,俗话说:‘麻俏,麻俏。’老太太年轻的时候,狠狠风流过一阵呢……”

我如醉如痴地呓语着:“啊!啊!”我是多么荣幸啊,绅士的眼睛老看着我。

可是,万万料不到,一个声音从身旁响起,我霍然惊醒,并且立刻

发现那个该死的糟老头不知道什么时候已跳出座位，把他那瘦长的身躯，直逼到我们绅士的脸上。我灵机一动，知道上帝赐给我向绅士表演忠贞的机会到了，于是我也跳出座位，抓住糟老头的肩膀，准备痛痛快快地骂他一顿。——可是，我记得我那只抓住他肩膀的手，却再也抽不回来了，我相信我是死定了。

“先生，”我听见那糟老头说，“你太没有礼貌！”

“没有礼貌？”绅士从青蛙似的眼睛中射出一线基于神圣原因的轻蔑，“你是干什么的？你在什么单位做事？”

“中华最高科学研究会……”糟老头结巴地说。

“好了，”绅士大怒说，“我得告诉邓克明，他是你们的主任委员，我不相信他会容忍像你这样的莽汉，你，”绅士越说越气，“你叫什么名字，告诉我……”

“我吗，”那糟老头用枯干的手再掏出一张名片，“我——我叫，我就叫邓克明。”

三

刹那间喜堂寂静成坟场。

我们的绅士猛地直起身子，伸出摇晃的手臂，幻想着逃避这惨重的一击。他的嘴唇像兔子样的掀动，两颊不停抽搐，似乎枪弹刚洞穿他的心脏……

不过，最可怜的还是我，我没有绅士那样的好教养，也没有他那样的好耐性，所以我一发现大局逆转，尤其是一发现全体客人都咧开大嘴，隔岸观火般地欣赏我和绅士的精彩窘相，我竟怎么都制止不住浑身颤抖了。

故事到这里为止，因为幸亏有两个好心肠的客人，把我架上出租车，送我回家。在浑浑噩噩中，仿佛觉得天下已经太平。所以，以后的事，像我们的绅士用什么方法来结束他的说论，而那个真正是邓克明的糟老头，用什么方法来对付我们的绅士等等，我都不知道了。

有妻徒刑

星期六，中午。

屈指计算，从现在起，我将有一天半的时间，可以不必欣赏上司那副铁青而难看的嘴脸了。我麻雀一样地跳出办公室，踏着轻松的步伐，奔回我的伊甸园——甜蜜的家。

妻正在厨房弄得震天响，我知道她快要把午饭准备好了，写意地，我歪到沙发上，顺手抓起报纸，一面看标题，一面计划着如何消遣这可爱的周末。首先，我打算，午饭后要痛快地睡一大觉；其次，洗洗澡，洗洗头，刮刮胡子；第三，把朋友们的来信复一下；第四，浇花；第五，收听贝多芬的交响乐；最后，华灯初上，和妻在院中对坐赏月。

这是多么合理而诗意啊，感谢上帝，赐给我这么好的脑筋。

“又看报？吃饭！”

一声吆喝，妻满面通红地冲出厨房，我飞快地移动视线，希望尽快地把报纸看个大概，可是偏不凑巧，今天报纸上竟真有消息，像越南的战事打得正厉害啦、美国的黑人和白人平等啦……另外，电影广告也真诱人，《情劫火焰山》《蛇发美人》《骑兵肉搏战》……香艳、悲惨、武打、神奇、恸绝、紧张、狂满……都是天下第一巨片。

呼——的一声，惊险镜头出现了，饭碗从我耳边擦过，流星似的撞到墙壁上，发出刺耳的怪响，地板上撒满了米粒和碎瓷片。我大大地吓了一跳，定神一看，原来这碗饭是妻“祭”出来的，她正柳眉倒竖地站在门口，嘴里还念念有词。

我一下子就明白她发脾气的原因了，慌忙七手八脚，把地板上的东西捡净，跑进饭厅——

“我问你，”妻把脚跷到我的椅子上，不准我坐，“叫了你七八遍，

为什么理都不理？你升了什么官，在家里也端架子？”

我赶紧叫屈。

“要教我相信，赌个咒！”

“唉，”我无奈何说，“我要是听见了不答应，教我来世变狗。”

“太轻。”

“变猪。”

“太轻。”

“我，”我急了，口不择言说，“我要是听见了不答应，教我变，教我变，教我来世还当一个既穷又小的公务员。”

妻点点头，把脚收回，我坐下来尽快地稀里哗啦扒了三大碗。

“你看，”我鼓起勇气说，“今天，我总该休息一天了吧。”

“废话。”

“什么事都得公平呀。”

“一百个废话。”妻绾起头发去吹电扇。

我只好到厨房洗碗，这工作真腻人，我想哼点小调来调剂一下，也哼不出，眼皮既涩且重，头好像马上就要掉下来。从窗口望去，妻正安静地品着咖啡，两条腿舒服地伸到沙发的另一端，仿佛不知道她那可怜的丈夫在厨房里受活罪似的。

洗过碗，已累得发昏十一章，我踉跄地跑回房子，燃上一支纸烟，刚拿起报纸，想休息休息，麻烦却又来了。

“姓郑的，”妻叫，她总是叫我的姓的，“我上午买了十只小鸭。”

“好呀。”我支吾说。

“养大了杀给你吃。”妻忽然体贴起来。

“好呀。”我受宠若惊。

“卖鸭子的人说，”妻笑道，“每天最好喂它们蚯蚓。”

我看出事情不对劲了。

“我困死了，我想睡。”我先发制人。

“别打算溜，”妻用脚拦住我说，“商量一点事，好不好？”

“我想睡。”我打呵欠说。

“乖乖坐下。”

“我困得要死。”我挣扎着上床。

“你别莫名其妙，”妻沉下脸说，“从今天起，你下了班就给小鸭去掘蚯蚓。听见没有？现在先去开个利市，我替你新买了一把锄头。”

我立刻了解，我要是不去掘蚯蚓，事情准没个完，所以我再也没做一声，就奔到后院。果然，“替”我买的新锄头摆在那里，我把双手唾了唾沫，开始神圣的劳动。这时候，酷日当空，每一线阳光都像钢鞭似的抽进皮肤，我仿佛跌进《圣经》里的琉璜火湖。……偶尔一回头，妻已坐在梳妆台前打扮起来了，一会儿摸头、一会儿弄脸地，忙个不停。

我一面掘蚯蚓，一面想起“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的诗，迅速地，灵感在肚子里拟草稿，我也要作诗了，我的诗是“悼亡诗”——

天老爷的眼睛是雪亮的呀

教那个死婆娘归了阴……

可是，疲倦把我的灵感弄断，草稿拟不下去了。满身汗水像淋了一场暴雨，四肢无力，口干舌燥，嗓子要冒出火，我本想回到房子里歇一歇的，却又不十分有这种胆量。到底我还得感谢上帝赐给我一个灵活的脑筋，轻轻那么一想，蚯蚓被抓了起来，装着没事人似的，擦着汗，踱到窗前。

“你干什么？”妻仰头叫。

“我得休息一下呀。”我抗议说。

“你捉了几条？”

“三十。”

“再捉三十。”

要不是因为无法善后和胸有成竹，我真要昂然而进，所以我懒得和她争辩，只趁她转身取刷子的时候，飞快地，把手里的蚯蚓放到她粉盒旁边。然后，仍去掘我的地。

一切像演戏一样准确，五分钟后，妻在房中发出令人血液都凝结

的叫声。

“蛇……一条小蛇……”

妻的面色苍白，活像银幕上被枪杀时的电影明星，一只手掩着满是口红的嘴，一只手指着已爬到桌子中央的那条蚯蚓。我好不得意，她果然连蚯蚓和蛇都分不开，于是我英勇地抓起那条小蛇，掷出窗外，然后把她扶住，尽量地安慰一番，又高声咒骂了那小蛇一顿。跟着就声明，说什么我都得陪她在一起，免得她再受什么惊吓。我又给她倒了一杯茶，（当然，我先喝了一个饱。）这样闹了好久，妻的芳魂才算归窍，重新坐在梳妆台前。

长吁一口气，我欣然地歪到床上，刚合上眼。

“姓郑的！”妻又发话了。

“嗯。”我说。

“我有什么地方对不起你？”

妻有什么地方对不起我呢？只有我对不起她呀。一个当丈夫的，还不浑身都是错吗？

“你一万个对得起我。”我呻吟说。

“那么，你总是板面孔。”

“谁板了？”我愿意用半个地球换她的长舌头。

“看你没有礼貌的，”妻用木梳敲桌子说，“睁开眼。”

我赶忙睁开。

“坐起来呀。”

我赶忙坐起来。

“你笑一笑看。”

我赶忙龇牙。

“死相，”妻扭过头说，“唱个歌，好不好？”

“唱什么呀，我什么都不会。”我哭丧着脸说。

“唱京戏吧。”

“我赌咒，真不会。”

“流行歌曲？”

“我更不会。”

“你会什么？”妻不高兴说。

“我只会唱家乡小调。”我屈打成招说。

“也好。”

还有什么好说的呢，我咳嗽了一阵，打扫喉咙，唱了起来——

那月亮真是圆呀

那土堆真是高呀

那小蛇真该死呀

那女人真该活埋……

哎哟哟……救救人……

“唱的什么？”妻皱眉说，“像猪叫！”

那结婚的都是傻瓜呀

那娶妻的都是混蛋

那鸭子吃小蛇呀

那婆娘吃男人……

哎哟哟……救救……

突然间，我住了口，妻也耸起耳朵，原来从大门那里传来可怕的撞击和喧哗声，还夹杂着歇斯底里的高喊着：“开门！开门！”一件莫测的恐怖降临了，妻颜色大变，迅速地披上外套，紧偎住我。

“你，”她害怕地问，“你，你惹了什么祸？”

没有呀，我一向奉公守法，是一个买酱油的钱不敢买醋的呆瓜，怎么会惹祸呢？正惊疑不定，门敲得更紧，接着，天崩地裂一声，大门倒下来，闯进两个张惶失措的消防队员，手里拿着水龙头、铁铲……我的眼珠都要往外爆。

“什么地方失火啦？”一个消防员探脑袋说。

“失火？”

“是呀！”

“你们神经恐怕不正常吧。”

“不正常？怪了，刚才你们房子里有人哑着嗓子干号，哎哟哎哟地喊救命，正巧我们车子停在路边，不是失火？声音会那么惨……”

事情没有比这更倒霉的了，他们竟把我的美妙歌喉，当成失火求救的喊声了。妻开始翻白眼，我以为她要昏过去的，谁知道她飞起一掌，我的右颊就火炙似的痛了起来。于是，我不得不捂着脸忙得不可开交，用尽了吃奶的力气，赔罪、解释，请他们抽烟、请他们喝茶、请他们以后常来聊天，磕头作揖，好容易才把那一批爱管闲事的家伙们赶走。

“修理大门，至少要二百元，”我咕哝说，“都是你，要教我唱。”

妻不说话，我也就连忙打住，坐在凳子上唉声叹气。看看表，已五点钟了，这个周末宣告结束。

我刚要抓起报纸，妻又叫了。

“走呀！”她花枝招展地站到门口。

走就走，反正是反正了，我把心一横，拿出殉道精神，大无畏地站起来，跟在她屁股后面。

“我打算买一个头发针。”

“好呀。”我一面掩门一面说。

“你看，什么样子好？”路上，妻表示民主说。

“蝴蝶样不错。”

“太大。”

“飞蛾样的？”

“太俗。”

“那么，金蟾样的？”

“闭嘴！我自有主意。”

到中央商场，她进去了，我作壁上观，不到十分钟，柜台上已堆满了各式各样的衣料、化妆品……我的眼睛渐渐缭乱，再停一会儿，我真要疑心妻是售货员，而那个售货员倒是买主了。觑了个机会，我溜出来。

暮色已经朦胧，我颓丧地在人行道上徘徊，看着一对又一对夫妇

和情侣们走过,不禁悲起心头,为那些男人惋惜。我一面惋惜,一面还不得不张望商场出出进进的人潮。现在,已七点钟了,两条没有出息的腿由酸而痛,由痛而木,腰也像要断了似的,假使这时候店老板把妻暴打一顿,踢出大门,我真要呈请政府颁给他一枚勋章。

一个警察出现在我的面前。

“你在这里干什么?”他打量我说。

“你管得着?”我没好气。

“对不起,”他眨眼说,“这是我的职责,我看你在商店门口贼头贼脑地两个小时了,如果你要下手扒点什么,请换个地方,这是我的管辖区,识相点,朋友!哈……哈……”

按照道理,我是要给他一记左钩拳的,可是,我又不敢,所以,我只向他耸耸肩膀,表示一下看他不起。然后——妻这时恰巧走出来,手里捧了一大包。

“买了些什么?”我迎上去双手接过,试探着问。

“一打尼龙丝袜,两件奶罩,三件马尼刺裙子,五……”妻说,她大概发现我的嘴脸变了色,所以她马上采取攻势,“你刚才跑到什么地方去了,我到处找你,急得我想哭……你,你别想丢掉我……”

我努力把嘴脸恢复正常,假装着好像根本没有发愁透支下半年薪水似的。

“七点半了,该回家了吧。”我提议。

“我要看电影。”

我的膝盖都发软,但仍迅速地表示赞成。踏上电影街,在人丛里挤着,正感到一切都陷于绝望,可是万万料不到,事情却急转直下,一个油头粉面的小伙子瞄了妻一眼。

“瞧,”小伙子向他的同伴低语说,“这个女娇娘真像一个洋娃娃!”

妻一怔,我跟着也赶忙一怔,然后妻不由分说地拉了我,爬上三轮车,也没讲价钱,就飞一般地回到家门口。她跳下来就跑,我和三轮车夫吵了半天才把他打发走,怀着满腹疑惑回到房子。

“我问你！”妻正对镜子欣赏自己。

“什么事？”

“你得凭良心回答！”妻不回头，在镜子里媚笑。

“当然凭良心。”

“你说，”妻双靥绯红说，“我像不像洋娃娃？”

“像，像。”我明白事情突变的原因了。

“真的呀，像不像？”

“像，像，像得要命。”

“你不凭良心？”妻在镜中发狠说。

“你最凭良心。”

“赌咒我听。”

“我要是不凭良心，”我赌咒说，“教我下辈子还当你的丈夫。”

妻不等我说完，已满意地笑了，笑得比蜜还甜，哼出：“浮云散，明月照人来……”这时，黑夜已侵蚀到屋子，我扭亮电灯，打开报纸。

“嗨，快去生火做饭呀！”妻吩咐，眼睛不离镜子。

我狼狈地奔到厨房，蹲在炉子前头，劈柴、笼煤、撅起嘴吹火……，臭汗塞满了每个毛孔，顺着两肋排骨往下流，侧侧耳朵，妻已哼到：“双双对对，恩恩爱爱……”高跟鞋还打拍子呢。

现在，由不得脑门轰的一声，实在是支持不住了，终于，像一头可怜的狗熊一样，一屁股坐到地上。

广告战役

10月24日

寻找逃妻启事：

逃妻赵乐珊，现年24岁，一口标准的北京话，头发长可及肩，如擦上怪油，还会发亮，皮肤尚称洁白，双颊微红，水汪汪眼睛，专门喜欢看丈夫以外的男人，眉毛是画的，因之又细又长。据她自己说，她身高五尺一寸，体重一百零一磅，胸围三十四寸，腰围二十寸，臀围三十三寸半。穿的是尼龙旗袍，和美国刚进口的凡尔登型高跟皮鞋（注：此鞋尚未付款，店老板已来讨账三次），手提包里装的是我全部家产（半年稿费五千元）。于上月11日潜逃无踪，如有仁人君子把她扭回敝宅，愿以一千元酬谢。唯请贵仁人君子注意，如果她手提包里的钱已经动用，或已经花光，酬谢数目，则改为面议。

隆克市西大街八一〇巷二号徐戴维敬启

10月26日

赵乐珊警告徐戴维启事：

你果然不是东西，原来你惦念的只是手提包里的钱，而不是我。算我当初瞎了眼，糊里糊涂嫁给你。你说我潜逃无踪，这话简直比你平常吃过大蒜后的嘴还臭而不可闻。我临走时曾留一张纸条在桌子上，除了揭发你的种种罪行外，还写下了我的信箱号码，你为什么还在报上信口雌黄？我前两天尚于心不忍，认为你很可怜，现在事实证明，你已混蛋到不可救药的地步了，我不得不被迫放弃对你的一线希望。离婚诉讼即向法院提出，法院会用传票告诉你，什么时候和什么地点，和我相见。

10月28日

乐珊：

我照着你留下的信箱号码，足足写了七八封信，可是，全部被该死的邮局退回来了，上面注着：“查无此人。”在无可奈何中，我才用这种广告奇谋，因为我知道你是不会放弃任何骂我混蛋机会的。千万别告状，我这些日子每顿饭都打游击，苦不堪言。

戴维

11月1日

乐珊：

怎么不做声了，务请见告地址，我急于见你一面。

戴维

11月3日

乐珊：

亲爱的，可怜一下你的丈夫，赐给一个回音，写一句也好。

戴维

11月5日

徐戴维警告劣妻赵乐珊启事：

你拐走了我的两锭金子，还有“世界永没有女人”长篇小说原稿，临走时又把门窗捣坏，甚至违背圣人“不迁怒”的明训，把邻居的十只小鸡全部捏死，是何居心？希速回头，尚可宽恕，本丈夫有后望焉。

11月7日

赵乐珊警告劣夫徐戴维启事：

你有金子？你有虱子！“世界永没有女人”原稿，是你那天作文豪状，承许给我三千块钱，请我抄的。想要也可以，拿缮写费来。你说我捣坏门窗，捏死邻居十只小鸡，我已向法院另行控告你公开诽谤，请候法律解决。

11月8日

乐珊：

总算激出回话来了，你动不动就告状，简直成了女讼棍啦，我愿认输。

戴维

11月10日

徐戴维君鉴：

这不是认输问题，而是必须对你膺惩问题。

赵乐珊

11月11日

乐珊：

门窗如故，邻居的小鸡也健在，据我刚才探头观察的结果，它们还活生生地乱蹦乱跳呢。我大概是一时情急，随便给你罩上一顶帽子，后悔不迭，千万高抬贵手，别打官司。

戴维

11月13日

徐戴维君鉴：

我没有那份闲情逸致来领教你的花言巧言，我唯一的希望是你答应和我离婚。

赵乐珊

11月14日

乐珊：

你放心，我不会傻瓜到答应和你离婚的，快撤销诉讼，快回来，你真是一个要命的女人。

戴维

11月16日

徐戴维君鉴：

要想不离婚，先把你的种种罪行，一一招供出来，让天下人看看还有没有像你这种坏透了顶的男人。

赵乐珊

11月17日

乐珊：

从你慨允不离婚的明智措施上，我就看出你的学问最近越来越大，足有资格接受献旗致敬了。那么，我们别再登广告，别再花冤大头钱好不好？你说我坏，我一点都不在乎，一个妻子如果三天不痛骂她的丈夫，死了准会进地狱的，尤其是太太们像海豹似的聚在一起时，当丈夫的就更不是什么好货色。请你先回来，容我向你当面认罪，我真怕你那些女伴们再给你出些什么乱七八糟的主意。

戴维

11月19日

徐戴维君鉴：

不登广告也可以，候你来信。

赵乐珊

11月20日

乐珊：

感谢主，向你坦白的机会终于来了，就在你出走的那一晚，我回到家里，疲倦得像一头刚卸了磨的驴子，腿都抬不动。可是，等到我一看见你留下的纸条，我的腿就立刻勇猛地踢腾起来了，咆哮、拍桌子，又从鼻孔中喷出火车头被扭断了似的喘息，我迅速地发现，除了把你留下的那张纸条撕个粉碎外，其他任何动作都不足以表达我爱你之情。这样，我安安稳稳地睡到天亮，又很快乐地过了一个星期。——你现在总该明白你接不到信的缘故了吧。我的意思是，仍请你先回来，一切面诉。

戴维

11月22日

徐戴维君鉴：

我早就料到你说给我写信被退回的事，是漫天大谎，果然不错，我不提出离婚的唯一条件，就是我要看看那些被退回了的信，和那些

批注“查无此人”的邮局附条。

赵乐珊

11月23日

乐珊：

你别那么顶真呀，偶尔说句瞎话，有什么关系呀。

戴维

11月25日

赵乐珊警告徐戴维启事：

你简直浑身都是谎，勿再无理取闹，敬候法律解决。

11月26日

乐珊：

我决心痛改前非，不再撒谎了，连半句都不撒，你以后要是查出我撒半句，你就用你头发上的别针刺我的背——不像从前那样刺进一点点，象征性地只刺出一两滴血，而是你有权刺进半寸，流半小碗血，我发誓连哼都不哼的。

戴维

11月28日

徐戴维君鉴：

我不刺你，你也不必连哼都不哼，你只是因为没有地方吃饭，“苦不堪言”，才想到我的，如果你能幸运地再骗到一个像我这样老实的女孩子嫁给你，你早就忘记我了。我并不爱你，你更不爱我，不如一刀两断。

赵乐珊

11月29日

乐珊：

我知道你是爱我的，你嘴里越是说不爱，心里越是爱得厉害。而我爱你的程度，更是日益庞大，连诗人们自作多情的肉麻诗句，小说家笔下那些缠绵对话，都不能及我于万一。我建议你去买一本《辞海》查一查，凡是关于赞美女人、爱慕女人、愿意为女人死的字汇，你

只管接受下来好了,那都是我对你的真情流露。谁要是还说我不爱你的话,我一定安排个日子和他黑巷子里见。

戴维

12月1日

乐珊:

度日如年,盼你的广告,更盼你的信。

戴维

12月3日

乐珊:

你要是真的像刚当了官选议员似的,拿臭架子,动不动鼻孔朝天,你的危机就要降临了。我必须告诉你,半个月来,追求我的女孩子,已有半打之多,其中几位甚至特别声明非我不嫁的,她们都是正在学校求学的女学生,一致同情我坎坷的遭遇,爱慕我惊人的才华,她们日夜包围,猛烈进攻。但我这个人的伟大处正在这里,我一律责以大义,严加拒绝,仍决心把最好的机会留给你,我不能让她们也像你一样幸运,找到像我这样理想的丈夫。快回来,乐珊,迟了我势必被她们爱得不可开交啦。

戴维

12月5日

徐戴维君鉴:

你要脸不要脸?

赵乐珊

12月6日

乐珊:

当然要脸。

戴维

12月7日

乐珊:

你真的像抛弃破鞋一样的,抛弃了你那前程似锦的丈夫吗?

戴维

12月9日

乐珊：

我向你庄严地宣布，你如果仍继续沉住气，我就决心自杀。——我们苦难的祖国将要失去一个顶顶优秀的国民，一个最最伟大的作家，和一个非常非常有勇有谋的英雄了。祖国遭受这种不可弥补的损失，完全是因为你心硬如铁，执迷不悟所致，全国同胞都会向你鸣鼓而攻之的，可怜之乐珊，勿谓言之不预也。

戴维

12月11日

乐珊：

明日中午，为我绝命之时，见报速回，尚可晤面，迟则永诀矣。

戴维

12月13日

乐珊：

昨天中午，我毅然走到淡水河畔，徘徊了一会儿，又买了一瓶安眠药片，先吞下一片四分之一，以示殉情之意。然后，我忽然想到，当我的死讯传入你耳朵的时候，你一定会芳心都碎，痛不欲生的。我爱你既是这般深刻，岂忍使你如此悲苦，就在这千钧一发的当儿，我决定收回成命了。现在，你不必再提心吊胆，尽可大大方方地回来了。

戴维

12月15日

徐戴维君鉴：

仍请继续自杀，我不会悲苦的。

赵乐珊

12月16日

乐珊：

你会悲苦的，我绝不自杀。

戴维

12月18日

徐戴维鉴：

你从脚心到发梢都是毛病——胡说八道，冥顽不灵。你不自杀，我绝不回去。

赵乐珊

12月19日

乐珊：

你的毛病比我多一倍。

戴维

12月21日

警告徐戴维启事：

你这丧尽天良的东西，竟真的这样顶撞起我来了。忘记当初向我摇尾乞怜的时候了，你说我是世界上最温柔最可爱的女孩子，你发誓献出你的生命，为我牺牲，永不惹我烦恼，永不惹我生气。现在，言犹在耳，你却像疯狗似的瞪着眼珠，乱咬狂吠了。你原是一个活骗子，一切候法律裁决，勿再纠缠。

赵乐珊

12月22日

乐珊，亲爱的：

你不妨走遍天涯打听打听，男人向女人求爱时的蜜语誓言，有几个算数的？他们当时确是真诚的，真诚的恨不得连心都挖出来，只是过了一阵，这些话就跟自行车打气的声音差不多了。然而，具有高尚品德的我——就是你的丈夫，却恰恰相反，我仍一本初衷，历久弥坚，随时准备为你牺牲的，你要是仍告状到底，那真辜负了我这个大好人，太使天下有良心的男人失望了。

戴维

12月24日

徐戴维鉴：

你牺牲什么？每天下班，一进门就抓起报纸，像盖死人脸似的盖

到你脸上,跟你说一百句,也不肯应一句。即令应一句,也仿佛要马上断气似的,有声无力,去跟你的鬼报纸结婚吧。

赵乐珊

12月25日

乐珊:

从上个星期起,我就知过必改,不再看报了,这两天我正在打听是谁发明报纸的,我一定扼住他的脖子,直扼到他七窍流血。我决心一下班就和你谈情说爱,并且像女人一样絮絮不休地报告在外面的见闻(包括不可避免地附带造一点别人的谣),这决心比石头还坚,你就是把报纸塞到我眼眶里我都不看。

戴维

12月27日

徐戴维鉴:

你的罪恶,擢发难数,你从来不肯念及我一天劳苦,帮助我做一点家事。据我记忆所及,你根本没有烧过几次饭。洗碗和洗衣的次数,更少得可怕,我还没有见过像你这种比猪还懒的男人。

赵乐珊

12月28日

乐珊:

我每天做饭、洗碗,和洗衣的次数,原都是依照你规定的呀,现在你既然认为少得可怕,我以后愿意自动调整为每天做两次饭,洗三次碗,除了洗我的内衣外,再加上洗你的内衣(假使我能够很荣幸地获得你允许的话)。不过,我必须向你提出一项严重警告,就是,在你给我买一条新围裙之前,我是连一根手指都不会动的。

戴维

12月30

徐戴维:

你是一个性情暴躁,毫不知道体贴的野蛮男人,连母亲都没有给过我难看,自从嫁了你这个既穷且臭,而又时常作伟大状的所谓作家

之后,我就跳进火坑。你根本不了解夫妻平等的真意,只一味声色俱厉地欺凌迫害我。好比:当我百忙中陪你上街的时候,你从没有一次是温和地等我洗完脸梳完头的,当我和朋友们在客厅中谈话时,你总是白痴似的坐在一旁,直打呵欠,我真愿意上帝保佑我从没有认识你。

赵乐珊

元月 1 日

乐珊,贤慧的妻:

恭贺新禧,求求你马上回来,别再打广告仗啦,我的最后一套内衣裤都送进当铺啦。你说我是混蛋,是野蛮民族,我照例承认不误,请不必再构思别的什么罪名,你再去查查《辞海》吧,凡是坏字眼儿,然后再加一千倍——总够形容我该死的程度,总够你开心了吧,那都是我应得的。以后即令你化妆化三个小时,我也会高高兴兴,一点也不唉声叹气的。不过我实在没有办法在你和朋友们聊天的时候表现得使你满意,我张嘴并不是打呵欠,而正是想插几句——却总插不进去,我真愿意上帝保佑我所遇到的女人全都是没舌头的。

戴维

元月 3 日

徐戴维:

以后一个月给我多少家常零用?

赵乐珊

元月 4 日

乐珊:

我不敢擅自变更你的规定,仍拟依照老办法——全部薪饷,速归。

戴维

元月 6 日

徐戴维:

你的稿费收入干什么?

赵乐珊

元月8日

乐珊：

也拟依照老办法，缴你一半，速归。

戴维

元月11日

乐珊，太太，我的老爷，天底下最懂事的马当母：

怎么又发了脾气，这些日子的广告费要逼出命案了，拿房契作抵押，报馆才肯记账，求求你快点归来，千言万语，报上登不完，也不便登，新年过得惨，惨！

戴维泣拜

元月13日

徐戴维：

我不要看你的嘴脸，我只要弄清楚你要那一半稿费干什么？

赵乐珊

元月14日

乐珊：

你的心和狼的心是一个模子浇出来的了，你明明知道我急得发疯，却硬是最快也得隔一天才答复我，并且每次都连姓写上去，称我“君”，使我“鉴”，好像你是什么大人物，非如此不足以过瘾，不足以表示派头似的。稿费缴你一半，我很早就不满意这个比例，我愿借此机会提出：一俟你回来，我每月都极其愉快地把所有的稿费缴你十分之九。剩下的十分之一，留我买烟，如果查出我有私房钱，你有权把热茶泼到我的脸上，或者是大哭大闹表演上吊，使我痛苦得巴不得没有出娘胎。

戴维

元月16日

徐戴维君：

你去跟你的烟结婚吧。

赵乐珊

元月 17 日

乐珊：

我的智慧真高，一下子就明白你对我的爱情，真是无微不至的了，吸烟不但容易得癌症，而且消耗外汇，任何一个像我这样标准的哲人，都应该猛省的，我已决心戒绝，并坚持着把那十分之一的稿费，也缴给你。看上帝分上，该回来了吧。

戴维

元月 19 日

戴维：

诉讼已撤回，即旋，少安勿躁。

乐珊

元月 25 日

乐珊：

我的天，我这些日子从早到晚，一直站在门口，盼望你的倩影，我想我该多么幸福，多么骄傲，经过两个月的谆谆教诲，出走的羔羊终于驾返了，谁知道，我盼望到的不是你，而是——一个报馆收账员，你的广告费原来没付一文，教他向我来要了，我决定不给，我用拳头打自己的胸脯，我诅咒我自从和你结婚以来的噩运。正在那个收账员口呆目瞪，疑心我要发羊痫风之际，又来了六七个獐头鼠目的家伙，你买的尼龙料子、丝袜、镯子、外套、皮大衣等等等等，还有你这些时住旅馆吃餐厅的账单，全都来啦。至亲爱的乐珊，打铃，心肝，我愿向你叩头如捣蒜，你还是留在外头，和我离婚吧。——我都答应了，真的，可怜可怜我这把骨头吧，我是死定了，十殿阎王在那里写请帖了。

徐戴维惶悚顿首

元月 28 日

戴维：

钱付了吗？你真好，明天下午四时，我和几个朋友一同回家，痛饮一杯，庆祝我们的团圆。

你的妻，珊

元月 29 日

乐珊,我敬畏的太太:

我张开颤抖的双臂欢迎你,你那命中注定准倒一辈子霉的丈夫。

戴维

2 月 17 日

新闻箴言纪事报馆与三星旅社公司置产启事:

兹联合向徐戴维先生购买房屋一栋,坐落隆克市西大街八一〇巷二号,如有产权纠纷情事,均由徐先生自理,本馆与本公司概不负责,特此声明。

2 月 25 日

徐戴维、赵乐珊启事:

自即日起搬到隆克市东单巷临十一号之六,新宅很小,又因为是大杂院,也很乱,亲友有事相商,最好写信。不过,如蒙驾临,我们可以告诉你一点心得,那就是,夫妻们闹架,千万别一拍屁股就走,尤其是,千万别乱登广告——那玩意会坑死人的。

护花记

也不知道是谁发明的,轮到小职员去负责干点什么事情,大人物总要来一段比一列火车还要长的训话。我在一家私人侦探社当差,每逢老板接受了什么委托,或是派定了什么人之后,未能免俗的,他照样都有一番致词——以尽他当头目的神圣天职。现在,经过半小时,连一句话也没入耳的疲劳轰炸后,从他的动作上,我看出已近尾声了。

“记住,”果然,他开始作结论了,“亚果,”他说,“你的任务是一天两次到德记企业公司,陪同他们的出纳员去银行提款和存款。出纳员的生命,金钱的安全,以及本社的信誉,都在你的身上。我当然不希望你太紧张,但我要提醒你,你必须严密地戒备,从他们付出巨金为这么渺小的事情聘请保镖看来,情况可能并不简单。好吧,祝你顺利,再见。”

老板的巨掌握住我的手,拼命地一面捏一面晃,我痛得眼泪都要出来了。他接着又拍了拍我的肩膀,像一个铁锤在敲打,锁骨似乎都要被他打断。我赶忙告退,告退的速度和一只中了枪弹的兔子一样,唯恐怕他再有什么友谊,或再有什么亲热的表示。

天下事再没有比这个工作更惬意的了,我只每天上午八点半到公司,护送出纳员去银行提款,下午三点,再护送他把现金存进去,其他时间,大可以到街上溜达溜达,或许好运气降临到我头上,能请到一位漂亮小姐看一场电影;也说不定。

到了德记企业公司,我昂然进去,这个公司堂皇得像白金汉宫,里面尽是些我所不懂的奇怪的产品。我摸到二楼,又曲折回环地摸了一阵,才算被一个穿西服的年轻人发觉,把我领到经理室。

经理胖得可怕,我想,如果把他放到油锅里,恐怕很难捞到他的骨头。我向他说明了来意,他的胖手伸出来了,我心里一跳,幸好他比我的老板文明得多。

“欢迎你,蔡先生。”他说。

“谢谢你,老板。”

“最好不要叫我老板,”他说,“我们这里只有经理。我想你已经知道你的工作了,我们被近来社会上的抢劫案子弄得心惊胆战,所以不得不请你们帮忙。”

“是的,老——经理。”

他按了一下铃。

“我马上介绍我们的出纳主任跟你见面。”

经理先生肚子庞大得足可以放上一张桌子,那位出纳主任一定也会有同样的福气。我不由得咽起唾沫来,我想,要是整天和这群浑身都是肥肉的动物打交道,将来总有一天呕心死的。

门开了,走进来一位窈窕身材的年轻女郎。

我心里喊,“可惜,她不是出纳主任,当然,她不是,她如果是的话,我宁愿不要薪水。”

经理先生费了很大劲才挤出他的座位。

“让我为两位介绍,这位蔡亚果先生,我们新请的保镖。这位张幼云小姐,我们公司的出纳主任。”

像触了电似的一震,迫不及待的,我握住了她那连风吹都会溶化了的玉手,好像握住一团海绵一样,我正计划着加上另一只手以表示我的敬慕,她的玉手却缩回去了。

以后说了些什么话,我都不知道了,脑筋里乱哄哄的。我只顾看她,等到我的神智恢复清醒的时候,我发现我已随她走进她的办公室。我继续打量她,她顶多不会超过三十岁,比任何一张画上的美人儿还要美。我敢发誓,我不但从没有见过这么漂亮的女孩子,纵是听说过也没有,而她竟然掌握着公司的金钱大权,一切都显得不可思议。我不得不诅咒命运,一定是谁在和我开玩笑,再不然,我现在正

躺在板床上做粉红色的梦呢。这样的，忽然之间，我的手指感觉一阵剧痛，我跳起来，原来夹着的纸烟只剩下一点点屁股了，我慌忙把它扔到地板上，看它衰弱地冒着烟，就又赶紧重新抓到手里……

“很抱歉，”她笑道，“我是不抽烟的，所以没有准备烟碟，你如果不介意的话，用脚踏灭吧。”

“我要向她求婚。”我立刻打定神圣的主意。

“蔡先生，”她说，“以后要麻烦你陪我一起去银行了，我将永远感激你，这工作是多么单调啊。”

“是的，啊，不，小姐。”

“现在是九点钟，你如果已经走马上任的话，我们就动身，好吗？”

我霍地站起来，把手按到手枪套上，按得潇洒而熟练，好像美国西部武打片上第一流牛仔，又在她那高贵的地板上来回走了两趟，以示视枪战如儿戏。然后，我们并肩走进电梯，她身上的香味迎面扑来，我的胸脯就挺得更凶猛，姿势也就更英武了。

“银行离这里很近，步行不到五分钟，你有什么吩咐吗？”

“你把钞票顶到头上都没关系，只要靠近我就可以了，”我说，“能找到像我这样的保镖，算是你们公司的运气。”

她睁大了美丽的眼睛，眼睛里闪着惊疑的光，我有点不高兴，就滔滔不绝地向她提起当年的种种神奇事迹，以证明我这个人一向只说老实话，从不知道吹牛的。她起初仍然持着保留态度，可是挡不住我从电梯说到银行，又从银行说回她的办公室，她终于表示完全相信我是神枪手了。

我吹着口哨回去。

当天下午，我收集的情报证实她还没有结婚，我就更加小心地保护她了，无论什么地方，即令是她俯身在那戒备森严的银行柜台上结算账目，我也远远地按枪而立，准备随时一显身手。

一个月过去，我看出她已非常爱慕我的英雄本色了。于是，有一

天晚上,我邀请她共进晚餐,她真是一个有头脑、有眼光的女郎,所以她满口答应。

那一家餐厅的灯光暗暗的,具有一种恋爱的情调,我迅速地把盘子扫光,然后再把咖啡一饮而尽,我当然知道,按文明规矩,是应该慢慢饮的,但是为了表示我的豪放,和现代青年们少有的大丈夫气概,我不得不冒着被噎死的危险。

“在我刚干这一行的头一年,”我说,“有一个不知死活的暴徒,躲在黑巷子里向我开枪,我是听见枪声才反击的,结果在他身上穿了三个洞。后来报馆记者们来访问,一定要我告诉他们为什么我拔枪拔得那么快,而又射击得那么准,我不得不写了一篇现身说法的文章发表。”

“那是什么时候呢?”

“我想是——嗯,关于拔枪快的问题……”

“那事发生在什么地方呢?”

“你到过上海吗?当然,上海是好地方,关于拔枪快……对了,有一次,也是替一位小姐保镖,我陪她在徐家汇散步,天已经黑了。一个亡命的家伙把枪口抵着我后背,我一扭身就把他打了个仰面朝天,然后用他的枪指着他,教他爬起来。”

她笑了,酒窝在她那娇艳的面颊上闪动,接着,就咯咯地笑得乳峰都颤动了。她把手提包打开,我以为她要掏出小镜子什么化妆的,料不到她掏出来的,竟是一个——一把百朗林,我不由大吃一惊。

“你带这干什么?”

“以防万一。”

“这就不对了,”我说,“一个不会用枪的人偏带着枪,可能招致杀身之祸。而且有我在你身旁,你也实在没有这个必要,假使我不深知道你的为人,我会引以为辱的,收起来,要不要我现在就把它扔到河里。”

她照我的话做了,还向我伸伸舌头,那美丽的小舌头加强了我求婚的自信。

“我忘了一件事。”她忽然站起来。

“我也忘了一件事，”我拦住她说，“我想和你谈谈。”

“明天，好吗？”她笑道，“董事会开会，我得马上赶去出席。”

那天晚上，我通宵没有合眼，一直在准备求婚时的词句，好的开始就是成功的一半，我不得不考虑说些什么话才合适。好比，“幼云，你允许嫁给我吗？”不，“嫁”字有点唐突女性，“我一分钟也离不开你，我们可以结婚吗？”似乎太电影化，“让我们共同生活，好吗？”有点像做诗，“你看，在这月光底下，两个人的心在一起——我是这样感觉，所以我渴望着我们的形体也能成为连理。”这简直是小说上男主角的口吻了……除了说话，我还考虑到应该有什么表情，这也是最紧要的，不能有丝毫大意，好比，我单膝下跪呢，还是两眼望天，装得很是文艺化，或是索性的拥住她热吻呢……我辗转了一夜，脑筋像一口锅在沸腾，我陷在爱情之中，我真怕要病了。

第二天，我爬下床就一直奔向公司。

在电梯门口，我碰到她。

“今天怎么迟了？”她扬起口袋说，“我刚从银行回来。”

我看了下表，那该死的时针正指着十点，我想起黎明时那一阵朦胧耽误了事，我恨得真要打自己耳光，我向她道歉，又向保佑她平安无事的上帝，致感谢之意。

她甜蜜地瞟了我一眼。

这是一个好预兆，我必须把握良机。

“我想和你谈谈……”

“上楼再说。”她挽着我。

我生平还是第一次被一位漂亮的小姐挽着，所以我自然而然地心跳如捣，最糟的是，我不知道那只被挽着的臂膀应该怎样安排才对，这困难再明显不过，如果我臂膀弯曲得太高，肘部就正会顶着她隆起的胸脯，如果弯曲得太低，可能夹痛她的玉腕，经过一番郑重的自我检讨，终于给我想出一个适当的姿势来了——我就把臂膀像挂着吊带似的吊到我的胸前。

踏进电梯,我向司机打招呼,这是例行的礼貌,因为我是一个标准的文武全才的青年才俊,我的动作一向都是这样儒雅的,不过我今天看出有点不对劲。

“你怎么啦,朋友,”我向电梯司机说,“好像谁得罪了你?”

他没有回答,脸色很是难看,而幼云似乎也被传染,她僵在那里,两眼呆呆的,我正要表现一下我的惊讶,却忽然觉出一个硬邦邦的东西顶住我的脊背。

“不要动,”我身后响起严厉的声音,那司机说,“举起你的手。”

我知道碰到什么了,两只手不由自主地就举了起来,但我的理智仍十分清醒,所以我仍能努力地控制自己不要抖得更厉害。

“我要把你们锁到升降机里,”司机的声音说,“一直等到我跑得无影无踪。现在,小姐,把口袋递给我。”

这个变化太大了,做梦都梦不到强盗们竟如此下流,趁人不备的时候,假扮司机下手。按道理,我应该马上活生生地捉住他,或是直截了当地猛然翻身把他扼死的。可是,根据我浑身骸棘不停的现象,我不得不向后延迟我的行动,他离我太近了,近得使我的自尊心无法控制我的肌肉,像一个破了洞的皮球,我的勇气慢慢地往外泄,泄得净光,以致我那举到半空中的双手也逐渐下垂。

我想一定是那个头脑不清的强盗误会我要反抗,于是,我听到一声枪响,头上挨了重重的一击。接着,警笛声,呼喊声,我知道一粒子弹正穿过我的天灵盖。

十分钟后,我苏醒过来,竟然发现我的天灵盖完整如故,一大堆人围在电梯外面,我的头枕在冰凉的地板上,胸部痛得厉害。那一枪当然是打中了我的肺,否则不会如此的难以忍受,我不得不开始打着滚,发出令人心胆都裂的悲号。

“蔡先生,”幼云笑道,“你除了前额刚才昏倒时撞了一个大包外,连一块皮都没有擦伤,我不相信一个包会使你痛成这个样子。”

我聪明的脑筋立刻觉出我果然十分正常。

“这些人围着我干什么?”我坐起来说,“那坏蛋呢?我要不是怕

伤了你，早就教他吃生活了。”

真角色的电梯司机在一旁轻蔑地耸耸肩。

“你不要看不起我，”我说，“在我刚干这一行的头一年，有一个不知高低的暴徒躲在黑巷子里向我开枪，我……”

一个警官分开人群走进来，到幼云面前停下，脸上堆满着敬意。

“强盗已送到医院去了，我们希望他不死，好盘问口供。现款没有遗失吧？感谢上帝，小姐，你的枪法真好，要不是你动作神速，不但金钱会遭受损失，就是你的这位保镖先生，现在也不在人世了。”

“怎么回事？”我迷茫地问。

“这个强盗是有名的杀人王，他正对着你的后脑勺开枪，幸亏小姐的百朗林救了你，朋友，你应该回去好好休息一下了。”

我感到虚脱了似的，叹了口气，黑暗里，仿佛传来饭碗破裂的声音。那主持人间婚姻的月下老人，也仿佛在那里悲哀地摇头。

好容易，我被扶进出纳主任的办公室，幼云倒了一杯咖啡递到我手上。

“喝一点压压惊，蔡先生，”她笑道，“你不是有事要和我谈吗？”

“啊，真的，”我说，“那当然，”我结巴道，“是一件关于，关于，我请你吃喜酒，快乐的消息。嘿，你知道，我似乎要辞职了，我真想哭，不是吗？”

捉贼记

夜快车像挨了一棒的丧家之犬，正咆哮着向北狂驰，乘客们拥挤不堪，使人发出一种坐火车不但不花钱，好像还有奖金可拿似的感觉。我身旁坐着一位海军少尉，挺英俊的小伙子，在他脸上找不出一条皱纹，也找不出一根胡子，他正在那里打瞌睡，几乎要把他那强壮的身子全倒到我肩上。我三番五次推开他，向他声明我不是枕头。但他仍然一面倒，我不由勃然大怒，决心让他倒到底，我是在台北下车的，到那个时候，他便施展不开了。

我面前坐着一个怀了孕的女人，肚皮凶猛地往前挺着，我估计她至少有八个月的身孕。于是，我一伸腿，我不能不伸腿——缩到自己椅子底下，已经两个钟头，简直要变成别人的腿了，不过我大概把腿伸到她脚上的缘故，同时也大概伸得很重，她叫了起来，我这才发现，她，她竟是一个男的。

“对不起，”我说，“我以为你——你要发脾气。”

他瞪了我一眼，把皮鞋照我脚踝上踢了一下，就又呼呼地打起鼾来了。我真后悔刚才怎么没听见他的鼾声，我没有回踢他，因为我把他的性别弄错，已经够抱歉的了。但他的下巴吸住了我，说他的下巴奇怪，一点都不过甚其词，那突出的下巴像是墨索里尼的翻版，一大堆废肉垂到他胸膛上，似乎根本没有脖子，从他鼻孔中喷出的热气，仿佛一具八匹马力的双管风箱。我不由暗暗地感谢上帝，幸亏我是一个男人，永没有嫁给他的危险。

“各位旅客注意，”播音机里那位小姐在叫，“下一站就是斗六，下车的旅客，请不要忘记携带自己的东西，谢谢惠顾。”

车厢里起了骚动，我以为那是受了播音小姐的影响，后来才发现

不是,我身旁的那位海军蓦然跳起来,中了魔似的乱翻他的口袋,两只手像两条白鳝鱼,在他身上穿来穿去,连裤带都搜到了,他又翻他的座位,一下子就把我抓住。

“怎么回事,朋友?”我挣扎着问。

“我的钱丢了,”他喘着气说,“在我上装口袋里,一万五千元,我只矇眊了一眼!”

他的脸色苍白,我挣脱了他的手,刚要说话,突然间从对面我原来以为他是女人的那个胖子口中,发出一声尖叫,这尖叫声刺进耳朵,使我不得不相信一定是谁正在剥他的头皮。

“钱! 钱!”胖子拉起嗓门喊,“我要死了,我的命,十二万现款,八根金条,还有首饰……”

他奋勇地要站起来,可是他却遭遇到巨大的困难,紧张过度,再加上他胖得使他像一个仰面朝天的乌龟,无助地四肢乱动,还附带在我腿上踢了好几下,结果仍原封未动。

“我的旅行箱不见了,”他的眼珠几乎要爆说,“刚才还在架子上,要搜一搜就会搜到,我的娘,”他忽然屁股上像刺了一针似的喊起来,“扒手,扒手,就是他,捉住他呀!”

两条黑影在我眼前一闪,车厢里那么多人,却脆弱得像一堆茸草,被那两条黑影摧枯拉朽似的撞出一条道路。

我从小看过不少武侠小说,扶危济困,正是英雄天职。没有经过大脑,就一跃而起,大踏着脚步追上去。海军也从手足无措中惊醒,跟着我喊得震天声响。可是,我们的本领似乎比那两位扒手略差一点,等到我们拨开那些该死的旅客们的脑袋追到门口的时候,他们已飞身而下。映着车厢上间断明灭的灯光,我发现他们跳车的姿态非常优美,好像受过什么高级训练似的,首先是面向着火车头,弯起腰,长长地伸出一条腿,然后,顺着轨道,往前一纵,他们不但没有跌倒,反而非常斯文地,摇摇摆摆地捡起旅行箱,扬长而去。

那海军小伙子大概急昏了头,他也要往下跳,被我一把攫住。

“少管闲事!”他咆哮,想摔开我。

“不要傻瓜，”我说，“我管赌一包新乐园，你要跳下去，非跌得发昏十一章不可，听我的，朋友。”

“我的公款！”他愤怒地吼。

“镇静，镇静，”我说，“你应该感谢上帝，运气并不太坏，总算遇到了我，我会搭救你的。”

不由分说，我把他拖进车厢，车厢里早已乱得像灌了水的蚂蚁巢，除了通道上的人被撞得叫苦连天外，都在纷纷议论那两位扒手。有的大声诅咒，有的庆幸着大祸已去，有的则正色宣称，如果他要是过问的话，早就逮住了。只有那位胖子独自个在紧张的额角布满汗珠，我拍一下他的肩膀。

“我是死定了。”他哭丧着脸。

“我们应该通知警察。”海军说。

“住嘴，”我大大地不高兴说，“那要浪费多少时间？到时候，连影子都看不见了。你吃亏见识太少，我们要自己下手，武侠小说上写得明明白白，有我在此，你只管听我的好了。”

“先生，”胖子结巴说，“你尊姓大名？”

“我叫马子义，”我大声回答，使全车厢的人都听得见，“你应该听说过的。”

想不到他竟没有听说过，那海军也没有，甚至全车厢的乘客似乎也没有。从他们脸上的表情，我看出他们真的把我当做一个没有名声的人了。对着这一群孤陋寡闻的蠢材，不禁生出无限的怜悯。因为，他们如果到乡下我住的那个巷子里去打听，他们会发现几乎没有一个人不知道我的。

火车不知道什么时候停住，月台上人声嘈杂，一个小贩毫不知趣地把头伸进窗口，兜售他的橘子。我“砰”的一声把窗子放下，假使不是他缩得快，他会多少得到一点教训的，可是，他却在外边叫骂起来了。

“下车！”我说，我没有理会那小贩。

我和海军拉着胖子的左右手，一声吆喝，把他拉起来，然后像推

一辆肉车似的，把他推出车厢，又一阵风似的，再把他推出车站。

“我们怎么办？”胖子急得流泪。

“你身上有没有够叫一辆出租车的钱？”我说。

“你，你干什么？”他害怕道。

“我还有一点，先生。”海军插嘴。

我对胖子说，“你留在这里，继续培养你的脂肪吧，我和少尉去取回他丢的一万五千元。”

胖子狼狈地承认他身上还有五千块钱，这足够去美国一趟的了，我放了心，映着灯光，查看手表，离那两个家伙跳车还不到二十分钟，一切都来得及，我招了招手，一辆出租车驶过来，我们一起爬进去。

“司机朋友，”我说，“我现在负有很重要的使命，你要绝对服从我的指挥，你明白吗？”

“明白，”那司机吃惊道，“先生。”

“好了，向高雄那个方向开，”我吩咐说，然后告诉我的顾主，“海军向右看，胖子向左看，我判断那两个坏蛋绝料不到我们会采取这一着的，他们一定沿着公路走，那就逃不开我们的搜索网了。”

车子像台风一样地奔驰。两位朋友，各有各的气度，海军是正襟危坐，脊椎笔直，眼也瞪得很大，好像在接受检阅。胖子的情形就有点不对，他不仅慌成一团，而且气喘如牛，嘴里喷出的水蒸气凝结到玻璃上，简直连外边什么东西都看不清了。我立刻大声向他发出呵责，他才恍然大悟地，乱擦了一阵。

这时候，在左前方，出现了两个人。

“是不是他们？”我问。

“是，是，”胖子擂车门说，“停车，停车呀！”

车子从那两个人的身旁冲过，我大喝一声，车子才煞住——煞得非常灵巧，以致胖子的头很准确地撞到前挡上，假使不是他不久就发出一声可怕的哀嚎，我真要以为这下子他一定是撞死了。

“朋友，”胖子喘气的当儿，我又问他说，“是不是那两个人？”

“是，是。”他呻吟。

“认清楚了吧？”

“清楚得很，一点都不错！”他似乎在倒气。

“现在，”我对司机说，“把前后的灯光统统打开，用最快的速度往后倒退，一直倒退到那两个人的面前停住。”

“可是，先生，”海军说，“我不敢确定就是他们两个，唯一在外表上可以作为证据的是旅行箱，可是旅行箱却不见了，这太冒险。”

“不管，倒车！”

这真是一个伟大的场面，一九五八年最新型小汽车的马达发出恐龙似的吼叫，车头掀起黄沙，呼啸着向后倒去。只费了两个喷嚏的工夫，那两个倒霉的家伙已被车头的巨光抓住，他们用手遮着眼睛，继续地往前走，并没有拔腿就跑，大概贼胆都是很大的。于是，我跳下车来，把左手插到口袋里，用食指往上挑着，右手握着拳头。

“不要动，”我逼上他们，一面在口袋中摇我的食指，“动，我就开枪，举起手！”

“你要劫路吗？”一个人喊，“我们没有钱！”

他们当真的不老实，似乎在那里犹豫什么，我岂肯给他们考虑反抗的时间，闪电似的，我飞过去一记右钩拳，他们同声哎哟了一下，而海军和那气呼呼的胖子已经赶上来了。

“把他们押上车。”我说。

两个坏蛋看出我的身份不凡，尤其我那口袋里的食指摇得很厉害，他们不得不顺服地听我们摆布。

“先生，”海军附到我耳朵上说，“你能肯定他们是扒手吗？”

“当然。”

“先生，我觉得我们并没有把握。”

“少尉，你最大的缺点就是你太年轻了。”

我命令开向警察局，车子翻江倒海地掉了头，我简直高兴得要唱歌，但我仍不时地摇我的食指，以消弭我们的俘虏打什么坏主意。海军小伙子脸上充满了不安，我想他真太幼稚了，将来他如果当了将军，遇事都这样地畏首畏尾，岂不糟糕。胖子就比较好一些，他像木

头人似的坐在那里，大肚子正搁到他的腿上，我想，那肚皮里一定有个什么魔鬼之类的东西在寄居，否则不会膨胀到这种程度。

到了警察局，一位警官接待我们，我慷慨激昂地把捉贼的经过向他讲述一遍，我的英勇事迹使他肃然起敬，他请我坐下，又端了一杯足可以烫死人的热茶。我也非常地谦逊，把那海军朋友也着实夸奖一番。至于胖子，我没提他，因为我刚才说过，我对他一点都没有美感。

现在，轮到那两个坏蛋招供了。

“我们刚从一个朋友家吃喜酒出来，”一个人义愤填膺地说，“不知道为什么被这个莽汉硬拖上汽车，我还挨了一拳，假使我当时就知道他什么都不是，我会扭断他脖子的。”

“你看，警官，”我说，“你见过这么凶的扒手没有？”

“我们竟成了扒手？”另一个耸耸肩说，“好了，我们之间，至少有一个人已经吃定官司了。”

警官为难地转向我。

“先生，”他问，“你有什么证据吗？”

“当然有证据，而且是活证据，我的两位朋友是失主，他们认识他。”

“说真的，”那海军抱歉说，“扒手连奔带跑地跳车，只是一刹那工夫，我不敢相信我看得很清楚。”

胖子的话更离谱。

“我不知道，警官，”他说，“我丢东西的时候正在打盹，我什么都不知道。”

询问室的空气很坏，那盏电灯似乎也不太亮，所有的人都在看着我，好像我做了什么错事，尤其那两个坏蛋嘿嘿地冷笑，似乎只要嘿嘿冷笑，就可以证明他们不是扒手似的，我感觉到形势不太妙。

“警官，”一个冷笑得最得意的家伙说，“我这一辈子还是第一次碰到这种可怕的事，被人当作扒手、被人殴打、被人绑架。我现在正式控告他诬告、伤害，和妨害自由，我想这三项罪状够他坐五年牢了，

至于他那助纣为虐的朋友……”

那海军插嘴说：

“不过，这位马子义先生是一番好意。”

“好意？”另一个坏蛋说，“如果你也教我照样揍一顿，骂得个狗血喷头，而毫无怨言，我们就拉倒。”

“可以，”海军把手绞握在背后，“打吧，我愿意这样做。”

“够朋友，”那人向胖子轻蔑地膘一眼说，“你也得如法炮制。”

“我，”胖子的肚皮猛地吸进来，他向警官伸出比我大腿还要粗的胳膊号道，“这是有法律的地方呀，我在车上就说他们不是的，从他们走路的姿势，我就看出他们是正派绅士，老天见怜，都是这个管闲事的家伙害了我！”

我不由得暴跳如雷，在房子里来回地走了两趟，找个机会，就在胖子的脚背上狠狠踩了一下，踩得他立刻呼爹喊娘，如果不是他的肚子碍事的话，恐怕早就跳起来和我拼命了。然而，感谢他的肚子，刺激了我天生的绝顶聪明，使我一眼就发现了毛病。

“警官！”我说。

“嗯。”

“你看，那两个坏蛋，骨瘦如柴，却大腹便便，似乎腰里塞点什么，我要是你，我就搜他。”

“先生，”海军说，“你已经够麻烦了，我劝你还是道歉吧。”

“道歉？我宁愿坐五年牢。”

“搜是可以的，”警官说，“不过如搜不出来什么，我也就和你一样地后悔不迭了。我看你还是听少尉的话，请他们原谅吧。”

那两个扒手这时的态度变得更凶，把字典上所有的卑劣字眼全加到我身上了，他们声色俱厉地指责警官不能保护像他们那样善良的人民，他们义正词严地建议警官应把我拘留起来。眼看那警官要下最后的裁判了，我赶忙先发制人。

我说：“警官，如果搜不出来，犯什么罪？”

“侵犯人的身体，大概是三年徒刑吧。”

“已经有了五年,再加上三年,也没有什么了不起,我是非搜不可,朋友们,八年后监狱门口见。”

一股智勇兼备的力量附到我身上,我迅雷不及掩耳地抓住一个腰部最粗的家伙,他大肆回击,而且惨厉地喊叫救命。另一个人的拳头飞到我脸上,几乎把我的眼珠打出来。警官和海军用力地想拉开我,我不得不很痛心地把他们摔到地板上,但他们仍然爬起来劝架。

这真是一场滑铁卢以来最大的混战,事后检查战果,除了我的衬衣撕破两个洞,脸上青了一大块之外,还有——警官的额角破了块皮,海军一身都是灰,两个扒手的裤子全烂了,只有胖子安静如恒地坐在一旁,好像一个动物园的观众。

混战是这样结束的,我到了最后才发现不能再拖,就使出全身神力,拼命地一拉,那个家伙的腰带就断了。像乌来的瀑布一样,钞票、美金、首饰……滚滚地急泻而下。于是,我马上很礼貌地自动停住,警官托我之福,这时心窍也灵活起来,第一步,拿出手铐;第二步,物归原主。

“你们把那旅行箱弄到什么地方了?”我说。

“跳下车就扔掉了,”一个嗫嚅说,“它太刺眼。”

现在,乾坤被我扭转,两位从朋友家吃喜酒出来的正派绅士,像刚出锅的通心粉似的,软瘫到地上。海军握住我的手,感激得不知道说什么话才好。警官立刻向我表示最大的敬意。胖子的汗珠似乎也干了,他一面往怀里塞钱,一面向我搭讪。

“先生,”他说,“您真是天下最大的好人,我第一眼就看出来,就知道您是一个正……”

“正派绅士?”

“啊,您,您看,我在台北衡阳街开一家绸缎庄,您一定要到我那里坐一坐,我的铺子叫‘德记’,这是五千块钱,不成意思……”

我这时露出真正的英雄本色。

“朋友,”我说,“你如果以后能在紧要关头讲点义气,你的肚子如果能缩到不再令人恶心的程度,就等于向我致谢了。”

说罢这话,我潇洒地鞠躬告退,警官送我到门口,门口的红灯灿烂辉煌,海军和我一路——胖子直接去找他认为最安全的旅馆了。海军紧挨着我,眼睛充满了敬佩的神色,并絮絮不断地赞美我的智能超人,和料事如神,我一一地点头接受不误。

“啊,先生,”他忽然说,“我始终有点害怕。”

“有什么值得害怕的?”

“先生,您怎么敢肯定那两人是扒手?”

我笑起来,“他们当然是扒手,钱都搜出来了,不是扒手是什么?”

他吞吞吐吐很久。

“不是这个意思,”最后,他说,“我是说,如果您从他们身上,什么都没有搜出来呢?”

“别开玩笑!”

“真的,我不过是假定。”

我的膝盖忽然发软。

“朋友,”我说,“真的,要是什么都没有搜出来呢?”我抓住他,“天,你想得太多了,武侠小说上写得再清楚没有,该死,我心里有点慌。”

海军扶着我,不过我看出这件事情的结尾有点不太文艺化,他扶着我找医院,我必须赶紧注射一针强心剂,可是我膝盖软得已经走不动了。

寒暑表

2870年3月5日·上海

秋公夫子钧鉴：

当我写这封信的时候，满心都是畏惧，以夫子的地位，以夫子的忙碌，我是不敢希望得到您垂青的。可是，我又深深地相信，您老人家有一颗仁慈的心，会怜悯一个对您万分景仰的年轻人。

我是您老人家的小同乡，我的父亲叫赵官保，去年清明节，您老人家返里扫墓时，他曾远迎到离村三里的地方，牵着您的马，蹚过泥塘。这一次，就是他鼓励我来上海，鼓励我写信向您求一个差事的。

我已晋谒了三次，都看不到您老人家，求您赐给我一个叩见的机会。

晚辈赵永弦恭叩百拜

2870年3月16日·上海

秋公夫子钧鉴：

我天天都在盼望，盼望您老人家的回信，像一头受惊的兔子，伫立门口，看见绿衣人来，心里就剧烈地跳动。

在写上一封信时，因心情太过紧张，遗漏了一件事，那就是，我的妹妹托我转送给您老人家一张相片，她的名字叫秀秀，就是清明节在陌间追着您，要和您合影的那个女孩子，她今年才十八岁，高中毕业，但已懂得什么是爱情了，这张相片是她在海滩上穿浴装照的，在我动身来上海的前夕，她热切地说，“拜托你把我的相片送给秋老，一定的，记住，告诉他老人家，你的妹妹对他的仰慕。”并且，她还教我向您老人家要一张玉照。我惶恐地等待着您的吩咐。

晚辈赵永弦恭叩百拜

2870年3月17日·上海

秋公夫子钧鉴：

早上接到您老人家15日的手书，我昨天发出的那封信，恐怕现在还没有到您秘书的桌上呢。

一个伟大的人物，总是那么的自谦，您不允许我称呼您为夫子，也不允许我自称晚辈，您恳切地训诫：“我们在年龄上相差不多，清明时令尊和令妹的盛情招待，一直记念在心。”拜读之下，热泪盈眶。然而，请您恕我，我仍要鲁莽地坚持我对您老人家的敬意，这敬意，是一个时代的青年，坦白的、发自内心的、赤裸裸的敬意。

我遵照您老人家的指示，于20日上午10时，前去叩见。

晚辈赵永弦恭叩百拜

2870年3月21日·上海

秋公伯父：

伯父，请准许我唤您伯父吧，我在您跟前，就好像在我生身父亲跟前一样，您待我的恩情，更胜似一个父亲待他儿子的恩情。我是一个平凡穷苦的人，蒙您老人家邀见，蒙您老人家垂询了半个钟头，提携后进的苦心，永不敢忘。

我明天便去苏州分公司接洽，详细情形，容续报告。

晚辈赵永弦恭叩百拜

2870年4月5日·苏州

秋公伯父：

到苏州后第二天，便持着您老人家的亲笔信去分公司，经理先生马上延见，问了一些话，他表示，一俟出缺，便优先录用。

可是，转眼半月，仍没有消息，蛰居在客栈之中，生活已陷绝境，如果我真的在您老人家面前蒙恩，请再赐援助。

晚辈赵永弦恭叩百拜

另禀者：我妹妹又来信要您老人家的玉照，我赧然地再作一次请求。

2870 年 5 月 1 日 · 苏州

秋公伯父：

分公司已经派定我的工作，我是上月下旬到差的，暂在业务部服务，这里的一切情形都很好，潦倒穷途，全仗伯父破格栽培，来生变犬马也不能报大恩大德于万一。

我的妹妹也来了，伯父事情太忙，我不敢提出见您的请求，但我的妹妹渴望着要见您，求您成全一个女孩子的幼稚愿望吧。

晚辈赵永弦恭叩百拜

2871 年 1 月 18 日 · 苏州

秋公伯父：

提起笔来，万分惶愧，当您老人家把我叫到上海，当面嘱咐我规劝秀秀的时候，虽然您老人家和颜悦色，但我的内心却难过得要死。

我实在不能再隐瞒了，请您宽恕我把这种儿女私情的话，上渎尊听。秀秀第一次看到您之后，便疯狂地迷上了您，她动不动就说，“徐老伯根本不配当老伯，只配当大哥，他才四十出头，我也快二十岁了，我真是爱他！”我每次都斥责她的狂妄，想不到她一直痴恋着您，以致做出许多傻事。

我叫她跟我一块回苏州，她啼哭着不肯，为的是在上海可以常看到您，我已去一封严厉的信催她了，我一定要重重地教训她。

晚辈永弦恭叩百拜

又禀者：苏州分公司副经理调到拉萨分公司去了，不知道伯父是不是允许优先考虑到我可否升迁。

2871 年 2 月 20 日 · 苏州

秋公伯父：

谢谢您老人家，我自奉命接任副经理以来，兢兢业业，不敢有一分懈怠，一切都很顺利，尚乞放心。

秀秀自被您老人家派人送回苏州，便一直卧病，服了两次安眠药自杀，幸亏发觉得早，可是在梦呓中，她还呢喃着呼唤您的名字，我和几个女佣人，日夜地看守着，防她再生意外。家门不幸，有这样一个

妹妹，真觉无颜。

晚辈永弦恭叩百拜

2872年4月4日·苏州

秋公：

蒙您答应秀秀的婚事，捧读来书，感激涕零，舍妹虽薄具姿色，但以我家的寒微，实在是祖上几代的积德，也实在是您伟大的自我牺牲，至于您又答应秀秀的要求，先送她到美国去读书，俟明年返国后再结婚，更显出您的爱，是多么深刻和真挚。

谨以无比的欢乐，向您祝福。

弟弦叩

2872年11月6日·苏州

秋公：

秀秀此时恐怕已到旧金山了。

在江湾飞机场送秀秀起飞，尤其是当秀秀和您吻别，泣不成声时，我发现人们嫉妒的眼光像火一样地集中在她的脸上。秋公，这应该是她的骄傲，她走了之后，您在很多要人群中独邀我一同坐进您的汽车，人们那种嫉妒的眼光，又火一样地集中到我的身上了。秋公，您待我们兄妹，恩重如山。

苏州分公司经理马国泰的低能贪污，和任用私人，以及诱奸女秘书的情形，我已向您报告了一二。此公人格之劣，我实在羞与为伍。我做人以忠义为本，只问是非，不问利害，我们又是至亲，我如果知而不言，言而不尽，便是藏奸，何以答知遇之恩？

弟弦拜

2873年6月7日·苏州

秋兄：

大函及总公司保送我到美国读书的通知，先后收到。我想唐突的提出一个愿望，就是，我现在仅只是我们分公司的一个小经理，人微言轻，如果您允许在总公司随便给我一个名位，似乎对我有更大帮助。我并不单纯为自己打算，我是希望将来更能对公司有所贡献。

秀秀已入康乃馨大学,可喜可贺,她好久没有给我来信了,我们兄妹受您的栽培,虽肝脑涂地,也不能言报。

弟弦拜

2873 年 12 月 28 日·纽约

秋兄:

秀秀恐怕不能如期归国,她在圣诞节溜冰时跌倒,足踝受伤很重,现住在纽约第七十一号街哈尔玛医院,需钱十分孔急,您上月初寄来的一千五百元美金,已用光了,我一再劝她节省,但她却以为,她是为了您才吃得好,穿得好一点的。

务请快点接济。

弟弦

2874 年 8 月 10 日·纽约

秋文吾兄:

噩耗传来,如晴天霹雳,总公司竟告破产,你平日一手提拔的干部竟都乘人之危,纷纷背叛,使我五衷如裂,尚请放宽胸襟,徐图恢复。

弟赵永弦拜

又陈:我和秀秀在美国的读书费用怎么办?乞念及再有一年,便可学成,在万难中继续供给。秀秀另有信给你,她当选了 2874 年西部香烟小姐,那是从旧金山一万个喜欢抽烟的女郎中选出来的,为国争光,莫此为甚。

2876 年 7 月 24 日·南京

秋文吾兄:

非常抱歉,我在上海因处理大华化学企业公司股东的纠纷,停留了两星期,回到南京后,才看到你的大函。关于秀秀将嫁马国泰先生,是他们二人自己的事,马先生的道德学问,有口皆碑,我无权,也不能昧着天良去反对。你攻击她的那些话,似乎有越常轨,她既与吾兄解除婚约,我们的友谊促使我提醒你考虑到你现在的身份。

马国泰先生任商工部长后,即邀我作次长,刚刚到职,一切都还生疏,一俟稍有头绪,您的事我一定尽力帮忙。

弟赵永弦手启

2876 年 10 月 30 日·南京

秋文兄：

10 月 8 日信接到。

嘱为吾兄介绍天津纺织厂服务，本当遵命，唯该厂厂长新近任命，人事不便十分更动，我也没有办法勉强，不能报命之处，务请原谅。

弟赵永弦手启

2877 年 2 月 3 日·南京

秋文兄：

函悉，法院因总公司数年前债务，判你三个月徒刑，实堪同情，司法尊严，我虽略有尺寸之进，恐怕也爱莫能助，尚希坦然处之，保重身体。

赵永弦手启

2877 年 6 月 26 日·南京

秋文同志：

接来函，欣闻刑满出狱，国法系为罪人而设，原意还是刑期无刑，革面洗心，全力向善，此时正是一个大好契机。至于在狱中看到马国泰，马因外汇案被捕，我几乎被他牵连，人心险恶，言之痛心。

舍妹与冯院长于上月 8 日，在上海举行结婚典礼，近况甚好，谢谢关心。

赵永弦手启

2877 年 8 月 12 日·南京

秋文同志：

台端每次来信，都充满诋毁与谩骂，并捏造往事，阅后甚感遗憾，余在赴美前夕，因台端一再挽留，勉强在台端所主持的公司帮忙，何尝钻营？严格地说，我已为台端牺牲了数载光阴。留美期间，费用也都出自私囊，此事天下皆知，台端虽有如簧之舌，也不易掩尽所有人的耳目。至于舍妹嫁冯院长，佳人才子，举国称羨，更何言我一生都在利用妹妹升官发财？当初台端挟雄厚的财势，不问年龄悬殊，一再

迫婚,以致余兄妹不得不远适异邦,此情此景,历历在目。为人应以忠义为本,我不忍言,台端似也应不忍言也。

穷达由命,不宜怨天尤人,台端之判刑入狱,已显出冥冥中自有主宰,余不为己甚,也请君三思。

赵永弦手启

2878 年 2 月 9 日·南京

秋文君:

奉交下大函三件,查台端屡次恐吓次长,污及院座,已移请法院法办,希静候审判,所请撤回告诉一节,自无庸议,相应函请查照,为荷。

商工部秘书室启

一条腿

敝友谢君,在某公司为佣,负责会议室清扫工作,一日往访,彼正埋首阅读,久久不觉予之至也。案头满堆废纸,均为近年来于会议散后,从地板上捡得者。兹征同意,遴选若干,刊载于后,以一纸或一相关事件为一段落,虽纸有大小,文有长短,词有粗雅,然均字字珠玑,掷地可闻金石之声。是为记。

“我肚子甚饿,距散会还有几时?”

“该员枵腹从公,甚堪嘉勉。”

“今天的会议主题是‘如何增进国民健康’,挨饿正是主要方法之一,盖挨饿始能多吃,多吃始能发胖,发胖始能健康,健康始能开会,开会始能受罪也。”

“庸医高论,前未曾闻,酌予发给诺贝尔死亡奖金,以示痛心之意。”

“讲话的那个秃头是谁?”

“瓦木宰羊。”

“姓张名广远,听口音不像是中国人。”

“看他滔滔不绝,很有点前途的样子,嘴巴张得尤其大,足可以塞进两个萝卜。”

“不要传字条,不要乱写,这是开会,请守秩序。”

“贵阁下好像什么时候高升啦,口气不凡。”

“不讲理。”

“要讲理,就不能一个会三个钟头开不完。”

“天廷老哥:主席端坐如木偶,大家垂头如丧父,发言的那个仁兄,猥猥如犬吠,这该如何是好。”

“我现在正腰痛,背酸,两眼昏花。”

“你我弟兄二人,不如双双携手,趁人不备,觑个空,从后门逃走。”

“不好意思,大丈夫对外当以身殉国,对内当以身殉会。”

“刚才站起来的那个家伙,来势甚凶,后劲必大。”

“怎么,你受不住啦?”

“我是替你担心。”

“字谕黄文威、刘大训,以及正在那里侃侃而谈,大过其瘾的何玉成,尔等三人知悉:明天下午三时,该三人应径赴台北市后火车站,在东边第一巷口,脱掉外衣,再脱掉内衣,仅留衬衫短裤,然后两膝跪地,泪落如雨,向来往仁人君子,哀哀上告,曰:‘老爷老太太,可怜可怜,做点好事,赏几个吧!’俟夜色朦胧,则可自动起立,手执衣物,前往最近一家当铺,将其押去。然后,持押得之款,以及化得之款,恭趋王定宇先生公馆,叩门而进,膝行而前,诚惶诚恐,战栗奉献,王先生(即本人),当勉强收纳,并以御手摸该三人之头,微露笑容,以表嘉许。此时,该三人应再拜而退,逢人吹曰:‘王先生厚我厚我。’呜呼,诸小子,其勉之,本王先生,有后望焉。”

“王先生坏主意之多,予深知之,盖昨晚予与王太太作鸳鸯浴时,伊曾详告也。”

“可怜王定宇,天天受雷霆,你问为什么,他是大甲鱼。”

“啊呀,不好,此公已讲了二十分钟,看样子离结束还有十万八千里。”

“我与诸公约定,我们这一排人,均不发言,海枯石烂,永矢不渝。响应者请签名于后。”

“赵之理。”

“钱鹤文。”

“打死我也不做声,自救救人,此正其时,孙武骥。”

“李坤成。”

“周五方。”

“文公：用手捅一下你旁边那个讲话人的屁股，请他悬崖勒马，他已发言五六次了。”

“屁股之肉，何等尊贵，我不敢捅。”

“从另一边捅之，然后仰头做没事人状可也。”

“这不叫开会，这叫讲演比赛。”

“上苍以万物为刍狗，讲演分子以听众为刍狗。”

“民主政治，就是会议政治，把不同的意见和不同的主张，在会场上说个明白，而不在疆场上打个明白，你似乎奴性未退，所以讨厌民主生活。”

“老天，你这顶帽子压死人！我们不是讨论国家大事，只不过商量在村子里挖一口水井，大家的意见根本一致，不过抓住机会向老板表演一番罢了。”

“拜托，请将此条传至拐角处戴眼镜的那位先生——令华吾兄：昨晤大东企业公司王协理，云兄所购八十磅有光道林纸一千令，已开始收集，唯因卖主并非一人，兄所交订款，不够分配，嘱代转达。又，贵公司会计员许照皖先生，前在敝店通融之七千元，系执吾兄之借函，本不应上渎尊听，只以下周须一次付出商业银行之贷款，周转欠灵，如兄稍舒，可否先行惠赐一二，决非讨账。弟张大传。”

“传递人批曰：你们是来开会的，还是来做生意的？”

“你鼾声如雷，不象话。”

“打呼了吗？我只不过略盹一盹。”

“梦见一个如花似玉的大姑娘？”

“倒是梦见了周公，他问我不在阳间享福，到阴间干什么？”

“如何回答？”

“我说：阳间正在开会，特来一躲。”

“世界上最悦耳，最教人快乐如狂的声音是什么？”

“女人的笑——像银铃一样。”

“非也。”

“发薪时钞票麦克麦克。”

“非也。”

“听你的。”

“主席宣布‘散会’那句话。”

“这个胡子脸龇牙咧嘴，两三句话都要夹上一句英文，学问一定大得可怕，希诸君洗耳恭听，不得窃窃私语。”

“朋友，他说的是法文。”

“那他的学问就更大。”

“听起来又像德文。”

“不管什么，能夹上几句洋话，就是满腹经纶，任何人都不能破坏我内心油然而生的敬意，你莫挑拨离间，我是佩服定他啦。”

“是可忍，孰不可忍？”

“忍也得忍，不忍也得忍，百忍家声之中，有百忍堂，要想长命富贵，一泡狗屎塞到嘴里，也要叫‘好甜’，何况区区一会乎？”

“现在五点整，我另外还有一会须去参加，先走一步了，对不起，不再奉陪。”

“别走。”

“谁走谁是王八。”

“老周溜了，低着脖子，弯着腰，蹑脚蹑手，惶惶如丧家之犬，急急如漏网之鱼。”

“溜走的人有福了，天国是他们的。”

“我敢赌一个地球，老周准是泡咖啡馆去了，咖啡馆那个三号姐儿和他有一手。”

“彤云密布，似乎要下雨，我什么都没带，这该如何是好。”

“你是何等人？”

“此语怎讲？”

“上等的坐自用汽车，中等的坐出差汽车，下等的坐公共汽车。”

“我比下等的差多啦。”

“那么，淋着回去就是。”

“眼看他猛地站起，眼看他张牙舞爪，眼看他好容易结结巴巴讲

完,眼看他筋疲力尽坐下来了,还气喘如牛,好像刚和兔子赛过跑。用手帕狠狠地擦着汗,用嘴巴和他旁边的那个人轻轻地吵。他脸上紧张得不像话,那鼻子耸得尤其高。噫,霎时间,似乎他又在讨那个人的好。他,他露出了白牙,扬起了眉毛。皱起了眼角,在那里嘻嘻嘿嘿地笑。糟!现在发话的那一个,眼睛瞪得更大,手势挥得更凶,唾沫喷得比谁一点都不少。你看他引经据典,你看他拍案咆哮。唯恐别人误会他学问小也,硬是要扭断了脖子,扭折了腰。瞎胡闹,胡说八道。一个又一个,宝。”

“该员信口雌黄,前途不可限量。”

“你说我有前途,那当然是因为我满肚子都是书。拔掉我一根头发,也比你的大腿粗。我读过三坟五典,我读过八索九丘,我读过英格里虚,我还读过八格野鹿。我上天打过凤凰,我下海猎过蛟龙,我翻山拿过狮子,我还进洞捉过老鼠。当今世能有几个绝顶人才,兼备文和武。有的话,那就是——吾。你要好好地烧冷灶,你要天天地夜访茅庐。当来时,趁那漏滴三点,更敲五鼓。带上你那千娇百媚的妻,带上你那数不尽的黄金美钞,以便打牌时故意地输。呀,你不要怕不能出人头地,也不要怕帽子忽然绿。等我一朝得第也,封你为士大夫。”

“该小子油腔滑调,殊堪痛恨,着差牛头马面,抓将过来,在油锅中细煎三年之后,转生开会国,终身开会去也。”

“开会 is 开会,办事是办事。开上三千年会,不抵头目们的一个屁,这种会以后少开为宜,以免无聊之人,在会场上乱写条子,传来传去,不成体统。”

“牢骚太多,足证心术不良。”

“开会时说人话,开会后做狗事。”

“汝火气盛之,不择言之,吾戚然忧之,汝其勉之,不可犯之,吾方欣然喜之,将与汝娶一妻之,便吾用之,我亦肯之,汝若乐之,我亦乐之,汝其知之,我特告之。”

“你刚才怎么一讲就讲了二十分钟?”

“二十分钟？顶多只二分钟，我决不会讲那么久的，你血口喷人。”

“明明二十分钟，我要不是谦虚有素，会照实说你讲的是二十七分钟，看老朋友面上，已特别优待你七分钟了。不信，问问你的邻座。”

“没有讲时，决心不超过时间，谁知一讲就冒了。”

“你讲些什么？”

“忘了，天晓得我讲些什么。”

“你按你的铃，他讲他的演。”

“不，你按你的铃，他训他的话。”

“也不，你反你的对，他训他的话。”

“主席必须有权威，任何人超过时间，一律付以吊刑。”

“宪法上应该加上一条，曰：人民参加任何集会，如发言时间超过五分钟，一年之中，连续两次以上者，可不经询问，执行枪决。”

“还有，发言离题太远的，也应该有惩戒。最好发明一种‘会场揍人机’，只要一按电钮，上去就是一耳光，这种揍人机制造奇妙，绝不会把鼻子打塌，但却一下子打得那个人痛哭流涕。”

“这揍人机对于那些乱写乱传纸条的人也适用。”

“亲爱的耶稣！”

“讲话的那个人，看起来很面熟，好像哪里见过。”

“是不是火车站？”

“更甚，仿佛在监狱的接见窗口。”

“他为什么去看你？给你送饭吗？”

“敌友不分，该死，该死。”

“他为什么讲话时老摇头？”

“大概有康氏反应。”

“那里，准是八代祖传羊癫风。”

“给我一根烟。”

“没有。”

“拜托，老朋友啦。”

“签上来，让我批。”

“你为什么如此穷凶极恶？”

“予平日向不带烟，今日才有，须知人之初贵，每每烧得坐不住马鞍桥，最难交往，亦最难伺候。予何人也，岂敢例外。君若以往日之我待我，是君之误，君必大碰其钉子矣，稍有头脑，盍兴乎来！”

“有刀子否？”

“干啥？”

“他讲得太好啦，我要杀身以报。”

“看那个发言的小白脸，何等英勇！”

“咬紧牙关拍，硬着头皮钻。”

“说话要忠厚，你二人刻薄过甚。”

“现代的人，只知道责备说实话的人，对那些做坏事的人，连碰都不敢碰，乃是‘绝物’，吾欲无言。”

“天下虽然小，绝物却甚多，人喂他人参，他却当屎橛。”

“我要去厕所，马上就来。”

“不准，胀死可也。”

“暂缓办理，人心不古，世风日下，尤以值此冬防吃紧之际，吾已下令，将大门加锁，以免不肖之徒，借口外出，驾‘尿遁’而逃。”

“不要交头接耳，扰乱军心，一个女人发言了。”

“什么‘女人’？应说‘小姐’。”

“她身体婀娜，双乳高耸，红唇乍破，皓齿初启，好不叫人心魂荡漾也。诸君应稍安勿躁，听她说些什么，说不定是向我求婚哩。”

“阁下光棍三十年，予深悯之。”

“越看越爱，她是一个美人哩。”

“美人？二十年前一美人。”

“徐娘半老，风韵犹存。”

“她的腔调很柔，柔到我心窝里。”

“上帝，我的魂都被她勾去了，发言就发言，讲演就讲演，乱飞媚

眼干什么？”

“我看出苗头有点不对，又有人旱地拔，从座位上一拔而起。”

“何不扑杀此獠？”

“随他去，他上辈子准是一个哑巴。”

“奉天承运皇帝诏曰：尔等大小臣工，讲的讲，写的写，乱七八糟，搞的什么名堂？惹得朕躬性起，把尔等装入袋，扔到河里喂吴郭鱼。钦此。”

“上苍有眼，使贵朕躬终身当一小职员，若一旦为君，民无噍类矣。”

“敝朕躬说话虽凶，行事甚松，尔等不必顾虑，尽管拥戴可也。钦此。”

“会后去看《小母鸡》，我请客，如何？”

“兄台，我与你前世无仇，今生无怨，干啥要苦苦谋害我？假设你看我不顺眼，可随时拉过去揍一顿，我连哎哟都不哎哟一声的。”

“是何道理？”

“我虽其蠢如猪，但还没蠢到去看国产电影的程度。导演只会照相，演员只会哼唧，说话像宣读联合国文告，而且动不动就唱了起来，剧情幼稚得可笑，表情拙劣得可怖。一不小心，看了之后，会浑身起鸡皮疙瘩而死。兄台，求你念及二十年老朋友，饶了吧。”

“不饶。”

“我还不看日本电影，日本电影的男主角横眉怒目，一个一个凶得像欠他两千两银子。女主角哭哭啼啼，一个一个可怜得像在大庭广众之下刚挨过耳光，而且说话如喷火，受不了。”

“那么，你喜欢看什么？”

“美国西部武打片、侦探片，等而求其下，看看文艺片，但，不看悲剧。”

“别的不说，你生为中国人，死为中国鬼，竟不看中国电影，爱国心何在？须知无爱国心便是汉奸，当了汉奸就自然而然地人神共弃，满门处斩。小伙子，勉之乎？”

“兄台,请你快处斩吧,我沐浴更衣,伸颈以待。”

“此公哇啦哇啦,形同泻肚,似乎要决心把我们讲死。”

“美国国会有疲劳讲演,一讲便是十二小时。”

“假设我们讨论的是正经事,我宁愿听他讲上一年。”

“写个便条给他,告诉他太太跟人跑啦。”

“事到如今,还说什么,唯有忍耐,抗战到底。”

“我恨不得把他碎尸万段。”

“山人心生一计。”

“试略述之。”

“山人以为:创立一个‘开会法’,规定凡是开会,发言时,都得金鸡独立——那就是说,一条腿站着,用不着按铃,也用不着规定时间,只要等他一条腿站得发酸,或是站不稳啦,自然会戛然而止。”

“如果他不肯用一条腿呢?”

“那他就是违法,人人得而诛之。”

“如果他换腿呢?”

“照诛不误。”

“此计甚妙,公之头脑,似并不完全是狗屎也。”

“予甚赞成。”

“问题是,这个法律如何制定?”

“恐怕要开一个会决定。”

“我的娘,又要开会。”

“只要此案通过,以后天下便太平了,再也没有人恐惧开会了。”

“一言为定,就这么办,希提案人提出具体办法。”

“再见!”

“拜拜!”

打翻铅字架

“真的，”那工头说，“天老爷看得最清楚，我如果把这故事归入恐怖的一类，准有人笑我故意夸张，如果把它当成一场滑稽剧，大概又有人以为我过甚其词了。我做的仿佛是一场奇异的梦，从一开始就不断地发现我是倒霉定了。”

“快点讲呀！”张大了眼睛的人们催促他说。

“我得先行请求一点，就是，你们必须相信我所讲的都是真实的，我虽然可以提出任何人都无法否认的证据——我这个故事的男女主角，到现在为止，还都乱蹦乱跳地活在我们这个城市里，但我仍坚持这个请求，因为，甚至于有时候，我都有点怀疑，那些人连我在内，是不是都患着一种夜游症。”

“开始吧，你的废话太多！”角落里叫起来。

“是这样的，”那工头说，“我自从初中毕业，因为家里很穷，没有办法继续升学，父亲就把我送进一家印刷公司当学徒，记得我第一天走进那家公司的时候，震耳欲聋的巨大机器，和电光闪闪的制版厂，都是从前听都没听说过的奇怪玩艺，使我生出很大的惊讶。我是被派到排字房做学徒的，我真遗憾当初没有被派到机器房，那就不会遭遇到现在要叙述的奇怪事情了。然而，无疑问的，我毕竟是被派到排字房，而且直到现在，已干了整整十五年，从三级学徒，靠着上帝的照顾和自己的血汗，升到今天的工头。我一直是非常愉快的，一直愉快到有一天——

“那一天是魔鬼的日子，我应该感觉到左眼在跳才对。上班后不久，老板把我叫到他房子里。

“‘这是一本原稿，’他没有等我站稳就把一包东西递给我，他

说,‘最最速件,端午节以前,一定出厂。’

“‘来得及!’我回答说。

“老板用一种不安的眼光看着我。

“‘我有什么不对吗?’我说。

“‘没有,’他从写字台后面走出来,拍拍我的肩膀说,‘你回答得很轻松,这使我担心,我们的雇主是一个很有名望的人,他交印的这些东西,在普通人看来,实在是不值得一个屁的。但他却连价钱都不还,我们要知道有名望的人总是十分难伺候的呀。’

“我同意他的见解。

“‘连一个标点符号都不能错,’老板说,‘更别说错一个字了,假使你错了一个标点符号,或是错了一个字,公司就要赔偿出一个可怕的数目,而你,老弟,你也就等于被开除了。’

“我像捧了一颗核子弹头似的,把原稿捧到排字房,然后把桌子上的东西统统拨开,提心吊胆把它放下。凭我多少年的排字经验,看出那本原稿足有三百页十八万字之多。推测不出上面写的什么,我想,准是些什么皇帝诏书之类,否则不会严重到如此程度。记得去年排原子炉方程式时,微小的错误都可能关系到千万人的生命,也没有发生像今天这样如临大敌的场面。

“我迟疑了很久,不敢打开,唯恐怕里面的文件使我的心脏破裂。当然,那一定是一部具有很大影响力的文件,如果不是皇帝诏书之类的话,准是一个神秘的巫术图谱,再不然就一定是一个魔法师的咒语。总之,我已确定了我面对着的,是一个非常惊险的镜头。

“所有的工人,都屏声静气,他们紧张地围着桌子,眼睛瞪得比嘴巴张得还要大。我战战兢兢地翻开了第一页……

“不知道是谁先吐了一口气,接着,霎时间,大家爆出足以使屋瓦都震动的哄堂大笑。

“原来,原来是一本诗。

“‘捡你们的字去!’我喊,我有一种要坐下来却被别人抽掉凳子的感觉。

“晚上，我和安珍去四川小馆吃饭，那时我们还没有结婚，我不敢说她是如何地漂亮，但是我也不能虚伪地硬说她非常丑陋。我们的相爱使我骄傲，她的收入和她所受的教育都比我高，但她还是遇事顺从我，好像我是一个了不起的大人物。

“‘你似乎有什么心事？’在吃饭时，她问我。

“我立刻否认，面对着如花似玉的美人，承受着她所赐给的全部爱情，而自己的口袋又不是十分窘迫，身体又强壮得像一条牛，我还会有什么心事呢？但是，她不相信，她说她从我的脸色可以看出我正在胡思乱想。她紧逼着，每一句话都像一个锋利的钩子，硬要从我脑子里钩出点什么。

“‘能不能说出来？’她收回调侃的笑容说，‘如果不能的话，我不勉强，不过我再也不打算看见你了。还没有结婚，你就开始捣鬼。’

“我可怜地直咽唾沫，假使为了一本诗集，而使我失去女朋友，我简直要和诗人一样的莫名其妙了。我就坦白地把上午所碰到的事告诉她。

“‘太值不得你故意神秘了，’她抿起嘴说，‘不过我得警告你，诗人们都有点稀奇古怪的，你千万不要大意。每一个标点符号，每一个字都要弄妥当。假使你排错了，你会后悔得恨不得害一场伤寒。’

“‘你说的话很像我们老板。’

“‘这是我的经验，孩子，诗人都是很特别的。’

“‘不要叫我孩子，谁告诉你诗人都是很特别的？’

“‘没有人告诉我，’她说，‘而是我自己的体验，诗人即令并不真特别，也有点假特别，三首歪诗一发表，他的头发就不能再理，他说的话就必须疯疯癫癫，见了女人也就认为非爱上他不可了。’

“我说：‘你再讲下去，诗人会敲断你的腿。’

“‘不会的，孩子，我也认识一个诗人。’

“我感觉到空气有点异样，我婉转地向她打听怎么和诗人打上了交道。

“‘事情发生在半年以前，’她说，‘记得我们在新公园约会的那

一次吧,我坐在椅子上等你,而你总是不来,我气得要走了,就在我刚站起来的一刹那,发现旁边放着一本书,大概是谁遗落下来的,一时好奇心冲动,就把它拿到手上,重新坐下,百无聊赖地翻着。’

“‘什么书?’

“‘诗。’

“‘像小说上写的一样,你就如醉如痴地爱上那个诗人了。’

“‘我很欣赏你的醋劲。’

“我的脖子都粗了。

“‘告诉你,’她说,‘那本诗叫《她的泪》,我看了两行,汗毛就开始一根一根往上竖,我知道,要是再看下去的话,我真要也流‘她’的泪了。这时候,一个瘦长的男人傍着我的身子坐下。’

“‘天啊!’我叫道,‘我记起来我要揍的那个家伙了。’

“‘就是他,他先向我送来一个微笑,随即向我表示那本诗是他的大作。我赶忙把书还给他,道了歉,又言不由衷地赞美了两句。于是,他立刻就看出我对他已经一见钟情,剩下的只是他肯不肯爱我的问题了。他就解释说,这诗集是他故意放在那里,而他自己却远远地躲在那喷水泉后面瞭望着的,他向上帝许下声泪俱下的滔天大誓,任何一个女人,只要第一个拿起他那诗集的,他就娶她为妻。后来,一个出过天花的女孩子拿起来了。’

“‘他娶了她没有?’

“‘废话,当然没有,因为诗人发现他的诚意还没有准确无误地上达天听,他就再度声泪俱下地重申他的誓言,一直等到我把那本书拿到手里,而我已是第五个人,他也一连串地重申五次誓言了。于是,他就向我求婚,他并且说,他从来还没有听过一个聪明的女孩子会拒绝一个诗人求婚的。我吓坏了,我要叫喊,我告诉他我的未婚夫马上要来,他是一个莽汉,以打架为常事的。正在纠缠着,恰巧你出现了,还在远处叫我,他才拔腿开溜。’

“‘你那时候为什么拦住我?’我喊起来。

“‘小声点。’

“‘完了吧。’

“‘没有，以后，他不断地找我，我只有躲着不见，但他还是每天都要寄给我一首诗，有的还是发表过的，他就连杂志一起寄来。’

“‘你从没有给我讲过。’

“‘我根本不当回事。’

“‘诗呢？’

“‘你到字纸篓里找吧！’她憨笑说。

“‘最好拿来擦我的屁股。’

“‘撒野！’

“‘他叫什么名字？’

“‘这关系着和你毫不相干的另一个人，我不能告诉你。’

“我跳起来，‘好吧，’我说，‘我已经决心坐一辈子牢了，你不告诉我，我就扼死你。’

“‘他，’安珍惊叫道，‘他，他叫许大闻。’

“第二天我回到排字房，督促工人把昨天拣出来的铅字排版。我的心情和窗外的阴沉天气一样的窒息，盘算着手里的积蓄，我那时急需要一笔款项结婚，我和安珍订婚一年半了，如果再拖下去，如果她再碰到第二位多情的诗人，我就要招架不住了。我还差三千块钱，凭我的薪水收入，至少还得半年，多么长的时间啊！一层黑影聚积在心头，我烦恼地把身子塞进椅子，觉得兴趣索然。

“正在这个时候，老板进来了，他是不常来排字房的，除非有一宗使他心魄都颤动的买卖。他首先询问那本诗集拣字的情形，跟着就提醒我，下星期五就是端午节，只有一个礼拜的时间了。

“看我不愿意被开除的分上，我保证如期完成，等到老板用他那臃肿的腿，载走了他那向前英勇凸出的大肚皮之后，我也开始参加检字。我拿了一张稿纸，走到铅字架旁边。

“那张稿纸上的诗，是首《窗》：

“‘齿——齿——齿——

“‘牙——牙——牙——

“‘狗的尾，

“‘在灵魂的宫中哭。

“‘哭，哭，

“‘哭，哭，

“‘哭，哭。’

“感谢上帝赐给我坚强的身体，我没有什么异样的反应，勉强忍耐着，继续捡下去。但是，我不久就发现，世界上最痛苦的事，莫过是拜读现代诗人的白话诗了。说实在的，我当时真是巴不得被城隍爷抓到地狱里挨一顿臭揍。

“下个星期二那一天，版已完全拼好，按照计划，当天付印，后天装订，晚上就可先送一部分到书刊联合发行所了。由印刷公司直接送到发行所，也是合约规定，为的是好使这本名著，能在端午节的一早，就和千万个命中注定的读者们见面。

“当我正要往机器房送版的时候，一个人从窗口把他那细长的脖子伸进来，打听谁是工头。我招呼了他，让他进来，他很严肃地声明他就是那本诗集的作者，我不由大吃一惊，在我的想象中，有地位的人一定是一位满脸流着福气的富翁。可是我对面的这位诗人，好像刚从监狱里脚底抹油的囚犯，要不是他的态度还镇静，我真要向警察局通风报信了。

“他的来意是，他还要加上一个扉页，教我马上排出，我当然遵命办理，并且为了表示对雇主非常热心服务起见，马上就去捡字。我习惯地一面低头看原稿，一面向铅字架伸出我的右手。

“‘谨将此诗集，献给至爱我的安珍！’

“我的右手缩不回来了，火山在心头爆发，我踉跄地走到他跟前，他刚把笔插回口袋，在那里吸着一枝最名贵的纸烟。

“‘先生，’我说，‘安珍是一位小姐？’

“‘当然，’他用嘴角撩起微笑，‘是的，我的女朋友。’

“‘我想，一定是一位不平凡的小姐。’

“‘当然不平凡，漂亮、聪明，’他眼睛里露出一种谈到心爱的私

有物那样的神色，‘我们的相识是非常罗曼蒂克的，当她读到我的第一本诗集《她的泪》的时候，她便爱上了我。一个美丽的女孩子读了诗就爱上诗人，本来是文学史上屡见不鲜的最最平常的佳话，我当然一点也不惊奇。不过，我所以接受她的爱，并不一定是因为她在许多追求我的小姐群中更为幸运，而是我特别喜欢她的小嘴。她的小嘴，是典型的樱桃小口。’

“‘你真好运气。’

“‘我的运气不坏，我几乎每天都要为她写一首诗，只是，听说她有一个很庸俗粗暴的男朋友，是一个干什么的下贱工人，死缠着她，使我的心灵很痛苦，我已经在诗中暗示她摆脱那个人了。’”

“‘你叫什么名字？’

“‘啊！’他愣了一下。

“‘我只是请教。’

“‘云凤。’他因为我不知道他就是大诗人而不高兴。

“‘我想问你的本名。’

“‘许大闻！’

“‘朋友，’我把外套脱掉说，‘你本来只心灵很痛苦，现在，你身体也要开始很痛苦了。’

“没有等他开口，我就一拳击中他的下巴，他那风雅的身子马上便跟着风雅的椅子仰面朝天。他好容易爬起来，我再飞出一拳，大概他身上诗人的气质传到我身上的缘故，我也和他同样发了疯，我号叫着，一直打到我觉得一个沉重的铅字架砸到我头上。

“同伴们用冷水把我浇醒，诗人已不知去向，听说他一面破口大骂，一面狼狈逃走了。清查战果，才发现所有拼好的版全被打散。尤其糟的是，所有的铅字架也都被打翻在地，好像刚遭受到猛烈的台风扫掠。估计了一下，如果要恢复原状，至少需要两个星期。

“就在大家面面相觑的当儿，机器房来了电话，催促快点送版。

“这真是一个难题，我顾不得我的头还在发痛，就发愁起如何善后的问题了，我万分地后悔，我是应该把他拖到院子里再揍他的。不

过,后悔不能解决困难,上帝也没有办法在两小时之内排出一本书,我知道我是完蛋定了。我想,我不能白白地完蛋,我要报复。

“‘你们这些呆瓜,’我喊道,‘马上排版。’

“‘怎么排呀? 老天。’

“‘弯下你们的腰,伸出你们的手,到铅字堆上抓吧,抓多少算多少,只要分行排就可以,快一点,不要用脑筋,不要眼睛,只要用手。’

“大家惊奇地看着我。

“‘看什么?’我咆哮说,‘你们尽管把自己当成诗人好了。’

“两个小时后,机器房又来了电话。

“‘请问一声,’电话里说,‘看样子你们送来的版有点不大对劲。’

“‘你们懂什么?’我吼道,‘那是诗!’

“放下耳机,心里浮起一阵冷笑,同时,也不由为我以后的生活悲哀,很显然的结局是,诗人找老板拼命,老板找我拼命,这笔赔偿费会教我跳井。为了避免这可怕的噩运,就在第二天一早,请了三天假,把行李悄悄运出大门,死也不回来了,让诗人和老板去结算吧。

“当天晚上,安珍发现我满脸铁青,她肯定我遇到了什么。

“‘是的,’我承认说,‘我要死了。’

“‘你一定闯了什么祸。’

“‘有此一说。’

“‘老板开革了你?’

“‘不,只是认识了一个诗人。’

“‘再说一遍。’

“‘认识了你那位男朋友。’

“她咯咯地笑起来,而且用手帕掩着嘴,我不由地想到她的嘴——那诗人赞美的小嘴。我假装着欣赏她的手帕,把手帕骗到手,就仔细地端详她,端详到最后,为了不再庸俗粗野起见,只好也承认她的小嘴果然不错。

“端阳节那一天，在报上看到名诗人云凤新著出版的广告，和一则不算占地盘太小的出版消息。我脸上挂着一种胜利而狰狞的快意，好吧，看诗人和老板的头互撞吧，至于我自己的自卫之道，我是采取了不照面政策，教他们虽想扭断我的脖子，却找不到我的脖子。

“在以后的几天中，我一面找工作，一面机警地防着碰见他们两个人，我不敢想象当他们发现那本诗的内容时，他们会发狂成什么样子。

“可是，第五天下午，事情终于临到摊牌。

“‘你的老板找到了我。’安珍气喘喘地跑来说。

“‘详细点好不好。’

“‘是这样的，’她说，‘今天上午，我刚上班，就发现一个大胖子坐在我们会客室的沙发上吹电扇，他的肚皮大得像怀着九个月胎儿的孕妇，大汗直往下流。我不由地笑了笑，他就趁势搭讪起来，我这才发现他就是你的老板，专程来找我的。你应该去一趟，他向我保证不处罚你，工头还是工头。’

“‘你以后最好少对别人笑。’我说。

“‘你是不是教我整天忧伤得不得了，像一个诗人一样？’

“‘老板在诱敌深入，’我说，‘他要好好地揍我一顿呢，我是一个绝顶聪明的人，绝不上当。’

“‘我保证他不会揍你。’她神秘地又笑了。

“‘除非天塌下来。’

“‘难道我欺骗你吗？’

“‘我什么时候说过这话？’

“‘我已答应了他，别教我丢脸。’

“各位知道，有些丈夫在喝醉酒之后，往往把老婆暴打一顿，我一向对这种人非常鄙视。可是，就在安珍坚持着我非去见老板的那个时候起，我的天良发现，就非常非常同情那些做丈夫的人了。甚至于，即令一天打一顿，都不能抵消结婚前男人们所受委屈的万分之一。

“一切就这样决定,我是非见老板不可了。第二天上午,安珍在身后押解着,我畏怯地敲开了老板的房门。预料发生的事情是,一顿劈头的臭骂,一阵像打雷似的擂桌子,然后胖子的手中飞出一个墨水瓶,再然后,我像兔子一样地落荒而逃,在街角地方,瞪着愤怒的眼睛,倾听安珍的哭泣道歉。

“奇怪的是,我列入预算的事一件都没有发生,老板的脸色很温和,伸出肥得发亮的手握住我,用一种使我安心的声调对着我哈哈大笑。然而,我身上的血仍几乎要冻结,就在他的桌角,我看见那一本新出版的诗集。

“‘想不到你竟是一位诗人哩!’老板说。

“我像掉到深井里。

“‘不要担心,’老板狡狴地说,‘告诉我,你是怎么搞的吧!’

“我抱着赴汤蹈火的精神,把事情的经过说出来,为了表示万不得已,我不得不多少歪曲一点事实,说是诗人先动手的。

“‘先生,’最后,我可怜地说,‘请你处罚我吧,你如果也揍我一顿,我相信比你这样平静地对着我,还会使我好受些。’

“‘这倒出人意外,’老板更大笑起来了,‘这本诗集你拿去吧,是许大闻先生亲笔签名送给你的。’

“我毛骨悚然地把书接过来,开始在心里诅咒安珍,女人们都是蛇,引着你走到陷阱的边缘,教你相信绝不会掉下去,结果你还是掉下去了,我已经落到老板的手里,没有办法挣扎。

“‘看看你的杰作呀!’安珍在角落里叫。

“我无可奈何地随便翻开一页,一首诗呈现出来了,我揉了一下眼睛。

“那首诗是这样的——

“‘山山 山山山土石山山

“‘牛马○女□□□蛋破泣

“‘天打■鬼雷车车,轮 牛轮

“‘僵×※宫×便……保保

“‘豆豆※花※屎拉花……’骨

“问题严重的是,不仅呈现出来的这首诗是这个样子,而一本书竟然全都是这个样子,我倒抽一口气,这个仇恨大了,他们会要我的命的。安珍坐在那里敞开她那迷惑了诗人的小嘴,得意地笑,显然地,任何稍微有点男子汉味道的人,都不能忍受这种恶意的嘲弄。他们三个人已联合在一起,我是死定了,我必须逃走,两条腿像断了的电线似的在抖,我仰起头找机会。

“突然间,像射进一颗炮弹一样,一个人射了进来,他的脚刚落地,就紧紧地抓住我。

“‘朋友,’他兴奋地喊道,‘你虽然打了我,然而我已大度包涵你了。诗坛反应出乎意外的良好,这几天的报刊你看了吗?尽都是赞扬的评语哩。我已震动了整个中国文坛,我已创造了一个派——形象派,我也创造了一个主义——形象主义,没有格律,没有低级音乐性的歌谣韵脚,一切都在内容的节奏和旋律的追求中发展,我成功了,朋友,成功了。’

“我这才看清楚紧抓住我的就是诗人,不禁魂飞天外。

“‘可是,’他正色说,‘诗固然是我写的,但你总算多少动了几个字,虽然动得不算好,我也不深怪你,你到底是初学的人呀。’

“‘是的。’我恐慌地答。

“‘很公正地说,’诗人如释重负地把声音放低,‘你的胆量真大,不过,注意了,做一个诗人,胆大和勇气是成功必不可少的条件之一。我另一本诗集已经杀青,马上就要付印,完全属于形象派和形象主义的,你可以好好地读一下,你是一个工人,当然不会全部了解这种诗的含意是如何的奇妙……’

“我无可奈何地噤嘴着。

“‘就说这首诗吧,’他指给我,‘第一句,虽只九个字,却是化合自然和人生为一体,包括了各种元素,而成为全新的合金,单是读了这短短的一行,就可以获得一种节奏上的满足,很自然而有个性。这首诗是“看”的,不是“听”的;是构成的,不是糅合的;采用了立体原

理,直觉地发出,描写一个醉了酒的诗人登高豪情,因为他喝醉了酒,所以他看到的山,是上下左右,颠颠倒倒的,而且越往前进,越发现山在不断增高增大,一直走到山脚,他才发现了泥土和石块。’

“‘是的,先生。’我努力把脑筋弄清楚。

“‘第二句更拥有一层精湛哲理的神韵,表露出诗人在行进的过程中,又看到了牛和马,至于那个“○”,更属巧妙的运思,象征的手法,舒情的笔调,它呈献的是空虚的心灵,这空虚的心灵,为了那一个女孩子而颤动着,那女孩子是提着一篓鸡蛋的,鸡蛋掉到地上打碎,她就娇弱地饮泣了。’

“‘是的,先生。’我向后退。

“‘第三句越加超凡凝练,’他汹涌地逼到我脸上说,‘雷声和雨声把世界带进鬼域,登高的诗人兴尽而返,陶醉得像铅字的屁股,车轮在飞快的旋转……’

“我不能再忍受这种胡说八道了,我冒险地打断了他的话,鼓起勇气说,我已十分崇敬他,建议他不必再在这一方面努力了,他假使要继续讲下去的话,我会得脑充血死去的。

“诗人显然地因为我的不礼貌而勃然震怒,可是,他没有发作,他像被谁踢了一脚似的跳起来,原来,他看见了安珍,他跳过去。

“‘珍,’他用一种朗诵诗的声调叫道,‘感谢赞美我的安琪儿,一切荣耀都归于你,让那些愚蠢而狂妄的写实派古典派传统派,都滚到地狱里去吧,我把这本书呈献在你的脚前,作为我们相爱的纪念。’

“这几句话把我从昏迷的状态中唤醒,我转头看了一下老板,老板正在眨眼。

“‘珍,’诗人伸出双手,‘你不能离开我,你不能再拒绝我,我虔敬地为你印了这一本诗集,你的倩影支持着我这一颗很久没有跳动的心,你的笑容刺激着我那一直迟钝的灵感,让我们高呼爱情神圣,让我们手牵着手,步入教堂吧。’

“我敢打赌,世界上再也没有一个人比我那时候更不能制止自己,我从背后抓住诗人的领口,刚要准备把他摔到窗外,老板已惊惶

地号起来,仿佛胸膛上挨了一刀似的。尤其可恨的是,诗人悲号的声音更加尖锐,使我感觉到如果不把他放下,巡逻警察会把公司包围起来的。

“‘咱们走吧。’安珍向我做鬼脸。

“我只好把诗人摔到沙发上,他的脸紧吻着坐垫,什么声音都进不出来了。

“‘谢谢你!’安珍向老板说。

“‘明天照常上班!’老板回答了她,又向我耸耸肩膀。

“安珍挽住我的手臂,我还要挣扎,准备再表演一下节目,以表示我对诗人的深恶痛绝。不过,禁不住安珍在我手臂上轻轻一压,这一压,代表着很多言语,我就屈服了,像一只家犬似的被她牵了出去。”

故事说到这里,屋子里响起雷动的掌声。

“以后呢?”有人问。

“以后嘛,”那工头站起来说,“我似乎一直听到一种叹息,那是李白和杜甫在九泉下的叹息。不过,我不能再多说了,安珍在家里等着我,我得去为我们的头生儿子买点玩具去了。”